敦煌天文曆法文獻輯校

敦煌文獻分類録校叢刊

敦煌文獻分類録校叢刊

敦煌天文曆法文獻輯校

鄧文寬　録校

方廣錩

江蘇古籍出版社

敦煌天文曆法文獻輯校

編　　者：鄧文寬
責任編輯：府建明
出　　版：江蘇古籍出版社(郵政編碼:210009)
發　　行：江蘇省新華書店
印　　刷：金壇第二印刷廠

850×1168毫米　1/32　25印張　插頁4
1996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數:1—500册

ISBN　7—80519—799—7/P·1
定　價：125.00元

敦煌文獻編輯委員會

委　員：（以姓氏筆劃爲序）：

※沙　知　※宋家鈺　周祖譔

※周紹良　施娉婷　高紀言

張政烺　湯敬昭　※寧　可

鄧文寬　（※爲常務委員）

主　編：周紹良

本《叢刊》得到以下單位資助

全國哲學社會科學研究基金

國家古籍整理出版規劃小組

中國敦煌吐魯番學會

（一）斯三三二六《全天星圖》（局部）

（二）伯二五八九《玄像詩》（局部）

(三)伯二五八三末《唐長慶元年辛丑歲(821)具注曆日》(局部)

劍南西川成都府樊賞家

中和二年具注曆日凡三百八十四日太歲壬寅

推男女九曜星圖行年

（四）斯 P10《唐中和二年（882）劍南西川成都府樊賞家印本曆日》

（五）伯三四〇三《宋雍熙三年丙戌歲（986）具注曆日并序》（局部）

說　明

自從敦煌文獻被發現之後，東西方學者紛紛從中探尋和研究政治、經濟、文化、民族、宗教、語言、文學、科技等衆多方面的問題，大多取得了重要成就。然而，由於歷史原因，敦煌文獻分藏於北京、倫敦、巴黎、聖彼得堡等世界各地的圖書館和博物館，某些私人箱篋也有秘藏，致使人們至今難以全部寓目。五十年代以來，中、英、法幾國的主要藏品已製成縮微膠卷公諸於世，爲讀者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方便。但由於資料分散，編輯方法又往往不是按類排比，研究者在使用上還是感到不甚便利。

有鑒於此，八十年代初，我們開始籌劃將敦煌文獻分類整理成專輯出版。一九八三年，正式成立編輯委員會，這套書也被列爲國家哲學社會科學「六五規劃」重點項目。十多年來，編委會積極籌劃，約請作者，落實項目，審讀成稿等等，克服了種種困難。今天，終將這套《敦煌文獻分類錄校叢書》奉獻給學術界同仁和社會各界，這是我們爲「敦煌學」事業所盡的一份心力。

《叢書》各輯按學科或專題輯錄，力求做到最大限度的蒐集，避免重要遺漏，凡能綴合者如以綴合，盡可能成爲完帙。一般來説，每篇文獻包括四項內容：（一）定性定名定年，（二）原件錄文，（三）題解或説明，（四）校勘記。這四項內容是一個有機整體，包含了編者的研究心得和見解，並介紹了有

關研究論著。每輯之後附有「主要論著參攷書錄」和該輯所用敦煌文獻「卷號索引」，以便讀者查閱。

《叢書》每輯內容雖以完備、翔實、可靠爲努力目標，但限於編者的水平以及其他原因，或許還會有個別遺漏，校錄也可能存在不當之處乃至錯誤。這些，一方面有待「敦煌學」的進一步發展，另一方面也期待讀者和同行的匡正。

《叢書》凝結着衆多研究者的心血。既需對中外學者的已有成果加以繼承，又需體現這套《叢書》的研究成果。如能做好，就有可能成爲「敦煌學」繼續向前發展的重要基石。我們希望《叢書》出版以後，能夠有益於學術文化事業的進步和繁榮，使讀者從中得到自己所需的系統資料和有關信息。如能實現這一點，我們將會十分欣慰。

在《叢書》的整理編輯過程中，我們曾得到中國敦煌吐魯番學會、中國佛教協會、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中國人民大學歷史系、首都師範大學歷史系、原國家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現屬中國文物研究所）等單位的關注和支持，江蘇古籍出版社在當今學術著作出版困難的情況下，承擔了出版這套《叢書》的任務，謹此，一並致以衷心的感謝。

敦煌文獻編輯委員會

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一日

序

我從六十年代開始研究敦煌文獻中的天文資料，由於種種原因，收效甚微，其中之一就是資料難以收集。一九八四年聽鄧文寬同志講，由國家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牽頭，成立了敦煌古文獻編輯委員會，決定將敦煌文獻分類整理出版，天文曆法部分由他負責。我聽了以後極為高興，覺得這是有益於後人的一件大好事，希望能早日完成，並願為此盡綿薄之力。此後，他即不時把搜集、整理的材料拿給我看，並合作寫了一篇《敦煌殘曆定年》。此文於一九八五年由我在美國伯克利召開的第十七屆國際科學史大會上宣讀以後，曾引起許多學者的興趣。這幾年他單獨寫的幾篇有關文章，也受到國內外的好評。去年七月二十九日台灣清華大學黃一農教授在給我的信中曾說：「不知能否告知鄧先生的聯絡地址，連續見到其幾篇談論古曆的力作，很希望能直接向其請益。」

文寬同志和我相識已近十七年，平時相處深知其為人誠實，說話真實，做

學問踏實。今逢其《敦煌天文曆法文獻輯校》完成付印之際，顧為序。此書約三十萬字，將現今已知的有關材料全部予以滙總刊出。除了整理錄文以外，還加了校勘記和題解，書末並附有供研究使用的十三種表格。不但「鴛鴦繡了從教看」，而且把鍼綫和原料全部托出給讀者用，應該說是一部比較成功的、很有學術價值的著作。但是任何一部這樣大的著作，不可能沒有不妥和引起爭議的地方，因此也希望讀者批評，我想文寬同志一定是歡迎的。

席澤宗

一九九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前言

在總量達五萬號以上的敦煌文獻中，屬於天文曆法內容的僅有五十餘號，約占全部敦煌文獻的千分之一，真是滄海之一粟。然而，這部分文獻卻屬於一個獨立的科技史分支學科，從一個側面展示了我國中古時代天文曆法的面貌。它們的面世，豐富了中國古代天文學史文獻的內容，也開闊了研究者的視野，其珍貴價值不言而喻。係統地輯錄並整理敦煌天文曆法文獻，對於炎黃子孫來說，更是責無傍貸。

一

敦煌天文曆法文獻，可以劃分為天文文獻和曆法文獻兩部分，某些殘存的星占書中，雖然也零星地含有天文曆法的內容，但由於不能歸入天文曆法文獻一類，本書未予收錄，這裡我們分別介紹一下敦煌天文文獻和曆法文獻的現存

情況

先說曆法文獻。這一部分現已考知確切年代的共有三十九件，（包括一件「年神方位圖，」 另有四件確切年代尚未考定。已知年代中最早的是「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公元四五〇年）、十二年（公元四五一年）曆日」，最晚的是「宋淳化四年癸巳歲（公元九九三年）具注曆日」，時間跨六個世紀。其中除北魏太平真君曆日外，其餘均是敦煌陷蕃（公元八世紀八十年代中期）至北宋初年的曆書。而在敦煌陷蕃後這一時期的曆書中，除「唐中和二年（公元八八二年）劍南西川成都府樊賞家印本曆日」和「宋太平興國三年戊寅歲（公元九七八年）應天具注曆日」屬於由外地流入敦煌者外，其餘多是敦煌本地編製並行用的曆書，亦即被古人稱之為「小曆」的曆書。由於這些「小曆」數量居多，於是也就成為研究敦煌曆日文獻時人們更多關注的對像。此外，斯坦因著錄的印本書籍（Printed book）第十二號殘存文字中有「上都東市大刀家大印」，可知是一刀姓私印曆日。但曆日年代和內容不存，祇存幾行吉凶文字，照片亦欠清晰，我們未予收錄。北京大學圖書館藏品一九七、一九八號；前蘇聯亞

洲民族研究所列寧格勒分所藏品孟一五四二至一五四四號，據著錄也是曆日，但均未公佈；《敦煌遺書總目索引》散目二二九、二三〇號也有曆日，但原件下落不明，我們都還無法收入本書。

敦煌地方具注曆日是伴隨政治、軍事形勢的變化以及現實生活的客觀需要而產生的。自古以來，曆書行用區域就是封建王朝權力所及的重要標誌。唐德宗興元（公元七八四年）以前，敦煌地區使用的一直是唐王朝的曆書。約在唐德宗貞元元年（公元七八五年），吐蕃軍隊最終攻占了敦煌，敦煌同中原王朝的聯係被割斷，象徵王權的中原曆書也就無法頒行到那裡了。而其時的統治民族吐蕃使用地支和十二生肖紀年，這既不符合漢人行之已久的用干支紀年、紀月、紀日的習慣，也無法滿足敦煌漢人日常生活的需要。於是敦煌地區開始出現當地自編的曆書。六十餘年後，儘管張議潮舉義成功，使敦煌回到唐王朝的懷抱，但敦煌地區自編曆日已成習慣，這項工作仍舊繼續了下去，民間也還在使用。自然，唐末的動蕩不寧和五代的戰亂頻仍也難於將中原王朝的曆書及時送達，同樣也是敦煌地區自編曆日相沿不改的重要原因。從現存敦煌具注曆日看，敦

煌地區自編曆日一直延續到入宋後的數十年中，前後貫三個世紀之久。

從現存敦煌具注曆日題名看，編撰者有翟奉達、翟文進、安彥存諸人，其中以翟奉達編撰的居多，大都在五代時期。翟文進名字前多冠以「子弟」，可知是翟氏大家族的一個成員。換言之，編撰曆日很可能是唐末、五代至宋初敦煌地區翟氏家族的家學。我們從敦煌文獻中的譜學資料和敦煌石窟題記中得知，翟氏家族是這一時期敦煌地區的望族之一（參見拙作《歸義軍張氏家族的封爵與郡望》），他們在文化上占有優勢自不待言。他們所撰的曆日常常題曰「撰上」，顯然是進呈給敦煌地方政權歸義軍衙門的，然後再由歸義軍衙門頒下行用，這一地方政權的權力也就從一個側面得到了體現。約至宋初，這一工作纔轉到安氏如安彥存之手。

次談天文文獻。這一部份又可分作天文書和古星圖兩部份。從嚴格意義上講，敦煌文獻中的天文書衹有本書收錄的《廿八宿次位經和三家星經》及《玄像詩》。這些文獻都是同其他星占之類的篇章鈔在一起的。其中《廿八宿次位經和三家星經》，已被拆開分散於傳世的《開元占經》之中，但未被拆散的《

廿八宿次位經和三家星經》傳世文獻却未保存下來，因此，由這篇文獻我們可以一睹其眞顏．至於利用它去補正《開元占經》的缺失，則更能顯示其價值。《玄像詩》共有兩個殘卷，作者不詳，傳世文獻也未嘗著錄．它屬於古代的通俗識星詩作，敦煌文獻面世前，傳世的通俗識星作品以唐開元年間王希明的《丹元子步天歌》爲最古，而此前的通俗識星作品却未見到過，現知比《步天歌》更古老的通俗識星作品，就是《玄像詩》．《玄像詩》不僅爲我們保留下比《步天歌》更古老的通俗識星詩作，而且使我們得以了解古代這類作品的演進和發展過程（參見席澤宗《敦煌卷子中的星經和玄像詩》）．

收錄在本書中的《全天星圖》和《紫微宮星圖》，更是不可多得的中華瑰寶。它們也都是同其他星占篇章鈔繪在一起的，作者及鈔繪者均不詳．經整理，《全天星圖》實有星數一三四八顆，是現知世界上最古老，也是星數最多的古代星圖。其繪圖方法不僅科學，而且遠遠走在古代繪圖技術的前列。《紫微宮星圖》鈔在《地誌》殘卷的背面，估計是一幅完整星圖的末尾部份。圖上方位是左西、右東、上南、下北，與《全天星圖》的左東、右西、上北、下南完全

相反，但兩圖與仰視星空都很一致。這兩幅星圖的鈔繪者水平都不很高，星數、星名都有一些錯誤，但從總體上看，都是科學的，而不同於考古發掘所見到的某些墓室頂部的星空示意圖，因此不斷受到研究者的重視，也就是理所應當的。

二

科學上的每一步前進，都是在前人已經取得的成果基礎上繼續邁步的，本書所進行的工作概莫能外。因此，有必要在這裡對中外前輩和現代學者在研究敦煌天文曆法方面所付出的艱辛勞動和取得的成績，做一歷史的追溯。

我國最早注意收集並刊布敦煌天文曆法文獻的當推羅振玉氏。本世紀初年，羅振玉就他所能見到的幾件殘曆以及殘天文書，錄文並刊布於《敦煌石室碎金》、《鳴沙石室佚書》等著作中，並為這些文獻寫了題、跋。後來又將三件曆書的原件影印刊布於《貞松堂藏西陲秘籍叢殘》。但羅氏未能掌握敦煌曆日的定年方法，故時有錯誤。他在《鳴沙石室佚書》中對伯二五一二《廿八宿次位經和三家星經》、《玄像詩》以及其他文獻的錄文，嚴格地講，衹是對原卷

文字的描摹，還談不上整理。儘管如此，其開創之功仍不可沒。

三十年代，王重民先生旅居巴黎時，曾對敦煌曆日文獻悉心關注並進行研究，其成果便是一九三七年發表於《東方雜誌》三十四卷九期上的《敦煌本曆日之研究》（今收入王重民《敦煌遺書論文集》，中華書局一九八四年版）。在這篇論文中，王重民先生提出了一係列極為重要的見解，如：「論敦煌曆日與五代北宋曆日不同」、「論據五代北宋曆不能推敦煌曆」、「論敦煌曆日與唐不同始於陷蕃以後」、「七曜日之輸入與傳播」、「論敦煌曆日採用七曜亦純為星占」，以及其他一些論點，都是精到之見，對後人啟迪頗多。他還證明伯三二四七號和羅一號本屬同一件曆書，被割裂為二，由此合璧。但王重民先生也未能解決敦煌曆日的定年方法，在給殘曆定年時同樣出現過錯誤。

真正科學地解決了敦煌曆日定年方法的，是日本中國天文學史專家藪內清教授。一九六四年，藪內清在《東方學報》（京都版）第三十五期發表了《斯坦因敦煌文獻中的曆書》一文（樸寬哲譯，題為《研討推定斯坦因收集的敦煌遺書中的曆書年代的方法》，載《西北史地》一九八五年第二期），其所確定

的攷定敦煌殘曆年代的方法，對此後的工作具有指導意義（具體方法後面合併敘述）。一九七三年，日本敦煌學專家藤枝晃教授發表《敦煌曆日譜》長文一篇（載《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十五期），就是利用藪內清的方法對敦煌殘曆逐件定年，成績斐然。該文的缺陷在於：(一)列入了一批與曆日無直截關係的紀年、紀月資料；(二)具體定年時仍有失誤。一九八三年，我國學者施萍亭先生撰就《敦煌曆日研究》一文（後收入《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在藤枝晃基礎上又有新進展，並糾正了前人的某些錯失。對於敦煌殘曆的定年方法和依據，施先生做了比藪內清和藤枝晃更為詳細的解說。一九八五年，筆者同我國天文學史專家席澤宗教授合撰《敦煌殘曆定年》（《中國曆史博物館館刊》總第十二期，《王振鐸先生從事博物館事業和科技史活動五十周年紀念專輯》），補充了利用年神確定年地支的方法（參本書附錄二《年神方位表》）。經過以上中外學者長期不懈的努力，敦煌殘曆的定年方法日趨成熟並逐步完善起來。這些方法，也就是本書據以攷定敦煌殘曆年代的方法，概括起來有如下幾項內容：(一)利用正

月建寅找出殘曆所屬的兩個天干（參本書附錄十《正月月建與年天干對應關係表》）；(二)利用年九宮或正月九宮找出殘曆所屬的四個地支（參本書附錄十一《年九宮、正月九宮與年地支對應關係表》）；(三)利用前面找出的兩個天干和四個地支配成四組干支，確定出該曆可能的四個干支年份；(四)利用殘曆提供的條件以及其他可以參攷的敦煌文獻，最大限度地排出殘曆各月的朔日（參本書附錄一《中原曆、敦煌具注曆日比較表》；(五)以前面配出的四個干支年份為對象，利用排出的月朔，同陳垣《廿史朔閏表》（本書以下簡稱《朔閏表》）相對照，尋找出朔日相近的年份；(六)如原卷有「蜜」日（星期日）注記，則對照《朔閏表》一書後面所附的《日曜表》進行最後核定。誠然，如果原曆序言部分有年神方位，僅是題年已殘，那麼利用《年神方位表》一次即可找出該曆紀年的絕對地支，而不必再用(三)那種方法找出四個可能的紀年地支了。

對敦煌具注曆日內容的研究工作，目前進行得還十分有限，前人涉及到的也偶有失誤。一九八八年，筆者撰寫了《敦煌古曆叢識》一文（一九八八年國際敦煌吐魯番學術討論會論文，載《敦煌學輯刊》一九八九年第一期，其中論

述了六十甲子納音（參本書附錄十二《六十甲子納音表、干支五行對照表》）和建除十二客，確定了六十甲子與納音、五行的關係，建除十二客的排列方法、特徵及其運用。此外，斯二六二〇號被歷來的編目者題為「大唐麟德曆」，筆者蒙席澤宗教授的指點，表明是一件唐代的年神方位圖，從而對其性質、年代、內容做了考釋（《敦煌文獻S2620號「唐年神方位圖」試釋》，載《文物》一九八八年第二期）。雖然這不是一件曆書，但由於其所含內容一般曆日中均有，故本書仍將它歸入曆法一類。

中外學者的研究還表明，敦煌地方具注曆日的閏月與同一時期中原曆的閏月很少相同，朔日也不盡一致，常有一到二日的差別，若遇閏年，則差別更多。這種差別何以產生，目前尚無法說明，因為迄今尚未獲知敦煌地方曆日編製的依據。但紀日干支連續性同中原曆卻十分一致，表明中國古來干支紀日法的連續性並未因地方自編曆日而中斷。此外，從西方傳入的星期制度引入我國曆法也是從敦煌曆開始的，雖然在最初引入時僅具占卜吉凶的意義。這一制度引入我國曆法後，如同我國傳統的干支紀日法一樣，除個別鈔錯者外，一般很少錯

誤，由此而延綿不斷。

相對於敦煌曆日的研究來說，學者們對古星圖的研究起步較晚。一九五九年，英國研究中國科技史的專家李約瑟教授在編寫《中國科學技術史·天學卷》時，纔發現了斯三三二六號《全天星圖》，可惜他只選登了六幅照片中的兩幅。對於該星圖的年代，李約瑟推定為公元九四〇年左右（Needham, Science and Civilization in China, vol. III, pp. 264—265, 281—282）。至於這件星圖的價值，李約瑟則給予了充分的肯定。他說：「歐洲在文藝復興前可以和中國天圖製圖傳統相提並論的東西，可以說很少，甚至簡直就沒有。」（同上書中譯本第二五三頁，科學出版社一九七五年版）。一九六六年，席澤宗先生發表《敦煌星圖》，對星名、星數做了全面的校勘，證認該圖共有星一三五九顆（比本書的一三四八顆多十一顆，可能是席先生將有名無星者合並計入，本書只計實有星數）。嗣後，馬世長先生又對這件星圖的鈔繪年代進行了新的攷證。他在《「敦煌星圖」的年代》（載《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一文中，根據同卷《氣象雜占》中的「臣淳風

言」、「民」字避諱缺末筆而不諱「旦」字，以及卷末雷神的服飾特徵等，認為該圖應鈔繪於公元七〇五——七一〇年間，比李約瑟定在公元九四〇年左右似更具說服力。

對《紫微宮星圖》的研究，目前見到的文章共有兩篇。一篇是馬世長的《敦煌縣博物館藏星圖》、《占雲氣書殘卷——敦博第五八號卷子研究之三》（載北京大學中國中古史研究中心編《敦煌吐魯番文獻研究論集》第一輯）。他對該圖的星名、星數、構圖方法等進行了詳細考證，結論見本書該卷「題解」。另一篇是夏鼐教授的《另一件敦煌星圖寫本——敦煌星圖乙本》（載《EXPLORATIONS IN THE HISTORY OF SCIENCES AND TECHNOLOGY IN CHINA》）。夏先生對這件星圖的研究更為全面。他詳細比較了該《紫微宮星圖》與《全天星圖》中紫宮部份的異同，認為前者優於後者，並考定該圖的繪製地點在北緯三十五度左右，相當於西安、洛陽一帶。

綜上所述，在半個多世紀的時間裡，中外學者對敦煌天文曆法文獻的研究，確實付出了很大的努力，並且已經取得許多重要成果。同時，仍有許多工作等

待人們繼續去做。對於敦煌曆日的具體內容，諸如閏月的安排，晝夜時刻的劃分等等，至今依然缺乏更深刻的認識。對於天文書和星圖，需要做的工作同樣不在少數。筆者深信，隨着研究工作的深入，敦煌天文曆法文獻的珍貴價值必將被進一步揭示出來。

三

天文學史是科技史的一個分支學科，敦煌天文曆法就更是這個分支學科中的一個小分支了。我國目前從事天文學史研究的學者人數有限，筆者躋身於這一行列，可以說是由一次「歷史的誤會」造成的。我在大學學的是中國史專業。一九七五年，被分配到中國科學院北京天文臺古天文組工作。雖都是歷史，但畢竟同我所學的社會歷史距離太遠。一番苦悶之後，我下決心從零開始學習。此後的四年中，同我國的天文學史專家、學者席澤宗、鄭文光、薄樹人、李鑒澄、盧央、陳久金、陳美東、劉金沂（已故）等先生朝夕相處，虛心求教，逐漸對這門學問萌生了興趣。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二年間，我又在母校北京大學

歷史係攻讀碩士學位。在導師張廣達、王永興二位先生的指導下，學習隋唐五代史和敦煌學，開始注意敦煌天文曆法文獻資料。一九八二年到國家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之後，即着手對敦煌天文曆法文獻的學習和研討。此後在長達七年的時間裡，寫出目前這本敦煌天文曆法文獻輯校。這項工作，對於天文學史專家們來説可能游刃有餘，但對於我這樣一個半路出家的天文學史愛好者就非易事了。呈現在讀者面前的這本書，限於學識和功力，錯誤和不當之處一定不少，企盼教正是筆者的惓惓之意。

在進行輯校的過程中，席澤宗先生曾給我以經常的指教，又為本書作序，其奬掖後學之心使我感激不盡。國家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北京圖書館善本部、北京圖書館敦煌吐魯番資料中心、敦煌文獻編輯委員會，為筆者收集和利用敦煌文獻資料提供過許多方便，謹此一並致以誠摯的謝忱。

鄧文寬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五日於北京沙灘紅樓

凡例

一、底本與移錄：

(一)、所有底本均以北京圖書館藏顯微膠片製成之照片為據。前人進行過校錄的酌情參閱，有較大異同者在校記中說明。各卷現存面貌及殘缺情況，均見題解。

(二)、移錄原卷原文力求忠實，凡缺字、誤字、别字及不易認識的字均照原樣移錄。

(三)、原卷內容中與史籍或其他敦煌文獻內容相近似的部分，除有碍文義者作必要校補外，一般不作較大改動，以求忠實。

二、校錄體例：

(一) 原有題名者，在錄文中照樣錄出，一仍其舊；題名殘失者，所擬題目用〔 〕表示，並在題解中說明據以擬題的理由。

(二)、校錄重點在缺字、誤字、衍文、誤置、別字及不易認識的文字，以求便於讀者使用。

(三)、缺字：原卷缺字用口表示，缺幾字用幾口。若不能確定所缺字數，用▢表示。(缺角、殘行、空洞、破字、朱筆等需要說明者，在校記內注明)。

(四)、凡缺字能據上下文及別本補足時，所補之字以〔〕括之。所補之字屬於固定程式者一般不出校記，需說明者在校記中說明。

(五)、誤字和別字多是因字形或字音相近致誤，凡校者以意改正者，均注於該字之下，用()括之；據別本校正的，凡可從者，注於()內，再於校記中說明所據何本。

(六)、一般俗體別體字，可確定者逕改為標準繁體字。有些俗異體字需要保留的，用()注出正字。

(七)、有些怪異字，不能認出者，其下用(?)注出；在疑似之間者，用注字(X?)表示。

(八)、原寫本有倒廢字符號，如「ㇾ」、「卜」、「卜」者，逕改，不出校記。凡確定某

字某段爲行文者，保留原狀，在校記中給予說明。

(九)、原卷中的同聲通用字，凡有碍於閱讀者，亦於校記中說明之。

三、抄寫體例：

(一)、錄文用大字，遵原卷原式抄寫。原文一行不能抄盡，移行時上空一字格。確有必要改動原卷書寫格式的，以「編者案」的形式或於校記中說明。

(二)　錄文斷句一般祇用「、」、「，」、「。」、「；」、「：」、「？」六種標點。

目錄

附　錄　七〇一

上編

天文書　星圖

一、二十八宿次位經和三家星經 （伯二五一二）

二十八宿次位經，石氏、甘氏、巫咸氏三家星經，合赤、黑、黃星有二百三家〔二〕八十三官〔三〕。一千四百六十四星。赤星及廿〔八〕宿一百廿一官〔三〕，星有八百九星。黑星七十六坐，二百八十一星〔四〕

黃星卌四坐，一百卌四星。

角二星，十二度，距左角星。　去極九十一度半〔五〕　鄭之分

亢四星，九度，距西南二星〔六〕　去極八十九度　鄭之分

氐四星，十五度〔七〕，距西南星。　去極九十四度　宋之分

房四星、鈎鈐二星，五度，距西南第二星。　去極一百八度　宋之分

心三星，五度，距前第一星〔八〕。　去極一百八度半　宋之分

尾九星，十八度，距本第三星〔九〕。　去極一百廿度〔一〇〕　燕之分

箕四星，十一度，距西北星。　去極一百一十八度　燕之分

右東方青龍七宿，卅二星，七十五度。

南斗六星，廿六度四分（度）〔一一〕之一，距魁第四星。　去極一百一十六度　吳之分〔一二〕

牽牛六星，八度，距中央大星。　去極一百六度〔一三〕　吳之分

須女四星，十二度，距西南星〔一四〕。　去極一百六度　越之分〔一五〕

虛二星〔一六〕，十度，距南星。　去極一百四度　齊之分

危三星、墳墓四星，十七度，距西南星。　去極九十度〔一七〕　齊之分〔一八〕

營室二星、離宮六星，十六度，距南星。　去極八十五度　衞（衛）之分

東壁二星，九度，距南星。　去極八十六度　衞（衛）之分

右北方玄武七星（宿），卅五星，九十八度四分（度）之一。

奎十六星，十六度，距西南大星。　去極七十度　魯之分

婁三星，十二度，距中央星。　去極八十度　魯之分

胃三星，十四度，距西南星。　去極七十二度〔一九〕　趙之分

昴七星，十一度，距西南第一星。　去極七十四度　趙之分

畢八星、附耳一星，十六度，距左腹〔三〇〕第一星。　去極七十八度　趙之分〔三一〕

觜觿（觽）三星，二度，距西南星。　去極八十四度　晉之分

參十星，九度，距中央西星〔三二〕。　去極九十四度　晉魏之分

右西方白虎七宿，五十一星，八十度。

東井八星、鉞一星，卅三度，距南轅西頭第一星〔三三〕。　去極七十度　秦之分

輿鬼五星，四度，距西南星。　去極六十八度　秦之分

柳八星，十五度，距西頭第三星。　去極七十七度　周之分

七星，七度，距中央大星。　去極九十七度〔三四〕　周之分

張六星，十八度，距應前第一星。　去極九十七度　周之分

翼廿二星，十八度，距中央西大星〔三五〕　去極九十九度　楚之分

軫四星、長沙一星、轄二星，十七度，距西南星〔三六〕。

去極九十八度〔二七〕　楚之分

右南方朱鳥七宿，六十四星，一百一十二度。合廿八宿一百八十二星，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計一度有二千九百卅二里七十五步三尺六寸四分太半，總有一百七万一千五百五十里九百四尺六寸六分之一。

自天皇已來至武德四年，二百七十六万一千一百八歲。

攝提六星夾太（大）角。　大角一星攝提間。　梗河三星大角北。　招搖一星梗河北。

玄戈〔二八〕一星招搖北。　天槍三星北斗柄〔二九〕東。　天棓五星女床東北。

女床三星紀星〔三〇〕北。

七公七星招搖東。　貫索九星七公前。　天紀九星貫索東。　織女三星天紀星東端。

天市垣廿二星房、心東北。　帝坐一星在天市中。　候一星帝坐東北〔三一〕。

宦者四星帝坐西。

斗五星宦者西南。　宗正二星帝坐東南。　宗人四星宗正東北〔三二〕。　宗星二星

宗人北。

東咸四星房東北。　西咸四星房西北〔三三〕。　天江四星在尾北。　建星六星南斗北〔三四〕。

天弁九星建〔三五〕星北。　河鼓三星、鼓旗〔三六〕九星，凡十二星，牽牛北。　離珠五星須女北。匏瓜五星離珠北。

天津九星在匏瓜〔三七〕北、河中。　騰蛇廿二星營室北。　王良五星在奎北、河中〔三八〕。閣道六星王良東北〔三九〕。

卷舌六星在昴北。　五車五星、三柱〔四〇〕九星，凡十四星，在畢東北。　天關一星五車南、參西北〔四一〕。　南河、北河六星夾東北〔四二〕

五諸侯五星東井北、近北河。　積水一星北河西星北〔四三〕。　積薪一星積水東南。　水位四星東井北列〔四四〕

軒轅十七星七星北。　少微四星太微西，南北列。　太微十星翼、軫北。　黃帝坐一星大（太）微中〔四五〕

四帝四星夾黃帝坐。　屏四星帝坐南，近〔四六〕。　郎位十五星帝坐東北。　郎

將一星郎位東北〔四七〕。

常陳七星如畢狀，常坐北。三台六星兩兩而居，起文昌，列〔四八〕太微。　相一星北斗

南。　太陽守一星相星西北〔四九〕。

〔五〇〕北極五星、鈎陳六星，皆在紫微宮中。　天一星〔五一〕紫微宮門外，右星南。　太一一

星天一南，相近。

右石氏中官六十四坐〔五二〕，二百七十星〔五三〕，赤。

庫樓十星，五柱〔五四〕十五星衡四星，左〔五五〕角南。　南門二星庫樓南。　平星二星庫樓北。

騎官廿七星在氐南。

積卒十二星房、心南。　龜五星在尾南。　傅說一星在尾後。　魚星〔五六〕在尾後、

河中

杵三星在箕南。　鼈十四星在斗南〔五七〕。　九坎九星牽牛南。　敗臼四星虛

危南。北

落師門一星羽林西南〔五八〕。　羽林四十五星、壘壁陳（陣）十二星，凡五十七

星　室　壁〔五九〕南。　北洛（落）師門一星羽林西南。

土司空一星在奎南。　天倉六星在婁南。　天囷〔六〇〕十三星在胃南。　天廩四星在昴南。

天苑十六星昴、畢南。　參旗九星在參西，一名天弓。　玉井四星在參左足〔六一〕下。屛二星玉井南。

厠四星在屛東。　天矢一星在厠南。　軍市十三星參東南。　野雞一星軍市中。

狼一星參東南。　弧九星狼東南。　老人一星在弧南。稷五星七星南。

右石氏外官三十坐，凡二百五十七星。合廿八宿及中外官一百廿一坐，八百九星，赤。

天皇大帝一星鉤陳口。　四輔四星抱北極樞。　華蓋七星、柱〔六二〕九星，凡十六星，大帝上。

五帝内坐五星華蓋下。　六甲六星華蓋、柱（杠）傍。　天柱五星在紫微宮中，近東垣。

柱下史一星北極東〔六三〕。　女史一星柱下史北。　尚書五星紫微宮門内、東南維〔六四〕。

陰得三星（六五）尚書西。　天牀六星紫微宮門外。　天理四星北斗魁（六六）中。

內厨二星紫微宮西南角外（六七）。　天厨六星紫微宮東北維外。　衆一星王良前。　傳舍九星華蓋上，近河傍。

造父五星傳舍南、河中。　車府七星天津東，近河傍。　人五星車府東南。內（六八）。　杵三星人星南河（六九）傍。

臼四星人星東人（七〇）。　扶筐七星天津北。　司命二星在虛北。　司祿二星司命北。

司危二星司祿北。　司非二星司危北。　敗瓜五星匏瓜傍。　河鼓左旗九星河鼓左（七一）傍。

天雞二星狗國北。　羅偃（堰）三星牽牛東。　市樓六星在市中，臨箕（七二）。斛四星在（七三）中、斗南。

日一星房（七四）中道前。　天乳一星在氐北。　亢池六星在亢（七五）北。　漸臺四星屬織女東足。

輦道（七六）五星屬織女西足。　三公三星北斗柄東（七七）。　周鼎三星（七八）攝提西。

帝坐（七九）三星大角北。

天田二星右角北。　天門二星左角北（八〇）。　中道（八一）二星左右角間。　進賢一星平道西。

謁者一星左執法東北（八二）。　三公內坐三星謁者東北。　九卿內坐三星三公北。

內五諸侯五星九卿西。

太子一星黃帝坐（八三）北。　從官一星太子西北。　幸臣一星太子南（八四）。　明堂三星太微西南角（八五）。

靈臺三星明堂西。　勢四星太陽守西南（八六）。　內平四星中臺南。　爟四星軒轅尾西（八七）。

酒旗三星軒轅右角南（八八）。　天樽三星東井北。　諸王（八九）六星五車南。　司怪四星鉞星前（九〇）

坐旗九星司怪南（九一）。　天高四星參旗西（九二），近畢。　厲（礪）石四星五車西北（九三）。　八轂（穀）八星五車北。

天〔九四〕讒一星卷舌中。　積水一星天船中。　積尸一星大陵中。　左更五星在婁東。

右更〔九五〕五星在婁西。軍南門一星將軍西北〔九六〕。　天溷五星五車中。　咸池三星天潢東〔九七〕。

月一星在昴東。　天街二星昴〔九八〕間，在月星西〔九九〕。　天河〔一〇〇〕一星在天廩西〔一〇一〕。

右甘氏中官七十六座，二百八十一星〔一〇二〕，皆黑。

青丘七星在軫東南。　折威七星在亢南。　陳（陣）車七星〔一〇三〕在氐南。　騎陣將軍一星騎官中東端。

車騎三星騎官南。　康〔一〇四〕一星翼〔一〇五〕舌前。　農丈人一星南斗西南。　狗二星南斗魁前。

狗國四星建星東南。　天田九星牽牛南。　哭二星在虛南。　泣二星在哭東。

蓋屋二星在危南。　八魁九星北洛（落）東南。　雷電六星營室西南。　雲雨〔一〇六〕四星霹靂南。

霹靂五星土公西南。　土公二星東壁南。　土公吏二星營室西南。　鈇鑕五星天倉西南。

天溷七星外屏（一〇七）南。　外屏七星在奎南。　天庾三星（一〇八）天倉東南。　芻稾（藁）六星天苑西。

天園（一〇九）十三星天苑南。　九州殊口九星天節下。　天節八星在畢、附耳南。

九游九星玉井西南。

軍井四星玉井東南（一一〇）。　水府四星東井南（一一一）。　四瀆四星東井南轅東（一一二）。

闕丘（一一三）二星南河南。

天狗七星狼東北。　丈人二星軍市西南。　子二星丈人東。孫二星在子東。

天社六星在弧（一一四）南。　天紀一星外廚南（一一五）。　外廚六星在柳南。　天廟十四星（一一六）在張南。

東區（一一七）五星在翼南。　器府卅二星在軫南。

右甘氏外官卅二坐，二百卅星（一一八）。　合中官一百一十八坐，五百一十一星，黑。

天尊〔一九〕一星中臺北。　三公三星〔二〇〕北斗魁第一星西。　大理二星紫微宮門右〔二一〕星內、　御女宮〔二二〕四星鉤陳星北〔二三〕。

天相三星七星北〔二四〕。　長垣四星少微西、南北列。　虎賁一星下臺南，軍門二星青丘西。

土司空四星軍門南。　陽門二星庫婁（樓）北〔二五〕。　頊頑〔二六〕二星折威東南。　從官二星房星東，東北列〔二七〕。

天福〔二八〕二星房星東、東西列〔二九〕。　揵（鍵）閉〔三〇〕一星房東北。　罰三星東咸西、南北列。　列肆二星天〔三一〕天市中，斛〔三二〕星西北。

車肆二星天市門左星內。　白度〔三三〕二星宗星〔三四〕東北。　屠肆二星白（帛）度北〔三五〕。　奚仲四星如衡狀，天津北。

鉤九星如鉤狀，造父東南〔三六〕。　天桴四星河鼓右旗〔三七〕　籥〔三八〕，南北列。

天籥八星南斗柄第一星西〔三九〕。

天淵十星在鼈東南、九坎間，一名三淵〔四〇〕。　齊一星九坎東門星北〔四一〕。

趙一星在齊北〔四二〕。

鄭一星在趙北〔一四三〕。越一星在鄭北〔一四四〕。周二星在越東〔一四五〕。秦二星在周東、南北列〔一四六〕。代（代）二星在秦南〔一四七〕。晉一星在代（代）西〔一四八〕。韓一星在晉北。魏一星在韓北〔一四九〕。楚一星在魏西〔一五〇〕。燕一星在楚南〔一五二〕。離榆〔一五三〕三星秦、代〔一五三〕東、南北列。天壘城十三星如貫索〔一五四〕，哭泣南。虛梁〔一五五〕四星在花〔一五六〕南。天錢十星北洛（落）西北。天綱一星北洛（落）西南。鈇鑕三星八魁西北。天廄十星東壁北〔一五七〕。天陰五星畢柄西〔一五八〕。

右巫咸中外官卌四坐，一百卌四星〔一五九〕，黃。

合石氏、甘氏、巫咸三家星，總有二百八十三坐，一千四百六十四星。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一度二千九百卌二里七十一步二尺七寸四分〔一六〇〕，一千四百六十一分分之一千八十六〔一六一〕。周天合一百七万一千里〔一六二〕。

題解

伯二五一二共存四項內容：（一）星占殘卷；（二）《廿八宿次位經》、《石氏、甘氏、巫咸氏三家星經》；（三）《玄像詩》；《日月旁氣占》。本件是其中的第二項內容。其中《廿八宿次位經》與唐《開元占經》星數相同，但距星、去極度及其分野略異；《開元占經》所缺亢宿、參宿的距星及其去極度由此卷亦可補足。《三家星經》的排列順序，卷本除「積水」排在「積薪」前外，其餘與《開元占經》全同。傳世《占經》卷六十六的最末一項是「太微占四十六」，卷六十七的開端却是「三臺占五十三」，中間殘去六個星官，即黃帝坐、四帝、屏、郎位、郎將、常陳，在本卷《石氏中官》中全部保存着。其餘可以同《占經》互相校補的文字為數亦夥。據席澤宗研究認為：「甘、石、巫三家星經，本來未列觀測數據，只是恒星間相對位置的描述，觀測數據是後

來逐步加進去的；瞿曇悉達編《開元占經》的時候，是以石氏為主而把三家星經拆散排列，而觀測數據衹取了石氏一家的。未拆散的三家星經在哪里？就在敦煌卷子P.2512上。」（《敦煌卷子中的星經和玄像詩》）可知本卷《三家星經》是比《開元占經》更古老的材料。本卷《廿八宿次位經》之後有「自天皇已來至武德四年二百七十六萬一千一百八歲」的記載，可證是唐初或唐以前的作品。至於其抄寫年代，則有待進一步敚定。

校記

〔一〕三家：衍。

〔二〕二百八十三官：據本卷下文各細目統計，計有二百八十四官。蓋因鈔錄者將赤星一百二十一官誤作一百二十二官所致。

〔三〕一百廿一官：本卷以下石氏中官六十四坐，外官三十坐，加上二十八宿，

均是赤星，計一百二十二官。然石氏中官當作六十三坐（詳校記〔五二〕），故以一百廿一官爲是。

〔四〕黑星七十六坐，二百八十一星：據本卷下文細目，此星坐數及星數係甘氏中官，作者漏計甘氏外官。又據本卷，「甘氏外官卌二坐，二百卌星」，中外官合計爲一百一十八座，五百一十一星，均是黑色。

〔五〕去極九十一度半：《開元占經》（以下簡稱《占經》）作「去極九十一度」。

〔六〕《占經》無亢宿距星及去極度。

〔七〕十五度：《漢書·律曆志》、《晉書·律曆志》、《隋書·律曆志》均作十五度，今本《占經》作十六度。

〔八〕距前第一星：今本《占經》作「距前第二星」。

〔九〕距本第三星：今本《占經》作「距東第二星」，「本」係「東」之誤書。

〔一〇〕去極一百廿度：今本《占經》作「去極百三十四度」。

〔一一〕度：原脱，據《占經》補。

〔一二〕吳之分：《占經》「南斗、牽牛、吳越之分野」。下不出校。

〔一三〕去極一百六度：《占經》：「去極百一十度」。

〔一四〕西南星：《占經》作「西南第一星」。

〔一五〕越之分：《占經》：「須女、虛，齊之分野」。

〔一六〕二星：原卷寫作「星二」、「星」字右下有一倒鈎符號，故當作「二星」。羅振玉《鳴沙石室佚書》（以下簡稱《佚書》）錄作「星二」，是其疏失。

〔一七〕九十度：《占經》作「九十九度」。

〔一八〕齊之分：《占經》：「危、室、壁，衛之分野」。以下營室、東壁所載「衞」之分，「衞」當作「衛」，不出校。

〔一九〕七十二度：《占經》作「八十二度」。

〔二〇〕左腹：《占經》作「右股」，本卷誤。

〔二一〕趙之分：《占經》：「畢、觜、參，魏之分野」。下不出校。

〔二二〕《占經》缺參宿距星及去極度。

〔二三〕距南轅西頭第一星：《占經》作「距北南轅西頭第一星」，衍一「北」字。
〔二四〕九十七度：《占經》作「九十度」。
〔二五〕中央西大星：《占經》無「大」字。
〔二六〕十七度：《佚書》錄作「十二度」，誤。距西南星：《占經》作「距西北星」。
〔二七〕九十八度：《占經》作「九十九度」。
〔二八〕弋：《占經》作「戈」，是，卷本誤。
〔二九〕柄：《占經》作「杓」，誤，卷本是。
〔三〇〕紀星：《占經》作「天紀」。
〔三一〕東北：《晉書·天文志》（以下簡稱《晉志》）、《隋書·天文志》（以下簡稱《隋志》）同，《占經》作「東」。
〔三二〕東北：《晉志》、《占經》作「東」。
〔三三〕西北：《占經》作「北」。又，《占經》將東咸、西咸合做一座，與卷本分成兩座不同。

〔三四〕建星六星南斗北：《晉志》、《隋志》同，《占經》脱星數。

〔三五〕建：《佚書》錄作「逹」，誤。

〔三六〕鼓旗：《晉志》、《隋志》、《占經》無「鼓」字，斯三三二六《全天星圖》作「鼓旗」。

〔三七〕匏瓜：《占經》作「瓟女」，卷本較準確。

〔三八〕王良五星在奎北、河中：《晉志》、《隋志》云：「王良五星在奎北，居河中」。今本《占經》「居河中」入小注，不確。

〔三九〕據《占經》，閣道和卷子之間尚有四座，卷子漏載。《占經》原文是：「附路一星在閣道南傍」、「天將軍十一星在婁北」、「大陵八星在胃北」、「天船九星在大陵北、河中」。

〔四〇〕柱：《佚書》録作「桂」，誤。

〔四一〕此句《占經》僅作「天關星在五車南、參西北」，脱星數。

〔四二〕東北：《占經》作「東井」，是，卷子誤。

〔四三〕《占經》「積水」排在「積薪」後。

〔四四〕此句《占經》作「水位四星在東井東，南北列」，是，卷本脫「東南」二字。

〔四五〕黄帝坐及以下四帝、屏、郎位、郎將、常陳共六座，《占經》原脫，據卷本可以補足。

〔四六〕屏四星帝坐南近：《晉志》、《隋志》作「屏四星在端門之内，近右執法」，卷本「近」下脫「右執法」。

〔四七〕郎將一星郎位東北：《晉志》作「郎將在郎位北」，《隋志》作「郎將一星在郎位北」。

〔四八〕《占經》「列」下有一「抵」字，是，卷本脫。

〔四九〕西北：《占經》作「西南」，誤，卷本是。

〔五〇〕據《占經》，太陽守和北極間尚有四座，卷本漏載。《占經》原文是：「天牢六星在北斗魁下」，「文昌六星在斗魁前」，「北斗七星、輔一星在太微北」，「紫微垣十五星，西蕃七，東蕃八，在北斗北」。

〔五一〕天一星：據下文「太一一星」例及《占經》當作「天一一星」。

〔五二〕石氏中官六十四坐：案，據上文石氏中官統計共五十五坐，加上漏載的

八坐，共六十三坐。

〔五三〕二百七十星：據上文石氏中官統計，實有三百零五星，加上漏載的《占經》八坐六十四星，共計三百六十九星。卷卒漏載的天將軍一坐，《占經》作十一星，《晉志》、《隋志》作十二星，若以十二星計，則漏載的是六十五星，合計為三百七十星，可知「二百」乃「三百」之誤。

〔五四〕柱：《佚書》録作「桂」，誤。

〔五五〕左：《佚書》録作「在」，誤。但《晉志》、《隋志》均作「在」，是，《占經》、卷卒均誤。又，《占經》「衡四星」下有「凡二十九星」，卷卒脫。

〔五六〕魚星：《占經》作「魚一星」，是，卷卒脫星數。

〔五七〕鼈十四星在斗南：《占經》作「鼈十四星在南斗」，均有脫文。《晉志》、《隋志》作「鼈十四星在南斗南」，是。

〔五八〕北落師門一星羽林西南：下文有之，此句衍。

〔五九〕室、壁：《占經》合稱「營室」。

〔六〇〕困：《佚書》録作「囷」，誤。

〔六一〕左足：《占經》，標點本《晉志》、《隋志》同。然同卷《玄像詩》云：「參孤（體）有十星，頭上戴一觜，右脚玉井中」，玫星圖方位，玉井亦在參之右足下，故「左足」係「右足」之誤。

〔六二〕柱：誤，當作「杠」。

〔六三〕東：《晉志》、《隋志》同，《占經》作「東北」。

〔六四〕准：《晉志》、《隋志》、《占經》作「維」，是，卷本誤。

〔六五〕陰得三星：得，《晉志》《隋志》《占經》作「德」，是，卷本別。三星，《占經》作「二星」是，卷本誤。

〔六六〕《占經》「魁」下有一「口」字。

〔六七〕外：《佚書》脱録。

〔六八〕内：當屬下句作「内杵」。

〔六九〕南河：《占經》無此二字。依内杵位置，卷本此句當作「内杵三星人星北、河傍」。

〔七〇〕臼四星人星東人：《占經》作「臼四星近人星南東」，均有誤文，似當

作「白四星近人星東」。

〔七一〕左：《晉志》、《隋志》同 《占經》無此字，有「左」字準確。

〔七二〕《占經》「箕」下有一「上」字，勝卷子。

〔七三〕《占經》「在」下有一「市」字，是，卷子脫。

〔七四〕房：《佚書》錄作「旁」，誤。

〔七五〕亢：《占經》作「亢池」，誤，卷子是。

〔七六〕道：《佚書》錄作「通」，誤。

〔七七〕東：《占經》作「南」，是，卷子誤。

〔七八〕三星 《占經》作「四星」，誤，卷子是。

〔七九〕帝座：《占經》作「帝席」，是，卷子誤。

〔八〇〕左角北：《占經》作「在角南」， 均不確，當作「左角南」。

〔八一〕中道：《占經》作「平道」，是，卷子誤。

〔八二〕東北：《晉志》、《隋志》同，《占經》作「北」。

〔八三〕黃帝坐：《占經》作「帝座」。

〔八四〕 幸臣一星太子南：《晉志》《隋志》作「帝坐東北一星曰幸臣」，《占經》作「幸臣一星在帝座東北」，均與卷子不同。

〔八五〕 據《晉志》、《隋志》、《占經》，「角」下當有一「外」字，卷子脫。

〔八六〕 西南：《占經》作「北」，誤，卷子是。

〔八七〕 爟四星軒轅尾西：《占經》作「爟星四在軒轅尾南、柳北」。卷子「四星」是。

〔八八〕 右角南：《晉志》、《隋志》同，《占經》脫「南」字。

〔八九〕 王：《佚書》錄作「天」，誤。

〔九〇〕 鈇星前：《佚書》錄作「鈇室北」，誤。

〔九一〕 南：《占經》作「東北」，是，卷子誤。

〔九二〕 參旗西：《占經》同，《晉志》、《隋志》作「坐旗西」。

〔九三〕 西北：《占經》作「四」，係「西」字之訛。卷子亦誤，當作「西南」。

〔九四〕 天：《佚書》錄作「災」誤。

〔九五〕 右更：《占經》誤作「左更」。

〔九六〕西北：《占經》作「西南」，《晋志》、《隋志》作「南」，卷本是。

〔九七〕東：《占經》作「西北」，誤，卷本近是。

〔九八〕《占經》「昴」下有一「畢」字，是，卷本脱。

〔九九〕在月星西：《占經》作「近月東」，是，卷本誤。

〔一〇〇〕天河：《占經》作「天阿」，是，卷本誤。

〔一〇一〕在天廪西：《占經》作「在昴西偏高」，勝卷本。

〔一〇二〕二百八十一星：據本卷甘氏中官統計，共二百八十二星。蓋因原卷將陰德二星誤作三星，減去此一星，仍為二百八十一星。

〔一〇三〕七星：《晋志》、《隋志》、《占經》均作「三星」，是，卷本誤。

〔一〇四〕康：《占經》作「糠」，是，卷本别。

〔一〇五〕箕：《佚書》録作「冥」，誤。

〔一〇六〕雲雨：《占經》作「雷雨」，誤，卷本是。

〔一〇七〕外屏：《占經》作「屏」，卷本是。

〔一〇八〕天庚：《占經》作「天庾」，是，卷本誤。三星：《占經》作「二星」，誤，卷本是。

〔一〇九〕天圜：《占經》作「天囷」，誤，卷本是。

〔一一〇〕軍井四星玉井東南：《占經》作「軍井四星在屛東南」，誤，卷本是。

〔一一一〕東井南：《占經》同；《晉志》、《隋志》作「東井西南」，更準確。

〔一一二〕南轅：《占經》同，《晉志》、《隋志》作「南垣」，是，卷本、《占經》別。東，《占經》脫，卷本是。

〔一一三〕開丘：《占經》作「闕邱」，是，卷本「開」字誤。

〔一一四〕弧：《佚書》錄作「狐」，誤。

〔一一五〕南：《占經》作「内」，誤，卷本是。

〔一一六〕十四星：《占經》作「四星」，脫「十」字。

〔一一七〕東區：《晉志》、《隋志》同，《占經》作「東甌」，本互通。

〔一一八〕二百卌星：甘氏外官各坐相加得二百三十四星，多四星。然陣車三星卷本誤作七星，減去四星仍是二百三十星。

〔一一九〕天尊：《占經》作「太尊」，是，卷本誤。

〔一二〇〕三星：《占經》脫。

〔一二一〕右：《晉志》、《隋志》、《占經》均作「左」，卷本似勝。

〔一二二〕御女宮：《占經》作「女御宮」。

〔一二三〕鈎陳星北：《占經》作「鈎陳後北」，卷本勝。

〔一二四〕天相三星七星北：《占經》作「天相三星在七星大星北」。

〔一二五〕北：《占經》作「東北」，是，卷本脫「東」字。

〔一二六〕頓頑：《晉志》、《隋志》同，《占經》作「頡頏」，誤。

〔一二七〕從官二星房星東，東北列：《占經》作「從官二星在房星南」，是，卷本有誤，似當作「從官二星房星南，南北列」。

〔一二八〕天福：《占經》作「天輻」。

〔一二九〕房星東，東西列：《占經》作「在房距星西」。《隋志》云：「房西二星南北列，曰天福」。卷本全句似當作「天福二星房星西，南北列」。

〔一三〇〕揵閉：揵，《占經》作「鍵」，是，卷本誤。閉，《佚書》錄作「閑」，誤。

〔一三一〕天：衍。

〔一三二〕斛：《佚書》録作「角」，誤。

〔一三三〕白度：《占經》作「帛度」，是，卷子誤。

〔一三四〕宗星：《占經》作「宗人星」，是，卷子誤。

〔一三五〕北：《隋志》、《占經》作「東北」，是，卷子脫「東」字。

〔一三六〕東南：《占經》作「北」，是，卷子誤。

〔一三七〕右旗：《占經》作「左旗」，誤，卷子是。

〔一三八〕篇：《占經》作「端」，是，卷子誤。

〔一三九〕南斗柄第一星西：《占經》作「南斗南杓第二星西」，誤，卷子是。

〔一四〇〕一名三淵：《晉志》、《隋志》作「一曰三池，一曰天海」；《占經》作「一名天潢，一名天海」。案，「池」字乃避唐高祖李淵名諱改字，卷子是。

〔一四一〕齊一星九坎東門星北：《隋志》云：「九坎東列星：北一星曰齊……」，卷子「東門星」當作「東列星」；《占經》作「齊一星在九坎東」，有脫文。

〔一四二〕趙一星在齊北：《占經》作「趙二星在齊西北」；《隋志》「齊北二星曰趙」，作「二星」是。
〔一四三〕北：《隋志》同，《占經》作「東北」。
〔一四四〕北：《隋志》同，《占經》作「西北」。
〔一四五〕東：《隋志》同，《占經》作「東北」。
〔一四六〕秦二星在周東，南北列：《隋志》：「周東南北列二星曰秦」；《占經》作「秦二星在周東南」，脫「北列」二字。
〔一四七〕南：《隋志》同，《占經》作「東南」。
〔一四八〕西：《隋志》同，《占經》作「西南」。
〔一四九〕北：《隋志》同，《占經》作「東北，近秦星」。
〔一五〇〕西：《隋志》同，《占經》作「西南，近鄭星」。
〔一五一〕南：《隋志》同，《占經》作「東南，近晉星」。
〔一五二〕榆：《占經》作「瑜」，是，卷卞別。
〔一五三〕秦代：《隋志》同，《占經》脫「秦」字。

〔一五四〕「索」下《占經》有一「狀」字，是，卷子脫。

〔一五五〕梁：《佚書》録作「罘」，誤。

〔一五六〕花：《占經》作「危」，是，卷子誤。

〔一五七〕東壁北：《隋志》同，《占經》在「東壁北」下又曰「近王良」。

〔一五八〕西：《占經》作「南」，誤，卷子是。

〔一五九〕一百卌四星：據子卷巫咸中外官統計為一百四十三星。蓋因卷本將趙二星誤作一星。趙以二星計，仍為一百四十四星。

〔一六〇〕七十一步二尺七寸四分：子卷《廿八宿次位經》之後作「七十五步三尺六寸四分太半」。

〔一六一〕此句子卷《廿八宿次位經》之後無。

〔一六二〕周天合一百七万一千里：子卷《廿八宿次位經》之後云：「總有一百七万一千五百五十里九百四尺六寸六分之一」。

二、玄像詩

玄像詩

角、亢、氐三宿，行位東西直。庫婁（樓）在角南，平星庫婁（樓）北。南門

婁（樓）下安，騎官氐南

植。攝、角、梗、招揺，以（依）次當杓直。 兩咸俱近房，積卒在心傍。龜、

魚、傅（二）尾

側，天江尾上張。箕安尾北畔，鼈在斗南廂。建星與天弁，南北正相當。建星

在斗背，天弁河中央。市垣雖兩扇，二十二星光。其中有帝坐，候、官（宦）

東西廂。前

者宗正立，官（宦）側斗平量。宗人宗在（三）左，宗在候東廂。七公與天紀，

市北東西

行。公南貫〔索〕〔三〕位，紀女北正林〔四〕。房〔五〕。唯餘有天梧〔六〕，獨在紫墻〔
東〕〔七〕。九坎至牽牛，織
女旗河鼓。牛東須女位，女位〔八〕，女上離珠府。敗白天南際，瓠〔瓜〕〔九〕
河畔錯（？）〔一〇〕，瓜左有天津，
津下虛、危所。室、壁兩星間，上有騰蛇舞。王良離五星，並在河心許。白東
北落門，門東羽林府。土空、倉、囷、苑，側〔一一〕位俱連遠。奎、婁、胃、昴、
畢，並在中
天出。閣道河中央，傳路〔一二〕在其傍。將軍在婁北，閣道幾相當。天船河北岸
大陵河南畔。卷舌在〔一三〕其東，雖繁有條貫。天倉天囷北〔一四〕，頭東向昴側。
天
關東〔一五〕、柱南，正是參西北。參狐〔一六〕有十里，頭上戴一觜。右脚玉井中，
左角〔一七〕參旗〔意〕〔一八〕。廁當左足下，廁南有天矢（屎）。矢〔一九〕南有屏
星，廁東有軍市。市中有野鷄。東有狼
狐（弧）矢。老人以漸〔二〇〕遠，出見稱祥美。東井與五車，俱〔在〕〔二一〕河心

裹。水位南北列，五侯東西齒。北河五侯北，南河河東溪〔三二〕。東南有積薪，西北有積水。欲知二星處，並在三台始。

軒出柳星〔東〕，〔三三〕輪囷垂〔三四〕鬼北。柳左號為星，河末〔三五〕稱為稷。三台自文昌，斜連太微側。

下台下有星，少微與張、翼。軫在翼星〔三六〕東，太微當〔三七〕軫北。太微垣十星，二曲八星直。其中五帝坐，各各依本色。屏在帝前安，常陣〔陳〕坐後植。郎位常陣〔陳〕東，星繁

逶似織〔三八〕。郎將獨易分，不與諸星通。天門在角南，天田在角北。平道有二星，角半東西直。進賢平道西，孔星居氐北。車騎騎南隱，將軍騎東匿。陣騎車北安〔三九〕，析威東西直。亢池攝提近，帝座〔三〇〕梗河側。周鼎東垣端，依行〔三一〕在垣北。日落房心分，氣廩〔三二〕飄箕舌。□〔三三〕前庫婁〔樓〕居，市

內〔三四〕。農、苟〔狗〕、鼈傍邊。天鷄〔與〕〔三五〕苟〔狗〕國，南北正相當。天鷄近北畔，苟〔狗〕國在南方。羅偃〔堰〕牛東列，

天田坎北張。敗在瓠瓜側，旗居河鼓傍。漸臺將輦道，俱隣織女房。

津東有造父，津北有扶匡（筐）。策在王良側，車父〔三六〕騰蛇傍。人在危星上，杵、臼

人東厢。命、祿、危、非卦，重重虛上行。蓋屋危星下，哭泣在南方。八魁在

壁外〔三七〕

土吏危星背。土公東壁藏，雷星營（室蓋）〔三八〕。壁西霹靂驚，羽林雲雨霈。

屏、溷居奎下，鑕、庫〔三九〕在倉前。囷、芻天苑接〔四〇〕，天節、九州連。二更

夾婁側，軍

門當奎北。天讒與尸、水〔四一〕，處置常依式。咸池及五潢〔四二〕，並在車中歷。

厲（礪）石在

河內，船、車兩邊逼。天高畢御（？）〔四三〕東，諸王天高北。河月及天街，咸

依畢、昴

側。軍井屏星南〔四四〕，九游玉井側。司怪與坐旗，車東正南直。司怪井、鉞近，

坐旗車、柱逼。井北天樽位，井南水府域。市南丈、子、孫，井東（南）疏四

瀆。社出老人

東，丘在狼、弧〔四五〕北。外厨居柳下，天苟（狗）在厨邊。內平列軒側〔四六〕，爟星鬼上懸。酒旗軒足〔四七〕置，天紀在厨前。天廟、東甌接，青丘、器府連。明堂列宮外，靈臺兩〔四八〕相對。門東謁者傍，公、卿、五侯輦。太子當陣（陳）〔四九〕前，從、幸西、東邊。陽門庫婁（樓）左，頓頑騎官側。房下有從官，房西有天福（輻）。罰在東咸西，鍵閉鈎鈐北。屠肆與白（帛）度，次次宗傍息。列肆斗西維，車肆東南得。（天一）〔五〇〕籥杓前置，天關次居北。奚仲天津北，鈎星奚仲傍。天桴牛北累〔五一〕，諸國次〔五二〕東行。璃〔五三〕瑜白西隐，天苟〔五四〕臼中藏。天錢北落北，天厩王良側。鈇鑕〔五五〕羽林藏，天網羽門塞。虛梁危下安〔五六〕，天陰畢頭息。長垣少微下，賁位在魁前〔五七〕。天尊〔五八〕中台北〔五九〕，天相七星邊。司空器府北，軍門軫下懸。

紫微垣十五，

南北兩門通。七在宮門右，八在宮門東。鉤陳與北極，俱在紫微宮。辰〔六〇〕

居四輔内，帝坐鉤陳中。斗杓〔六一〕將帝極，向背悉皆同。華蓋宮門北，傳

舍東西直。五帝、六甲〔六二〕坐，相〔六三〕、傍近門闥。天厨及内皆（階），宮

外東西城。天柱、

女御宮〔六四〕，並在鉤陳側。柱史及女史〔六五〕，尚書位攢逼。門内近極傍，大理與陰

德。門外斗杓横，門近天牀塞〔六六〕。欲知門大小，衡端例同則。天一、太一

神，衡北門

西息。内厨以（依）次設，后與夫人食。臣相〔六七〕及槍、戈，攢聚杓傍得，

〔六八〕執〔六九〕、守衡南

隱，天理魁中匿。三公魁上安，天牢魁下植。以（依）次至文昌，昌則〔七〇〕

開八穀。北斗不

〔詠一〕〔七一〕，爲是人皆識。正背〔七二〕有〔七三〕奎、婁，正南當軫翼。以（依）此

〔七四〕記推步〔七五〕，衆星安可匿？

題解

此件為伯二五一二某天文星占書殘卷的第三項内容，原題《玄像詩》，接抄於《三家星經》之後。為便於省覽和研究，今單獨録文並校勘。從其内容可知，它是配合它前面的《廿八宿次位經》和《三家星經》而作的通俗識星作品。全詩五言為句，校補後，現有完整的句子共二六四句，加上脱漏的文句，估計總數不超過二百七十句，一千三百餘字。我國古代的通俗識星作品，傳世文獻所載，以唐開元年間王希明作的《步天歌》（見鄭樵《通志·天文畧》）為最古。而《玄像詩》却早於《步天歌》，因此彌足珍貴。通過對本件《玄像詩》及伯三五八九《玄像詩》殘卷的研究，可以逐步明了古代這類通俗識星作品的演進發展過程。本件《玄像詩》的排列特點是先從角宿起叙《石氏星經》，再從角宿起叙《甘氏星經》，再從角宿起叙《巫咸星經》，最後將三家合在一起總叙紫微垣。人們要記住詩作，再從星空對照去識星座，需要順次在周天轉三圈，

不甚方便，這是其缺陷。因同卷《廿八宿次位經》之後有「自天皇已來至武德四年」云云一句記載，可知此《玄像詩》形成的時間下限不晚於武德四年，其上限可能在南北朝及隋代。本卷的抄寫年代當在唐初武德四年或其後，但不早於武德四年。

校記

〔一〕傅：羅振玉《鳴沙石室佚書》、（以下簡稱《佚書》）錄作「傳」，誤。

〔二〕宗在：誤，當作「宗正」。

〔三〕索：原脱，據文義補。

〔四〕紀女北正林：誤。依文義當作「紀北正女牀」，蓋因女牀在天紀正北也。

〔五〕房：疑衍。

〔六〕天棓：當作「天棓」。

〔七〕東：原脫，據天棓位置逕補。

〔八〕女位：衍。

〔九〕瓜：原脫，據文義補。

〔一〇〕錯（？）：《佚書》錄作「諸」。案，錯通措，即安置也。

〔一一〕例：伯三五八九作「列」，是，本卷別。

〔一二〕傅路：伯三五八九作「附路」，互通。《佚書》錄作「傳路」，誤。

〔一三〕在：伯三五八九作「附」。

〔一四〕天倉天囷北：伯三五八九作「天廩囷東北」，是，本卷誤。

〔一五〕東：伯三五八九作「車」，是，本卷誤。

〔一六〕參狐：伯三五八九作「參體」，勝本卷。

〔一七〕左角：伯三五八九作「右角」，是，本卷誤。

〔一八〕意：原脫，據伯三五八九補。

〔一九〕矢：原承上文作重文符號。伯三五八九作「井」，是，本卷誤。

〔二〇〕以漸：伯三五八九作「已次」。

〔二一〕在：原脱，據伯三五八九補。

〔二二〕溪：《佚書》録作「傒」，誤。

〔二三〕東：原脱，據伯三五八九補。

〔二四〕垂：伯三五八九作「臨」、

〔二五〕河末：義不可解。伯三五八九作「星下」，意義明了。

〔二六〕星：原脱，據伯三五八九補。

〔二七〕當：伯三五八九作「居」。

〔二八〕女：伯三五八九無，更合本詩卷五言句式。

〔二九〕陣騎車北安：當作「陣車騎北安」，蓋因陣車在騎官北也。

〔三〇〕帝座：誤。當作「帝席」，帝席在梗河西側。

〔三一〕依行：疑有誤，或當作「從官」。

〔三二〕氣廪：疑有誤。

〔三三〕所脱一字，疑當作「柱」。

〔三四〕市内：上下有脱文。

〔三五〕與：原脫，依文義補。

〔三六〕車父：伯三五八九作「車府」，是，本卷係同音借字。

〔三七〕八魁在壁外：伯三五八九作「八魁壁壘（案，當作壘壁）外」。

〔三八〕室蓋：原脫，據伯三五八九補。

〔三九〕庫：伯三五八九作「庚」，是，本卷誤。蓋指「天庚」也。

〔四〇〕園、芻天苑接：伯三五八九作「芻蒿（藁）天苑側」。

〔四一〕天讒與尸、水：伯三五八九作「尸、水與天讒」，俱通。

〔四二〕咸池及五潢：伯三五八九作「咸池與天潢」，是，本卷有誤。

〔四三〕御（？）：伯三五八九作「口」，是，本卷誤。

〔四四〕南：疑當作「北」。

〔四五〕狼弧：伯三五八九作「狐（弧）狼」。

〔四六〕側：伯三五八九作「腹」，勝本卷。

〔四七〕軒足：伯三五八九作「星上」，均通。

〔四八〕兩：《佚書》錄作「南」，誤。

〔四九〕當陣（陳）：伯三五八九作「常陣（陳）」，是，本卷誤。

〔五〇〕天：原脱，逕補。

〔五一〕累，伯三五八九作「置」，勝本卷。

〔五二〕次：伯三五八九作「坎」，是，本卷誤。

〔五三〕璃：當作「離」，本卷別。《佚書》録作「璃」，誤。

〔五四〕苟：伯三五八九作「壘」，是，本卷誤，蓋指天壘城也。

〔五五〕鈇鑕：作「鈇鉞」更確切。

〔五六〕安：伯三五八九作「置」，均通。

〔五七〕責位在魁前：伯三五八九作「責位下台前」，較本卷更準確。

〔五八〕天尊：誤。當作「太樽」。

〔五九〕北：伯三五八九作「側」。

〔六〇〕辰：伯三五八九作「宸」。

〔六一〕斗杓：伯三五八九作「斗衡」。

〔六二〕五帝、六甲：伯三五八九作「六甲、五帝」，俱通。

〔六三〕相：伯三五八九作「杠」，是，本卷誤。
〔六四〕女御宮：伯三五八九作「御女宮」。又，女，《佚書》錄作「安」，誤。
〔六五〕柱史及女史：伯三五八九作「女史及柱史」，俱通。
〔六六〕門外斗杓横，門近天牀塞：伯三五八九作「衡北至門南，中有天牀塞」。又，牀，《佚書》録作「林」，誤。
〔六七〕臣相：伯三五八九作「公相」，勝本卷。
〔六八〕攢聚杓傍得：伯三五八九作「以聚杓頭息」。
〔六九〕執：伯三五八九作「勢」，是，本卷誤。
〔七〇〕則：伯三五八九作「前」，是，本卷誤。
〔七一〕入詠：二字今膠卷爲空洞，據伯三五八九補。《佚書》於此二字作「是氣」，意義不通，亦不知其所據。
〔七二〕背：伯三五八九作「北」，是，本卷係同音借字。
〔七三〕有：伯三五八九作「是」。
〔七四〕以此：伯三五八九作「以次」。

〔七五〕推步：伯三五八九作「推排」。
〔七六〕衆：伯三五八九作「諸」，俱通。

三、〔玄像詩〕

〔伯三五八九〕

〔田坎〕〔一〕北張・敗在瓠瓜側〔二〕，〔旗居河鼓傍・漸臺將輦道，俱隣
織女房・津東有造〕〔三〕
父，津北有扶筐・衆在王良側，車府騰蛇傍・人在危星上，杵臼人東相
〔四〕・命、祿、危、非
背〔五〕，黃虛處上行〔六〕。蓋屋危星下，哭泣在南方・八魁壁壘〔七〕外
〔八〕，士吏〔九〕危星背・士公〔一〇〕東
辟（壁）藏，雷星營室盖・辟（壁）西霹靂驚，羽林雲雨霈・
士空〔一一〕倉、囷、苑，列位俱遼遠・奎、婁、胃、昴、畢，並在河中〔一二〕

赤

出・閣道河中央，附路在其
傍・將軍在婁北，閣道幾相當。天船河北岸，大陵河南畔・卷舌附〔一三〕其
東，雖繁有

條貫。天稟（廩）囷東北，北頭東向側〔一四〕。天關車、柱南，正是參西北。

黑

屏、溷居奎下，鑕、庾在倉前。芻蒿（藁）天苑側〔一五〕，天節、九州連。

二更夾婁側，軍門

當奎北。尸、水與天讒〔一六〕，處置依蒙或〔一七〕。咸池與天潢，並在車中歷。

礪石在河內，

船、車兩邊逼。天高畢口東，諸王在高北〔一八〕。衛同角東尾〔一九〕，天河昴

西側〔二〇〕

黃

奚仲天津北，鈎星奚仲傍。天桴牛北置，諸國坎東行。（離瑜向西隱，天

一〔二一〕壘白中藏。天錢北

落北，天廄王良側。　鈇鑽（鑕）〔二二〕羽林藏，（天綱羽門塞）〔二三〕，

虛梁危下置〔二四〕，天陰畢頭息。

赤

參體有十里，頭上戴一觜。右脚玉井中，右角參旗意。（廁當左足下，廁

一）〔二五〕

南有天屎。井南有屏星，廁東有軍市。市（中）〔二六〕有（野雞）〔二七〕，

〔東有狼、弧矢〕〔二八〕。老人
已次〔二九〕遠，出見稱祥美。
東井與五車，俱在河心裏。　〔水位南北列，五〕〔三〇〕侯東西齒。北河五
侯北，南河河〔東〕〔三一〕溪。東南有積

黑

薪，西北有軍市〔三二〕。欲知二星處，並列〔三三〕三台始。
軍井屏星南〔三四〕，九旌〔三五〕王〔玉〕井側，司佐〔怪〕與坐旗，〔車〕〔三六〕
東正南直。司佐〔怪〕井、越〔三七〕近，　坐〔旗〕〔三八〕車柱
逼。井北天尊〔樽〕位，井南水府域。市南丈、子、孫，井南躁四瀆。柱
〔三九〕出老人東，近在
狐〔弧〕、狼〔四〇〕北。

赤

軒出柳星東，輪囷臨〔四一〕鬼北。柳佐〔左〕号為星，星下稱為稷。三台自
文昌，斜來〔四二〕太微側。下台下有星，少微與張、翼。軫在翼星東，大〔
側。下台下有星，少微與張、翼。軫在翼星東，大〔太〕微居〔四三〕軫北。
太微垣十星，二

曲八星直　門西〔四四〕五帝坐，各各依本色。屏在帝前安，常陣（陳）坐後植。郎位常陣（陳）東，星繁遍似織。郎將獨易分，不與諸星逼。

黑

外厨居柳下，天狗在厨邊。内平列軒腹，平南即是權（爟）〔四五〕。酒旗星上〔四六〕置，天紀（記）在厨前。天廟東歐（甌）接，青丘器府連。明堂列宮外，靈臺兩相對。門東謁者傍，公卿、五侯草。太子常陣（陳）前，從、幸東西〔四七〕邊。

黃

長垣少微下，貴位下台前。天（太）尊中台側〔四八〕，天相七星邊。司空器府北，軍門軫下懸。

紫

紫微垣十五，南北兩門通。七在宮門右，八在宮門東。鈎陳與北極，俱不得見中〔四九〕。宸（辰）居四輔内，帝坐鈎陳中。斗衡〔五〇〕將帝極，何背悉皆同。華蓋宮門北，傳舍東西直。六甲、五帝〔五一〕坐，杠傍近門閾。天厨及内階，宮外東西域。天柱御女宮〔五二〕，並在鈎陳側。女史及柱史〔五三〕，尚書位攢逼。門内近極傍，大理與隱（陰）德。衡北至

門南。中有天牀塞〔五四〕。〔欲知門大小，衡端側同則一〔五五〕。天一、太一神，衡北門西息，內厨以〔依〕次設，后與夫人食。公、相及槍戈，以聚杓頭息〔五六〕。勢、守衡南隱，天理魁中還〔五七〕。三公魁上安，天牢魁下植。以〔依〕次至文昌，昌前開八穀。北斗不入詠，為是人皆識。正北〔五八〕是〔五九〕奎、婁，正南當軫、翼。以〔依〕次〔六〇〕記推排〔六二〕。諸〔六三〕當軫、翼。以〔依〕次〔六〇〕記推排〔六一〕。諸〔六二〕星安可匿？、

題解

此件屬某一天文星占書的一部份，其開端已殘。因其內容、句式與伯二五一二《玄像詩》相同，可知為一《玄像詩》殘卷。所摘取的《玄像詩》詩句，在每段頂端注明了「赤」、「黑」、「黄」、「紫」，分別代表石氏、甘氏、巫咸氏

及紫微垣諸星官。殘存部分共一六一句，其中石氏（赤星）五十二句，甘氏（黑星）五十一句，巫咸氏（黃星）十六句，紫微垣（紫星）四十二句，約當伯二五一二《玄像詩》全文的五分之三。伯二五一二《玄像詩》的重要缺點是依據三家星經敍述，順次要在周天轉三圈，才能記住全天星官。正是爲了克服這個缺陷，本卷將三家星經拆開重排，衹在周天轉一圈，便可達到識星目的。同時爲區别三家星及紫微垣星，又在各段頂端標明其顏色，是其特點。由于其重排所據是《玄像詩》，可知其排成當在《玄像詩》形成之後。本卷抄寫年代今不可攷，估計可能在隋唐時代。

校　記

〔一〕田坎：原殘，據伯二五一二《玄像詩》補。承上缺文，全句當作「天田坎北張」。

〔二〕北張，敗在瓠瓜側：此七字原殘存左半，參伯二五一二識讀。

〔三〕旗居河鼓傍。漸臺將贊道，俱隣織女房。津東有造：原殘，據伯二五一二補。

〔四〕相：伯二五一二作「廂」，是，本卷別。

〔五〕背：伯二五一二作「卦」，本卷或誤。

〔六〕黃虛處上行：伯二五一二作「重重虛上行」，是，本卷或誤。

〔七〕壁壘：當乙作「壘壁」，蓋指壘壁陣也。

〔八〕八魁壘壁外：伯二五一二作「八魁在壁外」。

〔九〕士吏：伯二五一二作「土吏」，是，本卷誤。蓋指土公吏也。

〔一〇〕士公：伯二五一二作「土公」，是，本卷誤。蓋指土公也。

〔一一〕士空：伯二五一二作「土空」，是，本卷誤。

〔一二〕河中：伯二五一二作「中天」，是，本卷誤。

〔一三〕附：伯二五一二作「在」。

〔一四〕北：原承上文作重文符號。北頭東向側：伯二五一二作「頭東向昴側」，

是，本卷誤。

〔一五〕芻藁天苑側：伯二五一二作「園、芻天苑接」。

〔一六〕尸、水與天讒：伯二五一二作「天讒與尸、水」。

〔一七〕處置依裳式：伯二五一二作「處置依常式」，是，本卷誤。

〔一八〕諸王在高北：伯二五一二作「諸王天高北」，勝本卷。

〔一九〕衛同两東尾：伯二五一二作「河月及天街」，是，本卷誤。

〔二〇〕天河昴西側：伯二五一二作「咸依畢、昴側」，是，本卷誤。

〔二一〕離瑜向西隱，天：六字原脱，據伯二五一二補。

〔二二〕鈇鑕：伯二五一二同，作「鈇鉞」更準確。

〔二三〕天綱羽門塞，原脱，據伯二五一「二補。

〔二四〕置：伯二五一二作「安」，均通。

〔二五〕厠當左足下：原脱，據伯二五一二補。

〔二六〕中：原脱，據伯二五一二補。

〔二七〕野雞：原脱，據伯二五一二補。

〔二八〕東有狼、弧矢：原脫，據伯二五一二補。
〔二九〕已次：伯二五一二作「以漸」。
〔三〇〕水位南北列，五：六字原脫，據伯二五一二補。
〔三一〕東：原脫，據伯二五一二補。
〔三二〕軍市：伯二五一二作「積水」是，本卷誤。
〔三三〕列：伯二五一二作「在」，勝本卷。
〔三四〕南：疑當作「北」。
〔三五〕九旌：伯二五一二作「九游」，是，本卷誤。游亦作「斿」。
〔三六〕車：原脫，據伯二五一二補。
〔三七〕越：伯二五一二作「鉞」，是，本卷別。
〔三八〕旗：原脫，據伯二五一二補。
〔三九〕柱：伯二五一二作「杜」是，本卷誤。
〔四〇〕弧、狼：伯二五一二作「狼、弧」。
〔四一〕臨：伯二五一二作「垂」。

〔四二〕來：伯二五一二作「連」，勝本卷。

〔四三〕居：伯二五一二作「當」。

〔四四〕門西：伯二五一二作「其中」。

〔四五〕平南即是爟：伯二五一二作「爟星鬼上懸」，勝本卷。

〔四六〕星上：伯二五一二作「軒足」，均通。

〔四七〕東西：伯二五一二作「西東」，勝本卷。

〔四八〕側：伯二五一二作「北」。

〔四九〕俱不得見中：伯二五一二作「俱在紫微宮」，是，疑本卷誤。

〔五〇〕斗衡：伯二五一二作「斗杓」。

〔五一〕六甲、五帝：伯二五一二作「五帝、六甲」。

〔五二〕御女宮：伯二五一二作「女御宮」。

〔五三〕女史及柱史：伯二五一二作「柱史及女史」。

〔五四〕衡北至門南，中有天牀塞：伯二五一二作「門外斗杓横，門近天牀塞」。

〔五五〕欲知門大小，衡端例同則：原脱，據伯二五一二補。

〔五六〕以聚杓頭息：伯二五一二作「攢聚杓旁得」。

〔五七〕遏：伯二五一二作「匿」，是，疑本卷誤。

〔五八〕北：伯二五一二作「背」，本卷是。

〔五九〕是：伯二五一二作「有」。

〔六〇〕以次：伯二五一二作「以此」，是。

〔六一〕推排：伯二五一二作「推步」，勝本卷。

〔六二〕諸：伯二五一二作「衆」。

四、〔全天星圖〕

〔斯三三二六〕

自女八度至危十五度，於辰在子，為玄枵〔也〕〔一二〕。玄〔一三〕者，黑〔口〕（也）〔一四〕，北方之色；枵者，耗也。十一月之時，陽氣下降，陰氣上昇〔一五〕，萬物幽〔一六〕死，未有生者，天地空虛，故曰玄枵。齊之分也（野）。

自危十六度至奎四度，於辰在亥，為娵訾。娵訾者，歎貌〔也〕〔二七〕。衛之分也（野）。

正月日會營室，昏參中，旦尾中。

二月，日會奎，昏於星中，旦牛中〔三七〕。

自奎五度至胃六度，於辰在戌〔三八〕，為降婁〔三九〕。魯之分也（野）。

三月，日會胃、卯（昴），昏〔口口口〕（七星中）〔五十〕，旦〔口口口〕（牽牛）〔五二〕中。

自胃七度至畢十一度，於辰在酉，為大樑（梁）。梁，強也。八月之時，白露始降，萬物於是堅成而強大，故曰大樑（梁）。趙之分也（野）。

五車〔五二〕

諸王〔五三〕

天高〔五四〕

觜

參旗〔五五〕

參

〔九〕斿〔五六〕

玉井〔五九〕

〔伐〕〔五八〕

屏

軍井

廁

坐旗〔五七〕

天尊

井

四瀆

水府〔六十〕

鄧雞〔六一〕

軍市〔六二〕

丈人

子〔六三〕

四月，日會軍觜〔六四〕、昏翼中，旦女中。

自畢十二度至井十五度，於辰在申，為實沈。言七月之時，萬物雄〔六五〕盛，陰氣沉重，降實萬物，故曰實沈。魏之分也（野）。

自井十六度至柳八度，於辰在未，為鶉首。南方七宿，其形象鳥，以井為冠，以柳為口。鶉，鳥也；首，頭也，故曰鶉首。秦之分也（野）。

五月，日會井鬼〔七三〕，氐〔昏〕亢中，旦危中。

三台

軒轅

內平（七六）

酒旗（七四）

天相

七星（七五）

長垣（七八）

張

稷

天廟（七七）

六月，日會星，昬房中，旦（旦）奎中（七九）。

自柳九度至張十七度（八〇）於辰在午，爲鶉火。南方爲火，言五月之時，陽氣始盛，火星昬中，（在）（八一）七星朱鳥之處，故曰鶉火。周之分也（野）。

自張十八度〔九六〕至軫〔十一〕〔九七〕一度，於辰在巳，為鶉尾。南方朱鳥七宿，以軫為尾，故曰「鶉尾」。楚之分也（野）。

〔七月，日會翼，昏建星中，旦畢中〕〔九五〕

八月，日會角，昏牛中，旦觜中。

自軫十二度（至氐四度）〔一二〕，於辰（在辰，為）〔一三〕壽星。三月之時，萬物始建於地，春氣布養，各盡其性，物〔一四〕不羅夫〔一五〕，故曰「壽星」。鄭之分也（野）。

（九月，日會房，昏虛中，旦柳中也）（一三二）

自氐五度至尾九度，於辰在卯，為大火。東方為木，心星在卯，火出木心，故言（一三三）大火，宋之分也（野）。

十月，日會尾箕〔一五一〕，昏亢〔一五二〕中，旦星中。

自尾十度至斗十二度〔一五三〕，於辰在寅，為析木。尾，東方木宿之〔一五四〕末；斗，北方水宿之初，次在其間，隔別水、木，故曰析木。燕之分也（野）。

〔十一月，日會斗，昏壁中，旦軫中〕〔一六五〕

自斗十二度至女七度，於辰在丑，為星記（紀）。星記（紀）者，言（其）〔一六六〕統己（紀）萬物。（十二月之位（時），萬物之所）〔一六七〕終（始）〔一六八〕，故曰星紀。吳越之分也（野）。

題解

此件《全天星圖》是現存世界上最古老、星數最多的一幅星圖。圖上除有名無星者外，實有星數一三四八個。星點凡用四種顏色：黑色、橙黄色、圓圈、外圓圈内橙黄點，除黑點用以標示甘德星外，其余三色通用於表示石申星和巫咸星，石、巫二家星區分并不十分嚴格。圖上也有將甘德星畫作圓圈的，説明並不十分精細。該圖從十二月開始畫起，依據每月太陽位置的所在，把赤道帶附近的星分成十二段，利用類似麥卡托（1512——1594年）圓筒投影的方法畫出來，但比麥卡托發明此法早了七、八百年，最後再把紫微垣畫在以北極為中心的圓形平面投影圖上。每幅圖下各月太陽位置所在及昏、旦中星的説明，沿用了《禮記·月令》的説法，文字雖略有差異，但差别不大。圖中十二次的起迄度數與《晉書·天文志》所録陳卓的大體相同。有關説明文字在唐初李淳風的《乙巳占》和唐開元時成書的《開元占經》中均能找到，表明這些文字同出一源。此圖鈔繪年代，英人李約瑟定在公元九四〇年左右，但未説明所據（《中國

科學技術史》第三卷《天學》,中譯本第二五三頁),馬世長則根據同卷《氣象雜占》中的「臣淳風言」、「民」字避諱缺末筆而不諱「旦」字,以及卷末雷神的服飾特徵等,認為應鈔繪於公元七〇五至七一〇年間(《〈敦煌星圖〉的年代》,載《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第三六七至三七二頁),似更具說服力。席澤宗曾對本件星圖作了識認和校勘(《敦煌星圖》,載《文物》一九六六年第三期),本次整理即充分借鑒了席澤宗先生的研究成果。此外,夏鼐對本圖紫微垣部分亦曾進行過研究《另一件敦煌星圖寫本——敦煌星圖乙本》,載《EXPLORATIONS IN THE HISTO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CHINA》),可供參考。此件舊題《敦煌星圖》,僅是突出地體現了它發現於敦煌,實際上它包容了古代北半球肉眼所能看到的主要星官,雖與現今《全天星圖》相比還不完整,但在古人的認識範圍內,已是《全天星圖》,因此我們不再踵用《敦煌星圖》的說法,而改稱為《全天星圖》。

校記

〔一〕奚中：當作「奚仲」。

〔二〕大津：當作「天津」。

〔三〕司怪：誤，當作「司非」。

〔四〕城：原脫，據《晉書．天文志》（以下簡稱《晉志》）、《隋書．天文志》（以下簡稱《隋志》）補。又，本圖天壘城有十星，據《晉志》、《隋志》及伯二五一二《三家星經》（以下簡稱《星經》），當為十三星。

〔五〕敗臼：原圖四星作黑點。案：據《開元占經》（以下簡稱《占經》）、《星經》，敗臼在「石氏外官」，本圖黑點代表甘德星，用黑點表示誤。

〔六〕○：案，據《占經》、《星經》，人五星在「甘氏中官」，此圖人五星，四為黑點，唯此星作圓圈，誤，亦當作黑點。

〔七〕將：誤，當作「杵」。

〔八〕天錢：圖上八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為十星。

〔九〕虛梁：四星有星無名。據席澤宗《敦煌星圖》（載《文物》一九六六年第三期）研究，此四星當即「虛梁」一座，據補。

〔一〇〕主公吏：「主」字誤，當作「土公吏」。又，原有名無星，據《隋志》、《占經》、《星經》當為二星。

〔一一〕此說明文字，《禮記·月令》作「季冬之月，日在婺女，昏婁中，旦氐中」。

〔一二〕也：原脫，據李淳風《乙巳占》卷三及《開元占經》卷六十四《分野略例》補。

〔一三〕玄：原卷「玄」、「枵」二字之下各有重文符號，依敦煌文獻重文符號讀例，當讀作「玄枵」，然《乙巳占》、《占經》均作「玄」，是。原卷「枵」下重文符號衍。

〔一四〕也：原脫，據《乙巳占》補。

〔一五〕陽氣下降，陰氣上昇：《乙巳占》、《占經》作「陽氣在下，陰氣在上」。

〔一六〕幽：《乙巳占》同，《占經》作「皆」。

〔一七〕鈎：圖上八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爲九星。

〔一八〕離宮：六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離宮」一座，據補。

〔一九〕螣蛇：《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二十二星，圖上二十一星，少一星。

〔二〇〕電：圖上二星，但由下一星向左上仍有一連綫，是脫畫一星。

〔二一〕壘壁陣：十二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壘壁陣」一座，據補。

〔二二〕羽林：《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四十五星，每三星一組，共十五組。今此圖左側二星無連綫，係多畫出者。

〔二三〕八魁：據《占經》、《星經》，八魁一座列在「甘氏外官」，本圖甘氏星用黑點表示，作圓圈誤。

〔二四〕天厩：圖上八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爲十星。

〔二五〕外屏：圖上六星，據《隋志》、《占經》、《星經》當爲七星。又據《占經》、《星經》，外屏列入「甘氏外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二六〕天溷：圖上八星，據《隋志》、《占經》、《星經》當爲七星。又據《占經

》、《星經》，天淵列入「甘氏外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二七〕也：原脫，據《乙巳占》、《占經》補。又，《乙巳占》和《占經》此下尚有文字，本卷未載：「十月之時，陰氣始盛，陽氣伏藏，萬物失養育之氣，哀愁而歎息，嫌於無陽，故曰娵訾」。

〔二八〕奎：圖上十星，據《晉志》、《隋志》、《占經》、伯二五一二《廿八宿次位經》（以下簡稱《次位經》）當為十六星。又，圖上十星雖為圓圈，但均是橙黃色。

〔二九〕附路：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占經》，當為一星。

〔三〇〕婁：三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婁」宿，據補。

〔三一〕天將軍：十一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天將軍」一座，據補。又，《晉志》、《隋志》為十二星，《占經》為十一星。

〔三二〕左吏：「吏」字誤，當作「左更」。本圖「右吏」亦當作「右更」，下不出校。又，本圖左更和右更標名互錯，標左更的是右更，標右更的是左更。

〔三三〕天庚：「庚」字誤，當作「天庚」，又，本圖三星，與《星經》之「甘氏外官」同，然《晉志》、《隋志》均作「四星」。

〔三四〕胃：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次位經》，當為三星。

〔一五〕卷舌：據《敦煌星圖》，此七星當為「大陵」，作「卷舌」誤。又，《晉志》《隋志》、《占經》，大陵為八星，本圖少一星。

〔三六〕天讒：有名無星。據《敦煌星圖》，此天讒當作「積尸」，《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積尸一星在大陵中。

〔三七〕此說明文字《禮記．月令》作：「仲春之月，日在奎，昏弧中，旦建星中」，《敦煌星圖》將「昏於星中」釋作「昏井星中」，誤。該文又云：「與《禮記．月令》相比，僅是以屬於二十八宿的「井」和「牛」代弧星和建星。前者作得合理，後者則不合適，因為由於歲差，應該是以「斗」代建星，而不是以牛代建星」。可供參攷。

〔三八〕原卷「戌」下有重文符號，《敦煌星圖》釋一「戌」字，但據《乙巳占》、《占經》此「戌」字衍。

〔三九〕《乙巳占》、《占經》此下尚有文字，本卷末載：「降，下也；婁，曲也。陰生於午，與陽俱行，至八月陽遂下，九月陽剝卦用事，陽將剝盡，陰在上，萬物枯落，捲縮而死，故曰降婁」。

〔四〇〕天船，圖上八星，據《晉志》、《隋志》、《占經》當為九星。

〔四一〕昴：圖上示意作八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次位經》當為七星。

〔四二〕卷舌：圖上七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為六星。又，卷舌右側與卷舌連在一起的黑星，有星無名，實即「天阿」，當單獨畫出，與卷舌連在一起，誤。

〔四三〕天讒：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為一星。

〔四四〕厲石：《星經》列入「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四五〕天阿：誤，當作「天街」。又，《星經》列入「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四六〕畢：據《敦煌星圖》畢本八星，此圖為九星，已包括附耳一星在內。

〔四七〕芻藁：《星經》列入「甘氏外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四八〕天苑：圖上十四星，據《晋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爲十六星。又，《星經》列在「石氏外官」，均當畫成圓圈，今六星作黑點，或係潦草所致。

〔四九〕天囷：據《晋志》《隋志》、《星經》當作「天囷」。又據上引三書，天囷有十三星，圖上十星，少三星；又，《星經》列在「甘氏外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五〇〕七星中：原脱，據《禮記・月令》補。

〔五一〕牽牛：原脱，據《禮記・月令》補。

〔五二〕五車：本五星，圖上十三星，當包括三柱在内。案，五車五星，三柱九星，共計十四星，今少一星。

〔五三〕諸王：《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五四〕天高：《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五五〕參旗：《晋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九星，圖上六星，少三星。

〔五六〕九斿：九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九斿」一座，據補。

〔五七〕坐旗：《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九星，圖上八星，少一星。

〔五八〕伐：三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參宿之輔星「伐」，據補。

〔五九〕玉井：《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四星，圖上五星，多一星。

〔六〇〕水府：《星經》列在「甘氏外官」，均當作黑點。圖上二星作圓圈，不確。

〔六一〕軍市：《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十三星，圖上十一星，少二星。

〔六二〕郢雞：當作「野雞」。

〔六三〕子：《星經》列在「甘氏外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六四〕軍背：《禮記·月令》作「畢」。

〔六五〕雄：《乙巳占》、《占經》作「極」。

〔六六〕水位：本四星，圖上九星，包括了五諸侯五星。

〔六七〕弧：十星，有星無名，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補。又，

據上引四書，孤本九星，圖上中間一星為多畫出的星。

〔六八〕鬼：《敦煌星圖》說明：「鬼五（包括積尸一，此積尸即為蜂巢星團，『Praecepe』）。

〔六九〕舉：《敦煌星圖》說明：「在其他星圖上為天狗」。又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天狗為七星，本圖六星，少一星。

〔七〇〕天苗：《敦煌星圖》說明：「此星在其他書上和圖上均無」。

〔七一〕天厨：當作「外厨」。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六星，圖上九星，多三星。

〔七二〕柳：本八星，圖上九星，多一星。

〔七三〕鬼：《禮記．月令》無。

〔七四〕酒旗：《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七五〕七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七星」一座，據補。

〔七六〕內平：《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七七〕天廟：《星經》列在「甘氏外官」，當畫成黑點，圖上右上角二星作圓

圈，不確。

〔七八〕長垣：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長垣」一座，據補。

〔七九〕此說明文字《禮記．月令》作「季夏之月，日在柳，昏火中，旦奎中」。圖上「昏房中」當作「昏火中」。

〔八〇〕十七度：《占經》同，《晉志》、《乙巳占》作「十六度」。

〔八一〕在：原脫，據《乙巳占》、《占經》補。

〔八二〕謁者：《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八三〕三公：三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三公」一座，據補。

〔八四〕侯：原脫，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補，又，《星經》列在「甘氏中官」，全當畫成黑點，圖上一星作圓圈，不確。

〔八五〕四帝：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五帝坐」，不確。案：五帝坐《星經》分作「四帝」四星和「黃帝」坐一星，圖上四星當為「四帝」，「黃帝坐」一星在中間十字處，未畫出。

〔八六〕靈台：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靈台」一座，據補。

〔八七〕明堂：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明堂」一座，據補。

〔八八〕左執法：當作「右執法」。

〔八九〕右執法：當作「左執法」。

〔九〇〕進賢：有星無名，《占經》、《星經》「進賢一星平道西」，此即「進賢」。

〔九一〕翼：《晉志》、《隋志》、《占經》、《次位經》為二十二星，圖上十九星，少三星。

〔九二〕東區：《星經》列在「甘氏外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九三〕長沙：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長沙」一座，據補。又據《晉志》、《隋志》、《占經》、《次位經》長沙一星，圖上二星，多一星。

〔九四〕器府：《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三十二星，圖上三十三星，多一星。

〔九五〕七月，日會翼，昏建星中，旦畢中：原脫，據《禮記·月令》及本圖說明文字體例編補。

〔九六〕十八度：《占經》同，《晉志》、《乙巳占》作「十七度」。

〔九七〕十：原脱，據《晉志》、《乙巳占》、《占經》補。

〔九八〕平道：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平道」一座，據補。

〔九九〕天田：當爲二星，圖上作黑點者是。天田右一圓圈與之相連，《敦煌星圖》認作「進賢」一星。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皆云：進賢一星在平道西，畫在天田西，不合；再者，《星經》將進賢一星列在「甘氏中官」，圖上左執法（原誤爲「右執法」），左邊有一黑星，與文獻記載相應，故識作「進賢」一星，參〔九〇〕。天田右側與之相連的圓圈或係誤畫。

〔一〇〇〕天門：《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二星，圖上三星，多一星。

〔一〇一〕平道：誤，當作「平星」。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均二星，圖上四星，多二星。

〔一〇二〕庫樓：十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庫樓」一座，據補。又，庫樓下有一橙黃星，用橙黃綫與之相連，不知何星。

〔一〇三〕柱：十三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柱」，據補。又，《晉志》、

《隋志》、《占經》、《星經》柱為十五星，圖上十三星，少二星。

〔一〇四〕周鼎：三星，有星無名　敦煌星圖　誤作「周鼎」一座，據補。

〔一〇五〕亢：四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亢」宿，據補。

〔一〇六〕羿：此字待識，《敦煌星圖》說明：「在其他星圖上無」。

〔一〇七〕太角：當作「大角」。

〔一〇八〕瑣頏：「瑣」字誤，當作「頓頏」。

〔一〇九〕帝席：《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一一〇〕騎官：《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二十七星，圖上二十一星，少六星。

〔一一一〕將軍：原脫，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補。又，據上引四書，騎陣將軍為一星，圖上三星，多一星。

〔一一二〕至氐四度：原脫，據《晉志》、《乙巳占》、《占經》補。

〔一一三〕在辰為：原脫，據《乙巳占》、《占經》補。

〔一一四〕物：《乙巳占》、《占經》無，衍。

〔一一五〕不羅夫：《乙巳占》、《占經》作「不羅天夭」，是，卷本誤。

〔一一六〕招搖：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為一星。

〔一一七〕天福：原寫於「從官」一座位置，據《敦煌星圖》移於此。又，《隋志》、《占經》、《星經》天福為二星，圖上三星，多一星。

〔一一八〕房：四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房」宿，據補。

〔一一九〕鈎鈐：四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房宿之輔星「鈎鈐」，據補。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鈎鈐為二星，圖上四星，多二星。

〔一二〇〕罰：三星，南北列，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罰」一座，據補。

〔一二一〕鍵閉：一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鍵閉」一座，據補，圖上將罰與鍵閉連在一起，誤。

〔一二二〕東咸：星名在此圖；四星在下幅圖市樓右側。

〔一二三〕日：一星，原標於從官位置，據《敦煌星圖》移於此。又，《星經》列入「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一二四〕從官：三星，原標「日，天福」，「從官」寫在積卒右下三星傍，據《敦煌星圖》移置。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從官爲二星，圖上三星，多一星。

〔一二五〕尾：《晉志》、《隋志》、《占經》、《次位經》爲九星，圖上十星，多一星。

〔一二六〕神宮：一星，在尾內，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神宮」，據補。

〔一二七〕天江：《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四星，圖上五星，多一星。

〔一二八〕龜：《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五星，圖上六星，多一星。

〔一二九〕七公：《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七星，圖上九星，多二星。

〔一三〇〕貫索：《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九星，圖上十星，多一星。

〔一三一〕右垣：《晉志》、《隋志》、《占經》、《星經》天市右垣爲十一星，圖上十二星，多一星。

〔一三二〕九月，日會房，昏虛中，旦柳中：原脫，據《禮記·月令》及本圖說明文字體例編補。

〔一三三〕言：《乙巳占》、《占經》作「曰」。

〔一三四〕傅說：一星，有星無名，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識補。

〔一三五〕市樓：《隋志》、《占經》、《星經》爲六星，圖上八星，多二星。

〔一三六〕車肆：二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車肆」一座，據補。

〔一三七〕宗正：《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二星，圖上三星，多一星。

〔一三八〕屠肆：《隋志》、《占經》、《星經》爲二星。《敦煌星圖》誤爲圖上四星包括了「帛度」二星。

〔一三九〕候：《星經》列在「石氏中官」，當畫成圓圈，作黑點誤。

〔一四〇〕帝坐：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爲一星。

〔一四一〕宦者：四星南北列，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宦者」一座，據補。

〔一四二〕斗：五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斗」一座，據補。

〔一四三〕斛：四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斛」一座，據補。又，《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一四四〕左垣：《晉志》、《隋志》、《占經》、《星經》天市左垣十一星，圖上十星，少一星。

〔一四五〕天紀：《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九星，圖上八星，少一星。

〔一四六〕天弁：《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九星，圖上五星，少四星。又，天弁一座不當與斗連在一起。

〔一四七〕建星：五星不相連，《敦煌星圖》誤作「建星」一座，據補。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六星，圖上五星，少一星。

〔一四八〕臼：《敦煌星圖》說明：「在其他星圖上無」。

〔一四九〕丈：原脫，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補。

〔一五〇〕鼈：十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鼈」一座，據補。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十四星，圖上十星，少四星。

〔一五一〕箕：《禮記．月令》無。

〔一五二〕亢：《禮記．月令》作「危」。《敦煌星圖》說明：按《禮記．月令》及現今天文知識，均應爲「昏危中」。

〔一五三〕十二度：據《晉志》、《乙巳占》、《占經》及本圖下文當爲十一度。

〔一五四〕宿之：原作「之宿」，據《乙巳占》、《占經》互乙。

〔一五五〕天淵 《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十星，圖上九星，少一星。

〔一五六〕狗、狗國：六星連在一起，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狗」和「狗國」，據補。又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狗為二星，狗國四星。

〔一五七〕天桴：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天桴為四星。

〔一五八〕河鼓：三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認作「河鼓」一座，據補。

〔一五九〕左旗：《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九星，圖上示意為七星，少二星。

〔一六〇〕輦道：《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五星，圖上六星，多一星。

〔一六一〕天田右二星作圓圈，《敦煌星圖》說明：「其他星圖上無」。

〔一六二〕敗瓜：《隋志》、《占經》、《星經》為五星，圖上四星，少一星。又，《星經》列在「甘氏中官」，當畫成黑點，作圓圈誤。

〔一六三〕瓠瓜 《隋志》、《占經》、《星經》為五星，圖上四星，少一星。又，《星經》列在「石氏中官」，當畫成圓圈，作黑點誤。

〔一六四〕秦：原脫，據《隋志》《占經》、《星經》補。又案，本圖十二國標名頗有錯誤。《隋志》云：「齊北二星曰趙，趙北一星曰鄭，鄭北一星曰越，越東二星曰周，周東南北列二星曰秦，秦南二星曰代，（案，在「玄枵」之次），代西一星曰晉，晉北一星曰韓，韓北一星曰魏，魏西一星曰楚，楚南一星曰燕」。據此，圖上「鄭」左一星當為越，「越」左二星（一星標「楚」）當為周，「周」字對應的一星當屬秦，燕上一星當為楚。

〔一六五〕十一月，日會斗，昏壁中，旦軫中：原脫，據《禮記．月令》及本圖說明文字體例編補。

〔一六六〕其：原脫，據《乙巳占》、《占經》補。

〔一六七〕十二月之位（時），萬物之所：原脫，據《乙巳占》、《占經》補。

〔一六八〕始：原脫，據《乙巳占》、《占經》補。

〔一六九〕勾陳：《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為六星，圖上一星，少五星。

〔一七〇〕天皇大帝：一星，外圓圈，內橙黃色，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天皇大帝」，據補。又，《星經》將天皇大帝列入「甘氏中宮」，當畫

成黑點。

〔一七一〕六甲：《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六星，圖上五星，少一星。

〔一七二〕天皇：誤。據《晉志》、《隋志》、《敦煌星圖》，此四星當作「女御宮」。

〔一七三〕女吏：「吏」字誤，當作「女史」。

〔一七四〕柱下吏：「吏」字誤，當作「柱下史」。圖上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當爲一星。

〔一七五〕太一、天一：誤，據《敦煌星圖》，此二星當爲「陰德」。

〔一七六〕華蓋：圖上六星，《晉志》、《隋志》爲九星；《占經》、《星經》爲七星。

〔一七七〕杠：六星，有星無名。《敦煌星圖》誤作「杠」一座，據補。又，《晉志》、《隋志》、《占經》、《星經》杠爲九星，圖上六星，少三星。

〔一七八〕右垣：《晉志》、《隋志》、《占經》紫微宮右垣爲七星，圖上八星，多一星。

〔一七九〕左垣：《晉志》、《隋志》、《占經》紫微宮左垣爲八星，圖上七星，少一星。

〔一八〇〕太一、天一：兩「一」字原脱，據《晉志》、《隋志》、《占經》、《星經》補。

〔一八一〕文昌：《晉志》、《隋志》、《占經》爲六星，圖上五星，少一星。

〔一八二〕三公：此「三公」三星，《星經》列入「巫咸中外官」，與列入「甘氏中官」之三公（北斗柄下）不同，畫成黑點誤。

〔一八三〕傳舍：《晉志》、《隋志》、《占經》、《星經》爲九星，圖上七星，少二星。

五、〔紫微宮星圖〕

〔敦煌市博物館〇七六號背〕

西

圖例

點色：●黑　○紅

綫：—黑　……紅

題解

此件原繪於《地志殘卷》背面，前端已殘，其後為《占雲氣書一卷》。估計是一整幅星圖的最後部份。現存《紫微宫星圖》高三一釐米，寬三一釐米，其方位是上南、下北，左西、右東，與同時代星圖的畫法不同。全圖畫在直徑分別為一三釐米和二六釐米的兩個同心圓上，內圓即紫微宫，外圓即天極上北極出地的恒顯圈。圖中星色凡有黑、紅兩種，黑星代表甘德星，紅星代表石申和巫咸星。除殘失部份外，現存星名三二個，星數一三八顆，（其中黑星八七顆，紅星五一顆）。星官位置不十分精確，但也無太大錯誤，星官名稱則多有錯訛，詳見校記，表明書手水平並不很高。夏鼐認為：本圖內容「和《步天歌》最為相近，與《晉書》、《隋書》兩史的《天文志》差異較多，但都屬於一個系統」，「這圖中圓心的星是北極第三星……按第五星天樞代替第二星帝星為極星，一般認為隋唐之際，第二星帝星為極星，約在周初（公元前1000年）；則第三星代替第二星帝星為極星，約為漢魏時，如果這幅圖是正確的話，那麼這便是這

星圖的觀測年代」；「這圖的星辰位置繪製得並不十分精確，但是根據傳舍、八穀及文昌等星來推測，這星圖的觀測點的地理緯度約為北緯35°左右，即相當於西安、洛陽等處」。　夏鼐：（另一件敦煌星圖寫本——《敦煌星圖乙本》，載《EXPLORATIONS IN THE HISTO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CHINA》）。馬世長則認為：「本卷星圖正介於S三三二六號《敦煌星圖》（案，即本書《全天星圖》）和《新儀象法要》渾象紫微垣圖之間，故兩星圖某些星象的特點，本卷星圖兼而有之」；「本卷正面《地志》的抄寫年代」，「不能早於晚唐，大約是晚唐至五代初期的寫本，……星圖和占雲氣書部份，抄寫時間要晚於地志，……《星圖》和《占雲氣書》為同一人所寫，故星圖的抄寫年代，亦當在五代。而本卷星圖和占雲氣書所據底本，大約是晚唐時期輯錄的」。（《敦煌縣博物館藏星圖、占雲氣書殘卷——敦博第五八號卷子研究之三》。載北京大學中國中古史研究中心編《敦煌吐魯番文獻研究論集》第一輯）。

以上二家之說，可供參攷。

校記

〔一〕杠：有星無名。據《晋書・天文志》（以下簡稱《晋志》）、《隋書・天文志》（以下簡稱《隋志》）識補。

〔二〕震：誤。案，《隋志》：「北極，辰也」；伯二五一二《玄像詩》「辰居四輔内」，故當作「辰」。

〔三〕天往：「往」字誤，當作「天柱」。

〔四〕五帝坐：《晋志》、《隋志》、伯二五一二《三家星經》（以下簡稱《星經》）作「五帝内坐」。

〔五〕番：本圖東番、西番之「番」，《晋志》、《隋志》作「蕃」，是，本圖别。

〔六〕紫微宫：本圖紫宫現存十一星，紅色。《晋志》、《隋志》紫宫垣均作十五星。本圖雖有缺損，但將缺損部份估入，大概亦不足十五星之數，是

紫宮星數有誤。

〔七〕禦女：《晉志》、《隋志》作「女禦宮」；《星經》作「御女」，可互通。

〔八〕天梧：「梧」字誤，當作「天棓」。天棓，《晉志》、《隋志》、《星經》為五星，本圖僅四星，少一星。

〔九〕天搶：「搶」字誤，當作「天槍」。

〔一〇〕主戈：「主」字誤，當作「玄戈」。

〔一一〕三公：有名無星，或已殘去。

〔一二〕大颯：「颯」字誤，當作「大理」。

〔一三〕天昌：「天」字誤，當作「文昌」。又，現除去殘缺部份，仍存八星。案《晉志》、《隋志》、《開元占經》均作「六星」，估計本圖至少多畫三星。

〔一四〕釣陳：「釣」字誤，當作「鈎陳」。

〔一五〕天皇天帝：皇下「天」字誤，當作「天皇大帝」。又，有名無星。據《晉志》、《隋志》、《開元占經》、《星經》當為一星，在鈎陳口內。

〔一六〕華蓋：圖上九星，《晉志》、《隋志》同，《開元占經》、《星經》為七星。

下編

暦書

一、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四五〇）、十二年（四五一）曆日

太平眞君十一年〔二〕曆〔日〕〔二〕 〔太〕〔三〕歲在庚寅 大〔太〕陰、大將軍〔在子〕〔四〕

正月大一日壬戌收 九日立春正月節 廿五日雨水

二月小一日壬辰滿 十日驚蟄〔五〕二月節 廿五日春分 廿七日社

三月大一日辛酉破 十一日清明三月節 廿六日穀雨

四月小一日辛卯閉〔六〕 十二日立夏四月節 廿七日小滿

五月大一日庚申平 十三日望〔芒〕〔七〕種五月節 廿八日夏至

六月小一日庚寅成 十四日小暑六月節 廿九日大暑

七〔月〕〔八〕大一日己未建 十五日立秋七月節 卅日處暑

〔閏〕〔九〕月小〔一〇〕一日己丑執　十五日白露八月節

八月大一日戊午收社　二日秋分　十七日寒露九月節

九月小一日戊子滿　二日霜降　十七日立冬十月節

十月大一日丁巳破　四日〔一一〕小雪　十九日大雪十一月節

十一月小一日丁亥閉〔一二〕　四日冬至　十九日小寒十二月節

十二月大一日丙辰平　五日大寒　十〔一三〕日腊　廿一日立春正月節

太平眞君十二年曆日　其年改爲正平元年〔一四〕　太歲在辛卯　大將軍在卯

〔一五〕大〔太〕陰在丑

正月小一日丙戌成　二日始耕〔一六〕　六日雨水　廿一日驚蟄〔一七〕　二月節〔一八〕

二月大一日乙卯建〔一九〕　四日社　七日春分　十六日月食〔二〇〕　廿二日清明三月節

〔三〕〔二一〕月大一日乙酉執　八日穀雨　廿三日立夏四月節

四月小一日乙卯開　八日小滿　廿三日望〔芒〕種五月節

五月大一日甲申滿　十日夏至　廿五日小暑六月節
六月小一日甲寅危　十日大暑　廿五日立秋七月節
七月大一日水未〔三二〕閉〔三三〕　十一日處暑　廿七日白露八月節
八月小一日水丑定　十二日秋分　十六日社月食〔三四〕廿七日寒露九月節
九月大一日壬午成　十三日霜降　廿九日立冬十月節
（以下三行據蘇、劉兩鈔本校補）
十月小一日壬子除　十四日小雪　廿九日大雪十一月節
十一月大一日辛巳執　十五日冬至〔三五〕　卅日小寒十二月節
十二月小一日辛亥開　十六日大寒〔三六〕　十八日臘

題解

此北魏太平真君兩年曆日，是現知敦煌曆日中最早的一份，也是現知最早

的紙質鈔本曆日和唯一的北朝曆書實物，但原件下落至今不明。蘇瑩輝在一九五〇年，劉操南在一九九二年各自公佈過一個鈔本（出處見校記）。一九九三年初，日本敦煌學家池田温教授已將此曆日照片贈送給本書作者，但闕尾部三行。茲篇即據照片釋文和校勘。所闕三行仍據前人公佈的鈔本校理。

據蘇瑩輝介紹，他所得鈔本是一九四八年董作賓贈送的。一九四四年時，董作賓得此卷於敦煌市廛，故蘇氏推測，此卷可能屬於土地廟文書。但劉操南介紹，他的鈔本是一九四三年時李儼贈送的。而土地廟文書是一九四四年八月三〇日、三一日纔發現的（參李正宇《土地廟遺書的發現、特點及入藏年代》載《敦煌研究》一九八五年第三期），因此不可能出自土地廟，應該屬於藏經洞文獻。今據照片又知，原卷正面為《國語卷三》《周語下》舊注，曆日鈔在背面。正面文字工整，隸意濃重，背面曆日近於行書，其中「閉」、「署」、「腊」三字均為俗體，亦具明顯的北朝特徵，其真實性毋庸置疑。

北魏太平真君時，使用三國曹魏尚書郎楊偉的《景初曆》。以《景初曆》術推算此兩年曆日，其月序、月大小、朔日干支、閏月位置，中節日序干支等

曆日事項無一不合，可知其曆法依據是《景初曆》（參張培瑜《試論新發現的四種古曆殘卷》，載《中國天文學史文集》第五集，第一〇四至一二五頁，科學出版社一九八九年出版）。其「社」日祭亦符合在立春後第五「戊」日和立秋後第五「戊」日的規定。「腊」日祭均在「辰」日，符合「魏辰晉丑」（見《初學記》卷四腊第十三）的制度規定。

太平真君十二年曆日在二月十六日和八月十六日各注「月食」，為迄今出土的漢簡晉譜和敦煌吐魯番曆日所僅見。這二日分別相當於公元四五一年的四月二日和九月二十七日。據中國科學院紫金山天文臺張培瑜研究員提供的計算數據，公元四五一年祇有兩次月食發生，並且的確就是此曆記載的這兩天。四月二日的月食情況是：北京時十二點四十五分望，初虧十一點二十四分，食甚十二點五十三分，復圓十四點二十一分，食分0.653。九月二十七日的月食情況是：北京時二點三十五分望，初虧一點十分，食甚二點四十一分，復圓四點十三分；食分0.814，兩次都是月偏食。因四月二日的月食發生在北京時的中午，故中國全境皆不可見，文獻也無記載。九月二十七日的月食發生在北京時

的凌晨，中國全境皆可見到，文獻也有記載，見於《宋書·律曆下》：「（元嘉）二十八年八月十五日丁夜月蝕」。（中華書局標點本《宋書》第三一〇頁）。因月蝕記錄是從天亮到天亮為一天，月蝕預報以子夜（夜半）為日的分界綫，故記錄比預報早了一天，其實二者並無矛盾。楊偉的《景初曆》的最大優點是對日月蝕進行預推，由太平真君十二年曆日的兩次月蝕預報得到證實。這兩次月蝕預報是極為重要的資料，反映了此時我國對日月蝕的認識及其推步的精確程度，應該高度重視。

茲篇四易其稿，最終校定和研究，得到池田温、張培瑜二先生的關懷和鼎力相助，謹致以誠摯的謝忱。

校記

一　年：原卷有，蘇瑩輝鈔本（見《敦煌所出北魏寫本曆日》，載（臺灣《

大陸雜誌》一卷九期，一九五〇年），（以下簡稱蘇鈔本）脫。

（二）日：原卷及蘇鈔本、劉操南鈔本（見《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十二年殘曆讀記》，載《敦煌研究》一九九二年第一期，（以下簡稱劉鈔本）均無，據本件下文「太平真君十二年曆日」例補。

（三）太：原卷無，據本件下文「太平真君十二年曆日」之「太歲在辛卯」例補。

（四）在子：蘇鈔本、劉鈔本均無。案，原卷二字殘破，但仔細辨認，仍能看出字痕。又，「寅」年太陰、大將軍二年神均在「子」位，「在子」二字可確認。參本書附錄二「年神方位表」、

（五）蟄：劉鈔本作「蛰」，誤。

（六）閉：蘇鈔本作「用」，劉鈔本作「開」，均誤。參鄧文寬《天水放馬灘秦簡月建應名建除》，載《文物》一九九〇年第九期；及本書附錄六《各星命月中建除十二客與紀日地支對應關係表》。

（七）望：西北方音中「望」與「芒」音近，故得通借。此點蒙杭州大學黃徵、

張涌泉二先生見告，謹致謝忱。下不出校。

〔八〕月：蘇鈔本有，劉鈔本眉批：「月字原闕」。案，原無「月」字，今據此曆日各月例補。

〔九〕閏：劉鈔本眉批「閏字已蝕」，是。但將補字符號誤放在下文「月」字上。蘇鈔本有「閏」字，今從照片上看已蝕。

〔一〇〕小：劉鈔本作「大」，誤。此閏七月朔日己丑，八月朔日戊午，由兩月朔日日期關係亦可確認此閏七月為小月。

〔一一〕日：劉鈔本作「月」，誤。

〔一二〕閉：蘇鈔本作「用」，劉鈔本作「閑」，均誤。見校記〔六〕。

〔一三〕十：劉鈔本脱。

〔一四〕其年改為正平元年：劉鈔本眉批：「其年八字，原為傍行，疑為增入」。蘇鈔本無此八字。今從照片可知，此八字確係後來增入，向右斜寫，且與原鈔者筆蹟相同。

〔一五〕卯：誤。「卯」年年神大將軍在「子」位，參本書附録二「年神方位表」。

此「卯」係涉上文「太歲在辛卯」致誤。

（一六）始耕：蘇鈔本作「始秏」，劉鈔本作「始祈」，均誤。參鄧文寬《敦煌古曆叢識》之「始耕即藉田」一節，載《敦煌學輯刊》一九八九年第一期。

（一七）蟄：劉鈔本作「蜇」誤。

（一八）二月節：原有，劉鈔本脫。

（一九）建：蘇鈔本作「黑」，誤。

（二〇）月食：蘇鈔本、劉鈔本作「月會」，誤。「食」字識讀，曾得到祁德貴、王素、蘇士澍等先生的幫助，謹致謝忱。

（二一）三：蘇鈔本、劉鈔本均有，今從照片看已蝕。

（二二）水未：即癸未，「水」係避諱改字。參鄧文寬《敦煌古曆叢識》之「北魏避諱改干支」一節。下不出校。

（二三）閑：蘇鈔本作「用」，劉鈔本作「閉」，均誤，見校記（一六）。

（二四）月食：蘇鈔本作「念月」；劉鈔本作「會乙」，且作眉批：「會下乙……

書在旁，為原補字」。均誤。原卷先寫作「食月」，又在二字右側加一倒鈎符號，即劉鈔本誤識的「乙」字，故當讀作「月食」。

〔二五〕至：蘇鈔本有，劉鈔本無。案，「冬至」為十一月中氣，作「冬至」是。原卷如何，今未得知。

〔二六〕大寒：蘇鈔本作「大腊」，誤。案，「大寒」為十二月中氣。原卷如何，今未得知。

二、唐元和三年戊子歲（八〇八）具注曆日

（Ch.87 Ⅲ(2)、Tib.109(=C106)）

（十三日甲）子金危天恩　十四日乙丑金成天恩　十五日丙寅火收天恩　十六
日（丁卯火閉天恩）
（十七）日戊辰木閉天恩　十八日己巳木建　十九日庚午土除　（廿日辛未土滿）
廿一日壬申金平　廿二日癸酉金定　（廿三日甲戌火執　廿四日乙亥火破）
（廿五日丙子水危）治病、嫁娶吉。　廿六日丁丑水成
（廿七）日戊寅土收母倉、拜官、移徙吉。　廿八日己卯土開天恩、母倉。
（廿九日庚辰金閉天恩）□
五月大，建戊午。一日辛巳金建天恩□　（二日壬午木除天恩）□
（三日癸未木滿天恩）四日甲申水平　（五日乙酉水平）□
六日丙戌土定　七日丁亥土執　八日戊子火破　九日己丑火危

十日庚寅木成母倉，入宅（？）□□吉。　十一日（辛卯木收母倉）
十二日壬辰水開□□治□吉。　十三日癸巳水閉　（十四日甲午金建）□
十五日乙未金除□□　十六日丙申火滿　十七日丁酉火平
十八日戊戌木定　十九日己亥木執　廿日庚子土破　廿一日辛丑（土危　廿二
日壬寅金成母倉）
廿三日癸卯金收母倉　廿四日甲辰火開　廿五日乙巳火閉　廿六日丙午水建
廿七日丁未水除　廿八日戊申土滿　廿九日己酉（土平天恩）　卅日庚戌金定天
恩　六月小，建己未。　一日辛亥金執天恩

題解

此件正面為藏文《八千頌般若波羅蜜經》，曆日鈔於背面，由六月建己未，知正月建甲寅，年天干為戊或癸（「戊、癸既從運位起，正月直須向甲寅求」。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四月「小」，（壬子朔），

五月大，辛巳朔；六月小，辛亥朔。以此三個月朔與同期中原曆戊、癸年份對照，同後周顯德五年全同；比唐元和八年朔各早一日，由於原曆下部殘失，所獲照片又極端模糊，索斷頗感困難，藤枝晃曾定此曆為唐元和三年（《敦煌曆日譜》，《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五冊、頁三八五），今暫從之。此殘曆的最後校定，需目睹原卷或憑借稍微清晰的照片。

三、唐元和四年己丑歲（八〇九）具注曆日

（伯三九〇〇背）

十一日戊午火滿　　歲（後）、母倉，拜官、修宅吉。

十二日己未火平　　歲後。

十三日庚申木平　立夏四月初（節），螻蟈鳴　　歲對、血忌，解除、除服吉。

十四日辛酉木定　望　　歲位（二），葬吉。

十五日壬戌水執　　歲對，後。

十六日癸亥水破　　陰陽衝破、陰陽交會，凶。地激。

十七日甲子金危　蚯蚓出　　大小歲後、天恩，嫁娶、移徙、治竈吉。

十八日乙丑金成　　大小歲後、天恩、歸忌，不用，凶。四激（三）。

十九日丙寅火收　　大小歲後、天恩、母倉，加冠、拜官、移徙、種蒔吉。

廿日丁卯火開　大小歲後、天恩、母倉、加冠、拜官、入學、祭祀、治病、葬埋吉。

廿一日戊辰木閉　小絕陰會、月煞，凶。往亡。

廿二日己巳木建　下弦　小陽錯、純陽小會。

廿三日庚午土除　土(王)爪(瓜)生　歲後、拜官、治病、解除、葬吉。

廿四日辛未土滿　歲後、九(焦、九坎，不)用。大煞在未。

廿五日壬申金平　祭雨師　歲後、血(?)忌(?)，口口口修碓磑、解除吉。

廿六日癸酉金定　歲後，口口、解除吉。

廿七日甲戌火執　大小歲前，嫁娶吉。

廿八日乙亥火破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大小歲前，治病、嫁娶吉。地激日。

廿九日丙子水危　大小歲前，拜官(?)、結(?)婚吉。

閏四月小。天道西行，宜修西方。月德在庚，宜取庚上土吉。用甲、庚、丙、壬為吉時。

一日丁丑水成　大小歲前、歸忌。

二日戊寅土收　大小歲前、母倉，加冠、拜官、移徙、種蒔吉。

三日己卯土開　靡草死　歲前、天恩、母倉，祭礻 加冠、拜官、修宅井吉。

四日庚辰金閉　歲後、天恩，入學、□□吉。

五日辛巳金建　歲後、天恩，加冠、拜官、移徙吉。

六日壬午木除　歲後、天恩，拜官、移徙□□□□、解除吉。

七日癸未木滿　歲後、天恩，拜官、九坎、治竈吉。

八日甲申水平　小暑至、上弦　歲後、血忌，作竈、解除吉。八魁。

九日乙酉水定　歲前、小歲對，嫁娶吉。天火日、天獄日（三）。

（十）日丙戌土執　歲前、小歲對，嫁娶、台病吉。

十一日丁亥土破　歲前、小歲對，嫁娶、治病吉。

十二日戊子火危　歲前、祭祀、拜官、嫁娶吉。地倉（？）日。

十三日己丑火成　歲前、歸忌。

？）虛。

廿六日壬寅金成　　大會歲位、母倉、皈（歸）忌、加冠、（拜官）、入學、葬吉。

（廿）七日癸卯金收　　大會歲位、母倉、血忌、九焦、九坎，結婚吉。

（廿）八甲辰火開　　大會歲位、種蒔、治病。大會（八）

廿九日乙巳火閉　　大會歲位，塞穴，□□；章光。

五月大。天道北行，宜修北方。月（德）在丙，宜取丙上土吉。用乾、巽、坤、艮為吉時。

一日丙午水建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大歲對、小歲後、陰陽俱錯、月形（刑）、厭（九）。

二日丁未水除　　歲對、小歲後，解除。

三日戊辰土滿　　歲對、小歲（後），解除吉。

四日己酉土平　　歲對、天恩，祭祀、移（徙）、□□解除。

五日庚戌金定　蜩始鳴　　歲對、天恩。

六日辛亥金執　　歲對、天恩，移徙、治竈、□□吉。

十九日甲子金執　　大歲後、天恩、歸忌、九焦、九坎。
廿日乙丑金破　蟋蟀居壁　　大歲後、天恩，□□、治病吉。
廿一日丙寅火危　　大歲(後)、天恩，拜官、斬草吉。
廿二日丁卯火成　　大會歲後、天恩、拜官吉。
廿三日戊辰木收　下弦　　大會歲後、天恩吉。
廿四日己巳木開　　大會歲後、母倉，祭祀、治竈、治病吉。
廿五日庚午土閉　鷹乃學習、初伏　　大會歲後、母倉，塞穴、□吉。
廿六日辛未土建　　大會歲後、［　　　　］
廿七日壬申金除　　大會歲後，□□、解除、葬吉。
廿八日癸酉金滿　　大會歲後、血忌、［　　　　］
廿九日甲戌火平　　大會歲後(一五)［　　　　］
卅日乙亥火定　　大小歲會前(一六)［　　　　］

六月小。天道東行，宜修東方。月德在甲，(宜取甲上土吉。用乙、辛、丁、癸為吉時)。

〔一〕日丙子水執　大暑六月中　腐草為螢
二日丁丑水破
三日戊寅土危
〔四〕日己卯土成
五日庚辰金收　中伏
六日辛巳金開

大小〔會〕歲前、歸〔忌〕、□
大小會歲前、□
大小〔會〕歲前、拜〔官〕□
大會歲前、□
大會歲後、□
大會歲後、□

題解

此件鈔在一《書儀》寫本背面，因紙質甚薄，兩面互相攪擾，難於看清。曆日殘存四月十一日至六月六日，無月建，年九宮、月九宮和蜜日注。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四月（小），（戊申朔）；閏四月小，丁丑朔；五月大，丙午朔；六月小，丙子朔；七月（？），（乙巳朔）。施萍亭曾推定為唐元和四年己丑歲具注曆

日（《敦煌曆日研究》，《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第三二二頁、三四六頁．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所論有據，故從之。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敦煌曆閏遲一月，四月、閏四月、六月朔日各遲一日。

校記

〔一〕歲位：當作「歲對」。
〔二〕四激：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作「四擊」．下不出校。
〔三〕天火日、天獄日：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六《義例四》四月天火、天獄在「卯」日。
〔四〕歲後：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四《義例二》當作「歲前」。
〔五〕九焦、九坎：案，五月九焦、九坎在「卯」日，注於此日誤。

〔六〕大會：衍。

〔七〕大會：疑衍。

〔八〕大會：疑衍。

〔九〕厭：五月月厭在「午」日，此「厭」字即「月厭」之畧。

〔一〇〕九焦、九坎：五月九焦、九坎在「卯」日，注於此日誤。

〔一一〕陰陽俱錯：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陰陽俱錯在五月丙午日，注於此日疑誤。月煞：五月月煞在「丑」日，注於此日誤。

〔一二〕陰錯：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己未爲陰錯，此己未日在五月，誤。

〔一三〕歲前：十五、十六日兩「歲前」均當作「歲對」。

〔一四〕大會：疑衍。

〔一五〕大會歲後：當作「大會歲前」。

〔一六〕大小歲會前：當乙作「大小會歲前」。

四 〔唐元和十四年己亥歲（八一九）具注曆日〕

〔斯三八二四ｂ〕

十八日甲午金建　　天赦
十九日乙未金除
廿日丙申火滿
廿一日丁酉火平
廿二日戊戌木定
廿三日己亥木執
廿四日庚子土破
廿五日辛丑土危
廿六日壬寅金成
廿七日癸卯金收

廿八日甲辰火開
廿九日乙巳火閉
卅日丙午水建
六月小，建辛未。
一日丁未水除
二日戊（戊）申土滿
三日己酉土平
四日庚戌金執（定）
五日辛亥金執
六日壬子木執
七日癸丑木破
八日甲寅水危
九日乙卯（水成）

題解

此件殘存五月十八日至六月九日，不知年九宮、月九宮，亦無吉凶注（僅五月十八日注「天赦」二字）和蜜日注，祇有日期、干支、六十甲子納音和建除十二客。原件分兩部份內容，上部為曆日，下部內容待詳，但下部有題識，「乾夫（符）三年是高苟奴手已」。為將兩部分內容相區別，鈔寫者特意在中間劃了一道橫綫。由六月建辛未，知正月建丙寅，年天干為甲或己（「甲、己之年丙作首」。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而乾符三年為丙申歲，則此殘曆無疑不是乾符三年。由殘曆所記並推得：五月（大），「丁丑朔」；六月小，丁未朔，七月（?），「丙子朔」。殘曆六月五日、六日建除十二客並作「執」，又知小暑六月節在六月六日壬子。以此與《朔閏表》及張培瑜《三千五百年曆日天象》（河南教育出版社一九九〇年版）相對照，同唐元和十四年己亥歲（

八一九）、宋開寶二年己巳歲（九六九）相近似。然此件中已有「乾符三年」題識，則此殘曆必在此一年代之前，故不可能為宋開寶二年曆日。唐元和十四年為唯一可能年份。與同年中原曆相比較，五月、七月朔日各早一日。藤枝晃曾定為唐乾符三年，明顯失誤，已為施萍亭指出；施萍亭又據殘曆「危」字寫法定為宋開寶二年，證據亦嫌不足。

五、〔唐長慶元年辛丑歲（八二一）具注曆日〕

（伯二五八三末）

廿八日乙未金平　〔歲前小歲對〕（一），□

廿九日丙申火定　歲前、〔小〕歲對，□□

三月大。天道北行，宜修北方。　月德在壬，宜取壬上土吉。月厭中，月煞未，月空丙。地囊甲子、甲午、丑（甲）寅（三）。徵、羽、宮三姓忌。宜用乙、辛、丁、癸為吉時。

一日〔丁〕酉火執　歲前、小歲對，解除、葬吉。

〔二〕日戊戌木破　陽衝陰〔三〕、九焦坎，不種〔蒔〕（四）蓋
屋，不用。

〔三〕日己亥木危　田鼠化〔為〕駕（鴽）　歲前，嫁娶吉。復。

四日庚子土成　大會歲前、歸忌，祭祀、拜官　修宅、
斬草〔吉〕。

五日辛丑土收　歲前，商、角用之凶。

〔六〕日壬寅金開　不煞生、小德　歲前、血忌、拜官、結婚、修宅、通

(七)日癸卯金閉
八日甲辰火建　虹始見
九日乙巳火除　上弦
十日丙午水滿
十一日丁未水平
十二日戊申土定
十三日己酉土執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滅。
十四日庚戌金破
十五日辛亥金危

梁(渠)、治病(吉)。
歲前，祭祀、拜官、嫁(娶)、治堤坊(防)、塞元(穴)、葬(吉)。
歲前、陰錯(五)、商、羽用之凶。
歲前、母倉，拜官、掃舍、治病、解除(吉)。
歲後、母倉，修宅　葬吉。
歲後，不用。月煞，凶。
歲後，解除吉。復。
大會歲後、天恩，修宅、解除、葬、立柱、(修)雍磨。羽、角用凶。
歲後、九焦、九坎。
大會歲後、天恩，修門戶、上樑、蓋屋吉。角、徵(用)凶。

〔十〕六日壬子木成　望、月德

〔十〕七日癸丑木收

十八日甲（寅）水開　鳴鳩拂其羽　不煞生

〔十〕九日乙卯水閉　往亡

廿日丙辰土建

廿一日丁巳土除

廿二日戊午火滿

〔廿〕三日己未火平　戴勝降於〔桑〕　下弦

〔廿〕四日庚申木定

大會歲前、天恩、歸忌，祭祀、嫁（娶）、入學、修宅吉。

歲前、天恩・商、宮（用）凶。

歲前、血忌，拜官、種蒔、治病、葬、通渠（渠）吉。

歲前，祭祀、拜官、結婚、修宅堤坊（防）、葬、（斬）草（吉）。

歲前，羽、角用事。

歲後、小歲前、母倉，拜宮（官）、治病吉。

大會歲後、母倉，拜官、修宅、竪（竪）柱吉。

歲後、復、反傚（激）（五）、月煞。

陰錯（六）、厭、葬。商、宮（用）凶。

廿五日辛酉木執　歲後、解陰(除?)、葬、無翹、大(九)醜。

廿六日壬戌水破　月德　歲後、九焦、(九)坎，治病吉。

廿七日癸亥水危　小絕陰，不用。陰陽交破(七)

廿八日甲子金危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大會(小)歲後、天恩，嫁(娶)、移(徙)、修竈、入宅、穿井(吉)。

廿九日乙丑金城(成)　大小歲後、天恩，歸忌、不用，四激(八)。

卅日丙寅大(火)收　大小歲後、天恩、毋倉，加冠、拜(官)、移(徙)、種(蒔)、起土吉。

四月小。天道西行，宜修西方。

月德在庚，宜取庚上土吉。月厭未，月空申(甲)，月煞辰。地囊乙(己)卯、乙(己)丑、乙(己)酉(九)。宜用甲、庚、丙、壬為吉時。

一日丁卯火開　大小歲後、天恩、毋倉，加冠、拜、入學、祭祀、移吉。

題解

此件鈔在一殘佛經註解之末，殘存二月廿八日至四月一日，無月建、年九宮、月九宮和蜜日注。由殘曆所記並推得：二月（小）（戊辰朔）；三月大，丁酉朔；四月小，丁卯朔；五月（？），（丙申朔）。藤枝晃以此與《朔閏表》對照，同唐長慶元年全合。他又據斯一六八六《佛殿壁書功德記稿》（藤枝晃擬名）前題「大蕃歲次辛丑五月丙申朔〔一〇〕二日丁未」，朔日與殘曆五月朔日相合，定為長慶元年辛丑歲具注曆日（《敦煌曆日譜》，《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十五冊，第三八六至三八七頁，一九七三年）。所論有據，故從之。

校記

〔一〕歲前：小歲對：原殘，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四《義例二》補。

〔二〕丑寅：案，斯一四二九背二月廿二日甲寅、伯三二四七背二月廿八日甲寅，均已入清明三月節，下注「地囊」，知此「丑寅」乃「甲寅」之誤。

〔三〕陽衝陰：據伯三二八四背三月十二日吉凶注當作「陽破陰衝」。

〔四〕蒔：原脫，據伯三二八四背三月十二日吉凶注、伯三四〇三曆日序補。

〔五〕反激：伯三四〇三作「反擊」。

〔六〕陰錯：案，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三月「甲辰」為「陽錯」，「庚申」為「陰錯」，本曆三月廿四日庚申為陰錯，則此甲辰日當作「陽錯」。

〔七〕陰陽交破：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陰陽交破在四月癸亥日，此癸亥日尚在三月，故誤。

〔八〕四激：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作「四擊」。

〔九〕地囊乙卯、乙丑、乙酉：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地囊在己卯、己酉。又，伯三四〇三之三月廿一日己丑，已入立夏四月節，注「地囊」；伯三二四七背四月四日己丑，伯四九九六之四月廿一日己

丑、斯一四七三之四月十八日己卯，均注「地囊」，則此乙卯、乙丑、乙酉分別當作己卯、己丑、己酉。

六、唐大和三年己酉歲（八二九）具注曆日

（伯二七九七背）

己酉年曆日

十一月小。

廿二日戊戌木開　大會（歲對）（一）、母倉（二），祭祀、沐浴、起土、埋葬、除服。

廿三日乙（己）亥木閉　大會（歲對）（三）、裁衣、重、蓋屋、（修）堤防、塞穴吉。

廿四日庚子土建　鹿（麋）角解　大會歲對、地李、厭，拜官、昇壇市易吉。

廿五日辛丑土除　大會歲對、口、包（無）翹、天李（四），破屋□

廿六日壬寅金滿

廿七日癸卯金平

廿八日甲辰火定

廿九日乙巳火執　　水泉動

十二月大。天道西行。

一日丙午水破　　溫漢（沒）（斯）（五）

二日丁未水危

三日戊（戌）申土成

大會歲對、歸忌，載（裁）衣、拜官、昇壇、嫁娶、移徙、葬埋、斬草、除服。

大會歲對、復，裁衣、昇壇、嫁娶、移徙、沐浴、鎮宅（？）。

大會歲對，內財吉。

大會歲對、重，裁衣、拜官、昇壇、移徙、沐浴。

大陰陽衝擊、血忌、天孛（李）、厭對，葬。

大會歲對（六）、復、四激（七）、月煞。

大會歲位、母倉、九焦、坎，祭祀、入學、移徙、解除、修造。

四日己酉土收　　　大會歲佇、天恩、母倉，修造、葬埋、發故、解除。

五日庚戌金開　　　大會歲位、天恩，裁衣、起土、治病、通渠、入學吉。

題解

此件鈔在一《相書》殘卷背面，原題「己酉年曆日」。曆日從十一月廿二日鈔起，止於十二月五日。據殘曆所記並推得：十一月小，（丁丑朔）；十二月大，丙午朔；次年正月（？），（丙子朔）。以此與《朔閏表》己酉年份對照，同唐大和三年（八二九）相近似，而其他己酉年份全無可能。原雖無蜜日注，然十二月一日丙午下注「溫沒」二字，當即七曜曆的「溫沒斯」，亦即星期四。而大和三年中原曆十一月卅日丙午合西曆公元八二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此日

為星期三，在七曜曆當作「嘀」，兩者不合。與同年中原曆相比較，敦煌曆十二月朔日早一日。

校記

〔一〕歲對：原脫，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四《義例二》補。

〔二〕母倉：案，十一月母倉在申、酉日，注於此日誤。細審原件，初寫為「廿二日丁酉火收」，後改為「廿二日戊戌木開」，則此母倉與初書丁酉之「酉」相一致，故疑此行吉凶注亦係初書而未改。

〔三〕歲對：原脫，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四《義例二》補。

〔四〕天李：案，十一月天李在「午」日，注於此日誤。

〔五〕斯：原脫，逕補。然此日當作「嘀」，詳題解。

〔六〕大會歲對：當作「大會歲位」。

〔七〕四激：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作「四擊」。

七、唐大和八年甲寅歲（八三四）具注曆日

（伯二七六五）

甲寅年曆日

夫為曆者，自故（古）常窺（規）（二）。諸州班（頒）下行用，尅定四時，并有

八節，若論種蒔，約（？）

□行用，修造亦然。恐凡神祇，一一審自祥（詳）察，看五姓行下。沙州水總

一流，不同

□川，惟須各各相勸，早農即得善熟，不怕霜冷，免有失所，即得豐熟，

百姓安寧

今年干木支火（三）納音水。太歲在寅，大將軍在子，大（太）陰在子，歲刑（在）

巳，歲破（在）申，

歲煞（在）丑，黃幡（在）戌，豹尾（在）辰。正月建丙寅。地囊、地距、地激，巳

上諸神所在之地，不得觸犯。

歲德、月德、時德、天恩、母倉、天赦，春亥、子，夏寅、卯，秋辰、戌、丑、未，冬申、酉、

□；四季月巳、午，甲子、壬午、戊寅、戊申、己巳，已上日依天道看五星相生〔行〕用吉，相尅者凶。歲位王用吉；歲前公侯用吉；歲對、歲後、除、平、定成、收、

開、閉次吉日。行很(狠)、了戾，掃舍、產婦坐卧之地，避之吉，用之凶。月煞、建、滿、執、破、危、廿四氣、弦、望、晦、朔雖吉，亦須避會(諱)，吉。往亡日不拜官、移徙，不呼女娶

婦、遠行、歸家。九焦、〔九〕坎日不種蒔、納財及〔三〕六畜。滅、沒日不涉深水、江河。每日人神：

〔一〕日在足大指，二日外踝，三日在股內，四日在腰，五日在口，六日在手，七日在內踝，八日在腕，九日尻，十日腰背，十一日鼻，十二日髮際，十三〔日〕牙齒，十四日胃管，十五日遍身，

十六日胸，十七日氣衝，十八日股內，十九日足左趺，廿日足內趺，廿一日足小指〔四〕，廿二日足踝〔五〕及胸

（背）（?），廿三日忓（肝）及足，廿四日手揚（陽）明，廿五日足揚（陽）明，廿六日胸，廿七日膝，廿八日陰，廿九（日）膝脛，卅日足右趺。已上日不鍼灸。

正月大，二月大，三月小，四月大，五月小，六月大，七月小，八月大，九月小，十月大，十一月小，十二月大。已上三百五十五日。

正月大，天道南行，宜修南方。月德在丙，宜取丙上土吉。月厭戌，月煞丑，月空丙、壬。宜用甲、庚、丙、壬時吉。

一日壬子木開　嘀（穴）　大歲前、天恩、母倉，加冠、結婚、入學、移徙，修宅碓磑、種蒔、斬草、門户、倉、厠。宮、商二姓用之凶。

二日癸丑木閉　祭風伯、不煞生、不破地。　大歲前、天恩、歸忌、不遠行、歸家、呼女；血忌，塞穴吉。

三日甲寅水建　大歲前、陽錯、復。

四日乙卯水除　大歲前，祭祀、拜官、結婚、移徙、修宅、治病、解除、斬草吉。宮、徵二姓用（之）凶。

五日丙辰土滿　月德、雨水正月中、獺祭魚。
大歲前、九焦、九坎，不用。

六日丁巳土平　月德日（七）
大歲後、小歲前，祭祀、拜官、移徙吉。

七日戊午火定
大歲後，祭祀、加冠、拜（官）、移徙、修宅吉。商、羽用之凶。

八日乙（己）未火執　地激日
大歲後，不用，反激（八），不舉百事。

九日庚申木破　上弦
大歲後，祀竈、葬、治病吉。移（徙）、壞垣、破屋。宮、商用（之）凶。

十日辛酉木危　鳴雁來、沒
大歲後，葬吉。

十一日壬戌水成
大歲後，不用。

十二日癸亥水收　始耕
大歲後、母倉、治井吉。

十三日甲子金開　八龍
歲位、天恩、母倉，加冠、修宅、起土、治井竈碓磑、治病、書符、解除吉。鎮宅。

十四日乙丑金閉　不煞生
歲位、天恩、歸忌，不遠行、歸家、呼女婦、忌（九）血忌、塞穴吉。

十五日丙寅火建　草木不(一〇)萌動　地距日　歲位、天恩，加官、拜偈(謁)、移徙吉。

十六日丁卯火除　望　歲位、天恩，結婚、嫁娶、移徙、起土、修宅、療病、解除、斬草吉。

十七日戊辰木滿　不煞生　歲位、天恩、小會歲前，血忌(一一)、九焦坎，凶。

十八日己巳木平　歲位，祭祀、加冠、拜偈(謁)、移徙、納婦吉。

十九日庚午土平(一二)　往亡日(一三)　地囊　歲位，祭祀、加冠、拜偈(謁)吉。

廿日辛未土定　不煞日(生)、驚蟄二月節、桃始華　歲位，不用，血忌、復。

廿一日壬申金執　歲位、解除、葬送吉。

(廿)二日癸酉金破　地囊　歲位、治病、解除、葬埋吉。

廿三日甲戌(戌)火危　下弦　大小歲對、月煞。

廿四日乙亥火成　八龍　大小歲對、母倉，入學、移(徙)、起土、斬草吉。(修)碓、磑、井、竈、倉。商、羽用之凶。

廿五日丙子水收　鶡鴠鳴開口

大小歲對、母倉，祭祀、加冠、結婚、修宅、斬草、移徙、竪柱、倉、廁。宮徵二姓用之凶。

廿六日丁丑水開

大小歲對、九焦坎，嫁娶、治病。

廿七日戊寅土閉　天赦

大小歲對、天赦(一四)、歸忌，拜官、官(一五)修宅。角、羽用之凶。

廿八日己卯土建

天恩、大會歲對(一六)，造作、修治、起土、謝宅。陰道衝陽、天李、地李、合對。角、羽二姓用之凶。

廿九日庚辰金除

大歲位、天恩、治病、解除吉。

卅日辛巳金滿　鷹化為鳩

大歲位、天恩，祭祀、加冠、拜(謁)、修宅井竈、治廁。

二月大，天道西行，宜修西方。

月德在甲，宜取甲上土吉。月煞戌，月厭酉，月空甲、庚。宜用乾、巽、坤、艮時吉(一七)。

一日壬午木平

大歲位、天恩，納婦、加冠、修宅、起土吉。

二日癸未木定　不煞生 地囊

三日甲申水執

四日乙酉水破

五日丙戌土危　春分二月中、玄鳥至

六日丁亥土成　眞

七日戊子火收　社

八日己丑火開

九日庚寅木閉　上弦

十日辛卯木建　雷乃發聲

大歲位、天恩，納婦，忌〔一八〕血忌，不用。

大歲位，解除、葬吉。

大歲對、小歲後，治病、葬吉。陽破陰衝。

歲對、小歲後，嫁娶吉。

大會歲對、小歲後、母倉，結婚、入學、移〔徙〕、修宅井竈吉。角、羽用之凶。

大會歲後〔一九〕、母倉，移徙、入學吉。作〔二〇〕修治倉。商、羽用之凶。

歲後〔二一〕、九焦坎、不種蒔。蓋屋。六絶、陰陽將日〔二二〕。

歲位〔二三〕、歸忌，塞穴、治堤防、謝宅吉。宮、商用之凶。

歲位〔二四〕、復、天李、地李、合謝〔二五〕、九醜。

十一日壬辰水除
十二日癸巳水満　地矩日
十三日甲午金平　月徳
十四日乙未金定　不煞生
十五日丙申火執　始電
十六日丁酉火破　望
十七日戊戌木危
十八日己亥木成
十九日庚子土收

歳位。
大會歳前、小會(對)(二六)、公侯已上移徙、入舍、上樑、竪柱、倉庫。宮、徴(用)凶。
大會歳、入財、治井竈、移徙、入宅、起土、竪柱、鎮宅。角、徴用之凶。
歳前、血忌、五墓。
歳對(二七)、了戻(二八)
歳對、厭葬。
歳對、煞(二九)、無翹。
大會歳前、母倉、重、移徙、入宅、造作、起土、謝宅、上樑(?)、治碓磑厠、陰陽不將、祀宅神、作竈。商、口用凶。
大會歳前、母倉、公侯已上移徙、入舍、

造作、修治、鎮宅、口口、陰陽不將日。角、羽用之凶。

廿日辛丑土開　歲後[三〇]、復、九焦、九坎、六絕。

廿一日壬寅金開　不煞生、青(清)明三月節、桐始華　歲前、血忌，拜官、結官(婚)、修宅、通渠、治病、除服、葬吉。角、徵用凶。

廿二日癸卯金閉　歲前，祭祀、拜官、嫁娶、治堤防、塞穴、葬埋大吉。

廿三日甲辰火建　歲前、陽錯。

廿四日己(乙)巳火除　下弦　歲前、母倉，拜官、掃舍、治病、解除吉。

廿五日丙午水滿　歲後、母倉，修宅葬埋吉。

廿六日丁未土(水)平　田鼠花(化)(爲)駕(鴽)　歲後，不用，煞。

廿七日戊申土定　地臣日　歲後、解除吉。復。

廿八日己酉土執　大會歲後、天恩，修宅、解除、葬埋

吉。竪柱、雄礎，角、口用之凶。

廿九日庚戌金破　　歲後、九焦、天恩。

冊日辛亥金危　　大會歲後、天恩、修治门（門）戶、上樑、蓋屋吉。角、徵用之凶。

三月小，天道北行，宜修北方。月德在壬，宜取壬上土吉。月厭申，月煞未，月空丙、壬。宜用乙、辛、丁、癸時吉。徵、羽、宮三姓用之凶（三二）。

一日壬子木成　月德、虹始見　大會歲前、天恩、歸忌，癸（祭）祀、嫁娶、入學、修宅。□□□□商羽（?）（用凶）。

二日癸丑木收　　歲前、天恩。

三日甲寅水開　不煞生、地囊　歲前、歸忌，（三二）拜官、種蒔、治病、葬埋、通渠。

四日乙卯水閉　　歲前，癸（祭）祀、拜官、結婚、修宅（?）堤、葬、斬草。

五日丙辰土建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歲前。

六日丁巳土除　　歲後、小歲前、毋倉，拜官、治病吉。

七日戊午火滿　　大會歲後、母倉，拜官、修宅、竪柱吉。
商、羽用之凶。
八日己未火平　上弦　歲後、復、反激〔三三〕、煞。
九日庚申木定　　陰錯、厭、葬。
〔十〕日辛酉木執　　歲後，解除、葬吉。
〔十〕一日壬戌水破　鳴鳩佛(拂)其羽　歲後、九焦坎、治〔三四〕吉。
十二日癸亥水危　往亡　小絶陰〔三五〕，不用。
十三日甲子金成　地囊　大會小會歲位，王者修治、竪柱、上樑、
治竈、祀竈、斬草、絶陰、歸(忌)。
十四日乙丑金收　　小絶陰會，不舉百事。
〔十五日丙〕寅火開　望、不煞生　小絶陰會、血(忌)〔三六〕、葬。
〔十六日〕丁卯火閉　戴勝降於桑　小絶陰會、斬草。
〔十七日戊〕辰木建　　小單陰、絶陰會。
〔十八日〕己巳木除　　歲位、母倉、拜官、治病、作竈、經絡、

十九日庚午土滿
廿日辛未木(土)平
廿一日壬申金平　祭雨師、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廿二日癸酉金定
廿三日甲戌火執　下弦
廿四日乙亥火破　地激日
廿五日丙子水危　七烏
(廿)六日丁丑水成　蚯蚓出
廿七日戊寅土收

解除吉。
歲位、母倉、加冠、移徙、(修)碓磑、斬草、葬、入宅、治倉厠、謝宅吉。
歲位，不用。月煞。
小(大)會後、無翹，歲後、(三七)血忌，作井竈碓磑、解除。
歲後，治竈、解除、天火、天李、地李、
天獄日(三八)，葬。
大小歲前，嫁娶吉。
大小歲前，治病、嫁娶、不動土。
大小歲前，拜官、結婚吉。復。
大小歲前、歸忌。
大會歲前、母倉，加魁(冠)、拜官、移徙，種蒔、公侯造作、修門、蓋屋。

羽、角用之凶。

廿八日乙(己)卯土開　大會歲前，天恩、母倉、祭祀、加冠、拜官、入學、修宅、治病、(作)(三)井竈、入舍、竪柱、鎮宅吉。羽、角二姓用之凶。

廿九日庚辰金閉　往亡　月德　沒　歲後、天恩，塞穴吉。

(四)月大，天道西行，宜修西方。月德在庚，(宜取庚)(二九)上土吉。月厭在未，月煞辰。月空庚、甲。宜用甲、庚、丙、申(壬)時吉。

一日辛巳金建　月德辛(四〇)　大會歲後、天恩，加冠、拜官、移徙、竪柱、上樑、治門戶。角、徵(用之凶)。

二日壬午木除　土(王)爪(瓜)生　歲後、天恩、拜官、移徙、治病，大將(時)、解除。

(三)日癸未木滿　歲後、天恩，拜官、九坎、治竈吉。

(四)日甲申水平　歲後、血忌，作竈、解除。八魁、葬。

(五)日乙酉水定　歲前、小歲對，嫁娶吉。天火、獄(四一)、

六日丙戌土執
七日丁亥土破
〔八日戊子火危〕〔四三〕小滿〔月〕中、苦菜秀、七鳥
〔九日己丑火成〕
〔十日庚寅木收〕
〔十一日辛卯木開〕
〔十二日壬辰水閉〕
〔十三日癸巳水建〕
〔十四日甲午金除〕

斬草、起土。
歲前、小歲對，嫁娶、治病吉。
歲前、小歲對，治病吉。
〔歲〕前，祭祀、拜官、嫁娶吉。口倉口。
〔歲〕前、歸忌。
歲前、母倉，拜官、天善（？），移徙、治
竈、門戶、碓磑、廁口口。
小歲〔前〕、母倉，祭祀、加冠、入學、移徙、治病、斬草吉。
〔歲位〕、小歲前，塞穴、八魁。
〔歲位、小〕歲前，拜官吉。
［　　］起土、葬。

題解

此件首端有吐蕃文字四行多，原題「甲寅年曆日」。殘存序言至四月七日，另有幾行吉凶注殘文，無年九宫和月九宫。第七行「正月建丙寅」與年天干（甲）相合（「甲、己之年丙作首」。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及序言所記各月大小推得：正月大，壬子朔；二月大，壬午朔；三月小，壬子朔；四月大，辛巳朔；五月小，（辛亥朔）；六月大，（庚辰朔）；七月小，（庚戌朔）；八月大，（己卯朔）；九月小，（己酉朔）；十月大，（戊寅朔）；十一月小，（戊申朔）；十二月大，（丁丑朔）。以此與《朔閏表》甲寅年對照，同唐大和八年相近似。二曆相較，敦煌曆正、四月朔日各早一日，十一月朔日遲一日。原卷雖無蜜日注，但正月一日壬子下注一「嘀」字，依通例，當為受歲之日。「嘀」在七曜日為第四日，即星期三。正月一日壬子合西曆該年二月十二日，然此日卻是星期四（温沒斯），或為推算致誤。王重民曾暫定此曆為後周顯德元年甲寅歲（《敦煌本曆日之研究》。《東方雜誌》第三十四卷第九

號第十三頁，一九三七年）；施萍亭指出了他的錯誤（《敦煌曆日研究》。《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第三二三頁．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藤枝晃亦定此曆為唐大和八年（《敦煌曆日譜》。《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十五册第三八八頁，一九七三年），但未注意到所注「嘀」日的錯誤。

校記

〔一〕窺：據《龍龕手鏡》即「窺」之俗字，於此當釋作「規」。

〔二〕干木支火：案，「甲寅」干支均為「木」，參見陳遵嬀《中國天文學史》第三卷第一六五三頁，上海人民出版社一九八四年版。「當作干木支木」。

〔三〕「及」下疑有脫字，或當作「市買」。

〔四〕足小指：敦煌具注曆日多作「手小指」。

〔五〕足踝：敦煌具注曆日多作「外踝」。

〔六〕嘀：誤，當作「温没斯」，詳參題解。

〔七〕月德日：誤。案，正月天德在「丁」，故當作「天德日」。

〔八〕反激：伯三四〇三作「反擊」。

〔九〕忌：衍。

〔一〇〕不：衍。

〔一一〕血忌：正月血忌在「丑」日，注於此日誤。

〔一二〕平：誤。案，本月廿日為「驚蟄二月節」，此日為「定」；依建除十二客排列規律，節氣所在之日重復前一日，則十九日當作「定」。

〔一三〕往亡日：案，氣往亡在立春後七日，驚蟄後十四日，注於此日所據不明。

〔一四〕天赦：上欄已注，再注即衍。

〔一五〕官：衍。

〔一六〕天恩、大會歲對：依全曆體例當乙作「大會歲對、天恩」。

〔一七〕吉：原脫，據本曆正、三、四月月序例補。

〔一八〕忌：衍。

〔一九〕大會歲後：當作「大會歲對」。

〔二〇〕疑「作」下有脫字。

〔二一〕歲後：當作「歲對」。

〔二二〕陰陽將日：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二月己丑爲「陰陽不將日」。

〔二三〕歲位：疑當作「歲對」。

〔二四〕歲位：十、十一日之「歲位」，均當作「歲前」。

〔二五〕合謝：伯三四〇三之二月卯日爲「合對」；本曆正月廿八日已入二月節，亦注「合對」，是。

〔二六〕對：原脫，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四《義例二》春三月癸巳日爲「小歲對」，據補。

〔二七〕歲對：十五、十六、十七日「歲對」疑均當作「歲前」。

〔二八〕了戾：清《欽定協紀辨方書》了戾在三月丙申日，此丙申日在二月，是

其不合。

〔二九〕煞：當即「月煞」畧書，下不出校。

〔三〇〕歲後：疑當作「歲前」。

〔三一〕徵、羽、宮三姓用之凶：依通例，月序中無此内容，本曆正、三、四月亦無，衍。

〔三二〕歸忌：當作「血忌」。此日上注「不煞生」，日支爲「寅」，正是三月「血忌」所在日。

〔三三〕反激：伯三四〇三作「反擊」。

〔三四〕疑「治」下有脱文。

〔三五〕小絶陰：清《欽定協紀辨方書》三月絶陰無癸亥日，亦無以下甲子、乙丑、丙寅、丁卯、戊辰日。

〔三六〕忌：原脱。案，三月血忌在「寅」日，此日支爲「寅」，據補。

〔三七〕歲後，疑衍。

〔三八〕天火天獄日：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六《義例四》四月天火、天獄在

「卯」日。

（三九）宜取庚：原脫，據本曆正、二、三月月序例補。

（四〇）月德辛：誤。案，四月月德在「庚」，本月月序亦在「庚」；四月天德在「辛」，故當作「天德辛」。

（四一）獄：當即「天獄」略書，參（三八）。

（四二）本曆此日以下紀日殘失，今推補；物候注等均用缺字符號標示。

八、〔唐大中十二年戊寅歲（八五八）具注曆日〕

（斯一四三九背）

正月大，建甲寅。天道（南行，宜修南方）〔一〕。
（一日）甲午金執〔二〕
二日乙未金破
三日丙申火危
四日丁酉火成
五日戊戌木收（蜜）〔三〕
六日己亥木開
七日庚子土閉
八日辛丑土建
九日壬寅金除

廿三日丙辰土滿　下弦

廿四日丁巳土平　魚上冰

廿五日戊午火定

廿六日己未火執　蜜

廿七日庚申木破

廿八日辛酉木危　雨水正月中、獺祭魚

廿九日壬戌水成

卅日癸亥水收

潤（閏）正月小，天（建）甲寅。天道南行，宜修南方。

一日甲子金開

二日乙丑金閉

三日丙寅火建（蜜）没

宅、治病。

大歲前、九坎、不用。

大會歲後、小歲前，祭祀、拜官吉。

大歲後，拜官、祭祀、移徙、修宅吉。

大會歲後，不用。

大歲後，祭祀、葬、治病、破壞吉。

大歲後，葬吉。

大會歲後，不用。

大會歲後，移徙、拜官、加冠吉。

歲位、天恩、母倉，加冠、修宅、起土、治井。

歲位、天恩、歸忌、血忌，塞穴吉。

歲位、天恩，婚嫁、移徙、修宅吉

四日丁卯火除　鴻雁來
五日戊辰木滿
六日己巳木平　土〔地?〕囊
七日庚午土定
八日辛未土執　上弦
九日壬申金破　草木萌動
十日癸酉金危　〔蜜〕
十一日甲戌火成
十二日乙亥火收　籍田
十三日丙子水閉　往亡〔六〕

歲位，治病、解吉。
歲位、小歲會、天恩、歲前、九坎〔四〕。
歲位，雜祭祀、加冠、拜官、移徙、納婦吉。
歲位，祭祀、加冠、拜官吉。
歲位。
歲位，治病、解、葬埋、斬草吉。
歲位，解、葬吉。
歲對、大小歲〔五〕。
大小歲對、母倉，加冠、修宅、治井。
大小歲對、母倉，加冠、拜官、婚嫁、移徙。

十四日丁丑水閉　大歲對、歸忌、血忌，塞穴吉。
十五日戊寅土閉　驚蟄二月節、〔望〕〔八〕〔桃始華〕〔七〕　大小歲對、天赦、歸忌、修宅、拜官、擧百事吉。
十六日己卯土建　陰道衝陽、天李、地李、合對。
十七日庚辰金除〔蜜〕　歲位、天恩，治病、解除吉。
十八日辛巳金滿　大歲位、天恩，祭祀、加冠、拜官、修宅吉。
十九日壬午木平　大歲位、天恩，納婦、加冠、拜〔官〕、修宅。
廿日癸未木定　鵪鶉鳴　大歲位、天恩、歸忌血〔九〕，不用。
廿一日甲申水執　大歲位、解除、葬吉。
廿二日乙酉水破　下弦　大歲位、小歲後，治病、葬吉。
廿三日丙戌土危　歲對，嫁娶吉。
廿四日丁亥土成蜜　大會歲後〔一○〕、毋倉，結婚、入學、移徙、

廿五日戊子火收　啓原祭鷹（鷹）化為鳩

廿六日己丑火開

廿七日庚寅木閉

廿八日辛卯木建

廿九日壬辰水除

二月大，建乙卯、天道西行，宜修西宅（方）。

一日癸巳水滿　春分二月節（中）、玄鳥至

二日甲午金平蜜

三日乙未金定

四日丙申火執

五日丁酉火破蓂

六日戊戌木危　社、雷乃發聲

七日己亥木成

修宅吉。

歲後、毋倉、移徙、入舍、修治吉。

歲後、九焦、九坎、不用。

大會歲後、歸忌，塞穴吉。

歲位（二）、天李、合對。

歲位。

大歲位（三），拜官、加冠、移徙吉。

大會歲前，入財治病。

大會歲前、血忌。

歲對，了戾（三）。

歲對、厭。

歲對、（月）煞（四）

大會歲前、毋倉，移徙、修宅、謝

八日庚子土收
九日辛丑土開蜜　上弦
十日壬寅金閉
十一日癸卯金建始電
十二日甲辰火除
十三日乙巳火滿
十四日丙午水平
十五日丁未水定
十六日戊申土執（蜜）　（望）（一八）
十七日己酉土執　清明三月節、桐始花（華）
十八日庚戌金破
十九日辛亥金危

宅吉。
大會歲前、母倉，公侯已上移徙。
歲後（一五）、九焦、九坎。
歲位（一六）、歸忌。
歲位、天李、地李、合對。
大會歲位，治病吉。
歲前、治井吉。
歲前（一七），拜官、納財吉。
歲前、血（忌），入財吉。
小歲對（一九）、章光、解除吉。
大會歲後、天（尸？），修宅、解除、
葬埋吉。
歲後、九焦、九坎。
大會歲後、天恩，修治門戶吉。

廿日壬子木成　大會歲位〔三〇〕、天恩、歸忌，祭祀、嫁娶吉。

廿一日癸丑木收　田鼠化〔爲鴽〕　歲前、天恩。

廿二日甲寅水開　地囊　歲前、血忌，拜官、種蒔、葬埋吉。

廿三日乙卯水閉〔蜜〕　下弦　歲前，祭祀、結婚、修宅吉。

廿四日丙辰土建　歲前。

廿五日丁巳土除　歲後、小歲前、母倉，拜官。

廿六日戊午火滿　虹始見　大會歲後、母倉，拜官、修宅吉。

廿七日己未火平　歲後。

廿八日庚申木定　陰錯、厭。

廿九日辛酉木執　歲後、解除、葬吉。

卅日壬戌水破〔蜜〕　歲後、九焦、九坎。

三月小，建丙辰。〔天道北行，宜修北方〕〔三二〕

一日癸亥水危　小絶陽〔三三〕，不用。

二日甲子金成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地囊　大會歲位、天恩，修宅、上樑、立柱、治井。

三日乙丑金收　小絕陰會。

四日丙寅火開　小絕陰會。

五日丁卯火閉　小絕陰會。

六日戊辰木建　小單陰、絕陽會〔二三〕

七日己巳木除蜜　嗚鳩拂羽　往亡　歲位、母倉，拜官、治病、作竈、解除。

八日庚午土滿　上弦　歲位、母倉，加冠、移徙、(修)碓磑、斬草、葬。

九日辛未土平　歲位，不用。

十日壬申金定　歲位，沐浴、葬吉。

十一日癸酉金執　歲位，祭祀、解除吉。

十二日甲戌火破　戴勝降於桑　歲位、小歲對〔二四〕、九坎、九焦。

十三日乙亥火危　大小歲對、結婚、治病、安竈吉。

十四日丙子水成蜜　大小會歲對、歸忌，祭祀、拜官。

十五日丁丑水收　望　大小歲對，嫁娶、結婚吉。

十六日戊寅土閉　天赦　大會歲(對)、天赦〔二五〕、天恩〔二六〕，拜官、修

宅、治病吉。

十七日己卯土閉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二七)　歲前、天恩、母倉，祭祀、拜官、加冠吉。

十八日庚辰金閉　歲後、天恩、月煞。

十九日辛巳金建　歲後、天恩，加冠、拜官、移徙吉。

廿日壬午木除　歲後、天恩，拜官、治病、解除吉。

廿一日癸未木滿　蜜　歲後、天恩、拜官吉。

廿二日甲申水平　蚯蚓出、下弦、祭雨師　歲後、血忌、解除吉。

廿三日乙酉水定　地囊(二八)　歲前、小歲對，嫁娶，天火(三九)。

廿四日丙戌土執　歲前、小歲對，嫁娶吉。

廿五日丁亥土破　沒　歲對、小歲前(三〇)，治病吉。

廿六日戊子火危　往亡(三一)　歲前，祭祀、拜官、嫁娶吉。

廿七日己丑火成　土(王)瓜生　歲前，忌歸(三三)。

廿八日庚寅木收　蜜　歲前、母倉，拜官、移徙。

廿九日辛卯木閉　歲位、母倉，拜官、祭祀、加冠、入學吉。

四月大，建丁巳。天道西行，宜修西宅(方)。

一日壬辰水閉　歲位、小歲前，塞穴吉。

二日癸巳水建　歲位、小(歲)前，拜官吉。

三日甲午金除　小滿四月中、若(苦)草(菜)秀　歲前(三三)，拜官，天赦，治病。

四日乙未金滿　地震(三四)　歲位、小歲前、九坎。

五日丙申火平　歲位、小歲前、血忌，祭祀。

六日丁酉火定蜜　歲位、小歲前，解除吉。

七日戊戌木執　歲位，嫁娶吉。

八日己亥木破　靡草死　歲位、陰陽衝破(三五)。

九日庚子土危　上弦　歲位，祭祀吉。

十日辛丑土成　歲位、歸忌吉(三六)。

十一日壬寅金收　大會歲位、母倉，嫁娶、治病吉。

十二日癸卯金開　大會歲位、母倉，祭祀吉。

十三日甲辰火閉(蜜)小暑生(至)　大會(歲)位、塞穴吉。

十四日乙巳火建　大會歲位、拜官吉
十五日丙午水除　歲博（三七）會、解除、書符吉。
十六日丁未水滿　望　了戾、陰錯。
十七日戊申土平　歲前後（三八）、血忌、治竈吉。
十八日己酉土平　芒種五月節、（蟷螂生）（三九）　大會歲對、天恩、祭祀、移徙吉。
十九日庚戌金定　歲對、天恩。
廿日辛亥金執　蜜　大會歲（對）、天恩、移徙、治病吉。
廿一日壬子木破　陰陽具（四〇）衝、凶。
廿二日癸丑木危　歲位、天恩、月煞。
廿三日甲寅水成　鶪（鵙）始鳴、下弦　大會歲位、母倉、歸忌。
廿四日乙卯水收　大會歲位、母倉、九坎。
廿五ゝ丙辰土開　歲位、種蒔吉。
廿六日丁巳土閉　歲位（四一）、塞穴吉。
廿七日戊午火建　蜜　地囊　歲對、月煞（四二）、凶。

廿八日己未火除　反舌無聲　歲對，治病吉。

廿九日庚申木滿　歲對，解除、葬埋吉。

卅日辛酉木平　歲對，解除吉。

五月小，建戊午。天道北行，宜修北方。

一日壬戌水定　歲對，治病、戶德。

二日癸亥水執　歲後，嫁娶、治竈吉。

三日甲子金破　歲後　天恩、治病吉。

四日乙丑金危蜜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歲後、天恩、月煞。

五日丙寅火成　歲後、天恩、母倉、皈（歸）忌，加冠、拜官。

六日丁卯火收　歲後、天恩、母倉、九坎。

七日戊辰木開　歲後、天恩，治病吉。

八日己巳木閉　歲位（四三），拜官、塞穴吉。

九日庚午土建　蜩始見（鳴）　歲後，加冠、□□□□吉。

十日辛未土除　歲後，解除、□□。

十一日壬申金滿竇
十二日癸酉金平
十三日甲戌火定
十四日乙亥火執　半下（夏）生
十五日丙子水破　望
十六日丁丑水危
十七日戊寅土成　地囊
十八日己卯土收竇
十九日庚辰金收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
廿日辛巳金開
廿一日壬午木閉
廿二日癸未木建　下弦
廿三日甲申水除　沒

歲後，解除、葬埋（吉）。
歲後，祭祀、解吉。
大會歲前，祭祀、嫁娶。
大會歲前，嫁娶、移徙吉。
歲前，治病、斬草吉。
歲前、月煞。
大會歲前、母倉、歸忌。
歲前、天恩，入軍，血（忌），祭祀吉。
大會歲後、天恩，祭祀、市買吉。
大會歲後、天恩、母倉、重、厭。
大會歲位（四四）、天恩、母倉、陰陽不將，
嫁（？）娶（？）。
大會歲後、陰陽不將。
大會歲後、八魁，□□、嫁娶、掃舍。

廿四日乙酉水滿　蜷蟀居壁　大會歲□□、嫁娶、斬草。

（廿五日丙戌土平）蜜　大會□。

（廿六日丁亥土定）[　　]　大會歲對（四五），市買、內財吉。

（廿七日戊子火執）[　　]　（大會歲）對、帕（？）復、九焦。

（廿八日己丑火破）[　　]　[　　]　治病[　　]

（廿九日庚寅木危）（鷹乃學習）　[　　]　官[　　]

題解

此件鈔在《春秋後語釋文》背面，殘存正月一日至五月廿四日，另有幾行吉凶注殘文。正月一日至十三日下部內容未鈔。由正月建甲寅，知年天干為戊或癸（「戊、癸既從運位起，正月直須向甲寅求」。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正月大，甲午朔；閏正月小，甲子朔；二月大，

癸巳朔；三月小，癸亥朔；四月大，壬辰朔；五月小，壬戌朔；六月（？），（辛卯朔）。以此與《朔閏表》戊、癸年份對照，同唐大中十二年相近似。兩曆相較，敦煌曆閏早一月，五月朔日遲一日。原卷蜜日注於日期干支建除之下，自正月廿六日始注，其前脫注，其後亦間有脫漏，然所存蜜日注與《日曜表》全合，故知此曆為唐大中十二年戊寅歲具注曆日。

校記

〔一〕南行，宜修南方：原脫鈔，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五《義例三》及本曆以下各月例補。

〔二〕一日：原脫，逕補。以下四字原寫於二日之下，今移入正欄。又，一至十三日原脫鈔吉凶注。

〔三〕蜜：本曆正月廿六日始有蜜日注，其前後所脫蜜日注推補。下不出校。

〔四〕此句當作「歲位、小歲前、天恩、九坎」。

〔五〕此句當作「大小歲對」。

〔六〕往亡：案，往亡在立春後七日，驚蟄後十四日，注於此日誤。

〔七〕桃始華：原脫，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八〕望：原脫，逕補。

〔九〕歸忌血：當作「血忌」。案，二月歸忌在「寅」日，血忌在「未」日。

〔一〇〕歲後：廿四至廿七日之「歲後」均當作「歲對」。

此日支爲「未」，作「血忌」方是。

〔一一〕歲位：廿八、廿九日之「歲位」均當作「歲前」。

〔一二〕大歲位：當作「大歲前」。

〔一三〕歲對：此日及五、六日「歲對」均當作「歲前」。了戾：清《欽定協紀辨方書》了戾在三月丙申，此爲二月丙申，是其不合。

〔一四〕月煞：「月」字原脫。案，二月月煞在「戌」日，逕補。

〔一五〕歲後：當作「歲前」。

(一六)歲位：十至十二日「歲位」均當作「歲前」。

(一七)歲前：十四、十五日之「歲前」均當作「歲後」。

(一八)望：原脫，推補。

(一九)小歲對：當作「小歲位」。

(二〇)大會歲位：當作「大會歲前」。

(二一)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原脫，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五《義例三》及本曆正、二月月序例補。又，一日內容原鈔於此行，今移下一行入正欄。

(二二)小絕陽：伯二五八三之三月廿七日癸亥、伯二七六五之三月十二日癸亥均注「小絕陰」，當是。

(二三)絕陽會：伯二五八三之三月十七日戊辰作「絕陰會」，或是。然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絕陰在四月戊辰日。

(二四)歲位小歲對：當作「大小歲對」。

(二五)天赦：此日上面已注「天赦」，再注即衍。

(二六)天恩：戊寅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二七〕螻蟈鳴：原脫，據《新唐書》卷二十八《曆四上》補。
〔二八〕地囊：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地囊在己卯、己酉日。
〔二九〕天火：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天火在「卯」日。
〔三〇〕歲對小歲前：當作「歲前小歲對」。
〔三一〕往亡：案，氣往亡在立夏後八日，本曆三月十七日立夏，當注於廿五日。
〔三二〕忌歸：當乙作「歸忌」。
〔三三〕歲前：當作「歲位小歲前」。
〔三四〕地囊：參〔二八〕
〔三五〕陰陽衝破：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四月「陰陽交破」在「癸亥」日。
〔三六〕歸忌吉：案，歸忌為凶日，疑「吉」字衍。
〔三七〕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作「薄」。
〔三八〕歲前後：當作「歲對小歲後」。
〔三九〕螗蜩生：原脫，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四〇〕具：清《欽定協紀辨方書》作「擊」。

〔四一〕歲位：當作「歲對」。

〔四二〕月煞：案，五月月煞在「丑」日，已見於廿二日，此日支爲「午」，誤。又，五月月厭、月刑均在「午」，不知作何爲是。

〔四三〕歲位：當作「歲後」。

〔四四〕大會歲位：當作「大會歲後」。

〔四五〕歲對：此日及下日「歲對」均當作「歲前」。

九、〔唐咸通五年甲申歲（八六四）具注曆日〕

（伯三二八四背）

〔正月大〕，建丙〔寅〕。天道〔南行〕，宜修南方。月得〔德〕在丙，天得〔德〕在丁，合得〔德〕在辛，月空壬，月煞丑，月厭〔戌〕，

□〔天罡巳〕〔二〕，魁亥。

宜〔用〕甲、庚、丙、〔壬時吉〕人神〔三〕

一日〔戊〕子火開　大歲對、小歲〔三〕、母倉，加冠、拜偈〔謁〕、入學。

二日己丑火閉　〔祭〕風伯　大歲對、皈〔歸〕忌、血忌，不用。月煞，拎〔?〕。

三日庚寅木建　大孤辰，不用。復，急〔?〕、雲蝨〔?〕。

蜜〔四〕四日辛卯木除　大三陰絶，不用。九醜、大時。

五日壬辰水滿　雨水正月中，獺祭魚　大歲前、小歲〔對〕、九坎，不用。九焦。

六日癸巳水平　大歲前、小歲對，加冠、〔拜〕偈〔謁〕。

七日甲午金定　大歲前、小歲對，祭祀、加冠、拜偈〔謁〕。

八日乙未金執　大歲前、對小〔五〕吉。

九日丙申火破　上弦　大歲前、小歲對，治病、祭故（祀）、斬草。
蜜（六）十日丁酉火危　鳴（鴻）鴈夾（來）　大歲前、（小）歲對，解除、葬吉（？）。
蜜十一日戊戌木成　大歲前、小歲後，不用。四激（激）（七）。
十二日（己）亥木收　種（藉）田　大歲前、母倉，加冠、拜偈（謁）、婚嫁。
十三日庚子土開　啓原祭　大歲前、母倉，加冠、拜偈（謁）、婚嫁。
十四日辛丑土閉　大歲前、歸忌、血忌，塞穴。
十五日壬寅金建　沒　大歲前，加冠、拜偈（謁）、婚嫁、移徙。
十六日癸卯金除　草木萌動　大歲前，祭祀、結（八）婚嫁、移徙。
十七日甲辰火滿　望　大歲前、九坎，不用。九焦。
蜜十八日乙巳火平　大歲前，（加）冠、拜偈（謁）、移徙。
十九日丙午水定　往亡（九）　大歲後，祭祀、拜冠（官）、移徙、修宅。
廿日丁未水執（一〇）　驚蟄二月節、桃始花（華）　大歲後，不用。
廿一日戊申土執　歲後、小歲位，祭祀。
廿二日己酉土破　歲後、天恩，治病、解除、葬埋。

廿三日庚戌金危　下弦、地囊(一一)　歲後、天恩、母倉(一二)，加冠、入學。

廿四日辛亥金城(成)　歲後、天恩、母倉，加冠、入學、移徙。

蜜廿五日壬子木收　歲後、天恩、母倉，祭祀。

廿六日癸丑木開　鵲鵶鳴　歲前、天恩、九坎，治病。

廿七日甲寅水閉　歲前、歸忌，塞(穴)、治竈。

廿八日乙卯水建　陽錯，不用。治井、復、不口。

廿九日丙辰土除　歲前、小歲(一三)。治病、解除。

卅日丁巳土滿　歲前(一四)、小歲前。祭(祀)、加冠。

二月小，建丁卯。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天得(德)在甲(一五)，月得(德)在甲，合得(德)在己，月空在庚。甲、庚(一六)上取土吉。月煞在戌，月厭酉，天罡子，壬(一七)魁午。宜用乾、巽(坤、艮)時(吉)。

一日戊午火平　鴈(鷹)化為鳴(鳩)　歲後，祭祀、加冠、移徙。

蜜二日己未火定　歲後、血忌、反(？)口(一八)。

三日庚申水(木)執　歲後，解除、葬吉。修宅。

四日辛酉木破　陽錯(一九)、復、口口、九醜。

五日壬戌水危　歲位(三〇)、口、(四)徼(激)。

六日癸亥水成　春分二月中、立(玄)鳥至　歲後、母倉，入學、結婚。

七日甲子金收　歲後(三一)、母倉，祭祀、修宅、治井竈。

八日一(乙)丑金開　上弦　歲位、歸忌(三二)、鼠(?)。

蜜九日丙寅火閉　歲位、天恩、歸忌、鼠(?)

十日丁卯火建　莫　歲位、天恩、口口、天李，忌(三三)、葬埋。

十一日戊辰木除　雷乃發聲、社　歲位、天恩，治病。

十二日己巳木滿　歲位，祭祀、加冠、拜偈(謁)。

十三日庚午土平　歲位，加冠、拜官。

十四日辛未土定　歲位、血忌，不用。復。

十五日壬申金執望　歲位，祭祀、解、葬吉。

蜜十六日癸酉金破　始雷(電)　歲位、始(治)病、解除。

十七日甲戌火危　大小歲對、月煞、四激。

十八日乙亥小(火)成　大小歲對、母倉，入學、移徙。

十九日丙子水收　大小歲對、母倉、癸〔祭〕祀。

廿日丁丑水開　大小歲對、九坎、嫁娶。

廿一日戊寅土開　清明三月節、桐始化〔華〕、天赦　大小歲〔對〕、天恩〔三四〕、血忌、拜官。

廿二日己卯土閉　歲對、祭祀、拜官、結婚。

蜜廿三日庚辰金建　下弦　大歲位、天恩、治病、解除吉。

〔廿〕四日辛巳金除　大歲位、天恩、祭祀、加冠、修宅、起土吉。

〔廿五日〕壬午木滿　大歲位、天恩、納婦、加冠、修宅、起土吉。

廿六日癸未木平　田鼠化〔爲鴽〕〔三五〕、地囊〔二六〕　大歲位、解除、葬吉。

廿七日甲申水定　大歲位　天恩〔三七〕、婦〔歸〕忌、血忌〔三八〕不用。

廿八日乙酉水執　大歲位、解除、葬吉。

廿九日丙戌土破　大歲對、小歲後、治病、葬吉。陽破。

三月大，建戊辰。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天得(德)壬)(三九)，月得(德)壬，合得(德)丁，月空丙，丁、壬上取土吉。月煞(未)，月厭申。天罡未，河魁在(丑)。宜用一(乙)、辛、丁、癸時吉。

蜜一日丁亥土危　歲對、小歲後，嫁娶吉。陰陽不將。

二日戊子火城(成)　虹始見　歲對、小歲後、母倉，結婚、入學、移徙。

三日(己丑)火收　歲對、母倉(三〇)，移徙、修宅吉。

四日庚寅木開　歲對、歸忌(三一)，加冠、拜官、塞穴、葬吉。

五日辛卯木閉　歲前、小歲對，加冠、拜官、結婚吉。

六日壬辰木(水)建　穀雨二(三)月甲(中)、萍始生(三二)　歲前、小歲對，雷修(三三)、治病、解除吉。

七日癸巳水除　大歲前、小歲對，加冠、拜官、移徙、修宅。

(蜜)八日甲午金滿　地囊　大歲前、小歲對、母倉，移徙、拜(官)。

九日乙未金平　上弦　歲前、小歲對、煞。

十日丙申火平(三四)定　歲前、(小)歲對、了戾，葬、解除。

十一日丁酉(火執)　歲前、小歲對，解除、葬吉。

十二日戊戌木破　鳴祓(鳩)祓(拂)其羽　陽破陰衝、九焦，不種蒔。

十三日己亥木危　往亡　　歲前，嫁娶吉。
十四日庚子土成　　歲前、歸忌，祭祀、拜官、修宅。
〔蜜〕十五日辛丑土收　　歲前。
十六日壬寅金開　望　　歲前、血忌，拜〔□〕〔官〕、結婚、修宅。
十七日癸卯金閉　戴勝淨〔降〕於桑　　歲前，癸〔祭〕祀、拜官、嫁娶、提〔？〕吉。
十八日甲辰金〔火〕建　　歲前、陰錯〔三五〕。
十九日乙巳火除　　歲前、母倉，修宅、葬埋吉。
廿日丙午水滿　　歲後、母倉，修宅、葬埋吉。
廿一日丁未水平　　歲後，不用。煞。
〔蜜〕廿二〔日戊申土平〕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歲後〔三六〕，解除吉。
廿三日己酉〔土定〕〔三七〕
廿四日庚戌金執　下弦　　歲後、九焦〔三八〕、天恩、四激〔三九〕。
廿五日辛亥金破　　歲對、天恩□〔四〇〕。
廿六日壬子木危　沒　　歲位、天恩、祭〔祀、嫁〕娶、安床。

廿七〔日癸丑〕木成　蚯蚓出　歲位、天恩、歸〔忌〕、□。

〔廿八日甲〕寅水執（收）（四二）　歲位、母倉，移〔徙〕□。

〔蜜〕廿九日乙卯水開　□

卅日丙辰土閉　□

〔四月〕小，建己巳。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天得（德）在辛，月得（德）在庚，合得（德）在乙，月空甲〕（四三），乙、庚、壬〔上〕取土吉。月厭〔未，月煞辰，　天罡寅，河魁申〕（四三）。宜用甲、〔庚〕、丙、壬時吉。

一日丁巳土建　□倉，凶。

二日戊午火除（四四）　□倉冬（？）除（？），不用。

三日己未火〔滿〕　□吉。

四日庚申木平　□除服吉。

五日辛酉木定　歲對、葬吉。

〔蜜〕六日壬戌小（水）執　歲對。

七〔日〕癸亥水破　陰陽衝破、陰陽交會，凶。

八日甲子金危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大歲後、天恩，嫁娶、移徙。

九日乙丑金成　地囊
十日丙寅火收
十一日丁卯火開
十二日戊辰木閉
〔蜜〕十三日己巳木建　靡〔草死〕
十四日庚午土除　望
十五日辛未土滿
十六日壬申金平
〔十七日癸酉金定〕（四六）
十八日甲戌火執　小暑至
十九日乙亥火破
〔蜜〕廿〔日〕丙子水危
廿一日丁丑水成

大小歲後、天恩，歸忌，不用。
大小歲後、天恩、母倉，加冠、拜官。
大小歲後、天恩、母倉，加冠、拜官。
小絕陰會、月煞，凶。
小陽純陽小會。
歲後，拜官、治病、解除。
歲對（四五）、九坎，不用。〔天〕得〔德〕在
辛，大煞。
歲後、血忌，作井雷〔竈〕碓磑、解除。
〔歲後〕□
大小歲前，嫁娶吉。
大小歲前，□□、嫁娶吉。地囊（四七）。
大小歲前，拜官、結婚吉。
大小歲前、歸忌。

廿二日戊寅土收　下弦　大小歲前、母倉，加冠、拜官、移徙。

廿三日〔己卯〕土收　〔芒〕種五月節、螗螂生　歲前、天恩、母倉，入軍、血忌、祭祀。

〔廿四日庚〕辰金開　歲後、天恩，入學、治病及治電〔竈〕。

廿五日辛巳木〔金〕閉　歲後、〔天恩〕，拜官、移徙吉。

廿六日壬午木建　歲後、天恩、口口、拜偶〔謁〕。

〔蜜〕廿七日癸酉〔未〕木除　歲後、〔天〕恩，嫁娶、治病吉。

廿八日甲申水滿　鵙始鳴　歲位〔四八〕，葬、治電〔竈〕、解除吉。

廿九日乙〔酉〕水平　地囊〔四九〕　歲後〔五〇〕，小歲對，移徙。

〔五月大〕，建庚午。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天得〔德〕在乾，月得〔德〕丙，合得〔德〕辛，月空壬，丙、辛〔上〕取土吉。月厭午，月煞丑。

天罡酉，河魁卯。宜用乾、艮、坤、巽時吉。

〔一〕日丙戌土定　歲前、小歲對，〔嫁〕娶吉。

〔二日〕丁亥土執　歲前、小歲對

三日戊子火破　歲前，治病。

四日己丑火危　反舌無聲　歲前、月煞、四激。

〔蜜〕五日庚寅木成　歲前、母倉，入軍，皈〔歸〕忌，加冠。
六日辛卯木收　歲位、大會前〔五一〕，母倉、血忌、九坎。
七日壬辰水開　歲位、大會對〔五二〕，種蒔、治病吉。
八日癸巳水閉　歲位、太會前〔五三〕，拜官、塞穴。
九日甲午金建　夏平〔至〕五月中、鹿角解、上弦、天赦　歲位、大會前〔五四〕、天赦〔五五〕，解除吉。
十日乙未金除　往亡　歲位、大會前〔五六〕，嫁娶、治病。
十一日丙申火滿　歲位、大會前，移徙、解除。
〔蜜〕十二日丁酉火平　歲位、大會〔五七〕，祭祀、移徙。
十三日戊戌木定　歲位、小歲前〔五八〕，祭祀、移徙。
十四日己亥木執　蜩始鳴　歲位、大會〔五九〕、陽破陰衝。
十五日庚子土破　歲位、大會〔六〇〕，治病吉。
十六日辛丑土危　望　歲位、月煞、大會〔六一〕，四激、月虛〔六二〕。
十七日壬寅水〔金〕戌　歲位、母倉、皈〔歸〕忌，加冠、結〔婚〕。
十八日癸卯金收　地囊〔六三〕　歲位、母倉、血忌、九坎，□。

〔蜜〕十九日甲辰火開　半夏生　　歲位，種蒔、治病。
廿日乙巳火開　　歲位，塞穴、大會〔六四〕、章〔光〕。
廿一日丙午水建　　歲對、小歲後、陰陽〔俱錯〕。

題解

此件鈔在一《書儀》殘卷背面，存正月一日至五月廿一日。由正月建丙寅，知年天干為甲或己（「甲、己之年丙作首」。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正月大，戊子朔；二月小，戊午朔；三月大，丁亥朔；四月小，丁巳朔；五月大，丙戌朔；六月（？），（丙辰朔）。又據斯六三四九《易三備》尾題「於時歲次甲申六月丙辰〔朔〕十九日甲戌申時寫訖」，六月朔日與殘曆一致，知殘曆為甲申歲。而敦煌曆甲申歲六月丙辰朔僅唐咸通五年才有可能，其它甲申歲全無可能。再檢殘曆蜜日注，比咸通五年全遲一日。但殘曆正月十

日丁酉上原有一「蜜」字，寫好後又塗掉，改注於十一日，而十日恰好是蜜日，可知是鈔寫致誤。殘曆一至六月朔日與咸通五年中原曆完全一致。

校記

〔一〕天罡巳：原字不易識讀。通觀本曆，月序中所注天罡、河魁，均指本月所在日地支。本曆正月六日癸巳、十八日乙巳，建除十二客均為「平」，為罡日，據補。

〔二〕人神：本曆無逐日人神注，當是省鈔。

〔三〕「歲」下脫一字。

〔四〕密：注於四日誤，當注於三日，參題解。

〔五〕對小：當作「小歲對」。

〔六〕密：此字寫好後又塗掉，但恰是密日。本曆以下各密日注均遲一日，今

一概照錄、補，不加改正，使用者應予注意。

〔七〕四傚：本曆以下多作「四激」，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五《義例三》作「四擊」，下不出校。

〔八〕結：衍。

〔九〕往亡：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載，氣往亡在立春後七日，驚蟄後十四日，敦煌具注曆日多與此合，本曆注於此日所據未明。

〔一〇〕執：誤。案，依建除十二客排列規律，節氣所在之日重復前一日，前日為「定」，此日亦當作「定」。

〔一一〕地囊：二月地囊在癸未、癸酉日，注於此日誤。

〔一二〕母倉：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二月母倉在亥、子日，敦煌具注曆日多與此合，注於此日誤。

〔一三〕「歲」下脫一字。

〔一四〕歲前：當作「歲後」。

〔一五〕甲：當作「坤」。

〔一六〕庚：據伯三四〇三當作「己」。
〔一七〕壬：衍。
〔一八〕原有一字，難於識清。
〔一九〕陽錯：當作「陰錯」。
〔二〇〕歲位：當作「歲後」。
〔二一〕歲後：當作「歲位」。
〔二二〕歸忌：二月歸忌在「寅」日，疑涉下日誤入。
〔二三〕忌：疑衍。
〔二四〕天恩：戊寅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二五〕爲鴐：原脱，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二六〕地囊：案，三月地囊在甲子、甲午、甲寅日，注於此日誤。
〔二七〕天恩：甲申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二八〕歸忌、血忌：三月歸忌在「子」日，血忌在「寅」日，此日支爲「申」，注於此日誤。

〔二九〕天德壬：原脫，逕補。
〔三〇〕母倉：三月母倉在亥、子、巳、午日，註於此日誤。
〔三一〕歸忌：三月歸忌在「子」日，注於此日誤。
〔三二〕萍始生：原寫於下一行，依敦煌具注曆日例移上一行。
〔三三〕雷修：當作「修竈」。
〔三四〕平：行。
〔三五〕陰錯：當作「陽錯」。
〔三六〕歲後：廿二日、廿四日兩「歲後」均當作「歲對」。
〔三七〕此日以下原脫吉凶注。
〔三八〕九焦：四月九焦在「未」日，注於此日誤。
〔三九〕四激：夏三月在「丑」日，注於此日誤。
〔四〇〕約殘去四字。
〔四一〕此日至四月四日，膠卷上有大片黑塊，難於識讀。
〔四二〕四月月序自「宜」字下大段模糊不清，今參照本曆其它月月序及伯三四

○三補。

〔四三〕補同〔四十二〕。

〔四四〕二日或三日下當有物候注「王瓜生」三字。

〔四五〕歲對：當作「歲後」。

〔四六〕此日全脫，依曆例逕補。

〔四七〕地囊：四月地囊在己丑、己卯、己酉日，注於此日誤。

〔四八〕歲位：當作「歲後」。

〔四九〕地囊：五月地囊在戊辰、戊午、戊寅日，注於此日誤。

〔五〇〕歲後：當作「歲前」。

〔五一〕大會前：當作「小歲前」。

〔五二〕大會對：當作「小歲前」。

〔五三〕大會前：當作「小歲前」。

〔五四〕大會前：當作「小歲前」。

〔五五〕天赦：上欄已注明，此處再注即衍。

〔五六〕大會前：十日、十一日「大會前」均當作「小歲前」

〔五七〕大會：當作「小歲前」。

〔五八〕小歲前：當作「小歲對」。

〔五九〕大會：疑有誤。

〔六〇〕大會：疑有誤。

〔六一〕大會：疑有誤。

〔六二〕月虛：伯三四〇三、五月月虛在「子」日。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五月月虛在「丑」日，與此曆合。

〔六三〕地囊：五月地囊在戊辰、戊午、戊寅日，注於此日誤。

〔六四〕大會：疑有誤。

一〇、〔唐乾符四年丁酉歲（八七七）具注曆日〕

〔斯 P.6〕

天德坤，
月德甲，
月合己，
月空壬（庚），
（甲）、己上取土吉。
厭酉、煞戌、
刑子、破酉。
天火卯、地火午。
九焦丑、血忌未。

十日壬子木開	草木萌動
十一癸丑木閉	
十二甲寅水建	□□
十三乙卯水除	
十四丙辰土滿	
蜜 十五丁巳土滿	驚蟄二月節
十六戊午火平	（魁）
十七己未火定	天恩〔二〕
十八庚申木汁（執）	
十九辛酉木破	

大耗酉、小耗申。

注	日	中段	下段
	廿日壬戌水危	倉庚鳴	
	廿一癸亥水成		入學
蜜	廿二甲子金收	罡	
	廿三乙丑金開		理病〔三〕
	廿四丙寅火閉		
	廿五丁卯火建	鷹化為鳩	
社	廿六戊辰木除		
	廿七己巳木滿		天恩〔三〕
	廿八庚午土平	魁	
蜜	廿九辛未土定		
	卅日壬申金汁（執）	春分二月中	

閏二月小。

注	日	中段	下段
	一日癸酉金破		理病
	二日甲戌火危		

三月大，

蜜	日	注	下段
	十七己丑火收	罡（魁）	市買
	十八庚寅木開		
	十九辛卯木閉		
蜜	廿日壬辰水建	田鼠化為鴽	
	廿一癸巳水除		
	廿二甲午金滿		
	廿三乙未金平	魁（罡）	天恩（四）
	廿四丙申火定		
	廿五丁酉火汁（執）	虹始見	天恩
	廿六戊戌木破		
蜜	廿七己亥木危		
	廿八庚子土成		入學
	廿九辛丑土收	（魁）	
	一日壬寅金開	穀雨三月中	

天道北行，

月建甲辰。

碧	白	黃
白	白	綠
赤	黑〔五〕	紫

天德壬，

月德壬、

月合丁。

月空丙。

丁、壬上取土吉。

刑辰、煞未、

厭酉(申)、破戌。

天火午、地火未、

九焦戌、天□□〔六〕

日	蜜	注	宜
二日癸卯金閉			
三日甲辰火建			
四日乙巳火除			理病
五日丙午水滿	蜜		
六日丁未水平		〔罡〕鳴鳩拂羽	
七日戊申土定			
八日己酉土汁(執)			下財
九日庚戌金破			
十日辛亥金危			
十一壬子木成		勝戴〔七〕降桑	
十二癸丑木收	蜜	〔魁〕	
十三甲寅水開			出行
十四乙卯水閉			
十五丙辰土建			作酒

大耗戌，小耗酉

	十六日丁巳土除		
	十七日戊午火除	立夏四月節	
	十八日己未火滿		
蜜	十九日庚申木平	（魁）	
	廿日辛酉木定		安床
	廿一壬戌水汁（執）		
	廿二癸亥水破	丘（蚯）引（蚓）出	
	廿三甲子金危		天恩
	廿四乙丑金成		
	廿五丙寅火收	罡	母倉
蜜	廿六丁卯火開		
	廿七戊辰木閉	王瓜生	天恩
	廿八己巳木建		
	廿九庚午土除		理病

四月小，

天道西行，

月建己（乙）巳

綠	紫	黑
碧	黃	赤
白	白	白

、

天德辛〔八〕，

（月德庚），

（月合乙），

（月空甲），

（乙、庚上取土吉）。

（刑申、煞辰）。

（厭未、破亥）。

	廿日辛未土滿		
	一日壬申金平	〔魁〕	
	二日癸酉金定	小滿四月	
蜜	三日甲戌火汁（執）		
	四日乙亥火破		天恩〔九〕
	五日丙子水危		
	六日丁丑水成		
	七日戊寅土收	〔罡〕、靡草死	
	八日己卯土開		
	九日庚辰金閉		天恩
蜜	十日辛巳金建		
	十一壬午木除		
	十二癸未木滿	苦菜秀〔一〇〕	
	十三甲申水平	〔魁〕	

天火酉、地火申
〔九焦未、血忌申〕
大耗亥、小耗戌

十四乙酉水定〔二〕		入學
〔十五丙戌土汁（執）〕		
〔十六丁亥土破〕		
〔蜜〕〔十七戊子火破〕	〔芒種五月節〕	
〔十八己丑火危〕		
〔十九庚寅木成〕		
〔廿日辛卯木收〕	〔魁〕	
〔廿一壬辰水開〕		
〔廿二癸巳水閉〕	〔鵙始鳴〕	
〔廿三甲午金建〕		
〔蜜〕〔廿四乙未金除〕		
廿五丙申火滿		
廿六丁酉火平	〔罡〕・	
廿七戊戌木定	反舌無聲	

五月大，
月建丙午，
〔天道西北行〕〔一二〕

碧	白	白
黑	綠	白
赤	紫	黃

天德辛〔乾〕，
月德丙，
月合辛，
月空壬，
丙、辛上取土吉。
刑午、煞丑

	日		
	廿八己亥木汁〔執〕		
	廿九庚子土破		天恩〔一三〕
	一日辛丑土危		
蜜	二日壬寅金成		入學
	三日癸卯金收	〔魁〕、夏至五月中	
	四日甲辰火開		
	五日乙巳火閉		母倉〔一四〕
	六日丙午水建		
	七日丁未水除		
	八日戊申土滿	蜩始鳴	
	九日己酉土平	魁〔罡〕	結婚
	十日庚戌金定		
蜜〔一五〕	十一辛亥金汁〔執〕		
	十二壬子木破		理病

厭午、破子。
天火子、地火酉、
九焦辰(卯)、血忌卯、
大耗子、小耗亥。

蜜(一六)

日	注	宜
十三癸丑木危	半夏生	
十四甲寅水成		入學
十五乙卯水收	罡(魁)	市買
十六丙辰土開		
十七丁巳土閉		塞穴
十八戊午火建		
十九己未火建	小暑六月節	
廿日庚申木除		
廿一辛酉木滿		下財
廿二壬戌水平	魁	
廿三癸亥水定		母倉(一七)
廿四甲子金汁(執)	悉(蟋)蟀居壁	
廿五乙丑金破		
廿六丙寅火危		

六月小，
月建丁未，
天道東行。

黑	赤	紫
白	碧	黃
白	白	綠

天德甲，
月德甲，
月合己，
月空庚，

蜜〔一八〕	廿七丁卯火成	〔罡〕	入學
	廿八戊辰木收		市買
	廿九己巳木開		
初伏	卅日庚午土開	鷹乃習學	
	一日辛未土建		
	二日壬申金除	土潤溽暑〔一九〕	
	三日癸酉金滿		
蜜〔二〇〕	四日甲戌火平	〔魁〕大暑六月中	
	五日乙亥火定		
	六日丙子水汁〔執〕		
蜜〔二一〕	七日丁丑水破		理病
	八日戊寅土危		
	九日己卯土成	土潤〔溽暑〕	入學
	十日庚辰金收	〔罡〕中伏	

甲、己上取土吉。
刑丑、破丑、
厭巳、煞戌。
天火卯、地火戌、
九焦丑(子)血忌酉、
大耗丑、小耗子。

日		干支五行建除		
十一		辛巳金開		出行(?)
十二		壬午木開		塞穴
十三	蜜〔三二〕	癸未木建		
十四		甲申水除	大雨時行	
十五		乙酉水滿		
十六		丙戌土平	(魁)	天恩〔三三〕
十七		丁亥土定		天恩
十八		戊子火汁(執)		
十九		己丑火汁(執)	立秋七月節	
廿日		庚寅木破	後伏	
廿一	蜜	辛卯木危		天恩〔三四〕
廿二		壬辰水成		
廿三		癸巳水收	(魁)	
廿四		甲午金開	白露降、天鼓〔三五〕	

七月小，天道北行，月建戊申。

白	白	白
綠	黑	紫
碧	赤	黃

天德癸，月德壬，月空丙，

上欄	日	中欄	下欄
	廿五乙未金閉		
	廿六丙申火建		
	廿七丁酉火除		理病
	廿八戊戌木滿		
蜜〔二六〕	廿九己亥木平	〔罡〕寒蟬鳴	
	一日庚子土定		
	二日辛丑土汁〔執〕		天恩〔二七〕
	三日壬寅金破		
	四日癸卯金危		
	五日甲辰火成	處暑七月中	
	六日乙巳火收	〔魁〕	
	七日丙午水開		出行
蜜〔二八〕	八日丁未水閉		
	九日戊申土建		

月合丁。
丁、壬上取土吉。
厭辰、煞未。
刑寅、破寅。
天火午、地火亥、
九焦未（酉）、血忌辰。
大耗寅、小耗卯（丑）。

注	日	中	下
	十日己酉土除	天地始肅	
	十一庚戌金滿		
	十二辛亥金平	魁（罡）	母倉〔二九〕
	十三壬子木定		
	十四癸丑木汁（執）		
	十五甲寅水破	禾乃登	
蜜〔三〇〕	十六乙卯水危		
	十七丙辰土成		作井
	十八丁巳土收	（魁）	市買
	十九戊午火開		
蜜〔三一〕	廿日己未火開	白露八月節	
	廿一庚申木閉		
	廿二辛酉木建		天恩〔三二〕
	廿三壬戌水除		

八月大，

月建己酉，

天道東北〔行〕。

紫	黃	赤
白	白	碧
綠	白	黑

天德艮

月德庚

	日	注	宜
蜜〔三三〕	廿四癸亥水滿		見官
	廿五甲子金平	〔魁〕、玄鳥歸	
	廿六乙丑金定		
	廿七丙寅火汁〔執〕		天恩
	廿八丁卯火破		
	廿九戊辰木危		
	一日己巳木成	群鳥養〔羞〕	
	二日庚午土收	〔罡〕	
蜜〔三四〕	三日辛未土開		出行
	四日壬申金閉		
	五日癸酉金建		上梁〔樑〕
	六日甲戌火除		
	七日乙亥火滿	秋分八月中	
	八日丙子水平	〔魁〕	

月合乙，
月空甲，
乙、庚上取土吉。
刑酉、破卯，
厭卯、煞辰。
九焦午、血忌戌，
天火酉，地火子，
大耗卯、小耗寅。

蜜

九日丁丑水定　田倉〔三五〕
十日戊寅土汁（執）
十一己卯土破　口
十二庚辰金危　蟄蟲坯戶
十三辛巳金成
十四壬午木收　〔罡〕
十五癸未木開　市買

蜜

十六甲申水閉
十七乙酉水建　水始涸
十八丙戌土除
十九丁亥土滿　母倉
廿日戊子火平　〔魁〕
廿一己丑火平（定）
廿二庚寅木定　寒露九月節

九月小，
天道南行，
月建庚戌。

白	綠	白
赤	紫	黑
碧	黃	白

廿三辛卯木汁（執） 除口
廿四壬辰水破
廿五癸巳水危
蜜
廿六甲午金成 雀入（大）水為蛤
廿七乙未金收 （魁）
廿八丙申火開 出行
廿九丁酉火閉 天恩〔三六〕
卅日戊戌木建
一日己亥木除 菊有黃花（華）
二日庚子土滿
蜜
三日辛丑土平 罡 口口
四日壬寅金定
五日癸卯金汁（執）
六日甲辰火破

天德丙，
月德丙，
月合辛，
月空丁（壬）。
丙、辛上取土吉。
厭寅、煞丑、
刑未、破辰。
天火子、地火丑
九焦巳（寅）、血忌巳，
太耗辰、小耗巳（卯）。

標記	日	注	宜
	七日乙巳火危	霜降九月中	
	八日丙午水成		
	九日丁未水收	（魁）	
蜜	十日戊申土開	天赦	天恩（三七）
	十一己酉土閉		
	十二庚戌金建	草木黃落	
	十三辛亥金除		
	十四壬子木滿		天恩
	十五癸丑木平	魁（罡）	
	十六甲寅水定		
蜜	十七乙卯水汁（執）	蟄虫咸俯	
	十八丙辰土破		
	十九丁巳土危		
	廿日戊午火成		入學

十月大，

月建辛亥，

天道東行。

黃	白	紫
碧	白	綠

蜜	日	注	注
	廿一己未火收	〔魁〕	
	廿二庚申木收	立冬十月節	
	廿三辛酉木開		
蜜	廿四壬戌水閉		塞穴
	廿五癸亥水建		
	廿六甲子金除		天赦
	廿七乙丑金滿	地始凍	
	廿八丙寅火平	〔魁〕	母倉〔三八〕
	廿九丁卯火定		
	一日戊辰木汁〔執〕		火〔？〕下
蜜	二日己巳木破		
	三日庚午土危	野鷄入水為蜃	
	四日辛未土成		
	五日壬申金收	罡	市買

赤
白
黑

天德乙，
月德甲，
月合己，
月空庚，
甲、己上取土吉。
厭丑、煞戌，
刑亥、破巳。
天火卯、地火寅。
九焦丑（亥）、血忌亥。
大耗巳、小耗卯（辰）。

蜜

六日癸酉金開
七日甲戌火閉
八日乙亥火建
九日丙子水除
十日丁丑水滿
十一戊寅土平
十二己卯土定
十三庚辰金汁（執）
十四辛巳金破
十五壬午木危
十六癸未木成
十七甲申水收
十八乙酉水開
十九丙戌土閉

小雪十月中
（魁）
天氣上（騰），地氣下（降）
罡
閉塞而成冬

天恩（三九）
下財
作竈

廿日丁亥土建

廿一戊子火除　理病

廿二己丑火滿

蜜　廿三庚寅木平　〔魁〕

廿四辛卯木平　大雪十一月節

廿五壬辰水定

廿六癸巳水汁〔執〕　母倉〔四〇〕

廿七甲午金破

廿八乙未金危

廿九丙申火成　武〔四二〕始交　作井

蜜　卅日丁酉火收　〔魁〕

十一月小，

天道東南〔行〕，

月建壬子。

一日戊戌木開　出行

二日己亥木閉

三日庚子土建　上梁〔樑〕

綠	黑	白
紫	赤	黃
白	碧	白

天德巽，
月德壬，
月合丁，
月空丙，
丁、壬上取土吉。
厭子、煞未、
刑卯、破午。
天火午、地火卯，
九焦戌(申)、血忌午。
大耗午、小耗未(巳)。

日	蜜	節候	宜
四日辛丑土除		荔挺出	
五日壬寅金滿			天恩(四二)
六日癸卯金平		魁(罡)	
七日甲辰火定	蜜		結婚
八日乙巳火汁(執)			
九日丙午水破		冬至十一月中	
十日丁未水危			
十一戊申土成			入學
十二己酉土收		(魁)	
十三庚戌金開			
十四辛亥金閉	蜜	麋角解	
十五壬子木建			理病
十六癸丑木除			
十七甲寅水滿			

十二月大，

天道西行，

蜜	日	注	其他
	十八乙卯水平	〔四二〕	
	十九丙辰土定	水泉動	
	廿日丁巳土汁（執）		
蜜	廿一戊午火破		天恩〔四三〕
	廿二己未火危		作井
	廿三庚申木成		
	廿四辛酉木成	小寒十二月節	
	廿五壬戌水收	〔四四〕	
	廿六癸亥水開		
	廿七甲子金閉		天赦
蜜	廿八乙丑金建		
	廿九丙寅火除	鵲始巢	
	一日丁卯火滿		
	二日戊辰木平	魁	天恩

月建癸丑。

碧	白	黄
白	白	綠
赤	黑	紫

天德庚，
月德庚，
月合乙，
月空甲，
乙、庚上取土吉。
厭亥、煞辰、
刑戌、破未。
天火酉、地火辰、
九焦巳、血忌子。
大耗未、小耗午。

三日己未木定
四日庚午土汁（執）
五日辛未土破
六日壬申金危　蜜
七日癸酉金成
八日甲戌火收
九日乙亥火開
十日丙子水開
十一丁丑水建
十二戊寅土除
十三己卯土滿　蜜
十四庚辰金平
十五辛巳金定
十六壬午木汁（執）

鵲始巢（四四）
罡
大寒十二月中
魁
鷙鳥厲疾

下財
入學
出行
理病
臘日

日	蜜	曆注	中	下
十七		癸未木破		
十八		甲申水危		
十九		乙酉水成		作井
廿日	蜜	丙戌土收	〔罡〕水澤腹堅	
廿一		丁亥土開		出行
廿二		戊子火閉		
廿三		己丑火建		上梁（樑）
廿四		庚寅木除		
廿五		辛卯木滿		天恩〔四五〕
廿六		壬辰水滿	立春正月節	
廿七	蜜	癸巳水平	〔罡〕	天恩〔四六〕
廿八		甲午金定		
廿九		乙未金汁（執）		
卅日		丙申火破		母倉〔四七〕

天恩（四八）

六十甲子宮宿法（四九）

年號	年	行	上段	下段
興元	元年甲子　元年乙丑	金	七六	五六
貞元	二年丙寅　三年丁卯	火	五四	七八
貞元	四年戊辰　五年己巳	木	三二	九一
貞元	六年庚午　七年辛未	土	一九	二三
貞元	八年壬申　九年癸酉	金	八七	四五
貞元	十年甲戌　十一年乙亥	火	六五	六七
貞元	十二年丙子　十三年丁丑	水	四三	八九
貞元	十四年戊寅　十五年己卯	土	二一	一二
貞元	十六年庚辰　十七年辛巳	金	九八	三四
貞元	十八年壬午　十九年癸未	木	七六	五七（六）
永貞	廿年甲申　元年乙（酉）	水	五四	七八
元和	元年丙戌　二年丁亥	土	三二	九一
元和	三年戊子　四年己丑	火	一九	二三
元和	五年庚寅　六年辛卯	木	八七	四五
元和	七年壬辰　八年癸巳	水	六五	六七
元和	九年甲午　十年乙未	金	四三	八九
元和	十一年丙申　十二年丁酉	火	二一	一二
元和	十三年戊戌　十四年己亥	木	九八	三四
長慶	十五年庚子　元年辛丑	土	七六	五六
長慶	二年壬寅　三年癸卯	金	五四	七八
寶曆	四年甲辰　元年乙巳	火	三二	九一
大和	二年丙午　元年丁未	水	一九	二三
大和	二年戊申　三年己酉	土	八七	四五

（四九）

年號	年	行	數	數
大和	四年庚戌 五年辛亥	金	五六	七六
大和	六年壬子 七年癸丑	木	三四	九八
大和	八年甲寅 九年乙卯	水	一二	二一
開成	元年丙辰 二年丁巳	土	八九	四三
開成	三年戊午 四年己未	火	六七	六五
會昌	五年庚申 元年辛酉	木	四五	八七
會昌	二年壬戌 三年癸亥	水	二三	一九
會昌	四年甲子 五年乙丑	金	九一	三二

年號	年	行	數	數
大中	六年丙寅 元年丁卯	火	七八	五四
大中	二年戊辰 三年己巳	木	五六	七六
大中	四年庚午 五年辛未	土	三四	九八
大中	六年壬申 七年癸酉	金	一二	二一
大中	八年甲戌 九年乙亥	火	八九	四三
大中	十年丙子 十一年丁丑	水	六七	六五
大中	十二年戊寅 十三年己卯	土	四五	八七
咸通	元年庚辰 二年辛巳	金	二三	一九

年號	年	行	數	數
咸通	三年壬午 四年癸未	木	九一	三二
咸通	五年甲申 六年乙酉	水	七八	五四
咸通	七年丙戌 八年丁亥	土	五六	七六
咸通	九年戊子 十年己丑	火	三四	九八
咸通	十一年庚寅 十二年辛卯	木	一二	二一
咸通	十三年壬辰 十四年癸巳	水	八九	四三
乾符	元年甲午 二年乙未	金	六七	六五
乾符	三年丙申 四年丁酉	火	四五	八七

四月廿六日都頭守州學博士兼御史中丞翟寫（？）本，
報麴大德，永世為父子，莫忘恩也。

題解

此件現存倫敦英國圖書館，未收入公開的顯微膠卷。卷首殘，用一件借貸契券裱托。曆日存二月十日至十二月卅日。上部為月大小，月建干支、月九宮圖、蜜日注、日期、節氣及簡單的吉凶注，下部為各種迷信曆注的推算方法。各月大小、朔日干支及閏月與《朔閏表》全合。據嚴敦傑研究，乾符四年用唐長慶《宣明曆》，以《宣明曆》推算此年月朔、閏月、各節氣干支（平氣）等皆與曆書符合。此曆歷來被研究者看成是來自中原王朝的曆書，并認為「是我國現存最早的印本曆書之一」。（《跋敦煌唐乾符四年曆書》，載　《中國古代天文文物論集》，文物出版社一九八九年版），這是很有疑問的。第一、卷末尾題記

云：都頭守州學博士兼御史中丞翟寫(？)本，表明是某位姓翟的州學博士所作，又是寫本；第二，從各月月序内容看，體例不甚統一，有的天道行向在月建干支之前，有的則相反，月神次第也不一致；第三，曆注内容有不少錯誤，如蜜日注，自五月十一日起，連續發生錯誤；曆注中最常見的魁、罡二項，天恩、母倉日的注記，均有許多錯誤。雖然乾符四年時唐王朝國將不國，但若是中原朝廷頒的曆書，錯誤如此之多，簡直是不能理解的。因此我們認為，這件曆書是其時敦煌某位姓翟的州學博士根據中原曆改造而成的。這個時期，歸義軍張氏同中原王朝來往頻繁，有可能獲得中原曆書。

這件曆書圖文並茂，是敦煌文獻中所見内容最為複雜的一份曆書。其中最有價值的是曆日和「六十甲子宮宿法」。曆日是曆書的核心，「六十甲子宮宿法」不啻是一份古代的年表，其餘多是星命家的說教。現僅將曆日部份和「六十甲子宮宿法」錄出，以供研究使用。又因錄文時曆日部份各欄次難於上下對齊，今以月為單位進行錄文。研究者如需了解原貌，可參《中國古代天文文物圖集》第六六至六七頁圖版，文物出版社一九八〇年版。

校記

〔一〕天恩：戊午至辛酉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二〕理病：本當作「治病」，係避唐高宗李治名諱而改，下不出校。

〔三〕天恩：戊辰至辛未僅戊辰是天恩日。

〔四〕天恩：癸巳至丁酉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五〕本曆各月九宮圖文字之外原配有對應的顏色，因黑白照片上無法分辨，今僅將文字錄出。下同。

〔六〕天口口：本曆各月此項均注　血忌某　，三月此項與曆例不合。如注血忌，則當作「血忌寅」。

〔七〕勝戴：當互乙。

〔八〕本曆以下原有中斷，綴合者未加注意。所缺部份依本曆例補。

〔九〕天恩：甲戌至丁丑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一〇〕苦菜秀：誤，當作「小暑至」。

〔一一〕本曆以下斷失四月十五日至廿四日，逕補。

〔一二〕天恩：己亥至壬寅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一三〕天道北行：原脫，依曆例補。

〔一四〕母倉：五月母倉在寅、卯二日，注此誤。

〔一五〕蜜：當注於九日。本曆以下蜜日注多誤。

〔一六〕蜜：當注於十六日。本曆以下蜜日注多誤。

〔一七〕母倉：六月母倉在寅、卯、巳、午日，注此誤。

〔一八〕蜜：當注於廿三日。

〔一九〕土潤溽暑：衍。

〔二〇〕蜜：當注於五月卅日。

〔二一〕蜜：原脫，推補。

〔二二〕蜜：當注於十四日。

〔二三〕天恩：乙酉至戊子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二四〕天恩：庚寅至癸巳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二五〕天赦：天赦在立夏後甲午日、立秋後戊申日，此甲午在立秋後，注「天赦」誤。

〔二六〕蜜：當注於廿八日。

〔二七〕天恩：庚子至癸卯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二八〕蜜：當注於六日。

〔二九〕母倉：七月母倉在辰、戌、丑、未四日。

〔三〇〕蜜：當注於十三日。

〔三一〕蜜：原脱，推補。

〔三二〕天恩：庚申至癸亥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三三〕蜜：當注於廿七日。

〔三四〕蜜：當注於五日。

〔三五〕母倉：八月母倉在辰、丑、戌、未四日。

〔三六〕天恩：乙未至戊戌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三七〕天恩：丙午至己酉，僅己酉是天恩日。

〔三八〕母倉：十月母倉在申、酉二日，注此誤。

〔三九〕天恩：辛未至乙亥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四〇〕母倉：十一月母倉在申、酉二日，注此誤。

〔四一〕武：本當作「虎」，係避唐先祖名諱而改。

〔四二〕天恩：壬寅至乙巳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四三〕天恩：丁巳至庚申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四四〕鵲始巢：誤，當作「野鷄始雊」。

〔四五〕天恩：辛卯日非天恩，注此誤。

〔四六〕天恩：癸巳、甲午、乙未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四七〕母倉：正月母倉在亥、子二日，注此誤。

〔四八〕天恩：疑衍。

〔四九〕本曆「六十甲子宮宿法」原由右至左占一欄，今爲節省版面，分三欄錄

文。

〔四九〕由大和四年至開成四年原殘失，遝補。

年）。據藤氏介紹，原件殘存高二六釐米，殘寬八釐米。王讜《唐語林》卷七云：「僖宗入蜀，太史曆本不及江東，而市有印貨者，每差互（互差？）朔晦。貨者各徵節候，因爭執，里人拘而送公。執政曰：『爾非爭月之大小盡乎？同行經紀一日半日，殊是小事』。遂叱去」。可知其時成都府此類私家印本曆日頗為流行。此次錄文，承蒙劉燕文女士據原件鈔示，謹致謝忱。

一二、〔唐光啟四年戊申歲（八八八）具注曆日〕

〔伯三四九二〕

（九月）

七日壬〔寅〕金定　九焦、九坎，葬埋吉。

八日癸卯金執　霜降九月中、材（豺）乃祭獸、上弦。嫁娶、伐木、葬吉。

九日甲辰火破　壞屋、治病吉。

十日乙巳火危　母倉、血忌，安床、修造吉。

十一日丙午水成　母倉、祭祀、起土、葬埋吉。

十二日丁未水收　魁。

十三日戊申土開　草木（黄落）。天赦。

十四日己酉土閉　天恩，蓋屋、起土、葬埋吉。

十五日庚戌金建　望　天恩，拜官、內財、修造吉。

十六日辛亥金除　天恩，祭祀、修造吉。
十七日壬子木滿　天恩，歸忌，嫁娶、上樑吉。
十八日癸丑木平　蟄蟲咸附(俯)　罡
十九日甲寅水定　往亡、九焦、九坎，斬草吉。
廿日乙卯水執　除(移)徙、嫁娶、葬埋吉。
廿一日丙辰土破　壞屋、治病吉。
廿二日丁巳土危　毋倉、血忌，安床、修造吉。
廿三日戊午火危　立冬十月節(二)。祭祀、嫁娶、移徙吉。下弦。
廿四日己未火成　入學、嫁娶吉。
廿五日庚申木收　罡。
廿六日辛酉木開　毋倉，祭祀、修造、葬吉。
廿七日壬戌水閉　塞穴吉。
廿八日癸亥水建　水(地)始凍。九焦、九坎、血忌，上樑吉。
廿九日甲子金除　月盡、天赦。

（十月）

三日丁卯火定滅　往亡。天恩、拜官、修造、斬草吉。

四日戊辰木執　野雞入水為蜃。天恩，伐樹、修造吉。

五日己巳木破　壞舍、治病吉。

六日庚午土危　地囊，祭祀、嫁娶、移徙吉。

七日辛未土成　入學、裁衣吉。

八日壬申金收　罡。

九日癸酉金開　小雪十月中，虹藏不見，上弦。母倉，昇壇、入學、修造、葬埋吉。

十日甲戌火閉　塞穴吉。

十一日乙亥火建　九焦、九坎、血忌，裁衣、拜官吉。

十二日丙子水除　結婚、治病、掃舍吉。

十三日丁丑水滿　歸忌，嫁娶、蓋屋吉。

十四日戊寅土平　天氣上騰、地氣下降。魁。

十五日己卯土定　天李、地李，修造、內財吉。

十六日庚辰金執望　市買、嫁娶、出行吉。

十七日辛巳金破　天恩，壞屋、起土吉。

十八日壬戊（午）木危　嫁娶、安床、起土吉。

十九日癸未木成　閉塞如（而）成冬。入學吉。

廿日甲申水收　罡。

廿一日乙酉水開　母倉，癸（祭）祀、起（土）、治病吉。

廿二日丙戌土閉　修堤、塞穴吉。

廿三日丁亥土建　九焦、九坎，移徙、上樑吉。

廿四（日）戊子火建　大雪十一月節、鶡（鳥不鳴）。地李。祭祀、拜官、口口吉。下弦。

廿五日己丑火除　治病、補舍吉。

廿六日庚寅木滿　歸忌。嫁娶、葬埋吉。

廿七日辛卯木平　罡。

廿八日壬辰水定　　内財、修馬歷（櫪？）吉。

廿九日癸巳水執　沒　拜官、沐浴吉。

卅日甲午金破　　武〔三〕始交、血忌、天李，壞屋、斬草吉。

十一月小建甲子。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天德在巽，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吉及宜修造。月空在丙，月厭在子，月煞在未，月破在午。用乾、巽、坤、艮時吉。日出巽入坤。日遊、人神。〔三〕

一日乙未金危　　安床帳吉。

二日丙申火成　　母倉、九焦、九坎，修造、葬埋吉。

三日丁酉火收　　魁。

四日戊戌木開　　裁衣、治病吉。

五日己亥木閉　　薌庭（挺）出。蓋屋、塞穴吉。

六日庚子土建　　地李，拜官、市買吉。

七日辛丑土除　　嫁娶、治病、掃舍吉。

八日壬寅金滿　上弦　歸忌，裁衣、拜官、嫁娶、葬埋吉。

九日癸卯金平　罡。

十日甲辰火定　冬至十一月中（四）。內財吉。

十一日乙巳火執　移徙、沐浴吉。

十二日丙午水破　血忌、天李，治病吉。

十三日丁未水危　往亡。安床帳吉。

十四日戊申土成　母倉、九焦、九坎，祭祀、入學吉。

十五日己酉土收望（五）　魁。

（背面）

十六日庚戌金開　天恩，裁衣、起土、治病吉。

十七辛亥金閉　天恩、修造、塞穴吉。

十八日壬子木建　天恩、地李，拜官、修造吉。

十九日癸未木除　天恩。沐浴、起土、治病、掃（舍）吉。

廿日甲寅水滿　水泉動　歸忌，嫁娶、移徙、斬草吉。

廿一日乙卯水平　罡。

廿二日丙辰土定　　　　內財吉。
廿三日丁巳土執　下弦　嫁娶、修門戶井吉。
廿四日戊午火破　　　　血忌、天李，治病吉。
廿五日己未火破　小寒十二月節　鴈北向。口口、解除吉。
廿六日庚申木危　　　　安床帳、葬埋吉。
廿七日辛酉木成　　　　天李、地李，入學、葬埋吉。
廿八日壬戌水收　　　　罡。
廿九日癸亥水開　　　　穿井吉。

題解

此件鈔在呂才《諸襍推五姓陰陽等宅圖經》尾部及背面的空白部位，殘存九月七日至十一月廿九日。原卷初為雙欄書寫，上欄單月，下欄雙月，前起九

月七日、十月三日。自十月廿六日起又改為上、下兩欄逐日書寫，格式不規整。因正面空白部位不夠，故十一月十六日以後又鈔於背面《相書》空白部位。無年九宮、月九空及蜜日注。由十一月建甲子，知正月建甲寅，年天干為戊或癸（「戊、癸既從運位起，正月直須向甲寅求」。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九月（小）〔丙申朔〕；十月大，〔乙丑朔〕；十一月小，乙未朔；十二月〔？〕，〔甲子朔〕。以此與《朔閏表》戊、癸年份對照，同唐光啟四年戊申歲相近似。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敦煌曆九、十一月朔日各遲一日。又，十月廿日物候注「武始交」係避唐諱改「虎」為「武」，亦可知時在唐代。

校記

〔一〕下脫物候注「水始冰」。

〔二〕武：本當作「虎」，係避唐先祖名諱而改。

〔三〕日遊、人神：本曆無日遊、人神注，當是依慣例書於此。

〔四〕下脫物候注「蚯蚓結」。

〔五〕下脫物候注「麋角解」。

一三、〔唐大順元年庚戌歲（八九〇）具注曆日〕

〔羅三〕

□三月小，四月大，五月小，六月大，七〔月〕大，八月小，九月大

閏九〔月〕小，□

□天道南行。

□拜官、市買、内財吉。

□〔水〕澤腹堅。裁衣、内財吉。

□嫁娶、修造、葬吉。

□祭祀、裁衣、蓋屋、葬埋吉。

二月大，建己卯。天道西行。

一日丁巳土平　罡。

二日戊午火定　祭祀、拜〔？〕官〔？〕

□。

三日己未火執□

四日庚申〔木破〕□

題解

此件原爲羅振玉收藏，影印刊佈於《貞松堂藏西陲秘籍叢殘》，原件下落至今不明。殘高二二釐米，最寬處六釐米強。曆日雙欄書寫，上欄單月，下欄雙月，殘存五行半字。由二月建己卯，知正月建戊寅，年天干爲乙或庚（「乙、庚之歲戊爲頭」。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第一行所記三至閏九月大小及第二行二月大，丁巳朔推得：二月大，丁巳朔；三月小（丁亥朔）；四月大，（丙辰朔）；五月小，（丙戌朔）；六月大，（乙卯朔）；七月大，（乙酉朔）；八月小，（乙卯朔）；九月大，（甲申朔）；閏九月小，（甲寅朔）；十月（?），（癸未朔）。以此與《朔閏表》乙、庚年份對照，同唐大順元年庚戌歲相近似。二曆相較，閏在同月，敦煌曆八月朔日遲一日。羅振玉嘗以此曆二月朔日及各月大小與汪曰楨《曆代長術輯要》對照，定爲後晉天福十一年（《晉天福十一年殘曆跋》，見《後丁戊稿》），忽略了殘曆二月建己卯，正月即建戊寅，年天干必是乙或庚，而天福十一年干支却是「丙午」，兩不相照。藤枝

晃已指出羅氏的錯誤，並定爲唐大順元年（《敦煌曆譜》，《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十五册，第三九九至四〇〇頁，一九七三年）。

一四、〔唐大順二年辛亥歲（八九一）具注曆日〕

〔伯二八三二背〕

廿六日丙午水建　□

廿七日丁未水除　鶪（鵙）始鳴　□

廿八日戊申土滿　□

廿九日己酉土平　□

〔五〕〔二〕月　綠紫白　白（自）四月廿二日芒種，至五月□月之節。即天道北行，

大　建　黑赤碧　宜修北方，宜向北行。

甲　午　白黃白　天德在乾，月德在丙，合德〔三〕□月空在壬，月厭在午，

月煞在丑，月破在〔三〕□坤、艮時〔吉〕〔四〕。日出艮入乾。

一日庚戌金定　天恩，修造吉。

二日辛亥金執　天恩，移徙、修造吉。

蜜三日壬子木破　滅　反舌無聲　天李，治病吉。
四日癸丑木危　天恩，修造、安床吉。
五月甲寅木（水）成　母倉、歸忌，結婚、葬埋吉。
六日乙卯水收　魁。
七日丙辰土開　種蒔、通渠吉。
八日丁巳土閉　往亡、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塞穴吉。
九日戊午火建　上弦　地囊，移徙、造車吉。
蜜十日己未火除　解除吉。
十一日庚申木滿　解除、葬埋吉。
十二日辛酉木平　罡。
十三日壬戌水定
十四日癸亥水（五）
十五日甲子金
十六日乙丑金

〔蜜〕〔六〕十七日丙寅火
十八日丁卯火
十九日戊辰木
廿日己巳木
廿一日庚午土

題解

此曆日殘存四月廿六日至五月廿一日，似未鈔完即擱筆。由五月建甲午，知正月建庚寅，年天干為「丙」或「辛」。（「丙、辛之年庚次第」。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五月七宮，知正月為二宮，年地支為巳、亥、寅、申。年天干與年支相配，得丙寅、丙申、辛亥、辛巳。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四月〔小〕，〔辛巳朔〕；五月大，〔庚戌朔〕；六月〔?〕〔庚辰朔〕。以此三個月朔

同前述四個干支年份相對照，僅唐昭宗大順二年辛亥歲（八九一）相近似。又，殘曆有「蜜」日注，與《日曜表》亦相合。與同年中原曆相比較，四、五、六月朔日各遲一日。黃一農亦定此曆為大順二年（《敦煌本具注曆日新探》，載臺灣《新史學》第三卷第四期，一九九二年），可參。

校記

〔一〕五：從照片看，「五」字已蝕。由本月紀月地支「午」和各月神可知為五月，據補。

〔二〕「合德」以下數字不清。案，五月「合德在辛」。

〔三〕「在」下數字不清。案，五月「月破在子」。

〔四〕吉：原脫，逕補。

〔五〕此日及以下各日未鈔建除十二客，亦無吉凶注，似未鈔完。

〔六〕 蜜：原無，據五月十日「蜜」日注推補。

一五、〔唐大順三年壬子歲（八九二）具注曆日〕

〔伯四九八三〕

廿九日庚午土破　鹿（麋）角解

十二月大，建癸丑。天道西行。

一日辛未土危

〔蜜〕〔二〕二日壬申金成

三日癸酉金收

四日甲戌火開

五日乙亥火閉　水泉動

六日丙子水建

七日丁丑水除

母倉、九焦、九坎，葬埋、修造吉。

魁。

入學、出行、治病吉。

章光，塞穴吉。

地李，祭祀、拜官、剔（剃）頭、嫁娶吉。

治病、掃舍吉。

八日戊寅土滿　歸忌，拜官、裁衣、嫁娶、經各（絡）吉。

〔蜜〕九日己卯土平　滅、上弦　罡。

十日庚辰金平　小寒十二月節、鴈比（北）向　魁。

十一日辛巳金定　天恩、母倉，修造，九焦、九坎吉。

十二日壬午木執　天恩、母倉，修造、斬草吉。

十三日癸未木破　天恩，壞屋吉。

十四日甲申水危　祭祀、沐浴、安床、内財吉。

十五日乙酉水成　鵲始巢　地囊，天、地李，裁衣、解除吉。

蜜十六日丙戌土收　望　罡。

十七日丁亥土開　拜官、出行、市買吉。

十八日戊子火閉　歸忌、血忌，塞穴吉。

十九日己丑火建　裁衣、内財吉。

廿日庚寅木除　野雞始鴝　嫁娶、服藥、安葬吉。

廿一日辛卯木滿　祭祀、裁衣、嫁娶、斬草吉。

廿二日壬辰水平　　魁。
〔蜜〕廿三日癸巳水定　　母倉、九焦、九坎，冠帶、修造吉。
廿四日甲午金執　下弦　　裁衣、起土吉。
廿五日乙未金破　大寒十二月中、鷄如（始）乳　　地囊，不用。
廿六日丙申火危　　祭祀、内財、葬埋、安床吉。
廿七日丁酉火成　　天、地李，裁衣、入學、葬埋吉。
廿八日戊戌木收　　魁（三）。
廿九日己亥木開　　裁衣、拜官吉。
蜜卅日庚子土閉　摯（鷙）鳥厲疾　　塞穴吉。

王文君書

題解

此件存十一月廿九日至十二月卅日，不知年九宮、月九宮。尾題「王文君

書」，當即曆日抄寫人。另有兩行字，筆跡迥異，應為他人書寫，與殘曆無關。由十二月建癸丑，知正月建壬寅，年天干為「丁」或「壬」（「丁、壬還作順行流」）。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十一月（小），（壬寅朔）；十二月大，辛未朔。以此與《朔閏表》丁、壬年份對照，同唐景福元年相近似。又殘曆十二月十六日、卅日頂端有蜜日注痕跡，與《日曜表》亦相合，可知其確為景福元年曆日。然其時敦煌不知中原已改年號，題記中有「大順三年」者，今仍從其舊。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敦煌曆十一月朔遲一日。

校記

〔一〕蜜：本曆所缺蜜日注，均據十二月十六日、卅日蜜日注推補。

〔二〕魁：建除十二客之「收」在十二月當為「罡」。

一六、唐景福二年癸丑歲（八九三）具注曆日

（伯四九九六加伯三四七六）

十七日乙酉水定　滅　□　（在外　在氣衝）（一）
十八日丙戌土執　□　（在外　在股内）
十九日丁亥土破　蚯引（蚓）出　治病　□　（在外　左足）
廿日戊子火危　祭祀　□　（在外　在内踝）
廿一日己丑火成　往亡　地囊　□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庚寅木收　罡．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辛卯木開　母倉　□　（在外　在肝）
廿四日壬辰水閉　下弦　土（王）瓜生　八魁、塞穴　□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巳水建　拜官、立柱　□　（在内　在足陽明）
廿六日甲午金除　天赦．　（在内　在胸）

廿七日乙未金滿　行恨（狠）□　（在內　在膝）

廿八日丙申火平　魁。　（在內　在陰）

廿九日丁酉火定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解除、葬（二）□　（在內　在膝脛）

卅日戊戌木執　嫁娶吉。　（在內　在足趺）

五月大，建戊午。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宜向北行。天德在乾，月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吉、及宜修造。月空在壬，月厭在午）（三），月煞在丑，月破在子。用乾、巽、（坤、艮時吉。日出艮入乾）（三）。

一日己亥木破　治病□　（在內　在足大指）

二日庚子土危　祭祀、葬□　（在內　在外踝）

三日辛丑土成　歸忌□　（在內　在股內）

四日壬寅金收　靡草死　罡。　（在內　在腰）

五日癸卯金開　母倉，祭祀、入學、修造。（在內　在口）

六日甲辰火閉　塞穴吉。　（在內　在手小指）

七日乙巳火建　拜官、啟奉吉。　（在內　在內踝）

八日丙午水除　解除、治病、葬吉。　〔在内　在長腕〕

九日丁未水滿　上弦、小暑至　九焦、九坎，解、安宅吉。　〔在内　在尻尾〕

十日戊申土平　魁。　〔在内　在腰背〕

十一日己酉土定　天恩，解除、修造、葬吉。　〔在外　在鼻柱〕

十二日庚戌金執　天恩、修造吉。　在〔外　在髮際〕

十三日辛亥金破　治病、壞屋吉。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壬子木破　芒種五月節、螳螂生　地李(四)，服藥、壞屋吉。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癸丑木危　天恩，解除、修造吉。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甲寅水成　望　歸忌、母倉，結婚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乙卯水收　魁。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丙辰土開　種蒔、治病吉。　在外　在股内

十九日丁巳土閉　鵙始鳴　塞穴吉。　在外　在足

〔廿日〕戊午火建　地囊、地李，立(?)柱(?)、造車吉。　在外　在内踝

〔廿一日〕己未火除　解除吉。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庚申木滿　葬埋、解除吉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辛酉木平　罡。　在外　在肝

廿四日壬戌水定　下弦　反舌無聲　戶德，安門、修造吉。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亥水執　嫁娶、修造吉。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甲子金破　治病、壞屋吉。　在外　在胸

廿七日乙丑金危　修造、安床吉。　在外　在膝

廿八日丙寅火成　天恩、母倉、歸忌、拜官、修造、葬吉。　在外　在陰

廿九日丁卯火收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往亡。　魁。　在外　在膝脛

卅日戊辰木開　地囊、天恩，治病吉。　在外　在足趺

六月小建己未。　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　天德在甲，月德在甲，合德在己，甲己上取土吉及宜修造。　月空在庚，月厭在巳，月破在丑，月煞在戌。用乙、辛、丁、癸時吉。日出寅入戌。

一日己巳木閉　塞穴、修造吉。　在外　在足大指

二日庚午土建　地李，鎮押、造車吉。　在外　在外踝

三日辛未土除　解除吉。　在外　在股内
四日壬申金滿　蟬始鳴　修造、葬埋吉。　在外　在腰
五日癸酉金平　罡。　在外　在口
六日甲戌火定　祭祀、嫁娶、解除吉。　在外　在手小指
七日乙亥火執　拜官、嫁娶、移徙吉。　在外　在内踝
八日丙子水破　上弦　治病、斬草吉。　在外　在長腕
九日丁丑水危　半夏生　安床帳吉。　在外　在尻尾
十日戊寅土成　母倉、歸忌，加官、入學、修造吉。　在外　在腰背
十一日己卯土收　魁。　在外　在鼻柱
十二日庚辰金開　天恩，治病、入學、修造吉。　在外　在髮際
十三日辛巳金閉　天恩，移徙、修造吉。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壬午木閉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天恩、母倉，嫁娶、修造吉。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癸未木建　　嫁娶、沐浴吉。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甲申水除　　八魁，嫁娶、掃捨(舍)吉。　在外、在胸

十七日乙酉水滿　沒　血忌，祭祀、嫁娶、葬吉。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丙戌土平　　魁。　在外　在股內

十九日丁亥土定　　市買、內財吉。　在外　在足

廿日戊子火執　滅　蟋蟀居辟(壁)　歸忌，市買吉。　在外　在內踝

廿一日己丑火破　　壞屋、治病吉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庚寅木危　　昇壇、嫁娶、入學、安床吉。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辛卯木成　下弦　九醜、拜官、市買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壬辰水收　　罡。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巳水開　鷹乃習學　母倉，祭祀、冠帶、入學吉。　在內　在足陽明

廿六日甲午金閉　　天赦。　在內　在胸

廿七日乙未金建　　嫁娶吉。　在內　在膝

廿八日丙申火除　　治病、葬埋吉。　在內　在陰

廿九日丁酉火滿　栽衣、葬吉。　在內　在膝脛

潤(閏)六月大。一切神煞及用日時，一日至十五日同前六月用，十六日至卅日共七月同用。

一日戊戌木平　大暑六月中、腐草為螢。魁。　在內　在足大指

二日己亥木定　剔(剃)頭、沐浴吉。　在內　在外踝

三日庚子土執　歸忌，栽衣、市賣(買)吉。　在內　在股內

四日辛丑土破　四數(五)。　在內　在腰

五日壬寅金危　嫁娶、安床、葬埋吉。　在內　在口

六日癸卯金成　土潤溽暑　天恩(大)，栽衣、嫁娶、修造吉。　在內　在手小指

七日甲辰火收　罡。　在內　在內踝

八日乙巳火開　往亡　母倉，修造、入學吉。　在內　在長腕

九日丙午水閉　上弦　母倉，修造、葬埋吉。　在內　在尻尾

十日丁未水建　立柱、上樑吉。　在內　在腰背

十一日戊申土除　大雨時行　嫁娶、治病吉。　在內　在鼻柱

十二日己酉土滿　　天恩，移徙、修造、上梁吉。　在外　在髮際

十三日庚戌金平　　魁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辛亥金定　　天恩，拜官、修造吉。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壬子木執　　天恩，歸忌，嫁娶、修造、葬吉。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癸丑木執　立秋七月節、涼風至。天恩、母倉、歸忌、修造、戍（伐）木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甲寅水破　　治病、壞屋吉。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乙卯水危　　九醜，嫁娶、安床、葬吉。　在外　在股内

十九日丙辰土成　　母倉、血忌，修造、入學吉。　在外　在足

廿日丁巳土收　　魁。　在外　在内踝

廿一日戊午火開　白露降　天李、九醜，嫁娶、入學吉。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己未火閉　　母倉，修造、塞穴吉。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庚申木建　　拜官、昇壇、内財、安門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辛酉木除　下弦、往亡　九焦、九坎，治病吉。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壬戌水滿　母倉，修造、安門吉。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癸亥水平　寒蟬鳴　罡。　在外　在胸

廿七日甲子金定　天恩，祭祀、裁衣、拜官、修造吉。　在外　在膝

廿八日乙丑金執　天恩、母倉、歸忌，起土、剔(剃)頭吉。　在外　在陰

廿九日丙寅火破　地囊，治病吉。　在外　在膝脛

卅日丁卯火危　天恩，移徙、安床、修造、市買吉。　在外　在足趺

七月大，建庚申。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宜向北行。天德在癸，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吉及宜修造。月空在丙，月厭在辰，月煞在未，月破在寅。用甲、庚、丙、壬時吉。日出甲入辛。

一日戊辰木成　處暑七月中、鷹乃祭鳥　血忌、母倉，修造(日)(吉)。　在外　在足大指

二日己巳木收　魁。　在外　在外踝

三日庚午土開　天恩(七)，裁衣、出行、修造、葬吉。　在外　在股(內)。

四日辛未土閉　母倉，起土吉。　在外　在腰

五日壬申金建　拜官、嫁娶、安宅吉。　在外　在口

六日癸酉金除　天地始肅　九焦、九坎，嫁娶、服藥、葬吉。　在外　在手小指

七日甲戌火滿　鎮宅、修造吉。　在外　在內踝

八日乙亥火平　罡。　在外　在長腕

九日丙子水定　上弦　地李，裁衣、祭祀、嫁娶、(上)梁(樑)、葬吉。　在外　在尻尾

十日丁丑水執　母倉、歸忌，修造、沐浴吉。　在外　在腰背

十一日戊寅土破　禾乃登　天恩(八)，壞屋、治病吉。　在外　在鼻柱

十二日己卯土危　天恩，嫁娶、安床吉。　在外　在髮際

十三日庚辰金成　天恩、母倉、血忌、入學、修造吉。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辛巳金收　魁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壬午木開　天恩，嫁娶、修造、出行、葬吉。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癸未（木）開　白露八月節、鴻雁來、望。　天恩、母倉、嫁娶、修造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甲申水閉　嫁娶、蓋屋、塞穴、葬吉。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乙酉水建　天李、地李，解除、修造吉。　在外　在股（内）

十九日丙戌土除　母倉、血忌，治病、修造吉。　在外　在足

廿日丁亥土滿　祭祀、裁衣、拜官、修造吉。　在外　在内踝

廿一日戊子火平　玄鳥歸　魁。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己丑火定　母倉，沐浴、起土、市買吉。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庚寅木執　歸忌，嫁娶、葬埋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辛卯木破滅、下弦　九醜，嫁娶、治病吉。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壬辰水危　母倉、安床、戌（戍）木、修造吉。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癸巳水成　群鳥養羞　癸（祭）祀、嫁娶吉。　在内　在胸

廿七日甲午金收沒　魁（九）。　在内　在膝

廿八日乙未金開　母倉，起土、入學。　在内　在陰

廿九日丙申火閉　塞穴、斬草吉。　在内　在膝脛

卅日丁酉火建　天李、地李。厭對，解除吉　在内　在足踝(趺)

八月小，建辛酉。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天德在艮，月德在庚，合德在乙，乙、庚上取土吉及宜修造。月空在甲，月厭在卯，月煞在辰，月破在卯。用乾、巽、坤、艮時吉。日出卯入酉。

一日戊戌木除　母倉、血忌，移徙、修造、治病吉。　在内　在足大指

二日己亥木滿　秋分八月中，雷乃收聲。　八魁，祭祀、加官吉。　在内　在外踝

三日庚子土平　往亡　魁。　在内　在股内

四日辛丑土定　母倉，修造、賞賜吉。　在内　在腰

五日壬寅金執　歸忌，拜官、結婚、葬吉。　在内　在口

六日癸卯金破　治病、葬埋吉。　在内　在手小指

七日甲辰火危　蟄虫坯户　無翹、四激，嫁娶、起土吉。　在内　在内踝

八日乙巳火成　上弦　祭祀、拜官、嫁娶、入學吉。　在内　在長捥(腕)

九日丙午水收　罡。　在内　在尻尾

十日丁未水開　母倉、八魁，入學、起土吉。　在内　在腰背

十一日戊申土閉　天赦。　在内　在鼻柱

十二日己酉土建　水始涸　天恩、天李、地李，厭對、起土吉。　在外　在髮際

十三日庚戌金除　天恩、母倉、血忌、治病、起土吉。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辛亥金滿　天恩，裁衣、拜官、嫁娶、修造吉。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壬子木平　望　魁。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癸丑木定　天恩、母倉，裁衣、起土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甲寅水定　寒露九月節、鴻雁來賓。　九焦、九坎，拜官、昇壇、斬草吉。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乙卯火執　移徙、(嫁)娶、安葬吉。　在外　在股内

十九日丙辰土破　壞屋、治病吉。　在外　在足

廿日丁巳土危　母倉、血忌，安床、起土吉。　在外　在內踝

廿一日戊午火成　地囊，嫁娶、拜官吉。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己未火　雀入〔大〕〔□〕水爲蛤。　魁。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庚申木開　下弦　厭對，祭祀、入學、治病、葬埋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辛酉木閉　九醜，祭祀、修隄〔堤〕、解除吉。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壬戌水建　加官、修造吉。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癸丑〔亥〕水除　祭祀、治病吉。　在外　在胸

廿七日甲子金滿　菊有黃華　天恩、歸忌、天李，拜官、移徙吉。　在外　在膝

廿八日乙丑金平　罡。　在外　在陰

廿九日丙寅火定　九焦、九坎，移徙、斬草吉。　在外　在膝脛

九月大，建壬戌。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天德在丙，月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吉及宜修造。

月空在壬，月厭在寅，月煞在丑，月破在辰。用乙、辛、丁、癸時吉。日出乙入辛（一）。

一日丁卯火執　天恩，起土、市買、斬草吉。　在外　在足大指

二日戊辰木破　地囊、天恩、四激，治病吉。　在外　在外踝

三日己巳木危　霜降九月中，豺乃祭獸。　母倉、血忌，安床、修造吉。　在外　在股內

四日庚午土成　地囊（二）、母倉，嫁娶、修造、葬吉。　在外　在腰

五日辛未土收　魁。　在外　在口

六日壬申金開　祭祀、拜官、葬吉。　在外　在手小指

七日癸酉金閉　葬埋、塞穴吉。　在外　在內踝

八日甲戌火建　草木黃落　加官、拜謁吉。　在外　在長椀（腕）

九日乙亥火除　上弦　治病、掃捨（舍）吉。　在外　在尻尾

十日丙子火（水）滿　歸忌、天恩（三），冠帶、嫁娶、葬吉。　在外　在腰背

日	注	宜		人神
十一日丁丑水平		罡。	在外	在鼻柱
十二日戊寅土定		九焦、九坎，裁衣、昇壇吉。	在外	在髮際
十三日己卯土執	蟄蟲咸俯〔一四〕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庚辰金破	往亡	天恩、四激、治病、壞屋吉。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辛巳金危		天恩、母倉，修造、嫁娶吉。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壬〕午木成	望	天恩、母倉，祭祀、裁衣、斬草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癸未木收		罡。〔一五〕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甲申水收	立冬十月節、水始冰罡。		在外	在股內
十九日乙酉水開		母倉，祭祀、入學、起土、葬、治病吉。	在外	在足
二十日丙戌土閉		塞穴〔吉〕。	在外	在內踝
廿一日丁亥土建		血忌、九焦、九坎，拜官、移徙吉。	在外	在小手指

廿二日戊子火除 九醜、大時，治病吉。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己丑火滿 地始凍 歸忌、修造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庚寅木平 下弦 魁。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辛卯木定 天李、地李，裁衣、拜官、嫁娶、葬吉。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壬辰水執 嫁娶、市買吉。 在外 在胸

廿七日癸巳水破 往亡 治病、壞屋吉。 在內 在膝

廿八日甲午金危 [六]滅 野雞入水為蜃。 祭祀、安床、伐木吉。 在內 在陰

廿九日乙未金成 厭對、入學吉。 在內 在膝[脛]

卅日丙申火收 罡。 在內 在足趺

十月小，建癸亥。 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天德在乙、月德在甲，合德在己，甲、己上取土吉及宜修造。月空在庚，月厭在丑，月煞在戌，月破在巳。用甲、庚、丙、壬時吉。日出辰入申。

一日丁酉火開 母倉，祭祀、起土、葬埋、治病吉。 在內 在足大指

二日戊戌木閉		反激(擊)，安門吉。	在内	在外踝
三日己亥木建	小雪十月中、虹藏不見。	血忌、九焦、九坎，造申(車)、立柱吉。	在内	在股内
四日庚子土除		嫁娶、葬埋、解除吉。	在内	在腰
五日辛丑土滿		行恨(狠)、歸忌，嫁娶、内財吉。	在内	在口
六日壬寅金平		魁。	在内	在手小指
七日癸卯金定		天李、地李，嫁娶、拜官、鎮宅吉。	在内	在内踝
八日甲辰火執	沒、上弦	魚(漁)獵吉。	在内	在長椀(腕)
九日乙巳火破	天氣上騰 地氣下降	壞屋、治病吉。	在内	在尻尾
十日丙午水危		嫁娶、(安)床、伐樹吉。	在内	在腰背
十一日丁未水成		祭祀、移徙、入學(吉)。	在内	在鼻柱
十二日戊申土收		罡。	在内	在髮際
十三日己酉土開		九焦(七)、天恩、母倉，拜官、修造、葬吉。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庚戌金閉　閉塞如〔而〕成冬
地囊，塞穴吉。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辛亥金建　望
天恩、血忌、九焦、九坎，修造吉。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壬子木除
八魁〔一八〕，治病、解除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癸丑木滿
歸忌、了涙〔戾〕。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甲寅水平
魁。　在外　在股內

十九日乙卯水平〔一九〕大雪十一月節、鶡鳥不鳴。
罡　在外　在足

廿日丙辰土定
內財、市買吉。　在外　在內踝

廿一日丁巳土執
嫁娶、拜官、修造吉。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戊午火破
血忌、天李、厭對、　在外　在外踝
治〔二〇〕吉。

廿三日己未火危　下弦
安床帳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庚申木成　武〔二一〕始交
毋倉、九焦、九坎、葬埋、修造吉。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辛酉木收　　魁・地囊〔二二〕・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壬戌水開　　八魁，治病吉・　在外　在胸

廿七日癸亥水閉　　塞穴、蓋屋吉・　在外　在膝

廿八日甲子金建　　天赦・　在外　在陰

廿九日乙丑金除　荔挺出　天恩，治病、剔（剃）頭吉・　在外　在膝脛

十一月大，建甲子　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　天德在巽，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吉及宜修造・

月空在丙，月厭在子，月煞在未，月破在午・用乾、巽、坤、

艮時吉。日出巽入坤・

一日丙寅火滿　　天恩、歸忌，裁衣、起土、　在外　在足大指

葬吉・

二日丁卯火平　　罡・　在外　在外踝

三日戊辰木定　　天恩，財内〔二三〕、修造吉・　在外　在股内

四日己巳木執　　祭祀、嫁娶、修造吉・　在外　在腰

五日庚午木破　冬至十一月節（中）、蚯引（蚓）結　血忌、天李，治病吉・　在外　在口

六日辛未土危　地囊，安床帳吉。　在外　在手小指

七日壬申金成　母倉、九焦、九坎，修造、葬埋吉。　在外　在內踝

八日癸酉金收　魁。　在外　在長椀（腕）

九日甲戌火開　上弦、往亡　入學、出行、治病吉。　在外　在尻尾

十日乙亥火閉　麋角解　章光、塞穴、修碓磑吉。　在外　在腰背

十一日丙子水建　地李，祭祀、拜官、嫁娶、剔（剃）頭吉。　在外　在鼻柱

十二日丁丑水除　治病、解除吉。　在外　在髮際

十三日戊寅土滿　歸忌。拜官、裁衣、嫁娶吉。　在外　在牙齒

十四日己卯土平　罡。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庚辰金定　水泉動　天恩，嫁娶、修造、內財吉。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辛巳金執　望　天恩，裁衣、修造、鎮宅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壬午木破　天恩、血忌、天李，治病、葬埋吉。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癸未木危　天恩、修造、安床帳吉。　在外　在股内
十九日甲申水成　母倉、九焦、九坎，祭祀、入學、葬埋吉。　在外　在足
廿日乙酉水成　小寒十二月節、鴈北向。　地囊、天李、地李，裁衣、葬吉。　在外　在内踝
廿一日丙戌土收　罡。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丁亥土開　拜官、出行、買，(三四)吉。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戊子(火閉)　歸忌、血忌，塞穴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己丑火建　下弦　裁衣、内財吉。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庚寅木除　鵲始巢　拜官、嫁娶、葬吉。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辛卯木滿　加官、嫁娶、裁衣、葬吉。　在外　在胸
廿七日壬寅水平　魁。　在外　在膝
廿八日癸巳水定　母倉、九焦、九坎，冠帶、修造吉。　在内　在陰

廿九日甲午金執　母倉，起土、葬吉。　在內　在膝脛

卅日乙未金破　野雞始雊　地囊、四激，治病吉。　在內　在足趺

十二月小，建乙丑。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宜向西行。天德在庚，月德在庚，合德在乙，乙、庚上取土吉及宜修造。

月空在甲，月厭在亥，月煞在辰，月破在未。用乙、辛、丁、癸時吉。日出辰入申。

一日丙申火危　祭祀、安床、葬埋吉。　在內　在足大指

二日丁酉火成　滅　天李、地李，裁衣、入學、葬吉。　在內　在外踝

三日戊戌木收　罝。　在內　在股內

四日己亥木開　裁衣、拜官、入學吉。　在內　在腰

五日庚子土閉　大寒十二月中　鷄始乳　歸忌、血忌、塞穴、葬埋吉。　在內　在口

六日辛丑土建　移徙、內財吉。　在內　在手小指

七日壬寅金除　祭祀、嫁娶、斬草吉。　在內　在內踝

八日癸卯金滿　上弦　嫁娶、移徙、葬送吉。　在內　在長椀（腕）

九日甲辰火平　魁。　在內　在尻尾

十日乙巳火定　蟄(鷙)鳥厲疾　母倉、九焦、九坎，修造、冠帶吉。　在內　在腰背

十一日丙午水執　母倉，市買、修造、斬草吉。　在內　在鼻柱

十二日丁未水破　解除吉。　在內　在髮際

十三日戊申土危　解除、伐木、安床吉。　在內　在牙齒

十四日己酉土成　移徙、裁衣、入學吉。　在外　在胃管

十五日庚戌金收望　水澤腹堅　罡。　在外　在遍身

十六日辛亥金開　天恩，治病、修造吉。　在外　在胸

十七日壬子木閉　元(無)翹、歸忌、血忌、逐陣。　在外　在氣衝

十八日癸丑木建　移徙、造車吉。　在外　在股內

十九日甲寅水除　沒、往亡　結婚、掃捨(舍)、治病、解除吉。　在外　在足

廿日乙卯木(水)滿　祭祀、拜官、結婚、葬埋吉。　在外　在內踝

廿一日丙辰土滿　立春，正月節、東風解凍。　九焦、九坎，內財吉。　在外　在手小指

廿二日丁巳土平　罡。　在外　在外踝

廿三日戊午火定　下弦　祭祀、加官、移徙吉。　在外　在肝

廿四日己未火執　反激（擊），不舉百事。　在外　在手陽明

廿五日庚申木破　治病、葬送吉。　在外　在足陽明

廿六日辛酉木危　蟄蟲始振　章光、九醜，葬送吉。　在外　在胸

廿七日壬戌水成　入學、祭祀吉。　在外　在膝

廿八日癸亥水收　魁。　在外　在陰

廿九日甲子金開　天李、天恩，治病、修造吉。　在外　在膝脛

呂定德寫，忠賢校了。

題解

此件原斷裂為伯四九九六和伯三四七六兩段，攝入顯微膠卷時即已綴合，

今通見於伯四九九六號。伯四九九六殘存四月十七日至五月廿一日，伯三四七六存五月廿二日至年末。由五月建戊午，知正月建甲寅，年天干為「戊」或「癸」（「戊、癸既從運位起，正月直須向甲寅求」。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本曆及伯四九八三大順三年殘曆所記並推得：正月〔？〕，〔辛丑朔〕；四月〔大〕，〔己巳朔〕；五月大，己亥朔；六月小，己巳朔；閏六月大，戊戌朔；七月大，戊辰朔；八月小，戊戌朔；九月大，丁卯朔；十月小，丁酉朔；十一月大，丙寅朔；十二月小，丙申朔。以此與《朔閏表》戊、癸年份對照，同唐景福二年相近似。兩曆相較，敦煌曆閏遲一月，六、閏六、七、九、十一、十二月朔日各遲一日，八、十月朔日各遲二日。又據施萍亭所記，原卷九月廿八日甲午和十月十九日乙卯天頭均有朱書「蜜」字痕跡（《敦煌曆日研究》，《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第三二六頁，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今因膠卷多次翻製，難於看出。以此二「蜜」日與《日曜表》對照，同景福二年亦相合。卷末有尾題：「呂定德寫，忠賢校了」。

校記

〔一〕本曆日遊和每日人神注，自四月十七日至五月十二日全殘。依本曆此二項排列規律，癸巳日起，日遊在內，己酉日起日遊在外，據補；其每日人神，本是不變的套數，今據五、六月各日人神補。

〔二〕「月德」二字以下文字原殘，今參照本曆六、七月月序體例，並據伯三四〇三同月內容補。

〔三〕「巽」字以下內容原殘，今參照本曆六、七月月序體例，并據伯三四〇三同月內容補。

〔四〕地李：五月地李在「午」日，注於此日誤；五月天李在「子」日，故當作「天李」。

〔五〕四數：當即「四激」。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作「四擊」，

下不出校。

〔六〕天恩：癸卯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七〕天恩：庚午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八〕天恩　戊寅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九〕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入八月節為「罡」。

〔一〇〕「大」字原脱，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一一〕辛：誤。據伯三四〇三當作「庚」。

〔一二〕地囊：九月地囊在戊辰、戊午日，注於此日誤。

〔一三〕天恩：丙子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一四〕此日以下原脱吉凶注。

〔一五〕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九月為「魁」。

〔一六〕據施萍亭所記，此日頂端原有朱書「蜜」字痕跡，參題解。

〔一七〕九焦：十月九焦在「亥」日，注於此日誤。

〔一八〕八魁：冬三月八魁在甲寅、壬戌日，注於此日誤。

〔一九〕據施萍亭所記，此月項端原有朱書「蜜」字痕跡，見題解。

〔二〇〕「治」下有脫字。

〔二一〕武：本當作「虎」，係避唐先祖名諱而改。

〔二二〕地囊：衍。

〔二三〕財內：當乙作「內財」。

〔二四〕買：「買」字下重文符號當作「賣」。

一七、〔唐乾寧二年乙卯歲（八九五）具注曆日〕

〔伯四六二七加伯四六四五加伯五五四八〕

〔三月〕

〔四日〕壬戌水破　服藥吉。

〔五日〕癸亥水危〔二〕　清明三月節　桐始花（華）　安床帳吉。

〔六〕日甲子金成　地囊、地李，入學吉。

〔蜜七〕日乙丑金收　魁。

〔八〕日丙寅火開　上弦　血忌，通渠、葬送吉。

〔九〕日丁卯火閉　田鼠始駕（化爲鴽）〔三〕　葬埋、塞穴吉。

〔十日〕戊辰木建　造車、立柱吉。

〔十一日〕己巳木除　母倉，治病、修造吉。

〔十二日庚午土滿〕　天李、母倉，拜官、葬送吉。

〔十三〕日辛未土平　罡。

〔蜜十四〕日壬申金定虹始見　沐浴、葬埋吉。

〔十五〕日癸酉金執望　祭祀、葬埋、解除吉。

〔十六〕日甲戌火破　九焦、九坎，壞屋吉

〔十七〕日乙亥火危　嫁娶、安床帳、移徙吉。

〔十〕八日丙子水成　歸忌，祭祀、嫁娶、葬吉。

〔十九日〕丁丑水收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魁。

〔廿日戊〕寅〔土開〕　天赦。

〔蜜廿一日己卯土閉〕　〔　　　〕吉。

〔廿二日庚辰金建〕　〔　　　〕

〔廿三日辛巳金除〕　〔　　　〕

〔廿四日壬午木滿鳴鳩拂其羽〕　天恩、母倉、天李，修造、葬吉。

〔廿五日癸未木平〕　罡。

〔廿六日甲申水〕定　解除、葬埋吉。

〔廿七日乙〕酉水執　　斬草、葬埋吉。

〔蜜廿八日〕丙戌土破　　九焦、九坎，治病吉。

〔廿九〕日丁亥土危　戴勝降於桑　　嫁娶、安床帳吉。

〔四月〕

四日〔辛卯木〕〔　　〕

〔五日壬辰水〕〔　　〕

〔蜜六日癸巳水〕〔　　〕

七日〔甲午金〕〔　　〕

八日〔乙未金〕〔　　〕

〔九日丙申火〕〔　　〕

〔十日丁酉火〕〔　　〕

〔十一日戊戌木〕〔　　〕

〔十二日己亥木〕〔　　〕

蜜十三日庚子土

十四日辛丑土

十五日壬寅（金）

十六日癸卯（金）

十七日甲（辰火）

十八日乙巳（火）

十九日丙午（水）

蜜廿日丁未（水）

廿一日戊申（土）

廿二日己酉（土）

廿三日庚（戌金）

廿四日辛亥（金）

（廿五日壬子木）

（廿六日癸丑木）

〔蜜廿七日甲寅水〕　□

〔廿八日乙卯水〕　□

〔廿九日丙辰土〕　□

〔卅日丁巳土〕　□

〔五月〕小，建壬午，天道北行。

〔一日〕戊午火除　服藥、解除吉。

〔二日〕己未火滿　九焦、九坎，鎮押吉。

〔三〕日庚申〔木〕平　魁。

〔蜜四日辛酉〕木定沒　天李、地李，葬埋吉。

五日壬戌水執　嫁娶、內財吉。

〔六日〕癸亥水執　芒種五月節、螳螂生　嫁娶吉。

〔七日甲〕子金破　□

〔八日乙丑金危〕　□

〔九日丙寅火成〕

〔十日丁卯火收〕　〔魁〕。

〔蜜十一日戊辰木開　䴗始鳴〕

〔十二日己巳木閉〕

十三日庚午土建　地李、鎮押吉。

〔十〕四日辛未土除　無翘、解除吉。

〔十〕五日壬申金滿望　葬埋、修造吉。

十六日癸酉金平　反舌無聲　罡。

十七日甲戌火定　祭祀、嫁娶吉。

〔蜜〕十八日乙亥火執　移徙、嫁娶吉。

十九日丙子水破　治病、斬草吉。

廿日丁丑水危　安床帳吉。

〔廿〕一日戊寅土成〔夏至五月中〕、麋〔鹿〕角解　往亡歸忌、毋倉，修造〔吉〕。

〔廿〕二日己卯土收　魁。

廿三日庚辰金開　下弦　天恩，治病、入學、修造吉。

廿四日辛巳金閉　天恩，口、修造、移〔徙〕吉。

〔蜜〕廿五日壬午木建　天恩，地李，立柱、上樑吉。

廿六日癸未木除　蟬始鳴　天恩，嫁娶、修造吉。

〔廿〕七日甲申水滿　解除、葬埋吉。

廿八日乙酉水平　罡。

廿九日丙戌土定　嫁娶、內財吉。

〔六月大，建癸未。天道東行〕。

一日〔丁亥土〕

二日〔戊子火〕

〔蜜三日己丑火〕

〔四日庚寅木〕

〔五日辛卯木〕

〔六日壬辰水〕　□

〔七日癸巳水〕　□

〔八日甲午金〕　□

〔九日乙未金〕　□

〔蜜十日丙申火〕　□

〔十一日丁酉火〕　□

〔十二日〕戊戌木平　蟋蟀居壁　魁。

十三日己亥木定　剔（剃）頭、沐浴吉。

十四日庚子土執　初伏〔三〕　歸忌，裁衣〔吉〕。

十五日辛丑土破　服藥、治病〔吉〕。

十六日壬寅金危望　嫁娶、安床帳吉。

〔蜜〕十七日癸卯金成　鷹乃習學　天李、地李、天恩〔四〕。嫁娶、修〔造吉〕。

十八日甲辰火收　罡。

十九日乙巳火開　母倉，入學、遠行、修造吉。

廿日丙午水閉　　母倉、九焦、九坎（五），葬埋、修造（吉）。

廿一日丁未水建　　修造吉。

廿二日戊申土除　大寒（暑）六月中　腐草爲螢（螢）　　治病、嫁娶、鎮厭吉。

廿三日己酉土滿　　天恩、血忌，祭祀、修造、葬吉。

蜜廿四日庚戌金平　下弦、中伏　　魁。

廿五日辛亥金除（定）　　天恩、拜官、修造吉。

廿六日壬子木執　　歸忌、天恩、嫁娶、修造、□□。

廿七日癸丑木破　土潤溽暑　　天恩、壞屋、治病（吉）。

廿八日甲寅水危　　安床帳、葬埋吉。

廿九日乙卯水成　　天李、地李，嫁娶、市買吉。

卅日丙辰土收　往亡　　罡。

七月大，建甲申。天道北行。

（蜜）一日丁巳土開　　母倉，入學、出行　移徙、修造吉。

二日戊午火閉　大雨時行　　毋倉、元（無）翘、九醜、修造吉。
三日己未火建　　地囊，沐浴、内財吉。
四日庚申木除　　治病、掃舍、解除吉。
五日辛酉木滿　　血忌，祭祀、裁衣、葬埋吉。
六日壬戌水平　　魁。
七日癸亥水平　立秋七月節、涼風至　　罡。
（蜜）八日甲子金定　　天恩，祭祀、裁衣、修造（吉）。
九日乙丑金執　上弦　　天恩、毋倉、歸忌，修造吉。
十日丙寅火破　　地囊，治病吉。
十一日丁卯火危　　天恩，移徙、安床、修造吉。
十二日戊辰木成　白露降　　天恩、毋倉、入學、修造吉。
十三日己巳木收　　魁。
十四日庚午土開　後伏　　天恩（六），裁衣、拜官、修造、葬埋（吉）。
（蜜）十五日辛未土閉　沒往亡　　毋倉、修造、塞穴（吉）。

十六日壬申金建望　嫁娶、入學、上樑吉。
十七日癸酉金除　九焦、九坎，嫁娶、葬埋吉。
十八日甲戌火滿滅、寒蟬鳴　□
十九日乙亥火平　罡。
廿日丙子水定　地李，裁衣、上樑、嫁娶、修造吉。
廿一日丁丑水執　天恩〔七〕、修造、歸忌吉。
〔蜜〕廿二日戊寅土破　天恩，治病、壞屋吉。
廿三日己卯土危　處暑七月中、鷹乃祭鳥　天恩，嫁娶、安床、修造吉。
廿四日庚辰金成　下弦　天恩、母倉、血忌，內財、修造吉。
廿五日辛巳金收　魁。
廿六日壬午木開　天恩、天李，嫁娶、修造吉。
廿七日癸未木閉　天恩、母倉，修造、塞穴吉。
廿八日甲申水建　天地始肅　拜官、解除吉。
〔蜜〕廿九日乙酉水除　九焦、九坎，葬埋、掃舍吉。

卅日丙戌土滿　毋倉，起土、移徙、立柱吉。

八月小，建乙酉。天道東行。

一日丁亥土平　罡。

二日戊子火定　祭祀、裁衣、地李、沐浴吉。

三日己丑火執　禾乃登　毋倉、起土、歸忌、沐浴吉。

四日庚寅木破　治病、壞屋吉。

五日辛卯木危　嫁娶、安床帳、修造吉。

竈六日壬辰水成　毋倉、血忌，入學、起土吉。

七日癸巳水收　魁。

八日甲午金收　白露八月節、鴻雁來　罡。

九日乙〔未〕金開　毋倉，修造、出行吉。

十日丙申火閉　塞穴、斬草吉。

十一日丁〔酉〕火建　天李、地李，移徙、解除吉。

十二日戊戌木除　母倉、血忌，掃舍、修造〔吉〕。

蜜十三日己亥木滿　玄鳥歸　八魁，祭祀、加官吉。

十四日庚子土平　魁。

十五日辛丑土定望　母倉，起土、修造、內財吉。

十六日壬寅金執　歸忌，結婚吉。

十七日癸卯金破　治病、葬埋吉。

十八日甲辰火危　群鳥養羞　母倉，修造、嫁娶吉。

十九日乙卯〔巳〕火成　祭祀、入學、移徙、嫁娶吉。

〔蜜〕廿日丙午水收　罡。

廿一日丁未水開奠〔八〕　母倉，出行、通渠吉。

廿二日戊申土閉　社〔九〕　天赦。

廿三日己酉土建　秋分八月中、雷乃收聲　天恩、天李，造車、修車〔?〕吉。

廿四日庚戌金除　天恩、母倉、血忌，起土、服藥吉。

廿五日辛亥金滿往亡　天恩，裁衣、嫁娶、修造吉。

廿六日壬子木平　魁。
（室）廿七日癸丑木定　蟄蟲坏戶　天恩、母倉，修造、移徙吉。
廿八日甲寅水執　歸忌、移徙、葬殯（？）吉。
廿九日乙卯水破　母倉（一〇），壞屋、斬草吉。

九月大，建丙戌。天道南行（一一）。

一日丙辰土危　移徙、安床帳吉。
二日丁巳土成　地囊，移徙、入學吉。
三日戊午火收　魁（一二）。
四日己未火開　水始涸　母倉、通渠、入學、修造吉。
（室）五日庚申木閉　母倉（一三），葬埋、修造吉。
六日辛酉木建　天李、地李，拜官、昇壇吉。
七日壬戌水除　血忌，掃舍、治病吉。
八日癸亥水滿　內財、祭祀吉。

九日甲子金滿　寒露九月節、鴻鴈來賓　歸忌、天恩，移徙、修造吉。

十日乙丑金平　罡。

〔十〕一日丙寅火定　天恩，九焦、九坎，□□吉。

〔蜜〕十二日丁卯火執滅　天恩，市買、起土、葬埋吉。

〔十〕三日戊辰木破　地囊，治病、服藥吉。

〔十〕四日己巳木危雀入〔大〕〔一四〕水為蛤　母倉、修造、安床帳吉。

〔十〕五日庚午土成　母倉，祭祀、嫁娶、修造吉。

〔十〕六日辛未土收望　魁。

〔十七日〕壬申金收〔開〕　祭祀、拜官、葬埋、通渠〔吉〕。

十八日癸酉金閉　塞穴、斬草吉。

〔蜜〕十九日甲戌火建　菊有黃花〔華〕　加官□

〔廿日〕乙亥火除　□

〔廿〕一日丙子水滿　□

〔廿二日〕丁丑水平　罡。

十月小，建丁亥。天道東行。

一日丙戌土建　加官（冠）、立柱、上樑吉。

二日丁亥土除　祭祀、治病、掃舍吉。

蜜三日戊子火滿　歸忌、天李，市買、內財吉。

四日己丑火平　罡。

五日庚寅木定、蟄蟲咸府（俯）　九焦、九坎、行很（狠），斬草吉。

六日辛卯木執　嫁娶、伐木、修造吉。

七日壬辰水（破）　治病、解除吉。

〔八日癸巳水危〕　上弦　毋倉，嫁娶、修造吉。

〔九日甲午金成〕　毋倉、地李，入學、修造、葬吉。

〔蜜十日乙未（金）成　立冬、十月節、水始冰　入舍、內財吉。

〔十一日丙申火收〕　罡。

題解

此件原有三個編號：伯四六二七、伯四六四五、伯五五四八，攝入顯微膠卷時已綴合，今通見於伯五五四八號。殘存三月四日至十月十一日，中間有斷缺。曆日雙欄書寫，上欄單月，下欄雙月。由五月建壬午，知正月建戊寅，年天干為「乙」或「庚」（「乙、庚之歲戊為頭」。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三月〔小〕，〔己未朔〕；四月〔大〕，〔戊子朔〕；五月小，戊午朔；六月〔大〕，〔丁亥朔〕；七月大，丁巳朔；八月小，丁亥朔；九月大，丙辰朔；十月小，丙戌朔；十一月〔?〕，〔乙卯朔〕。以此與《朔閏表》乙、庚年份對照，同唐乾寧二年乙卯（八九五）歲、天祐二年乙丑歲（九〇五）相近似。然殘曆四月廿日、六月廿四日、八月六日和十三日均有較為明顯的蜜日注，與《日曜表》對照，同乾寧二年相合，而與天祐二年不合，則此曆當為乾寧二年乙卯歲曆日。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敦煌曆三、五、七月朔日各遲一日，八、九、十、十一月朔日各遲二日。

校記

〔一〕危：誤。案，此日既是「清明三月節」，則建除十二客當重復前一日仍作「破」，制曆者失誤。以下本曆各日建除十二客均當後退一日，今依原卷照錄并校補，不加改動，使用者應予注意。

〔二〕田鼠始駕：當作「田鼠化為駕」。

〔三〕初伏：本曆三伏注均為朱書。

〔四〕天恩：癸卯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五〕九焦、九坎：六月九焦、九坎在「子」日，注於此日誤。

〔六〕天恩：庚午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七〕天恩：此日丁丑及下日戊寅均非天恩日，注此誤。

〔八〕奠：原為朱書。

〔九〕社：原為朱書。

〔一〇〕母倉：八月母倉在辰、戌、丑、未四日，注於此日誤。

〔一一〕以下有「擬修北方物」，筆跡與曆日不同，亦與本曆體例不合，似為他人寫入，今刪。

〔一二〕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八月當為「罡」。

〔一三〕母倉：八月母倉在辰、戌、丑、未四日，注於此日誤。

〔一四〕大：原脫，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一八、〔唐乾寧四年丁巳歲(八九七)具注曆日〕〔羅四〕

正月小，建壬寅。〔天道南行〕。〔一〕

一日戊寅土建　天赦。

二日己卯土除　天恩，嫁娶、修造。

三日庚辰金滿　修造、納財。

四日辛巳金平　魁〔二〕。

五日壬午木定　修造、葬吉。

六日癸未木執　修造。

七日甲申水破　治病、葬吉。

八日乙酉水危　葬吉。

九日丙戌土成　修造吉。

十日丁亥土收〔三〕　罡〔四〕。

十一日戊子火開〔五〕
十二日己丑火閉
十三日庚寅木建
十四日辛卯木除滅
十五日壬辰水滿望
十六日癸巳水平
十七日甲午金定
十八日乙未金執　納財吉。
十九日丙申火破　治病、葬吉。
廿〔六〕日丁酉火危　治病、修造、安床吉。
廿一日戊戌木成　造門吉。
廿二日己亥木收　魁。
廿三日庚子土開　地囊，嫁娶吉。
廿四日辛丑土閉　歸忌吉。

廿五日壬寅金閉　（驚蟄）（七）二月節
廿六日癸卯金建　天李，結婚吉。
廿七日甲辰火除　治病、解除吉。
廿八日乙巳火滿　拜官、納財吉。
廿九日丙午火平　魁。

月小，建癸卯。天道西行。
一日丁未水定　鶡鴠鳴　納財吉。
二日戊申土執　祭祀解土（八）。
三日己酉土破　治疾（九）、葬埋吉。
四日庚戌金危　修造、安床。
五日辛亥金成　毋倉，加官、修造吉。
六日壬子木收　罡。
七日癸丑（木）開　修造、九焦。

八日甲寅水閉　　歸忌，塞〔一〇〕、葬吉。

九日乙卯水建　往亡　　天李，造車、移徙。

十日丙辰木（土）除　　治病、解除吉。

十一日丁巳土滿　春分二月中　社□。移徙。

十二日戊午火平　　魁。

十三日己未火定　　血〔忌〕〔一一〕，不用。

十四日庚申木執　　修造、葬吉。

十五日辛酉木破〔一二〕　　九醜，治〔一三〕、葬吉。

十六日壬戌木（水）危　　安床吉。

十七日癸亥水成　　母倉，入學、修造。

十八日甲子金收　　罡。

十九日乙丑金開　　九焦，修造。

廿日丙寅火閉　　修造、塞穴吉。

廿一日丁卯火建　　嫁娶吉。

廿二日戊辰木除　治病、修造。

廿三日己巳木滿　加官、祭祀。

廿四日庚午土平　罡（四）。

廿五日辛未土定　血忌，不用。

廿六日壬申金定　清明三月節　葬吉。

廿七日癸酉金執　祭祀、葬。

廿八日甲戌火破　九焦，治（病）、壞屋。

廿九日乙亥火危　結婚、安床。

三月大，建甲辰。天道北行。

一日丙子水成　祭祀、婚、葬吉。

二日丁丑水收　魁。

三日戊寅土開　天赦。

四日己卯土閉　葬、結婚吉。

五日庚辰金建　立柱吉。
六日辛巳金除　毋倉，掃舍吉。
七日壬午木滿　修造、葬埋吉。
八日癸未木平　魁〔一五〕。
九日甲申水定　服藥、葬埋吉〔一六〕。
十日乙酉水執　修造、葬埋吉。
十一日丙戌土破　治病、九焦。
十二日丁亥土危　穀雨三月〔中〕　嫁娶、安床。
十三日戊子火成　歸忌，嫁娶、入學吉。
十四日己丑火收　罡〔一七〕。
十五日庚寅木開　血忌，結婚、修造。
十六日辛卯木閉望　結婚、葬。
十七日壬辰水建　往亡　治井、竈吉。
十八日癸巳水除　毋倉，修造、葬吉。治病。

十九日甲午金滿　移徙、葬、修造。

廿日乙未金平　魁（一八）。

廿一日丙申火定　卜（一九）、葬埋吉。

廿二日丁酉火執　治葬、解除吉。

廿三日戊戌木破　九焦，治病吉。

廿四日己亥木危　嫁娶、安床。

廿五日庚子土成　歸忌，修造（祭）（二〇）祀、斬草。

廿六日辛丑土收　罡（二一）。

廿七日壬寅金開　拜官、婚嫁、治病、葬埋吉。

廿八日癸卯金開　立夏四月節　祭祀、葬埋吉。

廿九日甲辰火閉　塞穴吉。

卅日乙巳火建　拜官、啟奉吉。

四月小，建乙巳（天道）西行。

一日丙午水除　　治病、埋吉。
二日丁未水滿　　九焦，納財。
三日戊申土平　祭雨師　罡〔二二〕。
四日己酉土定　　天恩，修造、葬吉。
五日庚戌金執　往〔二一〕　天恩，起土。
六日辛亥金破　　治病、壞屋。
七日壬子木危　　嫁娶、安床。
八日癸丑木成　　歸忌，修造。
九日甲寅水收　　罡。
十日乙卯水開　　祭祀、嫁娶、修造、葬埋吉。
十一日丙辰土閉　　塞穴、安床〔二三〕。
十二日丁巳土建　　上梁（樑）吉。
十三日戊午火除　小滿四月中　治病。
十四日己未火滿　　九焦、納財吉。

十五日庚申木平　（望）（二四）　魁。
十六日辛酉木定　天李、九醜，葬吉。
十七日壬戌水執　沐浴、修竈。
十八日癸亥水破　治病、壞屋。
十九日甲子金危　嫁娶、修造。
廿日乙丑金成　歸忌，修造。
廿一日丙寅火收　罡。
廿二日丁卯火開　天恩，入學、修造吉。
廿三日戊辰木閉　小暑（至）（二五）　安臼（三六）吉。
廿四日己巳木建　造車、立柱、上梁吉。
廿五日庚午土除　治（病）（三七）、葬埋。
廿六日辛未土滿　九焦、口。
廿七日壬申金平　芒重（種）五月節（三八）　魁。
廿八日癸酉金平　罡。

廿九日甲戌火定　　祭祀、嫁娶。

卅日乙巳火建　　拜官啓奉吉。

題解

此件原為羅振玉收藏，下落今不明。羅氏曾錄文並刊佈於《敦煌石室碎金》（見《東方學會叢書初集》，一九二四年）。曆日雙欄書寫，存正月一日至四月廿九日。由正月建壬寅，知年天干為「丁」或「壬」（「丁、壬還作順行流」。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正月小，戊寅朔；二月小，丁未朔；三月大，丙子朔；四月小，丙午朔；五月（？），（乙亥朔）。以此與《朔閏表》丁、壬年份對照，同唐乾寧四年相近似。二曆相較，敦煌曆正、二月朔日各遲一日。羅氏定此曆為宋淳化元年（九九〇），然淳化元年干支為「庚寅」，明顯失誤，已為滕枝晃指出（《敦煌曆日譜》，《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十五册第四〇三至四〇四頁，一九七三年）。藤枝晃依據殘曆提供的條

件並比照伯三二四八殘曆，定此曆亦為乾寧四年（同上），是。因未睹原件，現僅以羅氏錄文為底本校勘，俟它日原件重新面世，方能最後校定。

校記

〔一〕天道南行：原脱，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五《義例三》補。

〔二〕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正月為「罡」。

〔三〕下脱「雨水正月中」。

〔四〕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正月為「魁」。

〔五〕十一至十七日原無吉凶注。

〔六〕廿：以下至廿九日之「廿」，羅氏錄作「二十」，失當。本曆三月廿日後均作「廿」，符合原貌，今據以改作「廿」，下不出校。

〔七〕鷙蟄：原脱，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又，此日下脱吉

凶注。

〔八〕土：疑當作「吉」。

〔九〕疾：當作「病」，本曆吉凶注此例甚多。

〔一〇〕疑「塞」下脱「穴」字。

〔一一〕忌：原脱。案，二月血忌在「未」日，與此日支合，據補。

〔一二〕十五或十六日下脱注「望」。

〔一三〕疑「治」下有脱字。

〔一四〕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二月為「魁」。

〔一五〕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三月為「罡」。伯三二四八同為乾寧四年具注曆日，同日注「罡」，是。

〔一六〕伯三二四八同日注「行恨（狠）、解除、葬埋吉」。

〔一七〕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三月為「魁」。伯三二四八同日注「魁」，是。

〔一八〕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三月為「罡」。伯三二四八同日注

「罡」，是。

〔一九〕卜：誤。伯三二四八同日注「了泼（戾）」，是。羅氏未詳其意，釋「了」為「卜」，誤。

〔二〇〕祭：原脫，據伯三二四八同日吉凶注補。

〔二一〕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三月為「魁」。伯三二四八同日注「魁」，是。

〔二二〕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四月為「魁」。

〔二三〕安床：伯三二四八同日吉凶注作「安門」。

〔二四〕望：原脫，據伯三二四八同日補。

〔二五〕至：原脫，據伯三二四八同日物候注補。

〔二六〕安𡕝：伯三二四八同日吉凶注作「安門」。以「安門」為勝。

〔二七〕病：原脫，據伯三二四八同日吉凶注補。

〔二八〕芒種五月節：案，廿七日、廿八日建除十二客均作「平」；建除十二客排列規律之一是節氣所在之日重復前一日，則當注於廿八日。伯三二四八

注於廿八日，是。

一九、〔唐乾寧四年丁巳歲（八九七）具注曆日〕

〔伯三二四八〕

（三月）

六日辛巳金除　天恩、母倉，修造、掃舍、治病吉。

七日壬午木滿　虹藏不見〔一〕　天恩、母倉，修造、葬埋吉。

八日癸未木平　罡。

九日甲申水定　上弦　行恨（狠），解除、葬埋吉。

十日乙酉水執　修造、葬埋吉。

十一日丙戌土破　九焦、九坎，治病吉。

〔蜜〕〔三〕十二日丁亥土危　穀雨十〔三〕月中、苹（萍）始生　陰陽不將，嫁娶、入學吉。

十三日戊子火成　歸忌、地李，嫁娶、安床吉。

十四日己丑火收　魁。

十五日庚寅木閉　血忌，拜官、結婚、修造吉。

十六日辛卯木閉望　結婚、塞穴、葬埋吉。

十七日壬辰水建往亡、鳴鳩拂羽　治井竈吉。

十八日癸巳水除　母倉，修造、治病吉。

〔蜜〕十九日甲午金滿滅　母倉，移徙、修造、斬草吉。

廿日乙未金平　罡。

廿一日丙申火定　了淚（戾），葬埋吉。

廿二日丁酉火執　沒　解除、葬埋吉。

廿三日戊戌木破　戴勝降〔於〕桑　九焦、九坎，治病吉。

廿四日己亥木危　下弦　陰陽不將，嫁娶、安床吉。

廿五日庚子土成　歸忌，祭祀、修造、斬草吉

〔蜜〕廿六日辛丑土收　魁。

廿七日壬寅金開　血忌，拜官、嫁娶、治病、葬吉。

廿八日癸卯金開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母倉，癸（祭）祀、修造、葬埋吉。

廿九日甲辰火閉　塞穴吉。

卅日乙巳火建　拜官、啓奉吉。

（四月）

六日辛亥金破　天恩，治病、懷（壞）屋吉。

七日壬子木危　天恩，嫁娶、安床、修造吉。

八日癸丑木成　上弦、王瓜生　天恩、歸忌，修造吉。

九日甲寅水收　魁（三）。

蜜十日乙卯水開　天恩（四），祭祀、嫁娶、修造、葬吉。

十一日丙辰土閉　塞穴、安門吉。

十二日丁巳土建　拜官、上樑吉。

十三日戊午火除　小滿四月中　苦菜秀　治病、服藥吉。

十四日己未火滿　九焦、九坎，內財吉。

十五日庚申木平望　罡（五）。

十六日辛酉木定　天李、地李、九醜，葬埋吉。

蜜十七日壬戌水執　沐浴、修井竈吉。

十八日癸亥水破　靡草死　服藥、壞屋吉。

十九日甲子金危　天恩、陰陽不將，嫁娶、修造吉。

廿日乙丑金成　天恩、歸忌，修造吉。

廿一日丙寅火收　魁〔六〕。

廿二日丁卯火開　天恩、母倉，加官、入學、修造、葬。

廿三日戊辰木閉　小暑至　安門、塞穴吉。

蜜廿四日己巳木建　造車、立柱、上樑吉。

廿五日庚午土除　治病、葬埋吉。

廿六日辛未土滿　九焦、九坎，內財吉。

廿七日壬申金平　罡〔七〕。

廿八日癸酉金平　芒種五月節、螗蜋生　罡。

廿九日甲戌火定　祭祀、嫁娶吉。

五月大，建丙午。天道北行。

一日乙亥火執　陰陽不將，嫁娶、拜官、移徙吉。

蜜　二日丙子水破　治病、斬草吉。

三日丁丑水危　安床帳吉。

四日戊寅土成　鵙始鳴　毋倉、歸忌，拜官、入學吉。

五日己卯土收　魁。

六日庚辰金開　天恩，治病、入學、修造吉。

七日辛巳金閉　天恩，修造、塞穴吉。

八日壬午木建　地李、九醜、天恩，造車吉。

蜜　九日癸未木除　上弦、反舌無聲　天恩，嫁娶、修造吉。

十日甲申水滿　八魁，解除、修造吉。

十一日乙酉水平　罡。

十二日丙戌土定　嫁娶、修造吉。

十三日丁亥土執　修造、嫁娶吉。

十四日戊子火破　夏至五月中　鹿角解　天恩(八)，治病吉。

十五日己丑火危　安床帳吉。

蜜十六日庚寅木成望　母倉、歸忌，拜官、修造吉。

十七日辛卯木收　魁。

十八日壬辰水開　治病、種蒔吉。

十九日癸巳水閉　蟬始鳴　塞穴吉

廿日甲午金建　天赦。

廿一日乙未金除　元(無)翅，嫁娶吉。

廿二日丙申火滿　解除、葬埋吉。

蜜廿三日丁酉火平　滅　罡。

廿四日戊戌木定　下弦、半夏生　祭祀、解除、嫁娶吉。

廿五日己亥木執　修造、沐洛(浴)吉。

廿六日庚子土破　天李，治病、壞屋吉。

廿七日辛丑土危　安床帳吉。

廿八日壬寅金成　　母倉、歸忌，嫁娶、修造、葬吉。

廿九日癸卯金成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　　天李、地李、天恩〔九〕，嫁娶、修造〔吉〕。

蜜卅日甲辰火收　　魁〔一〇〕。

六月小，建丁未。天道東行。

一日乙巳火開　　母倉，入學、修造、治病吉。

二日丙午水閉　　母倉、九焦、九坎〔一二〕，葬埋、修造吉。

三日丁未水建沒　　木浴（浴）、起土吉。

四日戊申土除　　陰陽不將，嫁娶、治病吉。

五日己酉土滿　蟋蟀居壁　　天恩、血忌，剔（剃）頭、起土、葬吉。

六日庚戌金平　初伏〔一三〕　　罡〔一三〕。

蜜七日辛亥金定　　天恩，加官、修造吉。

八日壬子木執　上弦　　天恩、九醜、歸忌，嫁娶、修造吉。

九日癸丑木破　　天恩，修造、服藥吉。

十日甲寅水危　鷹乃習學　安床、内財、葬埋吉。
十一日乙卯水成　天李、地李、九醜，嫁娶、葬吉。
十二日丙辰土收　魁〔一四〕。
十三日丁巳土開　母倉，入學、出行、修造、服藥吉。
蜜十四日戊午火閉　母倉、元（無）翘、九醜，修造吉。
十五日己未火建〔一五〕　大暑六月中、腐草爲螢　地囊，裁衣、沐洛（浴）、内財吉。
十六日庚申木除　中伏　祭竈、掃舍、治病、葬吉。
十七日辛酉木滿　血忌，祭祀、裁衣、葬吉。
十八日壬戌水平　罡〔一六〕。
十九日癸亥水定　移徙、□□吉。
廿日甲子金執　土〔潤溽暑〕〔一七〕　天恩、歸忌，拜官、修造吉。
蜜廿一日乙丑金破　天恩，治病、壞屋吉。
廿二日丙寅火危　往亡　天恩，拜官、修造、葬吉。
廿三日丁卯火成　下弦　天恩，修造、葬埋吉。

廿四日戊辰木收　罡。
廿五日己巳木閉　大雨時行　地囊、母倉，治病、祭祀吉。
廿六日庚午土閉　母倉、元(無)翹，修造、葬埋吉。
廿七日辛未土建　造車、立柱吉。
蜜廿八日壬申金除　□□
廿九日癸酉金滿

七月大，建戊申。天道北行。
一日甲戌火滿　立秋七月節、涼風至。　母倉，鎮宅、起土吉。
二日乙亥火平　罡。
三日丙子水定　地李，裁衣、嫁娶、上樑、斬草吉。
四日丁丑水執　母倉、歸忌，沐洛(浴)、修造吉。
五日戊寅土破　天恩、服藥、壞屋吉。
蜜六日己卯土危　白露降　天恩，嫁娶、安床、修造吉。

七日庚辰金成　後伏　天恩、母倉、血忌，修造吉。
八日辛巳金收　魁。
九日壬午木開　上弦、往亡　天恩、陰陽不將，嫁娶、修造吉。
十日[癸未木]閉　天恩、母倉，嫁娶、修造吉。
[十一日甲申水建]　寒蟬鳴　拜官、昇壇、立柱吉。
[十二日乙酉水除]　九焦、九坎，治病[吉]。
[蜜十三日丙戌土滿]　母倉、移徙□。
[十四日丁亥土平]　罡。

八月小，建乙酉。天道東行。
一日甲辰火危　白露八月節、鴻鴈來　元[無]翹、母倉、陰陽不將，嫁娶、修造吉。
二日乙巳火成　祭祀、拜官、嫁娶、入學吉。
三日丙午水收　魁[一九]。
蜜四日丁未水開　母倉、八魁，入學吉。

五日戊申土閉　　　　天赦。
六日己酉土建　玄鳥歸　　天恩、天李，起土、解除吉。
七日庚戌金除　　　　天恩、母倉、血忌，治病、起土吉。
八日辛亥金滿　上弦　　天恩，嫁娶、裁衣、拜官、修造吉。
九日壬子木平　　　　〔魁〕。
十日癸丑木定　　　　〔　　〕
〔蜜十一日甲〕寅水執　〔群鳥養羞〕　　〔　　〕
〔十二日乙卯水破〕　　〔　　〕
〔十三日丙辰土危〕　　〔　　〕
〔十四日丁巳土成〕　　〔　　〕

題解

此件首尾俱殘，原為雙欄書寫，前起三月六日、四月六日，後止七月十四日，八月十一日，另有几日吉凶注殘文。由五月建丙午，知正月建壬寅，年天干為「丁」或「壬」（「丁、壬還作順行流」。斯○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三月（大）、（丙子朔）；四月（小）、（丙午朔）；五月大，乙亥朔；六月小，乙巳朔；七月大，甲戌朔；八月小，甲辰朔；九月（?）、（癸酉朔）。以此與《入朔閏表》丁、壬年份對照，同唐乾寧四年全合。下欄四月十日、十七日、廿四日，六月七日、十四日、廿一日，廿八日，八月四日均有朱書「蜜」字（上欄亦有，個別清晰），與《日曜表》亦相合，故定為唐乾寧四年丁巳歲。

校記

〔一〕虹藏不見：誤。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當作「虹始見」。

〔二〕蜜：本件蜜日注原爲朱書，下欄清晰，所缺者推補。

〔三〕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四月爲「罡」。羅四同爲乾寧四年曆，同日注「罡」，是。

〔四〕天恩：乙卯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五〕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四月爲「魁」。羅四同日注「魁」，是。

〔六〕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四月爲「罡」。羅四同日注「罡」，是。

〔七〕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四月爲「魁」。羅四同日注「魁」，是。

〔八〕天恩：戊子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九〕天恩：癸卯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一〇〕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入六月節即當爲「罡」。

〔一一〕九焦、九坎：六月九焦、九坎在「子」日，注於此日誤。

〔一二〕初伏：及以下「中伏」、「後伏」原均作朱書。

〔一三〕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六月爲「魁」。

〔一四〕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六月爲「罡」。

〔一五〕本月脫注「望」日。

〔一六〕罡：誤，參〔一三〕。

〔一七〕潤溽暑：原殘，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一八〕天恩：戊寅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一九〕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八月爲「罡」。

二〇、〔唐光化三年庚申歲（九〇〇）具注曆日〕

〔伯二九七三A〕

〔廿〕二日庚辰金閉　天恩、塞穴、解、修造〔吉〕。　在外宮光〔三〕在〔外踝〕

〔廿〕三日辛巳金建　下弦　天恩、加官、修造車吉。　在外宮光在〔肝〕

廿四日壬午木除　天恩、治病、修造、符解吉。　在外宮乾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未木滿　天恩、拜官、修造、厭吉。　在外宮乾在足〔陽明〕

廿六日甲申水平　小暑至　魁。　在外宮乾在胸

廿七日乙酉水定　陰陽不將、修造、嫁娶吉。　在外宮乾在膝

廿八日丙戌土執　陰陽不將、服藥、嫁娶吉。　在外宮乾在陰

廿九日丁亥土破　治病、解厭〔吉〕。　在外宮乾在膝脛

五月大，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宜向北行。天德在乾，月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吉，及宜修造。

建壬午。月空在壬，〔月〕厭在午，月煞在丑，月破在子。用乾、巽、坤、艮時

吉。日出艮入乾。

〔一〕日戊子火危　祭祀、安床、符吉。　在外坎宮　在足〔大指〕

〔二日己〕丑火危　芒種五月節、螗蜋生　安床帳吉。　在外坎宮　在外〔踝〕

〔三日庚寅木成〕　毋倉，起土、加官（冠）、符吉。　在外坎宮〔在股内〕

〔四〕日辛卯木收　魁。　在外坎宮〔在腰〕

五日壬辰水開　治病、通渠、解厭吉。　在外坎〔宮〕〔在口〕

六日癸巳水閉　塞穴吉。　在内太〔微〕宮〔在手小指〕

〔七〕日甲午金建　鵙始鳴　天赦。　在内太〔微〕在内〔踝〕

八日乙（乙）未金除　解厭吉。　在内太微宮　在掌〔三

九日丙申火滿　上弦　陰陽不將，祭祀、移徙、嫁娶吉。　在内太微宮　在〔尻尾〕

十日丁酉火平　罡。　在内太微宮　在腰〔背〕

十一日戊戌木穴　陰陽不將，移徙、嫁娶〔吉〕。　在内紫微宮　在鼻〔柱〕

十二日己亥木執　反舌無聲　入財、解厭鎮吉。　在内紫微宮　在髮〔際〕

十三日庚子土破　治病、□□吉。　在内紫微宮　在〔牙齒〕

十四日辛丑土（危） 在內紫（微宮在胃管）
十五日壬寅金成 陰陽不將（三）、□□、修造、嫁娶吉。 在內紫微宮（在遍身）
十六日癸卯金收望 魁。 在內太廟宮（在胸）
十七日甲辰火開（往）亡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治病、符吉。 在內御女宮在（氣衝）
十八日乙巳火閉 塞穴吉。 在內御女宮在（股內）
十九日丙午水建 修車、安床、符厭吉。 在內御女宮在（足）
廿日丁未水除 厭解吉。 在內御女宮在（內踝）
廿一日戊申土滿 符鎮、內財吉。 在內御女宮在（手小指）
（廿）二日己酉土平 蜩始鳴 罡。 在外艮宮在（外踝）
（廿）三日庚戌金定 天恩、修造、符解、鎮吉。在外艮宮在（肝）
（廿）四日辛亥金執 下弦 天恩、移徙、修造、符吉。 在外艮宮在（手陽明）
（廿五）日壬子木破 治病、符解吉。 在外艮宮在（足陽明）
（廿）六日癸丑木危 陰陽不將（四）、起土、嫁娶吉。在外艮宮在胸
廿七日甲寅水成 半夏生 毋倉、修造、葬殯、斬故吉。 在外艮宮在膝

廿八日乙卯水收　　魁。　　在外宮震〔在陰〕

廿九日丙辰土開　　治病、修造、解除吉。　　在外宮震在〔膝脛〕

〔卅〕日丁巳土閉　　塞穴吉。　　在外宮震在〔足趺〕

〔六〕月小，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天德在〔甲〕，月德在甲，合德在己，甲、己上取土吉及宜修

建壬午。　造。月空在庚，〔月〕厭在巳，月煞在戌，月破在丑。用乙、辛、〔丁〕、

癸時〔吉〕。　日出寅入戌。

〔一〕日戊午火建　　□　　在外宮震在〔足大指〕

二日己未火建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　經絡、造車、口口吉。　　在外宮震〔在外踝〕

三日庚申木除　　掃舍、口治〔?〕、葬殯、斬故吉。　　在外宮巽在股〔內〕

四日辛酉木滿　　祭祀、裁衣、葬殯、斬故、解吉。　　在外宮巽在〔腰〕

五日壬戌水平　　魁。　　在外巽〔宮〕〔在口〕

六日癸亥水定　　移徙、入舍〔?〕、修井吉。　　在外宮巽在手小〔指〕

七日甲子金執　蟋蟀居壁　天恩，拜官、修井竈、符鎮吉。　　在外宮巽在內〔踝〕

八日乙丑金破　上弦　天恩，治病、修造吉。　　在外宮巽在掌

九日丙寅火危　天恩、拜官、修造、符厭、〔斬〕故吉。　在外宮離　在尻尾

〔十〕日丁卯火成　天恩，修造、葬埋吉。　在外宮離　在〔腰背〕

〔十一〕日戊辰木收　罡。　在外宮離　在鼻〔柱〕

〔十二日〕己巳木開　鷹乃習〔擊〕　母倉，口口、治病、口口〔吉〕。　在外宮離〔在髮際〕

十三日庚午土閉　母倉，修造、解厭、口口吉。　在外宮離〔在牙齒〕

〔十〕四日辛未土建　安床、立柱、上樑吉。　在外宮坤　在〔胃管〕

十五日壬申金除望　陰陽不將，葬埋、斬故、嫁娶吉。　在外宮坤　在遍〔身〕

〔十六〕日癸酉金滿　陰陽不將、〔結〕婚、葬殯、斬故吉。　在外宮坤　在胸

〔十七日〕甲戌火平　大暑六月中、腐草為螢　魁。　在外宮坤　在氣衝

〔十八日〕乙亥火定　□　在外宮坤　在〔股內〕

題解

此件首尾俱殘，存四月廿二日至六月十八日，不知年九宮，無月九宮和蜜日注。由五月建壬午，知正月建戊寅，年天干為「乙或庚」（「乙、庚之歲戊為頭」。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四月（小）、（己未朔）；五月大，戊子朔；六月小，戊午朔；七月（？）、（丁亥朔）。查《朔閏表》，從敦煌陷蕃至宋初，唯唐光化三年庚申歲（九〇〇）與此殘曆相近似，故定為此年。與同年中原曆相比較，四至七月朔日各遲一日。

校記

〔一〕兑：廿二日、廿三日之「兑」字，照片模糊，據斯〇二七六之五月五日、六日日遊注釋文。參見本書附錄四《六十甲子日遊神表》。

〔二〕掌：敦煌具注曆日多作「長腕」或「腕」。下不出校。

〔三〕陰陽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五月不將無壬寅日。

〔四〕陰陽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五月不將無癸丑日。

二一、〔唐天復五年乙丑歲（九〇五）具注曆日〕（伯二五〇六背）

正月小，建戊寅

一日壬戌水成〔一〕

二日癸亥水收

三日甲子金開

四日乙丑金閉

五日丙寅火建

六日丁卯火除　天恩，起土、斬草、嫁取（娶）吉。

七日戊辰木滿　往亡〔二〕　九焦、九坎、天恩，内財、修造、符吉。

八日己巳木平　上弦〔三〕　罡。

九日庚午土定　地囊、地李、復、祭祀、加官、拜謁、解厭吉。

十日辛未土執　修造吉。

十一日壬申金破　解除、治病、葬殯、斬故吉。

十二日癸酉金危　章光，安床、殯葬吉。

十三日甲戌火成　口口〔四〕、入學吉。

十四日乙亥火收　藉田　〔魁〕〔五〕。

十五日丙子水開望　天德〔六〕、天李、陰陽不將、毋倉，修造、葬、嫁取（娶）吉。

十六日丁丑水閉沒　歸忌、血忌、八魁、陰陽不將，嫁取（娶）吉。

十七日戊寅土建　天赦。

十八日己卯土除　嫁取（娶）、修造吉。

十九日庚辰金滿　天恩，修造吉。

廿日辛巳金平　罡。

廿一日壬午木定　天恩，加官、殯葬、斬故、起土吉。

廿二日癸未木執〔七〕　天恩，修造吉。

廿三日甲申水執（驚蟄）〔八〕二月節、（桃始華）〔九〕　起土、殯葬、斬故吉。

廿四日乙酉水破　治病吉。

廿五日丙戌土危　嫁取（娶）、安床吉。

廿六日丁亥土成　嫁取(娶)、入學、起土吉。
廿七日戊子火收　罡。
廿八日己丑火開　嫁取(娶)、入學吉。
廿九日庚寅木閉　嫁取(娶)、殯葬、符吉。
一月大，建乙(己)卯。
一日辛卯木建　天恩(一〇)、不將(一一)，嫁(?)取(?)、立柱、造車吉。
二日壬辰水除　治病吉。
三日癸巳水滿　加官、修造井竈吉。
四日甲午金平　魁。
五日乙未金定　市買、入財吉。
六日丙申火執　殯葬、斬故吉。
七日丁酉火破　治病(吉)。
八日戊戌木危(一二)　安床、符解吉。
九日癸(己)亥木成　春分二月中、玄鳥至　母倉，修造、嫁取(娶)吉。

十日庚子土收　罡。

十一日辛丑土開　治病吉。

十二日壬寅金閉　嫁取（娶）、斬故吉。

十三日癸卯金建　立柱、造車吉。

十四日甲辰火除　滅往亡〔一三〕　修造吉。

十五日乙巳火滿〔一四〕　加官、入財吉。

十六日丙午水平　罡〔一五〕。

十七日丁未水定　納財、解厭吉。

十八日戊申土執　祭祀、符鎮吉。

題解

此件鈔於《詩經卷第十》背後，殘存正月一日至二月十八日，無年九宮、

月九宮和蜜日注。由正月建戊寅，知年天干為「乙」或「庚」（「乙、庚之歲戊為頭」）。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正月小，壬戌朔；二月大，辛卯朔；三月〔？〕，〔辛酉朔〕。以此與《朔閏表》乙、庚年份對照，同唐天復五年乙丑歲相近似。又斯五七四七《張永奉祭風伯文》前題：「〔天〕復五年歲〔次乙〕丑正月壬〔戌〕朔四日〔乙〕丑」，與本曆正月朔日及天復五年干支全合，則知此曆為天復五年乙丑歲具注曆日。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敦煌曆正月朔日遲二日，二、三月朔日各遲一日。又唐於天復四年閏四月乙巳改元「天祐」（《舊唐書．昭宗紀》），敦煌不知中原已改年號，仍用天復紀年；今一仍其舊，以存舊觀。

校記

〔一〕原卷正月一至五日未鈔吉凶注。

〔二〕往亡：注於此日誤，詳〔一三〕。

〔三〕此下脫「雨水正月中獺祭魚」。

〔四〕原有二字，尚未識出。

〔五〕魁：原脫，逕補。

〔六〕天德：案，正月天德在「丁」，月德在「丙」，此乃「月德」之誤。

〔七〕此日下脫「下弦」。

〔八〕驚蟄：原脫，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九〕桃始華：原脫，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一〇〕天恩：辛卯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一一〕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二月不將無辛卯日。

〔一二〕此日下脫「上弦」。

〔一三〕往亡：注於此日誤。案，本殘曆共存兩次「往」注記，一在正月七日，一在二月十四日，均誤。細審其失誤原因，往亡本在立春後七日，驚蟄後十四日，製曆者不詳其義，僅放入正月七日和二月十四日，由是致誤。

〔一四〕十五日或十六日下脱注「望」字。

一五　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二月當爲「魁」。

白	黑	緑
黃	赤	紫
白	碧	白

〔三〕

〔上圖〕九方色之中，但〔四〕〔依紫、白二方修造法，出貴子，加官，受職，橫〕得
財物，婚〔嫁酒食，所作通達，合家吉慶〕。
若犯綠方，注有〔損傷或從高墜下及小兒奴婢妊身者，凶〕。
若犯黑方，注〔有哭聲、口舌、損傷財物六畜，凶〕。
若犯碧方，注〔有損胎、驚恐、疾病，凶〕。
若犯黃方，注〔有鬭諍及損六畜、疾病，凶〕。
若犯赤方，注〔多死亡、驚恐、怪夢，凶〕。

□二日在外踝，三日在股內，□
□十日在腰背，十一日在鼻〔柱〕，□
□十七日在氣衝，十八日在〔股內〕□
□廿四日在手揚〔陽〕明，廿五日〔在足揚〔陽〕明〕，□
□〔卅日〕在足趺。若人神所在之〔處〕，□
□事。九焦、九坎日不種蒔〔及蓋屋〕。□

□出血。歸忌日不歸家及召［女呼婦］。□

□（魁、罡日不舉）百事。

［正月小，二月大，三月大，四］月小，五月大，六月小，七［月］□

［正月小，建壬寅。天道南］行，宜修南方。

［一日壬午木執］　天恩，拜官吉。

二日癸未木執滅　［立春正月］節、東風解凍　天恩，修造吉。

三日甲申水破　復，治病、壞屋、符吉。

蜜［五］四日乙酉水危　葬殯、安床、解吉。

五日丙戌土成　入學、符解吉。

六日丁亥土收　魁。

七日戊子火開　往亡［六］、蟄蟲始振　母倉，拜謁、符吉。

八日己丑火閉　［上］弦［七］　塞穴、和酒醬吉。

九日庚寅木建　復，立柱、上梁、符吉。

十日辛卯木除　服藥、斬草吉。

蜜十一日壬辰水滿　入財、修井、解吉。
十二日癸巳水平　魚上冰　罡。
十三日甲午金定　復，加官、移徙、符吉。
十四日乙未金執　入財、捉獲吉。
十五日丙申火破没、望　月德，治病、葬、符吉。
十六日丁酉火危　安床、伐木、葬、斬吉。
十七日戊戌木成　入學、符吉。
蜜十八日己亥木收　雨水正月中　獺祭魚。　藉田〔八〕，種蒔吉。
十九日庚子土開　地囊、復，嫁娶吉。
廿日辛丑土閉　合德、血忌，取土、解吉。
廿一日壬寅金建　嫁娶、加官、符吉。
廿二日癸卯金除　下弦　嫁娶、斬草、治病吉。
廿三日甲辰火滿　鴻鴈來　九焦、九坎，内財、市〔買吉〕〔九〕。
廿四日乙巳火平　罡。

蜜廿五日丙午水定　　月德，葬、斬、符吉。
廿六日丁未水執　　修井竈、解吉。
廿七日戊申土破　　治病、解除、符吉。
廿八日己酉土危　草木萌動　天恩，修造、葬、解吉。
廿九日庚戌金成　　復，入學、符吉。
二月〔大，建癸卯。天道西南行，宜修西南方〕。
一〔日辛亥金〕□
〔二日壬子木〕□
蜜三〔日癸丑木〕□
四〔日甲寅水〕□
〔五日乙卯水〕□
六〔日丙辰土〕□
七〔日丁巳土〕□

〔八日戊午火〕

〔九日己未火〕

蜜〔十日庚申木〕

十〔一日辛酉木〕

十〔二日壬戌水〕

十〔三日癸亥水〕

十〔四日甲子金〕

十〔五日乙丑金〕

十〔六日丙寅火〕

蜜十〔七日丁卯火〕

十〔八日戊辰木〕

十〔九日己巳木〕

廿〔日庚午土〕

廿〔一日辛未土〕

四日甲申水定　清明三月節、桐始華　葬、斬、洗頭、符吉。

五日乙酉水執　不將，嫁娶、葬、斬吉。

六日丙戌土破　治病、符解吉。

七日丁亥土危　合德，結婚、安床吉。

蜜八日戊子火成　歸忌，學問(九)、符鎮吉。

九日己丑火收　上弦，田鼠化為鴽　魁罡〔一〇〕。

十日庚寅木開　嫁娶、服藥、葬吉。

十一日辛卯木閉　嫁娶、斬草、起土吉。

十二日壬辰水建　月德，修造吉。

十三日癸巳水除　毋倉，服藥、移徙、符吉。

十四日甲午金滿　虹始見　毋倉，修宅、葬吉。

蜜十五日乙未金平　罡。

十六日丙申火定望　天門，解鎮、葬吉。

十七日丁酉火執　合德，結婚、斬吉。

十八日戊戌木破　　九焦、九坎，治病、符吉。
十九日乙亥木危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嫁娶、符鎮吉。
廿日庚子土成　祭川原　　祭祀、拜官、斬故吉。
廿一日辛丑土收　往亡〔一一〕　　魁。
蜜　廿二日壬寅金開　　月德，治病、符、葬吉。
廿三日癸卯金閉　下弦　　祭祀、塞穴、殯埋、符吉。
廿四日甲辰火建　鳴鳩拂其羽　　造車、立柱、符吉。
廿五日乙巳火除　　母倉，掃舍、服藥吉。
廿六日丙午火(水)滿　　母倉，修造、葬、符吉。
廿七日丁未水平〔一二〕　　罡。
廿八日戊申土定　立夏四月節、〔一三〕　　復、入財、市買、出行吉。
蜜　廿九日己酉土執　　復，不將、修造、符吉。
卅日庚戌金破　戴勝降於桑　　天恩，壞屋、符吉。

四（月小，建乙巳。天道西行，宜修西方）。

（一日辛亥金）

（二日壬子木）

（三日癸丑木）

（四日甲寅水）

（五日乙卯水）

蜜（六日丙辰土）

（七日丁巳土）

（八日戊午火）

（九日己未火）

（十日庚申木）

（十一日辛酉木）

（十二日壬戌水）

蜜（十三日癸亥水）

〔十四日甲子金〕

〔十五日乙丑金〕

〔十六日丙寅火〕

〔十七日丁卯火〕

〔十八日戊辰木〕

〔十九日己巳木〕

廿〔日庚午土〕

蜜〔二四〕廿〔一日辛未土〕

廿〔二日壬申金〕

廿〔三日癸酉金〕

廿〔四日甲戌火〕

廿〔五日乙亥火〕

廿〔六日丙子水〕

蜜〔廿七日丁丑水〕

廿〔八日戊寅土〕【　】
廿〔九日己卯土〕【　】

五月大，建丙午。天道北行，宜修北方
一日庚辰金閉　小暑至　月德，修造、解吉。
二日辛巳金建　加官、修造車吉。
三日壬午木除　復，修造、治病吉。
四日癸未木滿滅　天恩，修造、厭吉。
〔蜜〕五日甲申水平　魁。
六日乙酉水平　芒種五月節、蟕蜋生　罡。
七日丙戌土定　月德，嫁娶、解吉。
八日丁亥土執　七鳥，入財、洗頭吉。
九日戊子火破　上弦　治病、符〔吉〕〔一五〕。
十日己丑火危　安床、伐木吉。

十一日庚寅木成　鵙始鳴　母倉，起土、拜官、符吉。

蜜　十二日辛卯木收　魁。

十三日壬辰水開　治病、通渠吉。

十四日癸巳水閉　塞穴、符吉。

十五日甲午金建　天赦。

十六日乙未金除　望　往亡(一六)反舌無聲　解厭吉。

十七日丙申火滿　月德，修造、葬、符吉。

十八日丁酉火平　罡。

蜜　十九日戊戌木定　嫁娶、符吉。

廿日己亥木執　入財、符鎮、出行吉。

廿一日庚子土破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治病、葬埋吉。

十(廿)二日辛丑土危　合德，安床、剃頭吉。

廿三日壬寅金成　下玄(弦)　母倉，嫁娶、葬、符吉。

廿四日癸卯金收　魁。

廿五日甲辰火開　　　　　　　　治病、符吉。

蜜廿六日乙巳火閉　蜩始鳴　　塞穴，和酒醬吉。

六〔月小，建丁未。天道東行，宜修東方〕。

一〔日庚戌金〕〔　　　　　　　　〕

二〔日辛亥金〕〔　　　　　　　　〕

蜜三〔日壬子木〕〔　　　　　　　　〕

四〔日癸丑木〕〔　　　　　　　　〕

五〔日甲寅水〕〔　　　　　　　　〕

六〔日乙卯水〕〔　　　　　　　　〕

七〔日丙辰土〕〔　　　　　　　　〕

八〔日丁巳土〕〔　　　　　　　　〕

九〔日戊午火〕〔　　　　　　　　〕

蜜十〔日己未火〕〔　　　　　　　　〕

廿五〔日甲戌火〕

廿〔六日乙亥火〕

題解

此件原題「貞明八年歲次壬午具注曆日一卷并序」。案，後梁於貞明七年五月一日改年號為「龍德」（《舊五代史》卷十《末帝紀下》），所謂「貞明八年」，實即龍德二年。敦煌不知梁已改年號，故仍行用「貞明」年號。曆日雙欄書寫，上欄單月，下欄雙月，下欄殘損嚴重。曆日殘存正月二日至六月廿六日。由第二十六行殘文所記四至六月大小及殘存曆日推得：正月〔小〕，〔壬午朔〕；二月〔大〕，〔辛亥朔〕；三月大，辛巳朔　四月小，〔辛亥朔〕；五月大，庚辰朔；六月小，〔庚戌朔〕；七月〔？〕，〔己卯朔〕。與同年中原曆相比，二月朔日早一日，其餘全合。蜜日注除四月廿一日外，同《日曜表》亦相合。惟第十行

所記「今年嘀日受歲」，「嘀」在七曜日為第四日，即星期三，依此，則正月五日為蜜日，與《日曜表》不合，且正月四日有蜜日注，知此注記實誤。

校記

〔一〕支火納音木：原殘，逕補。參見鄧文寬《敦煌古曆叢識》之《干支五行與六十甲子納音》一節。

〔二〕今年嘀日受歲：誤。「嘀」當作「温没斯」（星期四），詳見題解。

〔三〕此年神方位圖虛綫以上部份原殘，今推補。其中年九宮圖，據推算，本年為七宮居中宮，由此繪成。其方位，體例據虛綫以下殘存文字，方位位置參伯三四〇三補。

〔四〕本曆以下九方色説明文字殘損嚴重，所補文字均據斯二四〇四。

〔五〕蜜：本件蜜日注均為朱書。

〔六〕往亡：案，氣往亡在立春後七日，本曆正月二日立春，當注於八日。

〔七〕上：原卷為空洞，依曆例補。

〔八〕籍田：原為朱書。

〔九〕買吉：原殘，據文義補。

〔一〇〕罡：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三月為「魁」，上已有「魁」字，「罡」衍。

〔一一〕往亡：案，氣往亡在清明後二十一日，本曆三月四日為清明節，距廿一日僅十八日，注於此日誤。

〔一二〕「平」下原有一字，破損，難於識讀，似為「定」字。

〔一三〕立夏四月節：案，本曆三月四日為「清明三月節」，則立夏四月節必在四月初；又，若此日為立夏四月節，依建除十二客排列法，當重復其前一日，但亦不見重復，可知為衍文。

〔一四〕蜜：案，本曆三月一日、五月十二日均有明確的朱書蜜日注，與《日曜表》亦相合，上下推算，此「蜜」日當注於廿日方是。

〔一五〕 吉：原殘，依曆例補。

〔一六〕 往亡：案，往亡在芒種後十六日，本曆五月六日芒種，距十六日僅十一日，注於此日誤。

二三、〔後梁貞明九年癸未歲（九二三）具注曆日〕

〔伯三五五五　B-14〕

十月小，建癸亥

一日癸酉金開　野雞入水為蜃　母倉，修造□

〔二日甲戌火閉〕□

〔三日〕乙亥火建　血忌，拜官、移徙□

〔四日丙子水除〕□

五日丁丑水滿　歸忌，蓋屋、入財□

〔六日戊寅土平〕□　〔魁〕。

七日己卯土定　不將、天恩，修造、□

〔八日庚辰金執〕□

九日辛巳金破　天恩，破屋、治病、□

〔廿四日丙申火成〕〔　〕

廿五日丁酉火收　魁。

〔廿六日戊戌木開〕〔　〕

廿七日己亥木閉　起土、符鎮〔吉〕。

〔廿八日庚子土建〕〔　〕

廿九日辛丑土除　天尸，治病、厭〔吉〕。

〔十一月小，建甲子。一日壬寅金滿〕〔　〕

二日癸卯金平　荔挺〔出〕　罡。

〔三日甲辰火定〕〔　〕

四日乙巳火執　修造、服藥〔吉〕。

〔五日丙午水破〕〔　〕

六日丁未水危　合德，修造、祭祀。

〔七日戊申土成〕〔　〕

八日己酉土收　上弦　魁。

〔九日庚戌金開〕

十日辛亥金閉　天恩，修造、塞〔穴〕、

〔十一日壬子木建〕

十二日癸丑木除　麋角解　天恩，起〔土〕、

〔十三日甲寅水滿〕

十四日乙卯水平　罡。

〔十五日丙辰土定　望〕

十六日丁巳土執　合對〔二〕、不將，嫁娶、起土、解□。

〔十七日戊午火破〕

〔十八日〕己未火危　安床、起土、伐木、符解〔吉〕。

〔十九日庚申木成〕

廿日辛酉木收　往亡〔三〕　罡〔三〕。

〔廿一日壬戌水開〕

廿二日癸亥水閉　小寒十一〔二〕月節、鴈北鄉〔嚮〕。

〔廿一日辛卯木滿〕

廿二日壬辰水平　魁。

〔廿三日癸巳水定〕

廿四日甲午金定　立春正月節，東風解凍。　復，加官、移〔徙〕、

〔廿五日乙未金執〕

廿六日丙申火破　葬、斬、壞屋、符鎮〔吉〕。

〔廿七日丁酉火危〕

廿八日戊戌木成　入學、鎮、謝、符解

〔廿九日己亥木收〕　〔魁〕。

卅日庚子土開　往亡　地囊，嫁娶、〔移〕徙、

題解

此件殘存十月一日至十二月卅日，有月建，不知年九宮，無月九宮和蜜日注。原卷每行兩日，今下半殘失，僅存上半，亦少完整，故十月衹存單日，十一、十二月衹存雙日（十二月一日尚存）。由十月建癸亥，知正月建甲寅，年天干為「戊」或「癸」（「戊、癸既從運位起，正月直須向甲寅求」。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十月小，癸酉朔；十一月〔小〕，〔壬寅朔〕；十二月大，辛未朔；次年正月〔小〕〔四〕，〔辛丑朔〕。以此與《朔閏表》戊、癸年份對照，僅同後唐龍德三年癸未歲相近似，其餘戊、癸年份均無可能。再致以大雪十一月節注在十月廿一日，說明此前不遠曾有過閏月。中原曆龍德三年閏四月，依通例，敦煌曆閏月也當在四月前後。因出現閏月，致使節氣提前進入上月之後半月。十月上距四月約過去半年，節氣也就退後五、六日，故大雪十一月節注在十月廿一日合乎常理；又斯二四〇四為後唐同光二年甲申歲一九二四）具注曆日，其正月朔日為「辛丑」，同由本曆推出的次年正月朔日干支正相符

合，由是我們將此曆定為後唐龍德三年。然其時敦煌僻居西陲，不知中原已改年號，仍用梁之貞明紀年，如伯二八〇八《百行章》跋尾：「時惟大梁貞明九年癸未歲」云云。今據此一仍其舊，不改用龍德年號，以存舊觀。

校記

〔一〕合對：十一月合對在「午」日，注於此日誤。

〔二〕往亡：案，往亡在大雪後二十日，本曆十月廿一日大雪，距此日已二十九日，誤。

〔三〕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十一月當為「魁」。

〔四〕次年正月為小月，據斯二四〇四《後唐同光二年甲申歲具注曆日》，

二四、〔後唐同光二年甲申歲(九二四)具注曆日并序〕

〔斯二四〇四〕

□〔押〕衙守隨軍叅(參)謀翟奉達撰上　凡三百五十四日
〔于〕木支金納音水

□乃判，故立二儀。然則晝見金烏□〔二〕

□方列運移，寒暑宜辯(辨)□

□口倫雜忌以終篇。兼有周(？)□

□方知秘錄。凡人年内造作，舉動〔百事〕，□

□〔并魁、罡〕，犯之凶，避者吉。今年太歲在申，太陰在午，大將軍
在〔午〕，
歲煞在未，歲破在寅，歲刑在寅，黄〔幡〕在辰，豹尾在戌，三公在亥，九卿〔
在酉〕，
博士在艮，力士在乾，奏書在坤，害氣在巳，畜官在子，大耗在丑〔三〕，小耗

〔在〕口〔三〕，

蠶官在巽〔四〕，伏兵在丙，發盜在卯，劫煞在巳，喪門在戌，五鬼在申，吊客在口〔五〕。

右已上太歲及已下諸神煞所在之地，並不得妄有穿穴，因有破壞者事須修治。

其日過〔與〕天赦、歲德、月德、天恩、母倉并者，修之無妨；若不并者，即須避之。凡大〔太〕歲、太陰〔六〕同遊日：常以甲子日東遊，己巳日還；丙子日南遊，辛巳日還；庚子日西遊，乙巳日還；壬子日北遊，丁巳日還；戊子日中遊，癸巳日還。若所遊之方，不得修造動土。

若犯太歲，妨家長；犯太陰，妨家母。今年歲德在甲，合德在己，甲、己上取土吉及宜修造。凡土公，常以甲子日北遊，庚午日還；戊寅日東遊，甲申日還；甲午日南遊，庚子日還；戊申日西遊，甲寅日還。凡土公

本位恒在中庭，每有遊

日之方，不得動土，犯之凶。凡宅内伏龍遊法：正月一日在中庭，去堂六尺，六十日；三月一日在堂門内，一百日；六月十一日移在東垣，六十日；八月十一日在四隅，一百日；十一月廿一日移在竈内，卌日。伏龍所在之處，不可動土穿地，若犯者，則傷家長。今年十月天罡，四月河魁。今年生男起五宮，女起七宮〔七〕。九宮之中，年起五宮，月起四宮〔八〕，日起二宮。

巳 午 未

巽 東南 丙 南 丁 坤 西南

離

辰 乙 庚 申

綠	紫	黑
碧	黃	赤
白	白	白

卯 震 東 西 兌 酉

寅 甲 辛 戌

艮 東北 癸 北 壬 西北 乾

坎

丑 子 亥

上圖九方色之中，但依紫、白二方修造法，出貴子，加官，受職，橫得財物，婚嫁酒食，所作通達，合家吉慶。

若犯綠方，注有損傷或從高墜下及小兒奴婢姪身者，凶。

若犯黑方，注〔有〕哭聲、口舌、損傷財物六畜，凶。

若犯碧方，注有損胎、驚恐、疾病凶。

若犯黃方，注有鬥諍及損六畜、病疾〔九〕，凶。

若犯赤方，注多死亡、驚恐、怪夢，凶。

推七曜直用日吉凶法：弟〔第〕一蜜，太陽直日，宜見官、出行、捉走失，吉；

吉事重吉，凶事重

凶。第二莫，太陽直日、宜納財、治病、修井竈門戶，吉；忌見官，凶。第三雲漢，火直日，宜買六畜、治病、合大〔伏〕造書契、市買，吉；忌針灸，凶。第四嘀，水直日，宜入學、造功德，一切工巧皆成，人、畜走失自來，吉。第五温沒斯，木直日，宜見官、禮事、買莊宅、下文狀、洗頭，吉。第六那頡，金直日，宜受法、見官、市口馬、著新衣、修門戶，吉〔一〇〕

第七鷄緩，土直日，宜典莊田、(市買)(二)牛馬，利加萬倍，及修治倉庫，吉。
今年莫日受歲。每月日遊、人神並注在當日足下。若日遊所在之地，不得修造、掃舍，產難，凶。人神所在之處，不得針灸出血。雜忌日法：月虛日不煞生祭神，八魁日不開墓，復日不為凶事，九焦、九坎日不種蒔及蓋屋，天李、地李日不嫁娶(二)及入官論理，厭對及往亡日不遠行、出兵。血忌日不煞生及針灸出血。歸忌日不歸家及召女呼婦。八龍、七鳥、九虛(虎)、六蛇日不嫁娶、章光、天門、九醜及天尸日不出行及出師，煞陰、大敗日不出兵戰鬪，四(五)墓日不出行，地囊(日不)動土，大時日不安墓(葬?)，滅、沒日不涉深水乘船，蜜日不問病，上、下弦日不舉小事。(望日)不祭神及煞生，朔日不會客及歌樂，晦日不裁衣，魁、罡日不舉百事。建日不開倉，除日不出財，滿日不服藥，平日不修溝，定日不作辭，執日不發病，破日不會客，危日不遠行，成日不詞訟，收日亦不遠行，開日不送葬，閉日不治

日。

子日不卜問，丑日不買牛，寅日不祭祀，卯日不穿井，辰日不哭泣，巳日不迎女，午日不蓋屋，未日不服藥，申日不裁衣，酉日不會客，戌日不養犬，亥日不育豬及不伐罪人。推五姓利年月法：宮姓今年大利造作，修造大吉利，月〔宜用〕〔一三〕四月、五月、七月、八月：大吉。商姓今年大利造作，百事大吉利，月宜用三月、九月、八月、十月，大吉。角姓今年小利修造，造作小吉利，月宜用四月、五月、正月、二月〔一四〕、十月，吉。徵姓今年小利〔修造〕〔一五〕，造作小吉利，月宜用正月、二月、六月、七月，吉。羽姓今年大利造作，〔修造〕〔一六〕大吉利，月宜用正月、二月、七月、八月，吉。

△謹案《仙經》云：「若有人每夜志心禮北斗者，長命消災，大吉。」

（原有圖，今畧。）

葛仙公禮北斗法：昔仙公志心每夜頂禮北斗，延年益算；鄭君禮斗官，長命，不注刀刃所傷。

（原有圖，今畧。）

申生人猴相本命元神。若有精心之者，逐日供養元神者，消災益福，及晝夜頭前安之，大吉。

正月小，二月大，三月小，四月小，五月大，六月小，七月大，八月小，九月大，十月大，十一月小，十二月大。

正月　小建　丙寅

碧	白	白
黑	綠	白
赤	紫	黃

（一七）

自正月一日至廿四驚蟄，已得正月之節（一八），即：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天德在丁，月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吉及宜修造。月空在壬，月厭在戌，月煞在丑，月破在申，月刑在巳。用甲、庚、丙、壬時吉。　日出乙　入庚　日遊　人神

莫一日辛丑土閉　祭風伯　合德、歸忌，塞穴、取土、解吉。

二日壬寅金建　二虛。　在内紫微宮　在足大指
天門、煞陰、不將〔一九〕，嫁娶、加官、拜謁、移
從吉。晝卌五刻，夜五十五刻。　在内紫微宮　在外踝

三日癸卯金除　大時，治病、嫁娶、祭祀、斬草、符鎮吉。
乙（？）室　在内太廟宮　在股内

四日甲辰火滿魚上冰　┌
一〔在内御女宮〕〔二〇〕　在腰

題解

此件為翟奉達「撰上」，序言有「葛仙公禮北斗法」和「申生人猴相本命元神」二圖，圖文並茂。曆日祇存正月一日至四日。由正月建丙寅，知年天干為「甲」或「己」（「甲、己之年丙作首」。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第二十

行記：「九宮之中，年起五宮，月起四宮」，年九宮圖、正月九宮圖與此一致，然「月起四宮」圖文均誤。據推算結果，當為「月起二宮」。由年起五宮，知年地支為巳、寅、亥、申。年天干與年地支相配，得己巳、己亥、甲寅、甲申。由序言所記全年各月大小及正月辛丑朔推得：正月小，辛丑朔；二月大，（庚午朔）；三月小，（庚子朔）；四月小（己巳朔）；五月大，（戊戌朔）；六月小，（戊辰朔）；七月大，（丁酉朔）；八月小，（丁卯朔）；九月大，（丙申朔）；十月大，（丙寅朔）；十一月小（丙申朔）；十二月大，（乙丑朔）。以此與《朔閏表》前述四個干支年份對照，與後唐同光二年甲申歲相近似。兩曆相較，敦煌曆正、二、三、十一月朔日各遲一日，七、九月朔日各早一日。原卷雖未注蜜日，但第三十三行有「今年莫日受歲」，正月一日辛丑上亦注一「莫」字。「莫」在七曜日為第二日，即星期一，與《日曜表》同光二年相合。又，從曆日序言「申生人猴相本命元神」，亦知年地支為「申」，與推算結果相符。故定此曆為後唐同光二年甲申歲具注曆日。

校記

〔一〕此處約漫漶五字。

〔二〕大耗在丑：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中年大耗在「寅」。

〔三〕小耗在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中年小耗在「丑」，推測本曆為「小耗在寅」。

〔四〕蠶官在巽：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中年蠶官在「辰」，蠶室在「巽」。

〔五〕弔客在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中年弔客在「午」。

〔六〕太陰：伯三四〇三作「將軍」。

〔七〕男起五宮，女起七宮：案，斯坦因編號P.6《唐乾符四年丁酉歲（八七七）具注曆日》中有《六十甲子宮宿法》，其中乾符四年為男四宮、女八宮，由此下排，本曆為後唐同光二年（九二四）曆當作「男起二宮，女起一宮」。

〔八〕月起四宮：誤。據推算，當為「月起二宮」。

〔九〕病疾：依上文例當互乙。

〔一〇〕第五溫沒斯和第六那頡所宜各項，在伯三四〇三全部互置，二曆必有一抄誤。

〔一一〕市買：原脫，據伯三四〇三曆日序補。

〔一二〕不嫁娶：伯三四〇三作「不祭祀」。

〔一三〕宜用：原脫，據本曆下文例補。

〔一四〕正月、二月：若無誤，則當置於四月之前。

〔一五〕修造：原脫，據本曆上文例補。

〔一六〕修造：原脫，據本曆上文例補。

〔一七〕正月九宮圖誤。據推算，該年正月起「二黑」，九宮圖當是

白	白	白
紫	黑	綠
黃	赤	碧

，參見題解。

〔一八〕自正月一日至廿四驚蟄，已得正月之節：此句誤。據《通典》卷一一一載，「祭風伯」在立春後「丑」日。本曆正月一日「辛丑」，下注「祭風伯」，可知立春正月節在去年十二月。故此句當作：「自去年十二月××

日立春，已得正月之節」。

〔一九〕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正月月將無「壬寅」日。

〔二〇〕在內御女宮：原殘，據伯二九七三A五月十七日、斯〇二七六五月廿九日日遊注補。

二五、後唐同光四年丙戌歲（九二六）具注曆日一卷并序

〔伯三二四七背加羅二〕

隨（隨）軍參謀翟奉達

大唐同光四年具〔注〕曆〔日〕一卷 干火支土 納音土 凡三百八十四（三）〔二〕〔日〕并序

夫曆日者，是陰陽秘法〔三〕。

每日人神注在當日足下：

一日在足大指，二日在外踝，三日在股內，四日在腰，五日在口，

六日在手小指，七日在內踝，八日在長腕，九日在尻尾，十日在腰背，

十一日在鼻柱，十二日在髮際，十三日在牙齒，十四日在胃管，十五日在遍身，

十六日在胸，十七日在氣衝，十八日在股內，十九日在足，廿日在內踝，

廿一日在手小指，廿二日〔在〕外踝，廿三日在肝，廿四日在手揚（陽）明，廿五日在足揚（陽）明，廿六日在胸，廿七日在膝，廿八日在陰，廿九日在膝脛，卅日在足趺。

正月小，潤（閏）正月小，二月大，三月小，四月大，五月小，六月小，七月大，八月小，九月大，十月大，十一月小，十二月大。

正月小，建庚寅，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

一日己丑火建　　拜官吉。

二日庚寅木除　　除足甲、葬吉。

三日辛卯木滿　　剃頭、裁衣吉。

四日壬辰水平　　魁。

五日癸巳水定　鷙鳥厲疾　祭祀大吉。

密　六日甲午金執　滅　母倉大吉。

七日乙未金破　上弦、往言（亡）〔三〕　治病吉。

八日丙申火危　　葬吉、斬吉。

九日丁酉火成　　殯埋吉。

十日戊戌木收　水澤腹堅　罡。

十一日己亥木開　通渠吉。
十二日庚子土閉　修磑、塞穴吉。
密十三日辛丑土建　拜官、造車吉。
十四日壬寅金除望　解除吉。
十五日癸亥（卯）金除　立春正月節、東（風）（四）解凍　療病吉。
十六日甲辰火満　除手足爪吉。
十七日乙巳火平　罡。
十八日丙午水定　修宅吉。
十九日丁未水汁（執）　伐木吉。
密廿日戊申土破　蟄蟲始振　服薬吉。
廿一日己酉（土）危　天恩大吉。
廿二日庚戌金成　下弦　天恩，修造吉。
廿三日辛亥金収　藉田　種蒔吉（五）。
廿四日壬子木開　啓源祭　母倉，通渠吉。

廿五日癸丑木閉沒、祭風伯　天恩，塞穴吉。

廿六日甲寅水建　魚上冰　拜官吉。

蜜廿七日乙卯水除　治病吉。

廿八日丙辰土滿　裁衣吉。

廿九日丁巳土平　罡。

潤（閏）正月小　十五日以前依前正月行事，十五日以後依二月行事。

一日戊午火定　修宅吉。

二日己未火汁（執）　雨水正（月）中、獺祭魚　修造吉。

三日庚申木破　治病吉。

四日辛酉木危　葬殯吉。

蜜五日壬戌水成　祭祀吉。

六日癸亥木（水）收　魁。

七日甲子金開　上弦、鴻鴈來　天恩大吉。

八日乙丑金開　起土吉。
九日丙寅火建　移徙吉。
十日丁卯火除　嫁娶吉。
十一日戊辰木滿　修造吉。
密十二日己巳木平　草木萌動　罡。
十三日庚午土定　地嚢，解吉。
十四日辛未土汁（執）　修磑吉。
十五日壬申金破望　治病吉。
十六日癸酉金危　安床帳吉。
十七日甲戌火危　驚蟄二月節　桃始花（華）　修造吉。
十八日乙亥火成　解鎮吉。
〔密〕十九日丙子水收　罡。
廿日丁丑水開　修造吉。
廿一日戊寅土閉　天赦。

廿二日己卯土建　下弦、鵪鶉鳴　嫁娶吉。

廿三日庚辰金除　天恩大吉。

廿四日辛〔巳〕金滿　天恩大吉。

廿五日壬午木平　魁。

〔密〕廿六日癸未木定　地囊，納財吉。

廿七日甲申水執　鷹化為鳩　洗頭吉。

廿八日乙酉水破　治病吉。

廿九日丙戌土危　嫁娶吉。

二月大，建辛卯，天道西南行，宜修西南方，宜向西南行。

一日丁亥土成　蓂　嫁娶吉。

二日戊子火收社　罡。

三日〔己〕丑火開　春分二月中、玄鳥至　入學吉。

密四日庚寅木閉　葬殯吉。

五日辛卯木建　立柱大吉。
六日壬辰水除　治病吉。
七日癸巳水滿　加官大吉。
八日甲午金平　上弦、雷乃發聲　魁。
九日乙未金定　市買大吉。
十日丙申火執　殯葬吉。
密十一日丁酉火破滅　治病吉。
十二日戊戌木危　安床吉。
十三日己亥木成　始電　嫁娶吉。
十四日庚子土收往亡〔六〕　罡。
十五日辛丑土開望　通渠大吉。
十六日壬寅金閉　嫁娶吉。
十七日癸卯金建　修車吉。
密十八日甲辰火建　清明三日(月)節、桐始華　立柱吉。

十九日乙巳火除　拔白髮吉。
廿日丙午水滿　葬埋吉。
廿一日丁未水平　罡。
廿二日戊申土定　出行吉。
廿三日己酉土汁（執）下弦、田鼠化爲鴽　葬吉。
廿四〔日〕庚戌金破　壞屋吉。
密廿五日辛亥金危　剪爪甲吉。
廿六日壬子木成　修宅吉。
廿七日癸丑木收　魁。
廿八日甲寅水開　虹始見　地囊，葬吉。
廿九日乙卯水閉　塞穴吉。
卅日丙辰土建　解厭吉。
三月小，建壬辰，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宜向北行〔七〕。

一日丁巳土除　修造吉。

〔密〕二日戊午火満　母倉吉。

三日己未火平　穀雨三月節（中）萍始生　罡。

四日庚申木定　葬、斬吉。

五日辛酉木汁（執）　解鎮吉。

六日壬戌水破　治病吉。

七日癸亥水危没、上弦　安床帳吉。

八日甲　金成　祭川源（原）　裁衣吉。

密九日乙丑金收　鳴鳩拂習（羽）　魁。

十日丙寅水（火）開　修造、葬吉。

十一日丁卯火閉　起土、葬吉。

十二日戊辰木建　上樑吉。

十三日己巳木除　母倉，修造吉。

十四日庚午土満望、戴勝除（降）〔於〕桑　葬、斬吉。

十五日辛未土平　罡。
蜜　十六日壬申金定　沐浴吉。
十七日癸酉金汁（執）　祭祀吉。
十八日甲戌火破　治病吉。
十九日乙亥火破　〔立夏〕四月節　螻蟈鳴　壞屋吉。
廿日丙子水危　嫁娶吉。
廿一日丁丑水成　往亡　入學吉
廿二日丙（戊）寅土收　下弦　罡。
蜜　廿三日己卯土開　嫁娶吉。
廿四日庚辰金閉　蚯蚓出　修造吉。
廿五日辛巳金建　天恩大吉。
廿六日壬午木除　天恩大吉。
廿七日癸未木滿　天恩大吉。
廿八日甲申水平　祭雨師　魁。

廿九日乙酉水定　王萯〔瓜〕生　嫁娶、葬吉。

四月大，建癸巳。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宜向西行。

〔密〕一日丙戌土執　嫁娶吉。

二日丁亥土破　洗頭吉。

三日戊子火危　祭祀吉。

四日己丑火成　地囊，入學吉。

五日庚寅木收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罡。

六日辛卯木開　修宅、葬吉。

七日壬辰水閉　解厭吉。

密　八日癸巳水建　上弦、往亡　修井吉。

九日甲午金除　天赦。

十日乙未〔金〕滿　靡草死　入財吉。

十一日丙申火平　魁。

十二日丁酉火定　葬殯吉。
十三日戊戌木執　嫁娶吉。
十四日己巳(亥)木破　解鎮吉。
蜜十五日庚子土危　望、滅、(小)暑至　鎮厭吉。
十六日辛丑土成　入學吉。
十七日壬寅金收　罡。
十八日癸卯金開　母倉大吉。
十九日甲辰火閉　塞穴吉。
廿日乙巳火閉　芒種五月節、螗螂生　起土吉。
廿一日丙午水建　修車吉。
蜜廿二日丁未水除　解厭吉。
廿三日戊申土滿　下弦　洗頭吉
廿四日己酉土平　罡。
廿五日庚戌金定　鵙始鳴　天恩吉。

廿六日辛亥金汁(執)　天恩大吉。

廿七(日)壬子木破　治病吉。

廿八日癸丑木危　天恩大吉。

蜜廿九日甲寅水成　葬殯吉。

卅日乙卯水收　反舌無聲　魁。

五月小，建甲午。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宜向西方(行)。

一日丙辰土閉　修造吉。

二日丁巳土閉　塞穴吉。

三日戊午火建　地囊，鎮吉。

四日己未火除　符解吉。

五日庚申木滿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葬送吉。

蜜六日辛酉木平　罡。

七日壬戌水定　上弦　市買吉。

八日癸亥水汁(執)　　入財吉。

九日甲子金破　　壞屋吉。

十日乙丑金危　蜩始鳴　　安床吉。

十一日丙寅火成　　葬、鎮吉。

十二日丁卯火收　　魁。

密十三日戊辰木開　　地囊、治病吉。

十四日己巳木閉　望　　厭鎮吉。

十五日庚午土建　半夏生　　解厭吉。

十六日辛未土除　往亡　　拔白髮吉。

十七日壬申金滿　　葬、斬吉。

十八日癸酉金平　没　　罡。

十九日丙(甲)戌火定　　嫁娶吉。

密廿日乙亥火汁(執)　　嫁娶吉。

廿一日丙子水執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　　起土吉。

廿二日丁丑水破　下弦　　治病吉。
廿三日戊寅土危　　拜官吉。
廿四日己亥(卯)土成　　裁衣吉。
廿五日庚辰金收　初伏　　(罡)(九)。
廿六日辛巳金開　蟋蟀居壁　　出行吉。
密廿七日壬午木閉　　嫁娶吉。
廿八日癸未木建　　沐浴吉。
廿九日甲申水除　　葬埋(吉)。

六月小，建乙未。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
一日乙酉水滿　　嫁娶吉。
二日丙戌土平　鷹有(乃)習學　魁。
三日丁亥土定　　洗頭吉。
四日戊子火執　　市買吉。

密五日己丑火破　治病吉。

六日庚寅木危　葬殯吉。

七日辛卯木成　上弦　大暑六月中　腐草為螢　葬、起土吉。

八日壬辰水收　罡。

九日癸巳水開　修造吉。

十日甲午金閉　天赦。

十一日乙未金建　嫁娶大吉。

密十二日丙申火除　土潤溽暑　葬、除爪甲吉。

十三日丁酉火滿　修造、葬、斬吉。

十四日戊戌木平　望　魁。

十五日己亥木定　剃頭吉。

十六日庚子土執　中伏　裁衣吉。

十七日辛丑土破　大雨時行　治病吉。

十八日壬寅金危　嫁娶、葬吉。

密十九日癸卯金成　滅　嫁娶、葬吉。

廿日甲辰火收　罡。

廿一日乙巳火開　入學吉。

廿二日丙午水開　立秋七月節、涼風至　葬、斬吉。

廿三日丁未水閉　母倉吉。

廿四日戊申土建　往亡　天赦。

廿五日己酉土除　天恩大吉。

密廿六日庚戌金滿　末伏　母倉大吉。

廿七日辛亥金平　白露降　罡。

廿八日壬子木定　裁衣吉

廿九日癸丑木汁(執)　天恩大吉。

七月大　建丙申。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宜向北行。

一日甲寅水破　壞屋吉。

二日乙卯水危　　葬埋吉。

三日丙辰土成　寒蟬鳴　　修造吉。

密四日丁巳土收　　魁。

五日戊午火開　　嫁娶吉。

六日己未火閉　　沐浴吉。

七日庚申木建〔九〕　　內財吉。

八日辛酉木除　處暑七月中、鷹祭鳥　　剪足甲吉。

九日壬戌水滿　往亡　　修井吉。

十日癸亥水平　　罡。

密十一日甲子金定　　天恩大吉。

十二日乙丑金汁(執)　　天恩大吉。

十三日丙寅火破　天地始肅　　地囊，葬吉。

十四日丁卯火危　　天恩大吉。

十五日戊辰木成　望　　天恩大吉。

十六日己巳木收　　魁。
十七日庚午土閉　　天恩〔一〇〕大吉。
密　十八日辛未土開（閉）　禾乃登　　母倉大吉。
十九日壬申金建　　嫁娶吉。
廿日癸酉金除　　〔掃〕〔一一〕舍、葬吉。
廿一日甲戌火滿　　母倉大吉。
廿二日乙亥火平　　魁〔一二〕。
廿三日丙子水平　下弦　〔白露〕〔一三〕八月節、鴻鴈來　　罡〔一四〕。
廿四日丁丑水定　　沐浴吉。
密　廿五日戊寅土執　　伐木吉。
廿六日己卯土破　　天恩大吉。
廿七日庚辰金危　　天恩、修造吉。
廿八日辛巳金成　玄鳥歸　　天恩大吉。
廿九日壬午木收　沒　　罡。

卅日癸未木開　　母倉大吉。

八月小，建丁酉。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

一日甲申水閉　　葬埋吉。

密二日乙酉水建　　修車吉。

三日丙戌土除　　母倉大吉。

四日丁亥土滿　蓂、壁（辟）鳥養羞　　修造吉。

五日戊子火平　社　　魁。

六日己丑火定　　母倉大吉。

七日庚寅木執　上弦　　修造吉。

八日辛卯木破　　治病吉。

密九日壬辰水危　秋分八月中、雷乃收聲　　母倉大吉。

十日癸巳水成　　嫁娶吉。

十一日甲午金收　　罡。

十二日乙未金開　母倉大吉・
十三日丙申火閉　葬埋吉・
十四日丁酉火建　望　蟄蟲坯戸　洗頭吉・
十五日戊戌木除　母倉大吉
密　十六(日)己亥木満　祭祀吉・
十七日庚子土平　魁・
十八日辛丑土定　往亡　母倉大吉・
十九日壬寅金執　水始涸　葬、鎮吉・
廿日癸卯金破　葬埋吉・
廿一日甲辰火危　嫁娶吉・
廿二日乙巳火成　下弦　移徙吉
密　廿三日丙午水收滅　罡・
廿四日丁未水收　寒露九月節、鴻鴈来賓　魁・
廿五日戊申土開　天赦・

廿六日己酉土閉　天恩，修造吉。
廿七日庚戌金建　天恩大吉。
廿八日辛亥金除　天恩修造(吉)。
廿九日壬子木滿　雀(雀)入大水為蛤　天恩大吉。

九月大，建戌戌，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
蜜一日癸丑木平　罡。
二日甲寅水定　起土吉。
三日乙卯水汁(執)　葬、嫁娶吉。
四日丙辰土破　治病吉。
五日丁巳土危　菊有者(黃)花(華)　代(伐)木吉。
六日戊午火成　嫁娶吉。
七日己未火收　魁。
蜜八日庚申木開　上弦　祭祀、葬吉。

九日辛酉木閉　起土吉。

十日壬戌水建　霜降九月中、豺乃祭獸　修井吉。

十一日癸亥水除　洗頭吉。

十二日甲子金滿　天恩大吉。

十三日乙丑金平　罡。

十四日丙寅火定　天恩大吉。

密十五日丁卯火汁（執）草木黃落　天恩、修造吉。

十六日戊辰木破望　地襄（囊）、治病吉。

十七日己巳木危　修造吉。

十八日庚午土成　母倉大吉。

十九日辛未土收　魁。

廿日壬申金開　蟄蟲咸俯　祭祀、葬吉。

廿一日癸酉金閉　起土、葬吉。

密廿二日甲戌火建　加官吉。

廿三日乙亥火除　下弦　治病吉。

廿四日丙子水滿　嫁娶吉。

廿五日丁丑水滿　立冬，十月節，冰〔水〕始求〔冰〕　入財吉。

廿六日戊寅土平　魁。

廿七日己卯土定　往亡　修造吉。

廿八日庚辰金汴〔執〕　嫁娶吉。

〔密〕廿九日辛巳金破　天恩大吉。

卅日壬午木危　地始凍　天恩大吉。

十月大，建己〔一四〕亥。天道東行，宜行〔一五〕宜修東方，宜向〔東〕〔一六〕行。

一日癸未木成　起土吉。

二日甲申水收　罡。

三日乙酉水開　通渠吉。

四日丙戌土閉　塞穴吉。

五日丁亥土建　野鷄入大(一七)水為蜃　移徙吉・
密六日戊子火除　治病吉・
七日己丑火滿　起土吉・
八日庚寅木平　上弦　魁・
九日辛卯木定　嫁娶吉・
十日壬辰水執沒　往亡　嫁娶吉・
十一日癸巳水破　小雪十月中、虹藏不見　壞屋吉・
十二日甲午金危　修造吉・
密十三日乙未金成　入學吉・
十四日丙申水(火)收　罡・
十五日丁酉火開望　葬埋吉・
十六日戊戌木閉　天氣上騰地氣下降　起土、鎮吉・
十七日己亥木建　上樑、立柱吉・
十八日庚子土除　地囊，鎮吉・

十九日辛丑土滿　內財吉。
蜜　廿日壬寅金平　魁。
廿一日癸卯金定閉塞如(而)成冬　嫁娶吉。
廿二日甲辰火汁(執)　修造吉。
廿三日乙巳火破　下弦　治病吉。
廿四日丙午水危　伐木吉。
廿五日丁未水成　修井吉。
廿六日戊申土成　大雪十一月節、䳘(鶡)始(鳥)不鳴　母倉吉。
蜜　廿七日己酉土收　滅　魁。
廿八日庚戌金開　天恩大吉。
廿九日辛亥金閉　修宅吉。
卅日壬子木建　天恩大吉。

十一月小，建(庚子)【一八】。天道東南行，宜修東南方，宜向東南行。

一日癸丑木除　武〔一九〕始交　天恩，修造吉。
二日甲寅水滿　入財吉。
三日乙卯水平　罡。
蜜四日丙辰土定　内財吉。
五日丁巳土執　嫁娶吉。
六日戊午火破　茘挺出　治病吉。
七日己未火危　上弦　伐木吉。
〔八日庚申木成〕〔二〇〕　母倉、葬吉。
九日辛酉木成〔收〕　魁。
十日壬戌水開　修造吉。
蜜〔十〕一日癸亥水閉　冬至十一月中、蚯蚓結　洗頭吉。
十二日甲子金建　天赦。
十三日乙丑金除　天恩大吉。
十四日丙寅火滿　望　裁衣吉。

十五日丁卯〔火平〕　　罡。

〔十六日戊辰木〕定　鹿（麋）角解　天恩大吉。

十七日己巳木執　　嫁娶吉。

密〔十〕八日庚午土破　　葬埋吉。

〔十〕九日辛未土危　　地囊，安床吉。

廿日壬申金成　往亡　母倉、葬土（吉）。

廿一日癸酉金收　水泉動　魁。

廿二日甲戌火開　下弦　治病吉。

廿三〔日乙亥火閉〕　　修造吉。

廿四日丙子水〔建〕　　嫁娶吉。

密〔廿〕五日丁丑水除　　治病吉。

廿六〔日〕戊寅土除　小寒十二月節、鴈北鄉（嚮）　裁衣吉。

〔廿七〕日己卯金（土）滿　　修造吉。

〔廿八日〕庚辰金平　　魁。

〔十九〕日辛巳金定　天恩大吉。

十二月大，建辛丑。天道西南行，宜修西南方，宜向西南行〔二一〕。

一日壬午木汁（執）　天恩大吉。

二日癸未木破　鵲始巣　壊屋吉。

密三日甲申水危　祭祀吉。

四日乙酉水成　地嚢、葬吉。

五日丙辰（戌）土收　罡。

六日丁亥土開　治病吉。

七日戊子火閉　野雉始鴝（雊）　符鎮吉。

八日己丑火建　上弦　裁衣吉。

九日庚寅木除　嫁娶吉。

密十日辛卯木滿　移徙吉。

十一日壬辰水平臘〔二二〕　魁。

十二日癸巳水定　大寒十二月中　鷄始乳　出行吉。
十三日甲午金汁(執)　母倉大吉。
十四日乙未金破　地囊吉(?)
十五日丙申火危　望　葬、鎮吉。
十六日丁酉火成　裁衣吉。
蜜十七日戊戌木收　鷙鳥厲疾　罡。
十八日己亥木開　治病吉。
十九日庚子土閉　嫁娶吉。
廿日辛丑土建　安床吉。
廿一日壬寅金除没　治病吉。
廿二日癸卯金滿　葬口〔吉〕。
廿三日甲辰火平　下弦、水澤腹堅　罡〔二三〕。
蜜廿四〔日〕乙巳火定　修造吉。
廿五日丙午水汁(執)　母倉、葬吉。

廿六日丁未水破　壞屋吉。
廿七日戊申土危　伐木吉。
廿八日己酉土危　立春正月節、東風解凍　葬埋吉。
廿九日庚戌金成　起土吉。
卅日辛亥金收　往亡　罡〔二四〕。
丙戌年沽（姑）洗之月十四日巳時題畢。

題解

此件由伯三二四七背和羅振玉影印殘曆第一件（簡稱「羅一」，見《貞松堂藏西陲秘籍叢殘》）綴合而成，原題「大唐同光四年具（注）曆（日）一卷并序」，編者為翟逢達。曆日雙欄書寫，上單月，下雙月。伯三二四七背斷止七月廿二日、八月廿二日，「羅一」存以下至年末。兩段字跡相同，內容銜接，

且八月「廿二日乙巳火成，下弦，移從吉」一行字從中割裂，分屬兩段，正好綴合。王重民曾證明兩段同為後唐同光四年具注曆日（《敦煌本曆日之研究》，《東方雜誌》第三十四卷第九號，一九三七年。參見《敦煌古籍叙錄》，中華書局一九七九年版第一六一頁）；藤枝晃曾作了綴合（《敦煌曆日譜》，《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十五册第四一三頁，一九七三年）。由曆日得知：正月小，丙戌朔；閏正月小，戊午朔；二月大，丁亥朔；三月小，丁巳朔；四月大，丙戌朔；五月小，丙辰朔；六月小，乙酉朔；七月大，甲寅朔；八月小，甲申朔；九月大，癸丑朔；十月大，癸未朔；十一月小，癸丑朔；十二月大，壬午朔。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敦煌曆閏遲一月（中原曆上年閏十二月），二、四、六、七、八、十、十一月朔日各早一日，九、十二月朔日各早二日。密日注與《日曜表》亦相合。

校記

〔一〕凡三百八十四：案，本曆閏正月，共十三個月，其中七個小月，故當作「凡三百八十三日」。細審原卷，曆日序中初書「六月大」，後改「大」為「小」，與曆日一致。可知此三百八十四日是據初書計算而得。製曆者將六月改為小月，但未從全年日數中減去一日，由是致誤。

〔二〕此行未鈔完，以下又空兩行，係鈔寫者畧鈔序言一部份內容。

〔三〕往亡：案，氣往亡在小寒後三十日，本曆正月十五日立春，則小寒當在上年十二月十五日前後，距本年正月七日不足三十日，注於此日誤。

〔四〕風：原脫，據《禮記．月令》補。

〔五〕種時日：此日當注一「魁」字。

〔六〕往亡：案，往亡日期從十二節氣起往後數若干日，如立春後七日，驚蟄後十四日等等，詳參本書附錄八《氣往亡表》。本曆無一相合者，細審本曆氣往亡安排，未從節氣之日起計算日數，而是從曆日每月一日起計

算日數，故無一相合。蓋因製曆者未明了氣往亡安排規律所致。今一概照錄，存其舊觀。

〔七〕此月序原寫於上行，今移下一行，以求規整。

〔八〕罡：原脱。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六月爲「罡」日，據補。參本書附錄七《魁日罡日表》。

〔九〕七日或八日下脱注「上弦」。

〔一〇〕天恩：庚午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一一〕掃：原字已殘，據文義補。

〔一二〕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七月爲「罡」。

〔一三〕白露：原脱，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一四〕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八月爲「魁」。

〔一五〕宜行：衍。

〔一六〕東：原脱，據上文及本曆例補。

〔一七〕大：衍。

〔一八〕庚子：原脫。案，本曆十月建己亥，十二月建辛丑，十一月則當建「庚子」，推補。

〔一九〕武：原當作「虎」，係避諱改字。

〔三〇〕八日庚申木成：原殘，逕補。以下殘字逕補不出校記。

〔三一〕西南：據伯三四〇三、斯〇〇九五當作「西」。

〔三二〕臘：原為朱書。

〔三三〕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十二月為「魁」。

〔三四〕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收」在正月為「魁」。

二六、後唐天成三年戊子歲（九二八）具注曆日一卷並序

〔北圖新〇八三六〕

大曆序

唐天成三年戊子歲具注曆日一卷 并序隨軍參謀翟奉達撰上 干土支水納音火。凡三百八十口〔二〕日。

〔夫〕〔一〕曆日者，是陰陽之綱紀，造化之根源。元塊未分，混為一氣。〔玄〕〔三〕黃乃判，故立二儀。然則晝見金烏，宵呈玉兔，陰陽有序，〔昏曉〕〔四〕無虧。廿四氣成規，七十二候方列。運移寒暑，宜辯（辨）〔吉〕〔五〕凶。日往月來，須明禍福。今故注一年之善惡□□□□終篇並列於卷也。今年太歲在子

（以下原書於「大曆序」三字下之空白處）

〔前殘〕先申日也。〔祭〕〔六〕川原，穀雨前後吉日也。故源（原）〔祭〕〔七〕，賴

祭魚前後開。
三伏：夏至後第三庚，初；大暑後一庚，中〔八〕；立秋後一庚，後也。
臘近大寒前後辰，亦曰冬至後三辰。

題解

此曆日序原鈔於《逆剌占一卷》前部空白處，字迹與《逆剌占》不同，向達先生在《記敦煌石室出晉天福十年寫本壽昌縣地境》（《唐代長安與西域文明》，三聯書店一九五七年版，四三八頁）一文中提及此曆。此後此曆下落一直不明。一九九二年九月，中國敦煌吐魯番學會在房山召開國際學術討論會期間，組織與會學者到北京圖書館善本部參觀敦煌寫本，此曆方重新面世。殘存曆日雖僅存序言部分，但有作者翟奉達的題名，應是其早期撰定的曆書。由殘曆所記，「凡三百八十口日」，知該年有閏月。同年中原曆閏八月，敦煌曆閏月亦當在八

月或八月前後。「大曆序」三字下的內容，為當時編曆時安排各種曆日項目的依據。

校記

〔一〕「十」下原有一字，模糊不清。

〔二〕夫：原殘，參斯〇〇九五翟奉達撰《後周顯德三年丙辰歲具注曆日并序》補。

〔三〕玄：原殘，逕補。

〔四〕昏曉：原殘，參伯二六二三翟奉達撰《後周顯德六年己未歲具注曆日并序》「昏曉無虧」句例補。

〔五〕吉：原殘，據文義補。

〔六〕祭：原無，參斯一四七三《宋太平興國七年壬午歲具注曆日并序》、伯三

四〇三《宋雍熙三年丙戌歲具注曆日并序》補。

〔七〕癸：原無，參斯一四七三《宋太平興國七年壬午歲具注曆日并序》、伯二四〇三《宋雍熙三年丙戌歲具注曆日并序》補。

〔八〕大暑後一庚，中：傳統曆書認爲中伏在夏至後第四庚日。

二七、〔後唐長興四年癸巳歲（九三三）具注曆日〕

〔斯〇二七六〕

〔九日乙酉〕水執　□　〔在外乾宮〔二〕尻尾〕

〔蜜〕〔三〕十日丙戌土破　田鼠化為鴽　□　〔在外乾宮腰背〕

十一日丁亥土危　合德、不將、結婚、安床、伐木吉。　在外乾宮鼻柱

十二日戊子火成　歸忌、地李、〔入〕學、買六畜、奴婢吉。　在外坎宮髮際

十三日己丑火成　魁。　在外坎宮牙齒

十四日庚寅木開　血忌、合對、不將〔三〕、結婚、移徙、服藥吉。　在外坎宮胃管

〔十五日〕辛卯木閉　虹始見　九醜、不將、結婚、起土、塞穴、斬草吉。　在外坎宮遍身

〔十六日壬辰水建〕望

〔蜜十七日癸巳水除〕

〔十八日甲戌金〕滿

〔十九日乙未〕金平

廿日丙申火定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廿一日丁酉火執滅

廿二日戊戌木破

廿三日乙〔己〕亥木危 下弦

入學、行〔作?〕碓磑、修造、 在外坎宮在胸
解厭吉。

毋倉，服藥、起土、移徙、 在内太微宮氣衝
符吉。

毋倉、修宅、移徙、葬、斬、 在内太微宮股内
造宅吉。

罡。 在内太微宮在足

葬殯、符解、鎮厭吉。 在内太微宮内踝

大時、合德、不將，結婚、 在内太微宮手小指
葬、斬吉。

九焦、九坎、煞陰、治病、 在内紫微宮外踝
符鎮吉。

不將，嫁娶、安床、符鎮、 在内紫微宮在肝
解吉。

〔蜜〕廿四日庚子土成　歸忌，祭祀、入學、拜官、斬故、鎮吉。　在內紫微宮手揚〔陽〕明

廿五日辛丑土收　往亡、鳴鳩拂羽　魁。　在內紫微宮足揚〔陽〕明

廿六日壬寅金開　血忌、合對，修宅　倉庫、治病、殯葬吉。　在內紫微宮在胸

廿七日癸卯金閉　祭祀、塞穴、葬埋、符鎮吉。　在內太廟宮在膝

廿八日甲辰火建　立夏〔四〕　造車、立柱　修倉庫、符鎮吉。　在內御女宮在陰

廿九日乙巳火除　母倉，掃舍、服藥、修造、符解吉。　在內御女宮膝脛

卅日丙午水滿　戴勝降〔於〕桑　母倉，修造、葬殯、修城埽吉。　在內御女宮足趺

四月黃白紫　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天德在辛，月德在庚，合德在乙，乙、庚上取土及宜修造宜向西行。吉。〔月空〕〔六〕

小建碧白緑〔五〕在甲，月厭在未，月煞在辰，月破在亥，月刑在申。用甲、庚、
丁巳赤白黑　丙、壬時吉。　日出寅入戌。

〔蜜〕一日丁未水平　罡。　在内御女宮足大指

二日戊申土定　天恩〔七〕，符鎮、入財、市買、出行吉。　在内御女宮外踝

三日己酉土執　大時、不將、天恩，修造、符解吉。　在外艮宮股内

四日庚戌金破　九焦、九坎、煞陰、天恩，壞墻、破屋吉。　在外艮宮在腰

五日辛亥金破〔立夏〕〔八〕四月節、螻蟈鳴　天恩，壞屋、治病、解吉。　在外艮宮在口

六日壬子木危　九醜、復、天恩，安床、起土、伐木吉。　在外艮宮手小指

七日癸丑木成　上弦　歸忌、天恩，修造、符解、洗頭吉。　在外艮宮内踝

〔蜜〕八日甲寅水收　罡。　在外艮宮脹（長）腕

九日乙卯水閉　合德、祭祀、修宅、葬殯　在外震宮尻尾

吉。

十日丙辰土閉　蚯蚓出　塞穴、解除、剃頭吉。　在外震宮腰背

十一日丁己（巳）土建　天門、大敗〔九〕，立柱、　在外震宮鼻柱

修車井竈吉。

十二日戊午火除　往亡　章光、九醜，治病、符鎮吉。　在外震宮髮際

十三日己未火滿　九焦、九坎，符解、納財、　在外震宮牙齒

修倉庫吉。

十四日庚申木平沒　魁。　在外巽宮胃管

〔蜜〕十五日辛酉木定望　天李、地李，葬殯、斬故、　在外巽宮遍身

解吉。

十六日壬戌水執　王瓜生　修井竈門戶、裁衣、沐浴　在外巽宮在胸

吉。

十七日癸亥水破　服藥、療病、破屋、壞墻吉。　在外巽宮氣衝
十八日甲子金危　不將，嫁娶、移徙、斬草吉。　在外巽宮股內
十九日乙丑金成　合德、母倉〔○〕，修造、洗頭、出行吉。　在外巽宮在足
廿日丙寅火收　罡。　在外离宮內踝
廿一日丁卯火開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天恩、母倉，治病、修造、葬殯吉。　在外离宮手小指
〔蜜〕廿二日戊辰木閉　下弦　塞穴、除手足甲、符吉。　在外离宮外踝
廿三日己巳木建　天門、修車、立柱、符、厭鎮吉。　在外离宮在肝
廿四日庚午土除　大時、章光，治病、葬殯吉。　在外离宮手揚〔陽〕明
廿五日辛未土滿　九焦、九坎，入財、市買吉。　在外坤宮足揚〔陽〕明
廿六日壬申金平　靡草死　魁。　在外坤宮在胸
廿七日癸酉金定　天李、地李，葬殯、〔斬〕故、修碓、剃頭吉。　在外坤宮在膝

廿八日甲戌火執　不將，嫁娶、裁衣、解厭吉。在外坤宮在陰

〔窒〕廿九日乙亥火破　合德，治病、壞故舍、符吉。在外坤宮膝脛

五月緣紫白　天道西北行，宜修西北方，宜向西北行。天德在乾，月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大建黑赤碧　月空在壬，月厭在午，月煞在丑，月破在子，月刑在午。用乾、巽、

戊午白黃白　坤、艮時吉。日出艮入乾。

一日丙子水危　不將，嫁娶、拜官、伐木吉。在外坤宮足大指

二日丁丑水成　小暑至　歸忌，合對，出行、入學、解厭吉。在外兌宮在外踝

三日戊寅土收　罡。在外兌宮股內

四日己卯土開　地囊、不將〔二〕，嫁娶、祭祀、拜官吉。在外兌宮在腰

五日庚辰金閉　天恩，塞穴、修造、解吉。在外兌宮在口

六日辛巳金建　天恩，加官、修造、造車吉。在外兌宮手小指

〔窒〕七日壬午木建　芒種五月節、蟷螂生　地李、煞陰、天恩、拜官、修車、起土吉。　在外乾宮內踝

八日癸未木除　上弦　不將、嫁娶、修造吉。　在外乾宮脹(長)腕

九日甲申水滿　不將、嫁娶、修宅、符鎮、葬吉。　在外乾宮尻尾

十日乙酉水平　罡。　在外乾宮腰背

十一日丙戌土定　不將、嫁娶、修造、解厭吉。　在外乾宮鼻柱

十二日丁亥土執　鵙始鳴　入財、裁衣、洗頭吉。　在外乾宮髮際

十三日戊子火破　天李、九醜、治病、破屋、符鎮吉。　在外坎宮牙齒

〔窒〕十四日己丑火危　安床帳吉。　在外坎宮胃管

十五日庚寅木成　望　歸忌、天門、毋倉、起土、拜官吉。　在外坎宮遍身

十六日辛卯木收　魁　在外坎宮在胸

十七日壬辰水開　反舌無聲　治病、通渠、入學、解厭吉。　在外坎宮氣衝

十八日癸巳水閉　章光、復、塞穴、符鎮吉。在內太微宮股內

十九日甲午金建　天赦。　在內太微宮在足

廿日乙未金除　解厭、除服、剪手足甲吉。在內太微宮內踝

（蜜）廿一日丙申火滿　不將、嫁娶、修造、葬殯、符解吉。在內太微宮手小指

廿二日丁酉火平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罡。　在內太微宮外踝

廿三日戊戌木定下弦　不將、祭祀、嫁娶、移徙、符鎮吉。　在內紫微宮在肝

廿四日己亥木執　八魁（二）、入財、符鎮、出行、洗頭吉。在內紫微宮手揚　（陽）明

廿五日庚子木（土）破滅　天李、合對、月虛、治病、葬埋吉。　在內紫微宮足揚　（陽）明

廿六日辛丑土危　合對〔一三〕，安床、伐木、解厭吉。　在內紫微宮在胸

廿七日壬寅金成　蜩始鳴　歸忌、母倉、不將〔一四〕、嫁娶、葬殯吉。　在內紫微宮在膝

〔蜜〕廿八日癸卯金收　魁。　在內太廟宮在陰

廿九日甲辰火開　治病、服藥、出行、符鎮吉。　在內御女宮膝脛

卅日乙巳火閉　章光，塞穴、和酢、造酒醬吉。　在內御女宮足趺

六月碧白赤

大建白白黑

己未黃綠紫

天道東行，宜向東行。宜修東方，天德在甲，月德在甲，〔合德在己〕〔一五〕，甲、己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空在庚，月厭在巳，月煞在戌，月破在丑，月刑在丑。用乙、辛、丁、癸時吉。　日出寅入戌。

一日丙午水建　地李、煞陰，修車、安床、符吉。　在內御女宮足大指

二日丁未水除　半夏生　八魁（一六）、解厭、除手（足）爪、解除吉。　在内御女宮外踝

三日戊申土滿　符鎮、内財、洗頭、入宅、裁衣吉。　在内御女宮在股内

四日己酉土平　罡。　在外艮宮在腰

蜜五日庚戌金定　天恩，修造、解鎮、剃頭吉。　在外艮宮在口

六日辛亥金執　合德、天恩，移徙、修造吉。　在外艮宮手小指

七日壬子木執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　大時、歸忌、天恩，修造、洗頭、沐浴吉。　在外艮宮在内踝

八日癸丑木破上弦　天恩，治病、修造、壞墻、符厭吉。　在外艮宮股（長）腕

九日甲寅水危　修造、安床、伐木、葬殯吉。　在外艮宮尻尾

十日乙卯水成　天李，結婚、入學、沐浴、葬、斬吉。　在外震宮腰背

十一日丙辰土收　罡。　在外震宮鼻柱

蜜十二日丁巳土開　蟋蟀居壁　母倉、修造、治病、通河口吉。　在外震宮髮際

十三日戊午火閉　九焦、九坎〔七〕、母倉，起土、符鎮吉。　在外震宮牙齒

十四日己未火建　地囊、合德，沐浴、造車、內財吉。　在外震宮胃管

十五日庚申木除　掃舍、服藥、葬殯、斬故吉。　在外巽宮遍身

十六日辛酉木滿望　血忌，祭祀、裁衣、葬殯、解吉。　在外巽宮在胸

十七日壬戌木〔水〕平　鷹〔乃〕習學　魁。　在外巽宮氣衝

十八日癸亥水定　合對、天門，移徙、入舍、修井、洗頭吉。　在外巽宮股內

〔蜜〕十九日甲子金執　大時、歸忌、天恩，拜官、修井吉。　在外巽宮在足

廿日乙丑金破　天恩，治病、修造、洗頭、除足甲吉。　在外巽宮內踝

廿一日丙寅火危　天恩，拜官、修宅、符鎮、斬草吉。　在外离宮在手小指

廿二日丁卯火成　大暑六月中、腐草為螢　天李、地李、天恩，修造、葬埋吉。　在外离宮在外踝

廿三日戊辰木收下弦　罡。　在外离宮在肝

廿四日己巳木開沒　地囊、合德、母倉，祭祀、治病吉　在外离宮手揚（陽）明

廿五日庚午木（土）閉　九焦、九坎（一八）、母倉，修造、葬殯吉。　在外离宮足揚（陽）明

〔蜜〕廿六日辛未土建　安床、立柱、上梁（樑）、修碓磑吉。　在外坤宮在胸

廿七日壬申金除　不將，嫁娶、葬殯、斬故吉。　在外坤宮在膝

廿八日癸酉金滿　土閏(潤)溽暑　血忌、不將，結婚、葬殯、起土吉。　在外坤宮在陰

廿九日甲戌火平　魁。　在外坤宮膝脛

卅日乙亥火定往亡　合對、天門，市買、符鎮、洗頭吉。　在外坤宮足趺

七月黑赤白　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宜向北行。　天德在癸，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空

小建紫黃白　在丙，月厭在辰，月煞在未，月破在寅，月刑在寅。用甲、

庚申綠碧白　庚、丙、壬時吉。　日出甲入辛。

一日丙子水執　大時、歸忌，起土、斬草、鎮吉。　在外坤宮足大指

二日丁丑水破　大敗(一九)，治病、解除、剪手足甲吉。　在外兌宮在外踝

(蜜)三日戊寅土危　大雨時行　拜官、安床、符鎮吉。　在外兌宮在股內

四日己卯土成　合德、九醜，天恩，修造、裁衣、入學吉。　在外兌宮在腰

五日庚辰金收　罡。　在外兌宮在口
六日辛巳金開　天恩、母倉，修宅、出行、解吉。　在外兌宮手小指
七日壬午木閉　上弦　九焦坎〔三〕、天恩、不將，嫁娶、葬吉。　在外乾宮內踝
八日癸未木閉　立秋七月節、涼風至　不〔將〕、天恩、母倉，嫁娶、修造吉。　在外乾宮在脹(長)腕
九日甲申水建　不將，拜官、修車、嫁娶吉。　在外乾宮在尻尾
〔蜜〕十日乙酉水除　口口、九焦、九坎、不將，治病、葬殯吉。　在外乾宮在腰背
十一日丙戌土滿　合對、母倉，修造、移徙、上梁(樑)、符鎮吉。　在外乾宮在鼻柱
十二日丁亥土平　罡。　在外乾宮在髮際
十三日戊子火定　白露降　地李、九醜，祭祀、裁衣、入財、符吉。　在外坎宮在牙齒

〔十四日己丑火〕執　歸忌、反擊、母倉，沐浴、符、剃頭吉。　在外坎宮在胃管

〔十五日庚寅木破〕　□　在外坎宮在遍身

題解

此件殘存三月十日至七月十三日。各月有朱書九宮並有朱書蜜日注，因年代湮遠，大多模糊不清。由四月建丁巳，知正月建甲寅，年天干為「戊」或「癸」（「戊、癸既從運位起，正月直須向甲寅求」。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七月五宮（黑白照片上隱約可辨），知正月起二宮，年地支為巳、寅、亥、申。年天干與年地支相配，得戊寅、戊申、癸巳、癸亥。由殘曆所記並推得：三月〔大〕，〔丁丑朔〕；四月小，丁未朔；五月大，丙子朔；六月大，丙午朔；七月小，丙子朔，八月〔？〕，〔乙巳朔〕。以此與《朔閏表》前述四個干支年份對照，

同後唐長興四年癸巳歲相近似。兩曆相較，敦煌曆七月朔日遲一日。原卷蜜日注雖十分模糊，但六月五日、十二日的蜜日注仍可辨認，同《日曜表》長興四年亦相合，故定為長興四年癸巳歲（九三三）具注曆日。

校記

〔一〕九、十日日遊注原殘，據伯二九七三A四月廿七日、廿八日日遊注補。參本書附錄四《六十甲子日遊神表》。

〔二〕蜜：本曆蜜日注原為朱書。六月五日庚戌有蜜日注痕跡，與《日曜表》合，不清者由此推補。

〔三〕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三月不將無庚寅日及下日辛卯日。

〔四〕立夏：本為四月節，依敦煌具注曆日通例，「立夏四月節」當連書。本

曆「立夏」二字在三月廿八日，「四月節」三字在四月五日，不知何故？又，三月廿日穀雨，至四月五日方足一氣之日數，故「立夏」二字當移於四月五日與「四月節」連書，今照錄。

〔五〕月九宮圖原為朱書，黑白照片不清，據推算結果補入，參本書《年九宮、正月九宮男女命宮表》，下不出校記。

〔六〕月空：二字原已漫漶，據本曆五月月序例補。

〔七〕天恩：戊申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八〕立夏：原脫，見〔四〕。

〔九〕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大敗在「午」日。

〔一〇〕母倉：四月母倉在寅、卯二日，注於此日誤。

〔一一〕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不將無己卯日。

〔一二〕八魁：夏三月八魁在甲申、壬辰日，注於此日誤。

〔一三〕合對：伯三四〇三，五月合對在「子」日。

〔一四〕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五月不將無壬寅日。

〔一五〕令德在巳：原脫，據伯三四〇三補。

〔一六〕八魁：夏三月八魁在甲申、壬辰日，注於此日誤。

〔一七〕九焦、九坎：六月九焦、九坎在「子」日，注於此日誤。

〔一八〕九焦、九坎：六月九焦、九坎在「子」日　注於此日誤。

〔一九〕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六月大敗在「子」日。

〔二〇〕九焦坎：六月九焦、九坎在「子」日，注於此日誤。

二八、〔後晉天福四年己亥歲（九三九）具注曆日〕

〔羅二（北圖新一四九二）〕

〔廿七日己巳木〕平　〔罡〕。□

廿八日〔庚〕午土定　□

廿九日辛未土執　歲位，移〔徙〕、□

卅日壬申金破　鴻鴈來　歲位，解除、□

二月赤　碧　黑　天道西南行，宜向西南行，又宜修造西南〔維〕。□

小建黃　白　白〔二〕甲、己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酉，月煞在戌，月□

丁卯紫　白　綠　庚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用乾、巽、坤、艮〔時吉〕。

一日癸酉金危　歲位，祭竈、沐〔浴〕、□

二日甲戌火成　大小歲對，除足甲爪〔？〕□

蜜三日乙亥火收滅　魁。□

題解

此件初為羅振玉收藏，影印刊佈於《貞松堂藏西陲秘籍叢殘》，原件現藏北京圖書館，編號新一四九二。曆日殘存正月廿七日至二月廿三日。由二月建丁卯，知正月建丙寅，年天干為「甲」或「己」（「甲、己之年丙作首」。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二月一宮，知正月為二宮，年地支為巳、寅、亥、申。年天干與年地支相配，得甲寅、甲申、己巳、己亥。由殘曆所記並推得：正月〔大〕，〔癸卯朔〕；二月小，癸酉朔；三月〔？〕，〔壬寅朔〕。以此與《朔閏表》前述四個干支年份對照，同後晉天福四年己亥歲相近似。兩曆相較，敦煌曆三月朔早一日。蜜日注亦與《日曜表》相合。羅振玉亦定此曆為天福四年（《松翁近稿》第二十頁。又見王重民《敦煌古籍敘錄》，中華書局一九七九年版第一六二頁），然其定年方法並不科學。所可注意者，殘曆避唐諱，改「丙」作「景」。羅氏解釋為「五季人紀淪亡，而猶謹於勝朝之諱」。（同前引）黃一農『懷疑此本鈔寫之人可能因恥於石氏的行徑，而刻意以避「丙」字的方式，明白宣洩其

心中的不滿以及懸念故國（唐及後唐）之情』。（《敦煌本具注曆日新探》，台灣《新史學》第三卷第四期，一九九二年），均可參。

校記

〔一〕本曆月九宮圖和蜜日注原均爲朱書。

〔二〕歳位：當作「歳對」。

二九、〔後晉天福九年甲辰歲（九四四）具注曆日〕

〔伯二五九一〕

〔七日己酉土定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　人神在内〔踝〕

〔八日庚戌金執〕　□□□□修造、符鎮吉　人神在腕

〔九日辛亥金破上弦〕　歲對、天恩，壞屋、治病吉。　人神在尻

〔蜜十日壬子木危〕　歲位、天恩，起土、符鎮、　人神在腰背

安床吉。

〔十一日癸丑〕木成　歲位、歸忌、天恩，修造、　人神在鼻柱

洗頭吉。

十二日甲寅水收　蚯蚓出　罡。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乙卯水開　歲後〔二〕、毋倉，祭祀、修宅、　人神在牙齒

葬殯吉。

〔十四〕日丙辰土閉往亡　歲位，塞穴、解厭吉。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丁巳土建　楊〔陽〕錯、大敗〔二〕，立柱、修車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戊午〕火除望　歲博〔三〕、章光、治病、符鎮吉。　人神在胸

〔蜜十七日己〕未火滿　王瓜生　陰錯、九焦、九坎，符解、納財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庚申木平祭雨師　魁。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辛酉木定　歲位〔四〕、天李，葬殯、斬故、鎮吉。　人神在足

廿日壬戌水執　歲對、復，修井竈吉。　人神在踝

晝五十七刻，夜四十三刻。

廿一日癸亥水破　陰陽衝破〔五〕，服藥、治病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甲子金危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大小歲後，移徙、嫁娶、斬草吉。人神在踝及胸目下〔六〕

廿三日乙丑金成　下弦　大小歲後、母倉〔七〕、修造、洗頭吉。　人神在肝及足

〔蜜〕廿四日丙寅火收　罡。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丁卯火開　大小歲後、天恩、母倉、治病、葬殯吉。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戊辰木閉　小絶陰會、反擊、塞穴、請符吉。人神在胸

廿七日己巳木建　靡草死　楊（陽）錯、天門、修車、立柱、厭鎮吉。　人神在膝

廿八日庚午土除　歲後、大時、治病、葬殯、解厭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辛未土滿　歲後、九坎、入財、市買吉。　人神在膝脛

卅日壬申金平　魁。　人神在足趺

五月赤碧黑　天道西北行，宜向西北行，宜修西北維。天德在乾，月德在丙，

小建黃白白　合德在辛，

庚午紫白綠　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午，月煞在丑，月破在子，月刑在午，月空在壬，

用乾、巽、坤、艮時吉。日出艮入乾。　人神

蜜一日癸酉金定　歲位〔八〕，殯故、裁衣、市買吉。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甲戌火執　小暑至　大小歲前、不將，結婚、厭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乙亥火破　大小歲前，治病、符鎮吉。　人神在股內

〔四日〕丙子水危　大小歲前，拜官、嫁娶吉。　人神在腰

〔五日丁〕丑水成　歲前，入學、歸忌、除手甲吉。　人神在口

〔六日〕戊寅土收沒　罡。　人神在手小指

〔七日〕己卯土開　歲前、地囊，嫁娶、移徙、修井吉。　人〔神在內〕踝

蜜八日庚辰金開　上弦　芒種五月節、螗蜋生　歲後、天恩，入學、治病、解吉。　人神在腕

九日辛巳金閉　歲後、天恩、章光，移徙吉　人神在尻

十日壬午木建　歲後、煞陰、天恩，拜官、修造吉。　人神在腰背

十一日癸未木除　歲後、天恩、天尸，修造、嫁娶吉。　人神在鼻柱

十二日甲申水滿　歲位〔九〕，修井、嫁娶、符鎮、葬吉。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乙酉水平　鷄始鳴　罡。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丙戌土定　歲前、小歲對，修造、嫁娶、厭吉。　人神在胃管

蜜　十五日丁亥土執　望　歲前、小歲對，入財、洗頭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戊子火破　歲前、天破，治病、符鎮吉。　人神在胸

十七日己丑火危　歲前、合對〔一〇〕，安床帳、伐木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庚寅木成　反舌無聲　歲前、歸忌、母倉，起土、拜官吉。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辛卯木收　魁。　人神在足

廿日壬辰水開　歲位，治病、通渠、厭吉。　人神在踝
晝六十刻，夜四十刻〔一一〕
廿一日癸巳水閉　歲位、章光，塞穴、請符吉。　人神在手小指
蜜廿二日甲午金建下弦　天赦。　人神在踝及胸目下
廿三日乙未金除往亡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歲位、天尸，治病、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股（肝）及足
廿四日丙申火滿　歲位，修造、嫁娶、葬殯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丁酉火平　罡。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戊戌木定　歲位，祭祀、移徙、嫁娶、鎮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己亥木執　歲位、八魁〔一二〕、入財、出行、符鎮吉。　〔人神在膝〕〔一三〕
廿八日庚子土破　蜩始鳴　歲位、合對，治病、厭鎮、葬埋吉。　〔人神在陰〕
蜜廿九日辛丑土危　歲位，安床、解厭、剃頭〔吉〕。　〔人神在膝脛〕

六月白黑白　天道東行，宜向東行，宜修東方。天德在甲，月德在甲，〔合德
大建緑紫黄　在己〕〔一四〕
辛未白赤碧　甲、己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巳，月煞在戌，月破在丑，月刑在丑，〔月空在
庚〕〔一五〕，
用乙、辛、丁、癸時吉。日出寅入戌。　〔人神〕〔一六〕
一日壬寅金成　歲位、口口、母倉□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癸卯〔金收〕〔魁〕。　〔人神在外踝〕

題解

此件殘存四月十二日至六月二日。由六月建辛未，知正月建丙寅，年天干為「甲」或「己」，（「甲、己之年丙作首」。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六月九宮，知正月為五宮，年地支為丑、辰、未、戌。年天干與年地支相配，得甲辰、

甲戌、己丑、己未。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四月〔大〕、〔癸卯朔〕；五月小，癸酉朔；六月大，壬寅朔，七月〔？〕，〔壬申朔〕。以此與《朔閏表》前述四個干支年份對照，同唐貞元十年完全相同，同後晉天福九年相近似。然檢殘曆五月廿二日甲午、廿九日辛丑蜜日注，同天福九年相合，而與貞元十年不合。由是可知，此曆爲後晉天福九年甲辰歲具注曆日。同中原曆相比，敦煌曆五、六、七月朔日各遲一日。

校記

〔一〕歲後：當作「歲位」。

〔二〕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大敗在「午」日。

〔三〕歲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作「歲薄」。

〔四〕歲位：當作「歲對」。

〔五〕陰陽衝破：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癸亥為「陰陽交破」。

〔六〕人神在踝及胸目下：伯二七六五曆日序作在「足踝及胸背(?)」，下不出校。

〔七〕母倉：四月母倉在寅、卯二日，注於此日誤。

〔八〕歲位：當作「歲後」。

〔九〕歲位：當作「歲後」。

〔一〇〕合對：伯三四〇三之五月合對在「子」日；本月廿八日庚子日亦注「合對」，是當注於「子」日。

〔一一〕晝六十刻，夜四十刻：本曆自四月廿日注過晝夜時刻，以下脫注許多日，今不具補。又，夏至白晝最長為六十刻，本曆五月廿三日夏至，曆注早三日，是其不合。

〔一二〕八魁：夏三月八魁在甲申、壬辰日，注於此日誤。

〔一三〕此日起，以下各日人神注全殘，今據四、五月對應日期補。

〔一四〕合德在己：原殘，據伯三四〇三補。

〔一五〕月空在庚：原殘，據伯三四〇三補。

〔一六〕人神：原殘，據本曆五月月序例補。

三〇、〔後晉天福十年乙巳歲（九四五）具注曆日〕

〔斯〇六八一背〕

白　〔綠〕　碧

〔九方色之中，但依紫、白二方修造法，出貴子，加官，受職、橫得財物，婚嫁酒食，所作通達，合家吉慶。

若犯綠方，注有損傷或從高墜下及小兒奴婢妊身者，凶〕

白　黑　赤〔一〕。

若犯黑方，注有〔哭聲、口舌及損財物六畜，凶〕。

白　紫　黃

若犯碧方，注有〔損胎、驚恐、疾病，凶〕。

若犯黃方，注有〔鬬諍及六畜，凶〕。

若犯赤方，注多〔死亡、驚恐、怪夢，凶〕。

今年鷄緩日受歲。月虛日不煞生祭神，八魁〔日不開墓，復日不為凶事，九焦、九坎日〕〔三〕。

不種蒔及蓋屋，天李、地李日不祭祀及入官〔論理〕〔三〕，

〔血忌〕〔四〕

日不煞生祭神及針灸出血，歸忌日不歸家〔及召女呼婦〕〔五〕，

九醜日不出軍，煞陰、大敗日不出兵戰鬪，〔滅、沒日不涉〕〔六〕

深水及乘船，蜜日不吊死問病，朔日不〔會客及歌樂，晦日不裁衣及動樂〕〔七〕，

弦、望日不合酒醋及煞生行船〔八〕，魁、罡日〔不舉百事〕〔九〕。

利，月〔宜用〕四月、五月、八月，大吉。商姓今年鬼賊，修造

大吉利，月〔宜用〕四月、五月、十月，大吉。徵姓今年小利

羽姓今年起造妨妻、財利，月宜用二月

正月大，二月小，三月小，四月大，五月小，六月大，七月大，

正月　白綠碧　自十二月十六日立春，已得正月之〔節，即 天道南行，宜向南行，宜修南方。

大建　白黑赤　天德在丁，月德在丙〔一〇〕，

戊寅　白紫黃　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一一〕。月厭在〔戌，月煞在丑，月破在申，

月刑在巳〕，

廿八日乙丑金開　　歲位、九〔坎〕

廿九日丙寅火閉　往亡　　歲位、

〔蜜〕卅日丁卯火建　奠　　歲位、

二月　赤碧白〔一六〕　自正月十六日驚蟄，始〔已〕得〔二月之節〕，即天道西南行，宜向西南行，宜修

〔小〕建　黃白黑　西南方。天德在坤，月德在〔一八〕

己卯　紫白綠〔一七〕　甲，合德在巳，甲己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酉，月煞在戌，月

破在酉，月刑在子〕，

月空在庚。用乾、巽、坤：〔艮時吉〕。

一日戊辰木除　社　　歲位、

二日己巳木滿　春分二月中、玄鳥至　　歲位、

三日庚午土平　　魁。

四日辛未土定　　歲位、

五日壬申金執　　歲位、

六日癸酉金破　　大小歲、

〔室〕七日甲戌火危　雷乃聲發〔一九〕

八日乙亥火成

九日丙子水收

十日丁丑水開

十一日戊寅土閉

十二日己卯土建　始電

〔十三日庚〕辰金除

大小歲〔對〕、□

大小歲〔對〕、□

罡。

大小〔歲對〕、□

天赦。

合對、□□、不將〔三〇〕、□

□

題解

此件存序言一部份至二月十二日，下部殘損嚴重。由正月建戊寅，知年天干為「乙或庚」（「乙、庚之歲戊為頭」。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年起二宮，月起二宮，知年地支為巳、亥、寅、申。年天干與年地支相配，得乙

已 乙亥、庚寅、庚申。由序言所記正月至七月大小及正、二月朔日推得：正月大，戊戌朔；二月小，戊辰朔；三月小，〔丁酉朔〕；四月大，〔丙寅朔〕；五月小，〔丙申朔〕；六月大，〔乙丑朔〕；七月大，〔乙未朔〕；八月〔？〕，〔乙丑朔〕。以此與《朔閏表》前述四個干支年份對照，同後晉開運二年相近似。二曆相較，敦煌曆八月朔日遲一日。又檢殘曆正月二日己亥、九日丙午、廿三日庚申蜜日注，與《日曜表》全合，則此曆為後晉開運二年具注曆日無疑。然該年敦煌地區仍用天福紀年，如斯〇五六〇「天福十年具注曆日」題箋，故今仍用天福十年具注曆日作為此件題名，以存舊觀。

校記

〔一〕此段文字除「注有損」三字有殘痕外，其餘全殘，今參斯二四〇四、伯二六二三、斯〇〇九五曆日補。以下凡屬年九宮說明文字部份的殘字，

均參此三曆補。

〔二〕日不開墓，復日不為凶事，九焦、九坎日：原殘，據伯二六二三補。

〔三〕論理：原殘，據伯二六二三補。

〔四〕血忌：原殘，據伯二六二三補。

〔五〕及召女呼婦：原殘，據伯二六二三補。

〔六〕滅、沒日不涉：原殘，據伯二六二三補。

〔七〕會客及歌樂，晦日不裁衣及動樂：原殘，據伯二六二三補。

〔八〕行船：據伯二六二三行。

〔九〕不舉百事：原殘，據伯二六二三補。

〔一〇〕正月月序殘失文字均參伯三四〇三補。

〔一一〕依本曆及各敦煌具注曆日通例，此日建除十二客為「收」，則注一「魁」字即可。

〔一二〕「不」下當為「將」字，逕補，但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正月不將無壬寅日。

〔一三〕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正月不將無癸卯日。

〔一四〕歲前：當作「歲後」。

〔一五〕歲位：當作「歲後」。

〔一六〕白：當作「黑」。

〔一七〕黑：當作「白」。

〔一八〕二月月序殘失文字均參伯三四〇三補。

〔一九〕雷乃聲發，當乙作「雷乃發聲」。

〔二〇〕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二月不將無己卯日。

三一、後周顯德三年丙辰歲（九五六）具注曆日并序

〔斯〇〇九五〕

顯德三年丙辰歲具注曆日并序 干火 支土 納音土 凡三百五十四日 登仕郎守時學博士翟

奉達纂上

夫曆日者，是陰陽之綱紀，造化之根原。二儀交泰，即有易變之殊，八節推移，四時更改。審觀七十二候、廿四氣，顯示一年日晨，知月朔之大小、昏曉無虧，定晝夜之短長。紫、白二方，修造兇(?)衛凶地(二)。凡三百五十四晨，足下檢吉定凶。公私最要，無過於曆日也。金烏運轉，玉兔巡行，如(而)成其歲。凡人年內造作，舉動百事，先須看太歲及已下諸神將并魁罡，犯之凶，避之吉。今年太歲在丙辰，大將軍

在子，太陰在寅，歲刑在辰，歲破在戌，歲煞在未，黃幡在辰，豹尾在戌，三公在未，九卿在巳，奏書在艮，博士在坤，力士在巽，蠶官在乾〔二〕，畜官在申，害氣在巳，大耗（在）酉〔三〕，小耗在戌〔四〕，伏兵在丙，發盜在亥，天呑在壬，劫煞在巳，九卿食舍在午，歲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右件太歲已下，其地不可穿鑿動土，因有破壞，事須修營。其日與歲德、月德、歲德合、月德合、天赦

天恩、母倉并者，修營無妨。今年六月天罡，十二月何（河）魁。

白	綠	白
赤	紫	黑
碧	黃	白

（上圖）九方色之中，但依紫、白二方修造法，出貴子，加官，受職，橫得財物，婚嫁酒食，所作通達，合家吉慶。

若犯綠方，注有〔損〕〔五〕傷或從高墜下及小兒奴婢妊身者，厄。

若犯黑方，注有哭聲、口舌及損物財〔六〕，凶。

若犯碧方，注有損胎、驚恐、怪夢〔七〕，凶。
若犯黄方，注有鬪諍及損六畜，凶。
若犯赤方，注多死亡、驚恐、怪夢，凶。
今年温没斯日受歲。雜忌：若值行佷（狠）、了戾、單陰、孤陽（辰）、純陰、
　歲博、逐陣、陰陽交破、
陰陽衝擊、陰陽衝破、陰破陽衝、陰位、絶陰、絶陽、陰道衝陽、三陰、陽錯、
　陰陽俱
錯，已上日遇之勿使，大凶；以（與）德并者無忌。月虚日不煞生祭神，八魁
　日不開墓，復日不爲凶事，九焦、
九坎日不種蒔及蓋屋，天李、地李日不祭神〔八〕及入官論理，蜜日不吊死問病，
　朔日不會客及
歌樂，晦日不裁衣及動樂，往亡日不遠行及歸家堀墓、移徙，血忌日不煞生祭神及針灸
出血，歸忌日不歸家及召女呼婦，弦、望日不合酒酢及煞生，章光、天門、天
尸、天破日不出師，九醜

日不出軍，煞陰、大敗日不出兵開戰〔九〕，反擊日不攻伐，地囊日不動土，滅、沒日不涉深水及行船，魁、罡日不舉百事。

正月小，二月大，三月大，四月小，五月大，六月小，七月大，八月小，九月小，十月大，十一月小，十二月大。

每月（日）人神：一日在足大指，二日在外踝，三日在股內，四日在腰，五日在口，六日在手小指，七日在內跨（踝），八日在長腕，九日在尻尾，十日在腰背，十一日在鼻柱，十二日在髮際，十三日在牙齒，十四日在胃管，十五日在遍身，十六日在胸，十七日在氣衝，十八日在股內，十九日在足，廿日在內踝，廿一日在手小指，廿二日在外跨（踝），廿三日在肝，廿四日在手陽明，廿五日在足陽明，廿六日在胸，廿七日在膝，廿八日在陰，廿九日在膝脛，卅日在足趺。

右件人神所在之處，不得針灸出血。

正月小，建庚寅。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方（行）〔○〕。

一日甲午金定　加官、拜謁、治竈、剃頭吉。

二日乙未金執　入財、捉獲、解厭吉。

三日丙申火破　雨水正月中、獺祭魚　葬殯、壞屋、符鎮吉。

蜜〔二〕四日丁酉火危　安床、葬殯、洗頭吉。

五日戊戌木成　入財、鎮謝、符解吉。

六日己亥木收　起土、種蒔吉。

七日庚子土開　地囊，嫁娶、移徙吉。

八日辛丑土閉　上弦、鴻鴈來　歸忌，取土、塞穴、符吉。

九日壬寅金建　嫁娶、移徙、符解吉。

十日癸卯金除　祭祀、斬草、嫁娶吉。

蜜十一日甲辰火滿　内財、市買、九焦、九坎吉。

十二日乙巳火平　罡。

十三日丙午水定　草木萌動　祭祀、修造、斬故吉。

十四日丁未水執　歳位〔三〕，修造、作井竈吉。

十五日戊申土破望　治病、服藥、解鎮吉。

十六日己酉土危　修造、葬殯吉。

十七日庚戌金成　符鎮、除手足甲吉。

蜜十八日辛亥金成　驚蟄二月節、桃始華　母倉，祭祀、移徙、符吉。

十九日壬子木收　罡。

廿日癸丑木開　天恩，修造、治病、符吉。

廿一日甲寅水閉　修造、塞穴、殯、斬吉。

廿二日乙卯水建　造車、立柱吉。

廿三日丙辰土除　下弦、鶬鶊鳴　治病、解厭吉。

廿四日丁巳土滿　祭祀、加冠、修造、解吉。

蜜廿五日戊午火平　魁。

廿六日己未火定　反擊、血忌，起土、符解吉。

廿七日庚申木執　　解除、葬殯吉。
廿八日辛酉木破　鷹化爲鳩　治病、解鎮、壞屋吉。
廿九日壬戌水危　　安床帳、伐木、除手〔甲〕〔一三〕吉。

二月大，建辛卯。天道西南行，宜修西南方，宜向西南行。
一日癸亥水成　　嫁娶、符鎮、移徙吉。
二日甲子金收滅、往亡　　罡。
蜜三日乙丑金開　　天道〔一四〕，通渠、修井、洗頭吉。
四日丙寅火閉　春分三月中，玄鳥至　修造、葬殯、厭鎮吉。
五日丁卯火建　　加官、修造、出行吉。
六日戊辰木除　　治病、起土、除足爪吉。
七日己巳木滿　　祭祀、加官、治竈、符吉。
八日庚午土平　　罡〔一五〕。
九日辛未土定上弦、雷乃發聲　市買、移徙、納財吉。

蜜十日壬申金執　祭祀、葬殯、療病、解吉。
十一日癸酉金破没　地囊，治病、葬埋、解厭吉。
十二日甲戌火危　修造、安床帳、除手足〔甲〕〔一六〕吉。
十三日乙亥火成　入學、祭祀、移徙、修造吉。
十四日丙子水收　罡。
十五日丁丑水開　始雷　不將，嫁娶、修造、療病吉。
十六日戊寅土閉望　天赦。
蜜十七日己卯土建　地囊〔一七〕，嫁娶、立柱、符鎮吉。
十八日庚辰金除　祭祀、修宅、治病、解除吉。
十九日辛巳金滿　天恩，修井、作竈、加官吉。
廿日壬午木滿　清明三月節、桐始華　修造、葬殯、斬故吉。
廿一日癸未木平　罡。
廿二日甲申水定　天門、殯□、符鎮、洗頭吉。
廿三日乙酉水執　嫁娶、葬殯、斬故吉。

蜜廿四日丙戌土破　下弦　九坎，治病、符解、厭吉。

廿五日丁亥土危　田鼠化為鴽　不將，結婚、安床帳吉。

廿六日戊子火成　歸忌、學問、符鎮吉。

廿七日己丑火收　魁。

廿八日庚寅木開　葬殯、結婚、通渠、開井吉。

廿九日辛卯木閉　嫁娶、斬〔一八〕、修堤，塞穴吉。

卅日壬辰水建　虹始見　行磑〔一七〕、修造、解厭吉。

三月大，建壬辰。天道北行，宜向北行，宜修北方〔一九〕。

蜜一日癸巳水除　母倉，服藥、起土、移徙吉。

二日甲午金滿　母倉，修造、葬、斬吉。

三日乙未金平　罡。

四日丙申火定　天恩〔二〇〕，葬殯、符、解鎮吉。

五日丁酉火執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不將，結婚、殯、斬、解厭吉。

六日戊戌木破　陽破陰衝。

七日己亥木危〔三二〕　嫁娶、安床、解厭、符吉。

蜜八日庚子土成　祭祀、入學、拜官、斬故吉。

九日辛丑土收　魁。

十日壬寅金開　往亡、鳴鳩拂羽　通渠、治病、殯葬吉。

十一日癸卯金閉　葬埋、塞穴、修堤防吉。

十二日甲辰火建　造車、立柱、符鎮、除手〔甲〕〔三二〕吉。

十三日乙巳火除　掃舍、服藥、市買吉。

十四日丙午水滿　毋倉、修造、葬、斬故吉。

蜜十五日丁未水平　戴勝降〔於〕桑　罡。

十六日戊申土定望　入財、市買、出行吉。

十七日己酉土執　修造、殯葬、嫁娶吉。

十八日庚戌金破　天恩、壞屋、解吉。

十九日辛亥金危　修宅、安床、剃頭吉。

廿日壬子木危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天恩，起〔土〕、符解吉。

廿一日癸丑木成　天恩，修造、解厭、洗頭吉。

蜜廿二日甲寅水收　罡。

廿三日乙卯水開　解厭、祭祀、葬殯吉。

廿四日丙辰土閉　下弦　歲位，塞穴、解厭吉。

廿五日丁巳土建　蚯蚓出　陽錯、大敗〔二三〕。

廿六日戊午火除　章光，治病、符鎮吉。

廿七日己未火滿　往亡　陰錯、九坎。

廿八日庚申木平　魁。

蜜廿九日辛酉木定　歲位〔二四〕、葬殯、斬故吉。

卅日壬戌水執　王瓜生　歲對、修井竈吉。

四月小，建癸巳。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宜向西行。

一日癸亥水破　陰陽衝破。

二日甲子金危　不將，嫁娶、移徙吉。
三日乙丑金成　合對、母倉〔二五〕，修造、洗頭吉。
四日丙寅火收　罡。
五日丁卯火開　滅、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葬、斬、治病、修造吉。
蜜六日戊辰木閉　小絶陰會。
七日己巳木建　拜官、移徙、陽錯、天門。
八日庚午土除　上弦　治病、葬殯、斬故吉。
九日辛未土滿　九焦、九坎、入財、市買吉。
十日壬申金平　靡草死　魁。
十一日癸酉金定　葬殯、修碓、裁衣吉。
十二日甲戌（戌）火執　不將，嫁娶吉。
蜜十三日乙亥火破　治病、壞故舍、符吉。
十四日丙子水危　復、不將，嫁娶、符吉。
十五日丁丑水成　望、小暑至　歸忌。入財、解厭吉。

十六日戊寅土收　罡。

十七日己卯土開　母倉、不將〔二六〕，嫁娶、移徙吉。

十八日庚辰金閉　修造、塞穴、解厭吉。

十九日辛巳金建　拜官、修造、移徙、造車〔吉〕。

蜜廿日壬午木除　修造、治病、符厭吉。

廿一日癸未木除　芒種五月節、螗蜋生　不將，嫁娶、修造吉。

廿二日甲申水滿　嫁娶、葬埋、符鎮吉。

廿三日乙酉水平　下弦　罡。

廿四日丙戌土定　不將，嫁娶、修造、解吉。

廿五日丁亥土執　歲對〔二七〕，入財、洗頭吉。

廿六日戊子火破　鵙始鳴　月虛，治病、符鎮吉。

蜜廿七日己丑火危　安床帳、伐木吉。

廿八日庚寅木成　拜官、起土、修碓磑吉。

廿九日辛卯木收　魁。

五月大，建甲午。天道西北行，宜修西北方，宜向西北行。

一日壬辰水開　治病、通渠、解厭吉。

二日癸巳水閉　反舌無聲　歲位、章光，塞穴、符吉。

三日甲午金建　天赦。

四日乙未金除　治病、解、除足爪吉。

蜜五日丙申火滿　嫁娶、修造、葬殯、斬吉。

六日丁酉火平　罡。

七日戊戌木定　往亡　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嫁娶、祭祀、移徙、鎮吉。

八日己亥木執　八魁（二八）、入財、符解、鎮吉。

九日庚子土破　上弦　治病、葬殯、厭鎮吉。

十日辛丑土危　安床、解厭、剃頭吉。

十一日壬寅金成　修造、嫁娶、葬殯吉。

蜜十二日癸卯金收　蜩始鳴　魁。

十三日甲辰火開　九焦、九坎（二九）、治病、符解吉。

十四日乙巳火閉　章光、塞穴、和酒吉。
十五日丙午水建　煞陰，修車、符厭吉。
十六日丁未水除望　歲後〔三〇〕、八魁〔三一〕、解厭吉。
十七日戊申土滿　半夏生　嫁娶、解除、經絡、內財吉。
十八日己酉土平　罡。
蜜十九日庚戌（戌）金定　天恩，裁衣、解鎮吉。
廿日辛亥金執　天恩、修造、移徙、沐浴。
廿一日壬子木破　陰陽衝擊。
廿二日癸丑木破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　陽破陰衝。
廿三日甲寅水危　安床、葬殯、拜官吉。
廿四日乙卯水成下弦　入學、斬草、祭祀吉。
廿五日丙辰土收　罡。
蜜廿六日丁巳土開　母倉，修造、治病、解吉。
廿七日戊午火閉　蟋蟀居壁　母倉，起土、符解、厭吉。

廿八日己未火建　地囊，沐浴、造車吉。

廿九日庚申木除　掃舍、服藥、葬殯吉。

卅日辛酉木滿　裁衣　祭祀、葬殯吉。

六月小，建乙未。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

一日壬戌水平　魁。

二日癸亥水定　鷹乃學習（習學）　入（一）舍、修井、祭祀、洗頭吉。

蜜三日甲子金執　修井竈、移徙、修宅吉。

四日乙丑金破　毋倉（三二）、修造、治病吉。

五日丙寅火危　天恩，修宅、斬草吉。

六日丁卯火成　葬埋、修宮室、符吉。

七日戊辰木收　大暑六月中、腐草為螢　罡。

八日己巳木開　上弦　市買六畜、入財、修造吉。

九日庚午土閉滅　修造、葬殯、塞穴吉。

蜜十日辛未土建　立柱、上梁（樑）、裁衣、市買吉。
十一日壬申金除　嫁娶、掃舍、葬殯吉。
十二日癸酉金滿　土潤溽暑　結婚、葬殯、斬故吉。
十三日甲戌火平　罡〔三三〕。
十四日乙亥火定　洗頭、沐浴、市買、解吉。
十五日丙子水執望、往亡　起土、斬草、沐浴、符鎮吉。
十六日丁丑水破　療病、解厭、除手甲吉。
蜜十七日戊寅土危　大雨時行　內財、安床、裁衣、解鎮吉。
十八日己卯土成　修造、裁衣、入財、市買吉。
十九日庚辰金收　罡。
廿日辛巳金開　修造、入財、〔出〕行、療病吉。
廿一日壬午木閉　毋倉，修造、嫁娶、葬殯〔吉〕。
廿二日癸未木閉　立秋七月節、涼風至　毋倉，移徙、上樑吉。
廿三日甲申水建下弦　嫁娶、拜官、造車吉。

蜜廿四日乙酉水除　　不將，嫁娶、葬殯吉。

廿五日丙戌土滿　　毋倉，修造、移徙、解吉。

廿六日丁亥土平　　罡。

廿七日戊子火定　白露降　　祭祀、栽衣、伐木、符吉。

廿八日己丑火執　　毋倉，修造、沐浴、剃頭〔吉〕。

廿九日庚寅木破　　治病、服藥、符吉。

七月大，建丙申。天道北行，宜修北方，宜向北行。

一日辛卯木危往亡　　嫁娶、修造、斬草、安床〔吉〕。

蜜二日壬辰水成沒　　毋倉，起土、入學、解厭吉。

三日癸巳水收　　魁。

四日甲午金開　寒蟬鳴　　嫁娶、治病、通渠吉。

五日乙未金閉　　毋倉，修造、塞穴吉。

六日丙申火建　　地囊〔三四〕，安床、移徙、解吉。

七日丁酉火除　九坎，沐浴、治病、洗頭吉。

八日戊戌木滿　修造、市買、符鎮吉。

蜜　九日己亥木平上弦　處暑七月中、鷹祭鳥　罡。

十日庚子土定　加官、移徙，修宮室碓(?)吉。

十一(日)辛丑土執　母倉，起土、伐木、解厭吉。

十二日壬寅金破　破屋、壞垣、葬殯、治病吉。

十三日癸卯金危　安床、伐木、斬草、厭吉。

十四日甲辰火成　天地始肅　母倉、修造、入學、符鎮(吉)。

十五日乙巳火收　魁。

蜜　十六日丙午水開望　加官、葬殯、移徙、入學(吉)。

十七日丁未水閉　修造、起土、塞穴、厭吉。

十八日戊申土建　天赦。

十九日己酉土除　禾乃登　修造、葬殯、治病、掃舍(吉)。

廿日庚戌金滿　修造宮室、培墻、市買吉。

廿一日辛亥金平　罡。

廿二日壬子木定　裁衣、修宅、斬草吉。

蜜廿三日癸丑木執　母倉，起土、解厭、〔除〕手甲吉。

廿四日甲寅水執　白露八月節　鴻雁來　葬殯、伐木、豎柱、上梁（樑）吉。

廿五日乙卯水破　修造、移徙、治病、壞屋吉。

廿六日丙辰土危　安床帳、修竈、解吉。

廿七日丁巳土成　地囊，拜官、移徙、入學吉。

廿八日戊午火收　罡。

廿九日己未火開　玄鳥歸　修井磑碓、出行吉。

蜜卅日庚申木閉　修造、葬殯、築城郭吉。

八月小，建丁酉。天道東行（三五），宜修東方，宜向東行。

一日辛酉木建　昇壇、造車、解鎮吉。

二日壬戌水除　掃舍、修宅井、治病、移徙吉。

三日癸亥水滿　修宅倉庫、上梁（樑）、立柱吉。

四日甲子金平　群鳥養羞　魁。

五日乙丑金定　修造、移徙、修城郭吉。

六日丙寅火執　斬草、修井磑倉庫吉。

蜜七日丁卯火破冥　地囊〔三六〕、天恩，治病、葬殯吉，

八日戊辰木危上弦　母倉，修造、嫁娶、安床吉。

九日己巳木成　秋分八月中　雷乃收聲　修宅、作井、修倉庫吉。

十日庚午土收　罡。

十一日辛未土開〔三七〕　修造、嫁娶、移徙、修井吉。

十二日壬申金閉　修宅、葬殯、塞穴吉。

十三日癸酉金建滅　修造、昇壇、解除、洗頭吉。

蜜十四日甲戌火除　蟄蟲坯户　起土、修磑、解除、洗頭吉。

十五日乙亥火滿望　沐浴、修倉庫吉。

十六日丙子水平　魁。

十七日丁丑水定　沐浴、解除、厭鎮吉

十八日戊寅土執　市買、伐木、解厭吉。

十九日己卯土破　水始涸　修造、壞屋、治病吉。

廿日庚辰金危　修宅、起土、安床帳吉。

蜜　廿一日辛巳金成　嫁娶、移徙、市買吉。

廿二日壬午木收　罡。

廿三日癸未木開　下弦　嫁娶、治病、市買吉。

廿四日甲申水閉　寒露九月節、鴻雁來賓　葬殯、斬故、解除吉。

廿五日乙酉水閉　葬殯、斬故、塞穴吉。

廿六日丙戌土建　母倉、起土、加冠、立柱吉。

廿七日丁亥土除　祭祀、治病、掃舍、解吉。

蜜　廿八日戊子火滿　市買、內財、裁衣吉。

廿九日己丑火平　雀入大水為蛤　罡。

九月小，建戌（戊）戌。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

一日庚寅木定　斬草、洗頭、出行、除足甲（吉）。

二日辛卯木執　嫁娶、斬草、伐木吉。

三日壬辰水破　治病、壞屋、符吉。

四日癸巳水危　嫁娶、安床、造車吉。

五日甲午金成　菊有黃花（華）　修造、入學、殯、斬吉。

蜜六日乙未金收　魁。

七日丙申火開　祭祀、修造、葬、斬、解吉。

八日丁酉火閉上弦　起土、塞穴、葬殯吉。

九日戊戌木建　修造、安床、解厭吉。

十日己亥木除　霜降九月節（中）、豺（乃）祭獸　沐浴、治病、解鎮吉。

十一日庚子土滿　修宅、倉庫、買六畜吉。

十二日辛丑土平沒　罡。

蜜十三日壬寅金定　葬殯、起土、符、解鎮吉。

十四日癸卯金執　嫁娶、葬殯、祭竈吉。

十五日甲辰火破望　壞壓、治病、符鎮吉。

十六日乙巳火危　草木黄落　毋倉，安床、移徙吉。

十七日丙午水成　毋倉，修造、祭祀、葬殯吉。

十八日丁未水收　魁。

十九日戊申土開　天赦。

蜜廿日己酉土閉　修宅、符、解鎮吉。

廿一日庚戌金建　往亡、蟄蟲咸府（俯）　修造、加官、解除吉。

廿二日辛亥金除　治病、祭祀、造井、作竈。

廿三日壬子木滿下弦　修造、葬、斬、裁衣吉。

廿四日癸丑木平　罡。

廿五日甲寅水定　拜官、起土、斬草吉。

廿六日乙卯水定　立冬十月節、水始冰　不將〔三八〕，嫁娶、殯故、裁衣吉。

蜜廿七日丙辰土執　内財、解厭、出獵吉。

廿八日丁巳土破　　陰陽交破。

廿九日戊午火危　　安床、結婚、伐木、鎮〔吉〕。

十月大，建己亥。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

一日己未火成　　修造、入學、符解吉。

二日庚申木收　地始凍　　罡。

三日辛酉木開　　葬殯、起土、伐木吉。

四日壬戌水閉　　八魁、塞穴、符吉。

蜜五日癸亥水建　　九焦、九坎、大敗〔三九〕。

六日甲子金除　往亡　　天赦。

七日乙丑金滿　野鷄入大〔四〇〕水爲蜃　　天恩、修造、洗頭吉。

八日丙寅火平　　魁。

九日丁卯火定上弦　　葬、斬、發故、修宅吉。

十日戊辰木執　　天恩，起土、伐木吉。

十一日己巳木破　陰陽衝破。

蜜十二日庚午土危　小雪十月中、虹藏不見　嫁娶、葬殯、斬故吉。

十三日辛未土成　修造、起土、入學吉。

十四日壬申金收　罡。

十五日癸酉金開　修宅、葬殯、斬、治病吉。

十六日甲戌火閉望　起土、塞穴、符吉。

十七日乙亥火建　天氣上騰，地氣下降。　拜官、移徙、解除吉。

十八日丙子水除滅　嫁娶、掃舍、拜官吉。

蜜十九日丁丑水滿　歸忌、蓋屋、入財吉。

廿日戊寅土平　魁。

廿一日己卯土定　天恩，修造、裁衣吉。

廿二日庚辰金執　閉塞如(而)成冬　市買牛馬、嫁娶吉。

廿三日辛巳金破　壞屋、陪(培)墻、起土、治病。

廿四日壬午木危下弦　嫁娶、拜官、徵納吉。

廿五日癸未木成　天恩，起土、入學吉。

蜜廿六日甲申水收　罡。

廿七日乙酉水收　大雪十一月節，鶡鳥不鳴　魁。

廿八日丙戌土開　祭祀、治病、入學吉。

廿九日丁亥土閉　修造、沐浴、塞穴吉。

卅日戊子火建　〔歲〕〔四一〕後、納財、安床吉。

十一月小，建庚子。天道南行〔四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

一日己丑火除　治病、掃舍、洗頭吉。

二日庚寅木滿　虎始交　嫁娶、殯、斬故、修宅吉。

蜜三日辛卯木平　罡。

四日壬辰水定　不〔將〕〔四三〕，嫁娶、修造、裁衣吉。

五日癸巳水執　沐浴、修治、祭竈、〔出〕行吉。

六日甲午金破　破屋、斬草、治病吉。

七日乙未金危荔挺出　安床帳、厭鎮吉。
八日丙申火成上弦　修造、葬殯、洗頭吉。
九日丁酉火收　魁，
蜜十日戊戌木開　裁衣、治病、符解、鎮吉。
十一日己亥木閉　起土、裁衣、符解吉。
十二日庚子土建冬至十一月中、蚯蚓結　移徙、市買、洗頭吉。
十三日辛丑土除　治病、掃舍、嫁娶吉。
十四日壬寅金滿　嫁娶、裁衣、修造、葬吉。
十五日癸卯金平望　罡。
十六日甲辰火定往亡　內財、符鎮、剃頭、出行吉。
蜜十七日乙巳火執麋角解　母倉〔四四〕，修造、祭祀吉。
十八日丙午水破　血忌，治病、葬殯吉。
十九日丁未水危　修造、安床帳、厭吉。
廿日戊申土成　母倉，修造、祭祀吉。

廿一日己酉土收　魁。

廿二日庚戌金開水泉動　修造、祭祀、治病吉。

廿三日辛亥金閉沒、下弦　天恩，修造、塞穴吉。

蜜廿四日壬子木建　天恩，起土、掃舍、治病吉。

廿五日癸丑木除　修造、拜官、解厭吉。

廿六日甲寅水滿　天恩〔四五〕，修造、斬草吉。

廿七日乙卯水平　罡。

廿八日丙辰土平　小寒十二月節、鴈北鄉（嚮）　魁。

廿九日丁巳土定　母倉，修造、拜官吉。

十二月大，建辛丑。天道西行，宜修西方，宜向西行。

一日戊午火執　修造、解鎮吉。

蜜二日己未火破　服藥、解除、符吉。

三日庚申木危　安床、伐木、葬殯吉。

四日辛酉木成　鵲始巢　葬殯、斬故、鎮吉。

五日壬戌水收　罡。

六日癸亥水開　修井、治病、服藥吉。

七日甲子金閉　天赦。

八日乙丑金建　立柱、修井竈吉。

蜜九日丙寅火除上弦、野鷄始雊　拜官、昇壇、治病、葬吉。

十日丁卯火滿　祭祀、裁衣、嫁娶、斬吉。

十一日戊辰木平　魁。

十二日己巳木定　内財、市買、符鎮吉。

十三日庚午土執　母倉，起土、殯埋、伐木吉。

十四日辛未土破　大寒十二月中、鷄始乳　壞屋、沐浴吉。

十五日壬申金危　安床、葬殯、伐木吉。

蜜十六日癸酉金成望　修造、葬殯、發故。

十七日甲戌火收　罡。

十八日乙亥火閉　入學、治病、解除吉。

十九日丙子水閉　鷙鳥厲疾　嫁娶、葬殯、厭吉。

廿日丁丑水建　市買、内財、安床吉。

廿一日戊寅土除　治病、移徙、符鎮吉。

廿二日己卯土滿　滅　嫁娶、天恩〔四六〕、修造吉。

蜜廿三日庚辰金平　魁。

廿四日辛巳金定下弦、水澤腹堅　母倉，修造、拜官吉。

廿五日壬午木執　母倉，起土、符解、移徙吉。

廿六日癸未木破　天恩，起土、壞屋吉。

廿七日甲申水危　安床、伐木、葬殯吉。

廿八日乙酉水成　地囊，入學、葬殯、解吉。

廿九日丙〔戌〕土成往亡〔四七〕　立春正月節、東風解凍　起土、入學、修宅井吉。

蜜卅日丁亥土收　歲末　魁。

右件人神所在（之處）〔四八〕，不可針灸出血。

寫勘校　子弟翟文進書

題解

此件原有明確紀年，首尾完整，翟奉達「纂上」。由曆日得知：正月小，甲午朔；二月大，癸亥朔；三月大，癸巳朔；四月小，癸亥朔；五月大，壬辰朔；六月小，壬戌朔；七月大，辛卯朔；八月小，辛酉朔。九月小，庚寅朔；十月大，己未朔；十一月小，己丑朔；十二月大，戊午朔；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正、二、三、十、十二月朔日各早一日，八月朔日遲一日。年九宮與推算結果相符（一年起九宮），蜜日注與《日曜表》亦相合。

校記

〔一〕紫白二方修造充衡凶地：伯二六二三同為翟奉達撰，於此云：「紫、白二方修造吉慶」。

〔二〕蚕官在乾：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辰年「蚕室在乾」，「蚕官在戌」。

〔三〕大耗在酉：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辰年大耗在「戌」。

〔四〕小耗在戌：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辰年小耗在「酉」。

〔五〕損：原脱，據斯二四〇四、伯二六二三補。

〔六〕物財：據斯二四〇四、伯二六二三當互乙。

〔七〕怪夢：斯二四〇四作「疾病」。

〔八〕不祭神：斯二四〇四作「不嫁娶」。

〔九〕鬪戰：當據斯二四〇四互乙。

〔一〇〕方：據本曆以下各月例當作「行」。

〔一一〕蜜：本曆「蜜」日注均為朱書。

〔一二〕歲位：當作「歲後」。

〔一三〕甲：原脫，據本曆六月十六日吉凶注例補。

〔一四〕天道：於此意義未明。

〔一五〕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二月當為「魁」。

〔一六〕甲：原脫，據本曆十七日吉凶注例補。

〔一七〕地囊：二月地囊在癸未、癸酉日，注於此日誤。

〔一八〕疑「斬」下有脫字。

〔一九〕宜向北行、宜修北方：據本曆各月月序例當乙作「宜修北方，宜向北行」。

〔二〇〕天恩：丙申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二一〕七日或八日下脫注「上弦」

〔二二〕甲：原脫，據本曆六月十六日吉凶注例補。

〔二三〕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大敗在「午」日。

〔二四〕歲位：當作「歲對」。

〔二五〕母倉：四月母倉在寅、卯二日，注於此日誤。

〔二六〕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不將無己卯日。

〔二七〕歲對：當作「歲前」。

〔二八〕八魁：夏三月在甲申、壬辰日，注於此日誤。

〔二九〕九焦、九坎：五月九焦、九坎在「卯」日，注於此日誤。

〔三〇〕歲後：當作「歲對」。

〔三一〕八魁：夏三月在甲申、壬辰日，注於此日誤。

〔三二〕母倉：案，六月母倉在寅、卯、巳、午日，注於此日誤。

〔三三〕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六月當爲「魁」。

〔三四〕地囊：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七月地囊在丁巳、丁亥日。

〔三五〕天道東行：伯三四〇三之八月爲天道東北行。

〔三六〕地囊：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八月地囊在丙寅、丙申日。

〔三七〕此日下脱注「往亡」。

〔三八〕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月不將無乙卯日。

〔三九〕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月大敗在「子」日。

〔四〇〕大：行。

〔四一〕歲：原脫，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四《義例二》補。

〔四二〕天道南行：伯三四〇三之十一月為「天道東南行」。

〔四三〕將：原脫。案，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一月壬辰日為不將，據補。

〔四四〕母倉：十一月母倉在申、酉二日，注於此日誤。

〔四五〕天恩：甲寅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四六〕天恩：依通例，當置於句首。

〔四七〕往亡：案，氣往亡在小寒後三十日，依本曆安排法，當注於廿八日。

〔四八〕之處：原脫，據本曆序言人神注說明補。

三二、後周顯德六年己未歲（九五九）具注曆日并序

〔伯二六二三〕

顯德六年己未歲具注曆日并序 干土支土 納音火 凡三百五十四日

朝議郎檢校尚書工部員外行沙州經學博士兼殿中侍御史賜緋魚袋翟奉

達撰

夫曆日者，是陰陽之綱紀，造化之根原。二儀交泰，即有易變之殊，八節推移，

四時更改。

審觀七十二候、廿四氣，顯示一年日晨，知月朔之大小、昏晩無虧，定晝夜之

短長。紫、白二方，

修造吉慶。（凡）〔二〕三百五十四晨，足下撿吉定凶。公私最要，莫過於曆日也。

日往月來，如（而）成其歲。凡人

年內造作，舉動百事，先須看太歲及已下諸神將并魁罡，犯之凶，避之吉。今

年太歲在己
未，太陰在巳，大將軍在卯，黃幡在未，豹尾在丑，歲煞在戌，歲刑在丑，歲
破在丑，奏書在
巽，博士在乾，蠶官在艮〔二〕，力士在坤，三公在戌，九卿在申，害氣在申，
畜官在亥，大耗在子〔三〕，
小耗在丑〔四〕，官符在亥，王符在未，病符在午，死符在子，生符在戌，大煞在
卯，上喪門在未，
下喪門在辰，天皇在丑，地皇在寅，人皇在未。歲德在甲，合德在己、甲、己上取土及
宜修造吉。　右件太歲
已下，其地不可穿鑿動土，因有破壞，事須修營。其日歟（與）歲德、月德、
歲德合，月
德合、天赦、天恩、母倉并者，修營無妨。今年三月天罡，九月河魁。魁、罡
者切須禁
忌修造。若固（故）犯違者，國及家大凶。

巽 巳 午 未 坤

西南 丙 離 丁 東南

黃	白	碧
綠	白	白
紫	黑	赤

乙 震 甲

庚 兌 辛

東北 癸 坎 壬 西北

辰 卯 寅

申 酉 戌

艮 丑 子 亥 乾

（上圖）九方色之中，但依紫、白二方修造法，出貴子，加官，受職，橫得財物，婚嫁酒食，所作通達，合家吉慶。

若犯綠方，注有損傷或從高墮下及小兒奴婢姙身者，凶。

若犯黑方，注〔有〕哭聲、口舌及損財物六畜〔五〕，凶。

若犯碧方，注有損胎，驚恐、怪夢〔六〕，凶。

若犯黃方，注有鬬諍及損六畜，凶。

若犯赤方，注有〔七〕多死亡，驚恐、怪夢，凶。

今年那頭日受歲。雜忌：月虛日不煞生祭神、八魁日不開墓，復日不為凶事，九焦、九坎日不種蒔及蓋屋，天李、地李日不祭祀〔八〕及入官論理，竈日不吊

死問〔病〕〔九〕，朔日不會

客及歌樂，晦日不裁衣及動樂，往亡日不遠行及歸家、堀墓、移徙，血忌日不

煞生祭

神及針灸出血，歸忌日不歸家及召女呼婦，弦、望日不合酒酢及煞生，章光、

天門、

天尸、天破日不出師，九醜日不出軍，煞陰、大敗日不出兵戰鬪，反擊日不攻伐、地囊日不動土，滅、沒日不涉深水及行船，魁、罡日不舉百事。

正月大，二月小，三月大，四月小，五月小，六月大，七月小，八月大，九月大，十月小，十一月大，十二月小。

正月黑赤白　天道南行，宜向南行，宜修南方。天德在丁，月德在丙，合德在

大建紫黃白　辛，

丙寅綠碧白　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戌，月煞在丑，月破在申，月刑在巳，月空在壬。　其地安産帳吉。

用甲時寅後卯前、庚時申後酉前、丙時巳後午前、壬時亥後子前〔吉〕〔一〇〕。　日出乙入庚。　人神

一日丁未水執　歲後、小歲位，修井竈、厭吉。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戊申土破　魚上冰　歲後，治病、解除、符鎮、除服吉。人神在外踝

蜜〔一二〕三日己酉土危　歲後，天恩、移徙、葬殯〔一一〕、修造吉。　人神在股内

〔四日〕庚戌〔金成〕　〔歲後〕□人神在腰

題解

此件原有明確紀年，殘存序言至正月三日。由序言所記各月大小及正月丁未朔推得：正月大，丁未朔；二月小，〔丁丑朔〕；三月大，〔丙午朔〕；四月小，〔丙子朔〕；五月小，〔乙巳朔〕；六月大，〔甲戌朔〕；七月小，〔甲辰朔〕；八月大，〔癸酉朔〕；九月大，〔癸卯朔〕；十月小，〔癸酉朔〕；十一月大，〔壬寅朔〕；十二月小，〔壬申朔〕。與同年中原曆相比，二月朔日遲一日，六、八月朔日各早一日。年九宮圖和正月九宮圖與推算結果相符（年起六宮，月起五宮）。正月三日的蜜日注與《日曜表》亦相合。

校記

〔一〕凡：原脫，據斯○○九五補。

〔二〕蠶官在艮：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未年「蚕室在艮」，「蚕官在丑」。

〔三〕大耗在子：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未年「大耗在丑」。

〔四〕小耗在丑：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未年「小耗在子」。

〔五〕六畜：斯○○九五無。

〔六〕怪夢：斯二四○四作「疾病」。

〔七〕有：據斯二四○四、斯○○九五此字衍。

〔八〕不祭祀：斯二四○四作「不嫁娶」，斯○○九五作「不祭神」。

〔九〕病：原脫，據伯三四○三、斯○○九五補。

〔一○〕吉：原脫，據伯三四○三補。

〔一一〕蜜：原卷似為朱書。

三三、宋太平興國三年戊寅歲（九七八）應天具注曆日 〔斯〇六一二〕

大宋國　　王文坦請司天臺
　　官本勘定大本曆日
太平興國三年應天具注曆日。戊寅歲，干土支木，納音是土。凡三百五十五日。
歲德中宮戊。合〔德〕（三）在癸，宜於戊、癸上取土，修之吉。
奏書在艮，此方上宜修造，遷移，百事大吉。
博士在坤，此方上宜修造、起土，百事大吉。
　　正月廿五日，四月十二日，五月廿
國忌　一日，六月二日、十七日，七月廿六日，
　　十月廿日，十二月七日。
右件已上日切忌動染。

六日得辛，七龍治水。太歲巳下出遊日〔三〕：甲子日東遊，己巳日還位；丙子日南遊，辛巳日還位；戊子日遊中宮，癸巳日還位；庚子日西遊，乙巳〔日〕還位；壬子日北遊，丁巳日還位。

今年新添換太歲并十二元神真形各注吉凶圖。李家口，年起五宮，四月天罡，王家口。月起二宮。十月河魁。

（著者案：以下為太歲及十二元神圖，今略，請參看原件）

右件十二元神，凡人本命之日，於夜靜燒銀錢、馳馬、名香、茶菓，并盡形供養，必得除災添壽，故安。切宜口口〔四〕。

（著者又案：以下內容分上、中、下三個欄次，且均未鈔完，因行次無法對齊，今分欄錄文。又為節省版面，各項內容不再嚴守原來行次，如需了解原貌，請參看原件）。

（第一欄）

推逐日人神針灸法：

一日足大指，二日外踝，三日股內，四日在腰，五日在口，六日在手（小指），七日內踝，八日在腕，九日在尻，十日腰背，十一日鼻柱，十二日髮際，十三日牙齒，十四日胃管，十五〔日〕遍身。三十日〔五〕。

人神：

十六在胸，十七氣衝，十八股內，十九日足，廿日內踝，廿一〔手〕小指，廿二外踝，廿三在肝，廿四手陽明，廿五日足陽明，廿六在胸，廿七在膝，廿八在陰，廿九膝肝（脛），卅日足趺。

五姓祭祀神在吉日：

宮：：案：以下原為雙行小字，下同。）丙申、丁酉、丙午、丁未、壬申、癸酉、己丑、甲午、乙未、戊午、己未祭吉。

商：戊辰、壬申、癸酉、甲戌、庚辰、乙酉、戊子、甲午、己酉、庚戌、戊午祭之〔吉〕。

角：丁卯、戊辰、己巳、己卯、丁亥、戊子、丙辰、丁巳、乙卯，己上日祭之〔吉〕。

徵：丁卯、己巳、己卯、己丑、甲午、乙未、丙午、乙卯、戊午、己未日祭之吉。

羽：壬申、癸酉、己卯、乙酉、丁亥、戊子、己酉、乙卯，己上日〔祭之〕

大吉。

（第二欄）

金神在：申、酉、子、丑四位地，犯之百事大凶。

推雜種蒔法：

麥：辛未、辛亥。禾：己未、丁卯。秫：辛巳、辛亥。稻：甲申、甲辰。

瓜：甲子、壬子。麻：壬戌、庚戌。葱（？）：戊辰、庚辰。菜：壬辰日。

豆：壬申、甲申。

洗頭日：

每月一日、三日、五日、七日、九日、十一日、十三日、十五日、十七日、

十九日、廿一日、廿三日、廿五日、廿七日、廿九日，已上日用之吉。亦宜

使子、丑、申、酉、戌、亥，大吉。

周公八天出行圖：

天門：一日、九日、十七、廿五日，所求大吉。

天賊：二日、十日、十八、廿六（日），傷害，凶。

天財：三日、十一、十九、廿七日，百事吉。
天陽：四日、十二、廿、廿八日，出行平。
天宮：五日、十三、廿一、廿九日，開通吉。
天陰：六日、十四、廿二、卅日，主水災，凶。
天富：七日、十五、廿三日，來財吉。
天盜：八日、十六、廿四日，主劫害，凶。

宅龍：
正月、二、三、八月在竈，四月、五月在大門，六月、七月在墻，九月在房，十月在室，十一月、十二月在堂。右件宅龍所在，切宜迴避，吉。

九曜歌詠法：
羅睺：一歲、十、十九、廿八、卅七、四十六、五十五、六十四、七十三、八十二、九十一。
羅睺此二字，聞名心膽驚。但慮諸般禍，修禳方始停。
土星：二歲、十一、二十、廿九、三十八、四十七、五十六、六十五、七十四、

八十二（三）、九十二。土星中央主，兼能照四方。運道多抑塞，作福要修禳。

水星：三歲、十二、廿一、三十、三十九、四十八、五十七、六十六、七十五、八十四、九十三。水星北方主，沉□□□□。男子災由（猶）可，大忌婦人憂。

金星：四歲、十三、廿二、三十一　四十、四十九、五十八、六十七、七十六、八十五、九十四。

（第三欄）

推小運知男女災厄吉凶法：（見下圖）

男一歲從丙寅順行，女一歲從壬申逆數。若男女行至中一星，主憂、疾病。至泰星，主口舌事。至運星，主夫妻不和、口舌，厄。若遇之，宜謹慎，吉。

金 火 木 土 金 火 水

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 甲戌 乙亥 丙子 丁丑 戊寅

金 木 水 土 火 木 水

己卯 庚辰 辛巳 壬午 癸未 甲申 乙酉 丙戌 丁亥 戊子 己丑 庚寅 辛卯 壬辰 癸巳

金 火 木 土 金 火 水

甲午 乙未 丙申 丁酉 戊戌 己亥 庚子 辛丑 壬寅 癸卯 甲辰 乙巳 丙午 丁未 戊申

金 木 水 土 火 木 水

己酉 庚戌 辛亥 壬子 癸丑 甲寅 乙卯 丙辰 丁巳 戊午 己未 庚申 辛酉 壬戌 癸亥

切以小運犯金，太歲前一神，三合人並犯金。

至寅為功曹，主喜，忌正月、七月。至卯為太衝，主厄，忌二、八月。至辰為天罡，主疾病，忌三、九（月）。至巳為太一，生（主）災厄，忌四、十月。至午為勝光，大吉，忌五月、十一月。至未為小吉，主喜，忌六、十二月。至申為傳送，出行吉，忌正、七月。至酉為從（？）魁，主災，忌二月、八月。至戌為河魁，主災厄，忌三、九月。至亥為登明，大吉，忌四月、十月。至子為神后，百事吉，忌五月、十一月。至丑為大吉，主損財，忌六、十二月。

今年但是亥、卯、未人犯金神歌曰：

若言小運犯金神，凡事都來不可論。舉意盡皆多抑塞，求財望（妄）動必逢逆。

父年得病須看子，子運災襄（禳）救沒因。夫病忽然妻見服，定知災禍在邊巡。

六十相屬宮宿法：

一歲戊寅土，太平興國三年，男二宮，女一宮生。

二歲丁丑水，太平興國二年，男三、女九宮生。潤（閏）七月。

三歲丙子水，太平興國元年，男四、女八宮（生）。

四歲乙亥火，開寶八年，男五、女七宮生。

五歲甲戌火，開寶七年，男六、女六宮（生），潤（閏）十月。

六歲癸酉金，開寶六年，男七、女五宮生。

七歲壬申金，開寶五年，男八、女四宮（生），潤（閏）二月。

八歲辛未土，開寶四年，男九、女三宮生。

九歲庚午土，開寶三年，男一宮、女二宮生。

十歲己巳木，開寶二年，男二、女一宮生，閏五月。

十一戊辰木，開寶元年，男三、女九宮生。

十二丁卯火，乾德五年，男四宮、女八宮生。

十三丙寅火，乾德四年，男五、女七宮生，閏八月。

十四乙丑金，乾德三年，男六、女六宮生。
十五甲子金，乾德二年，男七、女五宮生。
十六癸亥水，乾德元年，男八、女四宮生，閏十二月。
十七壬戌水，建隆三年，男九宮、女三宮生。
十八辛酉木，建隆二年，男一宮、女二宮（生），閏三月。
十九庚申木，建隆元年，男二宮、女一宮（生）。
二十己未火，顯德六年，男三宮、女九宮（生）。
廿一戊午火，顯德五年，男四、女八宮（生），潤（閏）七月。
廿二丁巳土，顯德四年，男五、女七宮生。
廿三丙辰土，顯德三年，男六宮、女六宮（生）。
廿四乙卯水，顯德二年，男七、女五宮（生），潤（閏）九月。
廿五甲寅水，顯德元年，男八、女四宮生。
廿六癸丑木，廣順三年，男九、女三宮（生），潤（閏）正月。
廿七壬子木，廣順二年，男一宮、女二宮生。

廿八辛亥金，廣順元年，男二宮、女一宮生。
廿九庚戌金，乾德（祐）三年，男三、女九宮（生），閏五月。
三十己酉土，乾祐元（二）年，男五（四）宮、女七（八）宮生。
卅一戊申土，乾祐元年，男五宮、女七宮生。
卅二丁未水，開運四年，男六、女六宮（生），潤（閏）七月。
卅三丙午水，開運三年，男七宮、女五宮生。
卅四乙巳火，開運二年，男八、女四宮生。
卅五甲辰火，開運元年，男九、女三宮（生），潤（閏）十二月。
卅六癸卯金，天福八年，男一宮、女二宮（生）。
卅七壬寅金，天福七年，男二、女一宮生，潤（閏）三月。
卅八辛丑土，天福六年，男三、女九宮（生）。
卅九庚子土，天福五年，男四宮、女八宮生。
四十己亥木，天福四年，男五、女七宮（生），閏七月。
卌一戊戌木，天福三年，男六宮、女六宮生。

卌二丁酉火，天福二年，男七宮、女五宮生。
卌三丙申火，天福元年，男八宮、女四宮生。
卌四乙未金，清泰二年，男九宮、女三宮生。
卌五甲午金，清泰元年，男一宮、女二宮生，閏正月。
卌六癸巳水，長興四年，男二宮、女一宮（生）。
卌七壬辰水，長興三年，男三宮、女九宮（生）。
卌八辛卯木，長興二年，男四、女八宮生，閏五月。
卌九庚寅木，長興元年，男五、女七宮生。
五十己丑火，天成四年，男六宮、女六宮生。
五十一戊子火，天成三年，男七宮、女五宮生，閏八月。
五十二丁亥土，天成二年，男八宮、女四宮生。
五十三丙戌土，天成元年，男九宮、女三宮生。
五十四乙酉水，同光三年，男一宮、女二宮生，閏十二月。
五十五甲申水，同光二年，男二宮、女一宮生。

五十六癸未木，同光元年，男三、女九宮生，潤（閏）四月。

五十七壬午木，天祐十五年（九一）年，男四、女八宮（生）。

五十八辛巳金，天祐十八年，男五宮、女七宮生。

五十九庚辰金，天祐十七年，男六、女六宮生。潤（閏）六月。

六十己卯土，天祐十六年，男七宮、女五宮生。

題解

此件係一未鈔完的中原王朝曆書，原有明確紀年，惜無曆日部份。《宋史·律曆志》載：「宋初，用周顯德《欽天曆》。建隆二年（九六一）五月，以其曆推驗稍疏，乃詔司天少監王處訥等別造曆法。四年（九六三）四月，新法成，賜號《應天曆》。太平興國間，有上言《應天曆》氣候漸差，詔處訥等重加詳定。六年（九八一），表上新曆，詔付本監集官詳定。會冬官正　吳昭素、

徐瑩、董昭吉等各獻新曆，處訥所上曆遂不行」。可知此曆乃《應天曆》晚期曆書。曆日序中之主文坦，《宋史》不見其名。案，宋太平興國三年時，王處訥雖任官司農少卿，但「並判司天事」（阮元《疇人傳》卷十九《王處訥傳》、《宋史·方伎傳·王處訥傳》），故疑文坦即其字。曆書殘存部分圖文並茂，內容豐富，是研究古曆內容演進的一份重要資料。又由曆日序中有「六日得辛，七龍治水」的記載，知正月六日為辛卯，七日壬辰，正月朔日為丙戌，與《朔閏表》相合。其年九宮、月九宮與推算結果亦相符。「六十相屬宮宿法」部份，紀年有天祐十九年者。案，「天祐」乃唐朝最後一個年號，至多四年，即被朱溫篡奪。本曆將天祐記至十九年，後接後唐同光元年，完全隔越了朱梁政權的年號，表明製曆者認為朱梁政權屬於僭越，因此不予承認。

校記

〔一〕是名：原脫，據本圖名例補。

〔二〕德：原脫。案，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戊年合德在「癸」，與本曆一致，據補。

〔三〕太歲已下出遊日：敦煌具注曆日多作「太歲、將軍同遊日」。

〔四〕「宜」下似有脫文。

〔五〕三十日：衍。

三四、宋太平興國六年辛巳歲（九八二）具注曆日并序

（斯六八八六背）

太平興國六年辛巳歲具注曆日并序干金支火納音金凡三百五十四日。夫曆日者，是陰陽之綱紀，造化之根原。敬授人時（二），

正月大，建庚寅，天道（南行）（三）。

一日己亥木收　魁。

（二）庚子土開　地囊，嫁娶、移徙吉。

（三）乙（辛）丑土閉　洗　歸忌，取土、塞穴、符吉。

（四）壬寅金建　嫁娶、移徙、符解吉。

（五）癸卯金除　祭祀、斬草、嫁娶吉。

（六）甲辰火滿　內財、市買、九焦、九坎吉。

（七）乙巳火平　罡。

〔八〕丙午水定　祭祀、修造、斬故吉。

〔九〕丁巳（未）水執　歲位〔三〕，修造、作井竈吉。

〔十〕戊申土破　治病、服藥、解鎮吉。

〔十一〕己酉土危　修告（造）、葬殯吉。

〔十二〕庚戌金成　符鎮、除手足甲吉。

〔十〕三辛亥金收〔四〕

〔十〕四壬子木開

十五癸丑木閉　洗

〔十〕六甲寅水建

十七乙卯水除

十八丙辰土滿

十九丁巳土平

廿戊午火定

廿一己未火執

廿二庚申木破

廿三辛酉木危　　　　治病、解厭吉。

廿四壬戌水危

廿五癸亥水成

廿六甲子金收　　　　魁〔五〕。

廿七乙丑金開　洗

廿八丙寅火閉

廿九丁卯火建

卅戊辰木除

二月小，建辛卯。天道〔西南行〕。

一己巳木滿

二庚午土平

三辛未土定

四壬申金執
五癸酉金破　洗
六甲戌火危
七乙亥火成　入學、祭祀、移徙、修造吉。
八丙子水收
九丁丑水開
十戊寅土閉
十一己卯土建
十二庚辰金除
十三辛巳金滿
十四壬午木平
十五癸未木定
十六甲申水執
十七乙酉水破　地囊〔六〕，嫁娶、立柱、符〔？〕解〔？〕〔吉〕。

十八丙戌土危
十九丁亥土成　　洗
廿戊子火收
廿一己丑火開　　洗
廿二庚寅木閉
廿三辛卯木建
廿四壬辰水除
廿五癸巳水除
廿六甲午金滿
廿七乙未金平
廿八丙申火定
廿九丁〔酉〕火執　　洗

三月大，建壬辰，天道〔北行〕。

一戊戌木破
二己亥木危
三庚子土成　洗
四辛丑土收
五壬寅金開
六癸卯金閉
七甲辰火建
八乙巳火除
九丙午水滿
十丁未水平
十一戊申土定
十二己酉土執
十三庚戌金破
十四辛亥金危

十五壬子木成
十六〔癸丑〕木收
十七甲寅水開
〔十〕八乙卯水閉
〔十〕九丙辰土建
〔廿〕丁巳土除
〔廿一〕戊午火滿
〔廿二〕己未火平
〔廿三〕庚申木定
〔廿〕四辛酉木執
廿五壬戌水破
廿六癸亥水破
廿七甲子金危
廿八乙丑金成

入財、市買、出行吉〔七〕。

廿九丙寅火收

卅丁卯火開

四月小，建癸〔巳·天〕道〔西行〕。

一戊辰木閉

二己巳木建

三庚午土除

〔四辛未土〕滿

〔五壬申金平〕

〔六癸酉金定〕

〔七甲戌火執〕

〔八乙亥火破〕

〔九丙子水危〕

〔十丁丑水成〕

不將，嫁娶、符吉。

十一〔戊寅土收〕　　罡。

十二己〔卯土開〕

十三庚辰金閉

十四辛巳金建

十五壬午木除

十六癸未木滿

十七甲申水平　洗

十八乙酉水定

十九丙〔戌土執〕

廿丁〔亥土破〕　　歲對〔八〕，入財、洗頭吉。

廿一戊〔子火危〕

廿二己〔丑火成〕

廿三庚寅木收

廿四辛卯木開

廿五壬辰水閉
廿六癸巳水建
廿七甲午金建
廿八乙未金除
廿九丙申火滿　洗

五月大，建甲午。天道（西北行）。
一丁酉火平　洗　魁（九）。
二戊戌木定　歲位、章光（一〇），塞穴、符吉。
三己亥木執
四庚子土破
五辛丑土危
六壬寅金成
七癸卯金收

八甲辰火開

九乙巳火閉

十甲〔丙〕午水建

十一丁未水除

十二戊申土滿

〔十〕三己酉土平

十四庚戌金定

十五辛亥金執

〔十〕六壬子木破

十七癸丑木危　洗

十八甲寅水成

十九乙卯水收

廿丙辰土開

廿一丁巳土閉

廿二戊午火建
廿三己未火除
廿四庚申木滿
廿五辛酉木平
廿六壬戌水定
廿七癸亥水執
廿八甲子金執
廿九乙丑金破　洗
卅丙寅火危

六月小，建乙未・天道（東行）・
一丁卯火成
二戊辰木收
三己巳木開

四庚午土閉
五辛未土建
六壬申金除
七癸酉金滿　洗
八甲戌火平
九乙亥火定
十丙子水執　起土、斬草、沐浴、符鎮吉。
十一丁丑水破
十二戊寅土危
十三己卯土成
十四庚辰金收
十五辛巳金開
十六壬午木閉
十七癸未木建

十八甲申水除
十九乙酉水滿
廿丙戌土平
廿一丁亥土定　洗
廿二戊子火執
廿三己丑火破　洗
廿四庚寅木危
廿五辛卯木成
廿六壬辰水收　馬平水身亡
廿七癸巳水開
廿八甲午金開
廿九乙未金閉
七月大，（建丙申、天道北行）。

一丙申丁酉〔二〕火建　洗

二丁酉火除

三戊戌木滿　開七了

四己亥木平

五庚子土定　洗

六辛丑土執

七壬寅金破

八癸卯金危　修造、市買、符鎮吉。

九甲辰火成

十乙巳火收　二七

十一丙午水開

十二丁未水閉

〔十三〕戊申土建

〔十四〕己酉土除

〔十五〕庚戌金滿
十六辛亥金平
十七壬子木定　三七
十八癸丑木執
十九甲寅水破
廿一〔二〕乙卯水危
廿一丙辰土成
廿二丁巳土收
廿三戊午火開
廿四己未火閉四七
廿五庚申木建
廿六辛酉木除
廿七壬戌水滿
廿八癸亥水平

廿九甲子金定．

卅乙丑金定

八月大，（建丁酉，天道東北行）。

一戊辰木（丙寅火）執　五七

二己巳木（丁卯火）破

三庚午土（戊辰木）危

四辛未土（己巳木）成

五壬申金（庚午土）收

六癸酉金（辛未土）開

七甲戌火（壬申金）閉

八乙亥火（癸酉金）建　六七

九丙子水（甲戌火）除　修宅、作井、修倉庫吉．

十丁丑水（乙亥火）滿

十一戊寅土（丙子水）平
十二己卯土（丁丑水）定
十三庚辰金（戊寅土）執
十四辛巳金（己卯土）破
十五壬午木（庚辰金）危　七七
十六癸未木（辛巳金）成
十七甲申水（壬午木）收　洗
十八乙酉水（癸未木）開
十九丙戌土（甲申水）閉
廿丁亥土（乙酉水）建
廿一戊子火（丙戌土）除
廿二己丑火（丁亥土）滿
廿三庚寅木（戊子火）平
廿四辛卯木（己丑火）定

廿五壬辰水（庚寅木）執

廿六癸巳水（辛卯木）破

廿七甲午金（壬辰水）危

廿八乙未金（癸巳水）成

廿九丙申火（甲午金）收　洗

卅丁酉火（乙未金）收

九月小，〔建戊戌，天道南行〕。

一戊戌木（丙申火）開

二己亥木（丁酉火）閉

三庚子土（戊戌木）建　洗

四辛丑土（己亥木）除

五壬寅金（庚子土）滿

六癸卯金（辛丑土）平

七甲辰火（壬寅金）定
八乙巳火（癸卯金）執
九丙午水（甲辰火）破
十丁未水（乙巳火）危
十一戊申土（丙午水）成
十二己酉土（丁未水）收
十三庚戌金（戊申土）開
十四辛亥金（己酉土）閉
十五壬子木（庚戌金）建
〔十六〕癸丑木（辛亥金）除
〔十七〕甲寅水（壬子木）滿
十八乙卯水（癸丑木）平
十九丙辰土（甲寅水）定
廿丁巳土（乙卯水）執

廿一戊午火（丙辰土）破
廿二己未火（丁巳土）危
廿三庚申木（戊午火）成
廿四辛酉木（己未火）收
廿五壬戌水（庚申木）開
廿六癸亥水（辛酉木）閉
廿七甲子金（壬戌水）建
廿八乙丑金（癸亥水）除
廿九丙寅火（甲子金）滿

十月大，〔建己亥．天道東行〕．
一丁卯火（乙丑金）平
二戊辰木（丙寅火）平
三己巳木（丁卯火）定

四庚午土（戊辰木）執
五辛未土（己巳木）破
六壬申金（庚午土）危
七癸酉金（辛未土）成

百日

八甲戌火（壬申金）收
九乙亥火（癸酉金）開
十丙子水（甲戌火）閉
十一丁丑水（乙亥火）建
十二戊寅土（丙子水）除
十三己卯土（丁丑水）滿
十四庚辰金（戊寅土）平
十五辛巳金（己卯土）定
十六壬午木（庚辰金）執
十七癸未木（辛巳金）破

十八甲申水（壬午木）危
十九乙酉水（癸未木）成
廿丙戌土（甲申水）收
廿一丁亥土（乙酉水）開　洗
廿二戊子火（丙戌土）閉
廿三己丑火（丁亥土）建　洗
廿四庚寅木（戊子火）除
廿五辛卯木（己丑火）滿
廿六壬辰水（庚寅木）平
廿七癸巳水（辛卯木）定
廿八甲午金（壬辰水）執
廿九乙未金（癸巳水）破
卅丙申火（甲午金）危

十一月小，（建庚子．天道東南行）．
一丁酉火（乙未金）成　洗
二戊戌木（丙申火）成
三己亥木（丁酉火）收
四庚子土（戊戌木）開
五辛丑土（己亥木）閉
六壬寅金（庚子土）建
七癸卯金（辛丑土）除
八甲辰火（壬寅金）滿
九乙巳火（癸卯金）平
十甲（丙）午水（甲辰火）定
十一丁未水（乙巳火）執
十二戊申土（丙午水）破
十三己酉土（丁未水）危

十四庚戌金（戊申土）成
十五辛亥金（己酉土）收
十六壬子木（庚戌金）開
十七癸丑木（辛亥金）閉　洗
十八甲寅水（壬子木）建
十九乙卯水（癸丑木）除
廿丙辰土（甲寅水）滿
廿一丁巳土（乙卯水）平
廿二戊午火（丙辰土）定
廿三己未火（丁巳土）執
廿四庚申木（戊午火）破
廿五辛酉木（己未火）危
廿六壬戌水（庚申木）成
廿七癸亥水（辛酉木）收

廿八甲子金（壬戌水）開

廿九乙丑金（癸亥水）閉　洗

十二月小，（建辛丑。天道西行）。

一丙寅火（甲子金）建

二丁卯火（乙丑金）除

三戊辰木（丙寅火）滿

四己巳木（丁卯火）滿

五庚午土（戊辰木）平

六辛未土（己巳木）定

七壬申金（庚午土）執

八癸酉金（辛未土）破

九甲戌火（壬申金）危

十乙亥火（癸酉金）成

十一丙子水（甲戌火）收
十二丁丑水（乙亥火）開
十三戊寅土（丙子水）閉
十四己卯土（丁丑水）建
十五庚辰金（戊寅土）除
十六辛巳金（己卯土）滿
十七壬午木（庚辰金）平
十八癸未木（辛巳金）定
十九甲申水（壬午木）執
廿乙酉水（癸未木）破
廿一丙戌土（甲申水）危
廿二丁亥土（乙酉水）成
廿三戊子火（丙戌土）收
廿四己丑火（丁亥土）開

洸

廿五庚寅木（戊子火）閉
廿六辛卯木（己丑火）建
廿七壬辰水（庚寅木）除
廿八癸巳水（辛卯木）滿
廿九甲午金（壬辰水）平

[　]
干生阿師子（一三）

題解

此件原有明確紀年。序言部份祇鈔了開頭幾句，七月後祇記月大小，未記月建干支，「吉凶注」也祇鈔到正月十二日，以後每隔數日注一句。七月十九日以後干支鈔錯兩日，鈔寫者祇改正了七月的干支，八月以後未加改正。全年各月大小及朔日干支是：正月大，己亥朔；二月小，己巳朔；三月大，戊戌朔；四月小，戊辰朔；五月大，丁酉朔；六月小，丁卯朔；七月大，丙申朔；八月

大，丙寅朔；九月小，丙申朔；十月大，乙丑朔；十一月小，乙未朔；十二月小，甲子朔。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正月朔日早一日，六、八、九月朔日各遲一日。六月廿六日下注「馬平水身亡」，七月三日下注「開七了」，以後每隔七日注二七、三七至七七及百日，是民間以做七超度亡靈的記錄。卷末有「□干生阿師子」，或即鈔寫者。

校記

〔一〕原卷此下序言部份空出數十行位置，但未鈔內容。

〔二〕南行：本曆各月僅書「天道」二字，不具行向，今據伯三四〇三補足，下不出校。

〔三〕歲位：當作「歲後」。

〔四〕本曆以下畧鈔大部份吉凶注。

〔五〕魁：誤。案，廿三日、廿四日建除十二客均作「危」，說明廿四日已入驚蟄二月節，建除十二客之「收」在二月當為「罡」。

〔六〕地囊：敦煌具注曆日二月地囊多在癸未、癸酉日。

〔七〕此日建除十二客為「收」，曆入三月節，依通例，僅注一「魁」字即可。

〔八〕歲對：當作「歲前」。

〔九〕魁：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五月當為「罡」。

〔一〇〕章光：注於此日誤。案，章光在月厭前一日，五月月厭在「午」日，則不當注於此日。

〔一一〕丁酉：衍。

〔一二〕一：衍。

〔一三〕「　」千生阿師子：原書於曆日後約二十行，為節省版面，今移於曆日後一行。

三五、宋太平興國七年壬午歲（九八二）具注曆日并序

〔斯一四七三　加　斯一一四二七B・背〕

太平興國七年壬午歲具注曆日　并序　干水支火　納音木　凡三百八十四日

押衙知節度參謀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國子祭酒翟文進撰

夫曆日者，是陰陽之綱紀，造化之根原。敬授人時，尅定律管，二儀交泰，即有易變之殊，八節推遷，四時更改。觀七十二候要理，審廿四氣差移，顯示一年日晨，知月朔之大小、無虧、昏曉，定晝夜之短長。紫、白〔二方〕〔二〕，修造吉慶。但依（一於）三百八十四晨，足下檢吉定凶。公私最要，無過於曆日也。日往月來，如（而）成一歲。凡人年內造作，舉動百事，先須看太歲及已下諸神將并魁罡，犯之凶，避之吉。今年太歲在午，太陰在辰，

大將軍在卯，黃幡在戌，豹尾在辰，歲煞在丑，歲刑在午，月（歲）破在子，
奏書在巽，博士在乾，蠶室在艮，
力士在坤，蠶官在丑，蠶命在寅，五鬼在戌，官符在戌，王符在午，病符在巳，
死符在亥，生符在酉，
畜命（官）在戌，大煞在寅〔三〕，上喪門在辰，下喪門在未，天皇在子，地皇在
卯，人皇在午，害氣在亥，九卿在未，
九卿食舍在申，三公在酉，大耗在亥，小耗在子〔三〕，伏兵在戌〔四〕，發盜
在丑，劫煞在亥，年黑方在乾。今年
金神七煞在寅、卯、戌、亥四位之地，切須迴避即吉。今年歲德在丁，合德在
壬〔五〕，丁、壬上取土及修造吉，右件太歲已下，
其地不可穿鑿動土，因有破壞，事須修營。其日與歲德、月德、歲德合、月德
合、天赦、天恩、母倉并
者，修營無妨。太歲、將軍同遊日：甲子日東遊，己巳日還；丙子〔日〕南遊，
辛巳日還；庚子日西遊，乙巳日還；壬子

日北遊，丁巳日還；戊子日中遊，癸巳日還。犯太歲妨家長，犯太陰害家母，犯將軍煞男女。土公遊日：

甲子日北遊，庚午日還；戊寅日東遊，甲申日還；甲午日南遊，庚子日還；戊申日西遊，甲寅日還。太歲、土公等

所遊不在之日，修營無妨。今年生男起七宮，女起五宮。今年年起八宮，月起六宮〔六〕，日起一宮。今年二月

天罡，八月河魁，魁、罡之月切不得修造動土，大凶。

紫	黃	赤
白	白	碧
綠	白〔七〕	黑

九方色之中，但依紫、白二方修造法，出貴子，加官，改職，

橫得財物，婚嫁酒食，所作通達，合家吉慶。

三白詩曰：

上利興功紫、白方，碧綠之〔地〕患癰瘡，黃、赤之方患疾病，

黑方動土主凶喪。五姓但能依此用，一年之內樂堂堂。

章呈君子，千年保守。愚（八）人起造乖星曆，
凶日害主閻羅責；即招（詔？）使者喚君來，銅枷鐵仗（杖）棒君脊。
推七曜直日吉凶法：弟（第）一蜜，太陽直日，宜出行，捉走失，吉事重吉，
凶事重凶。第二莫，太陰直日，
宜納財、治病、修井竈門戶，吉；忌見官，凶。第三雲漢，火直日，宜買六畜、
合火（伙）下書契、合市，吉；忌針灸，
凶。第四嘀，水直日，宜入學、造功德，一切工巧皆成，人、畜走失自來，吉。
第五温沒斯，木直日，宜受法，
忌（九）見官，市口馬、著新衣、修門戶，吉。第六那頡，金真（直）日，宜見
官、禮事、買莊宅、下文狀、洗頭，吉。
第七鷄緩，土直日，宜典莊田、市買牛馬，利加万倍，修倉庫，吉。今年那頡
日受歲。月虛日不煞
生　祭神，八魁日不開墓，復日不為凶事，九焦、九坎日不種蒔及蓋屋，天李、
地李日不祭祀及入官論理，

蜜日不吊死問病，朔日不會客及歌樂，晦日不裁衣及動樂，往亡日不遠行及歸

家、堀墓　移徙，血忌

日不煞生祭神及針灸出血，歸忌日不歸家及招（召）女呼婦，弦、望日不合酒

酢及煞生，章光、天門、天尸、天破日

不出師，九醜日不出軍，煞陰、大敗日不出兵戰鬭，反擊日不攻伐，地囊日不

動土，滅、沒日不涉深水及

行船，魁、罡日不舉百事。建宜入學，不開倉；除宜針灸，不出血；滿宜納財，

不服藥；平宜上官，不修渠；

定宜作券（？）不訴訟；執宜求債，不伐麼；破宜治病，不求（？）師；危宜安床，

不遠行；成宜納禮，不拜官；收

宜納財，不安葬；開宜治目，不塞穴；閉宜塞穴，不治目。子日不卜問，丑日不

買牛，寅日不祭祀，卯

日不穿井，辰日不哭泣，巳日不迎婦，午日不蓋屋，未日不服藥，申日不裁衣

酉日不會客　戌日不

養犬，亥日不育豬及罰罪人。春不伐木，夏不燒炭，秋不鑄寫，冬不穿溝渠，犯之凶。推五姓年

月吉凶法：宮姓今年大利，起造大吉，月宜四月、五月、七月、八月，大利；六月、十二月小利，起造小吉。商姓今年鬼賊，起造不吉，月宜三月、九月、十一月，大利，起造大吉，七月、八月小利。角姓今年大利，起造大吉，月宜四月、五月、十月、十一月，大利，起造大吉，正月小利，起造小吉。徵姓今年小利，起造小吉，月宜正月、二月、十一月，大利；四月、五月小利，起造小吉。羽姓今年口口口財，起造小(=)吉，月宜正月、七月、八月，大利，十月、十一月小利。

正月大，二月小，三月大，四月小，五月大，六月小，七月小，八月大，九月小，十月大，十一大，十二月小，閏十二月大。

正月　黃白紫　自此月五日立春，始得正月之節，即：天道南行，宜向南行，宜修南方。天德在丁，

大建　碧白綠　月德在丙，合

壬寅　赤白黑　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戌，月煞在丑，月破在申，月刑在巳，月空在壬

用甲、庚、丙、壬時吉。日出乙入庚。　人神　日遊

那頭日受歲　一日癸巳水定歲首　歲對、母倉，修造、裁衣、符、出行吉。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内

二日甲午金執　歲對、大時、母倉，修造、上樑、蓋屋、殯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内

蜜　三日乙未金破　歲對、地囊，解厭、修垣吉。　人神在股内　日遊在内

四日丙申火危　歲對，祭祀、安床、葬殯、斬故、符鎮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内

五日丁酉火危　立春正月節、東風解凍　歲前、小歲對、章光治病、葬殯、斬故吉。　晝四十四刻，夜五十六刻。　人神在口　日遊在内

六日戊戌木成　歲前、小歲對〔一〇〕入學、鎮謝、符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内

七日己亥木收人日　魁。　人神在內踝　日遊在內

八日庚子土開　歲前、不將，嫁娶、地囊、拜謁、移徙吉。　人神在腕　日遊在內

九日辛丑土閉上弦、祭風伯　歲前、歸忌、血忌，塞穴、符吉。　人神在尻　日遊在內

蜜十日壬寅金建　蟄蟲始振　歲前、天門、煞陰、不將〔一〕，嫁娶、移徙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內

十一日癸卯金除往亡　歲前、大時、不將，治病、斬、嫁娶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內

十二日甲辰火滿　歲前、後、合對、九焦、九坎，市買、符吉。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內

十三日乙巳火平　罡。晝四十五刻，夜五十五刻。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內

十四日丙午水定　歲後、小歲位，修造、葬殯、斬故、符吉。　人神在胃管　日遊在內

十五日丁未水汁（執）　魚上冰　歲後、小歲位，修造井竈、厭吉。
人神在遍身　日遊（在內）
十六日戊申土破望　歲後，治病、解除、符、除服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內〔一二〕
蜜十七日己酉土危　歲後、章光、天破、天恩，葬殯、斬、修造吉。
人神在氣衝　日遊在內
十八日庚戌金成　陰錯　復、天恩，入學、起土、符、除足爪吉。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辛亥金收　藉田　魁。
人神在足
廿日壬子木開　啓原祭、雨水正月中、獺祭魚。　歲前、天恩，修造、不將〔一三〕、母倉、嫁娶、葬吉。
人神在踝
廿一日癸丑木閉　歲前、天恩，修造、歸忌、血忌，塞穴，符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甲寅水建　歲前，立柱、上樑、天門、煞陰、大敗〔一四〕、

復吉。　晝四十六刻、夜五十四刻。　人神在外踝

廿三日己卯水除　歲前、不將（一五）、嫁娶、大時、斬草吉。　人神在肝

蜜廿四日丙辰土滿下弦　歲前、修造、九焦、九坎、解厭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丁巳土平　鴻雁來、　罡。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戊午火定　歲後、修宅、内財、加冠、六害（一六）、符鎮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内）

廿七日己未火汁（執）　歲後、反撃、修造、符解吉。　人神在膝　日遊在内

廿八日庚申木破　歲後、復、壞屋、移徙、治病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辛酉木危　歲後、起土、葬殯、發故、剃頭、市買吉。　人神在膝脛

卅日壬戌水成　草木萌動　歲後，入學、修井竈、煞生、祭祀吉。

晝四十七刻，夜五十三刻。　人神在足趺

二月　緑紫白　自此月五日驚蟄，始得二月之節，即：天道西南行，宜向西南行，宜修西南方。天德在

小建　黑赤碧　坤，月德在甲，

癸卯　白黃白　合德在己　甲、己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酉，月煞在戌，月破在酉，月刑在

子，月空在庚。

用乾、巽、坤、艮時吉。　日出卯入酉　人神　日遊

蜜一日癸亥水收　罡〔一七〕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甲子金開　歲位、天恩，修造、壞屋、符解、復、修碓磑

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乙丑金閉　大小歲位、天恩，起土、口口、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股内

四日丙寅火建　大小歲位、天恩，加冠、拜謁、移徙、符鎮吉。　人神在腰

五日丁卯火建 驚蟄二月節、桃始花(華) 歲位、天恩、天李、地李、合對，立柱、出行吉。 人神在口

六日戊辰木除 歲位、天恩，起土、治病、解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內)

七日己巳木滿 歲位、八魁，祭祀、加冠、治竈、符吉。 人神在內踝 日遊在內

蜜

八日庚午土平上弦 魁。 晝四十八刻，夜五十二刻。 人神在腕

九日辛未土定 歲位、復、血忌，市買、內財、移徙吉。 人神在尻

十日壬申金汁(執)鶺鴒鳴 歲位、章光，祭祀、符鎮、葬殯吉。 人神在腰背

十一日癸酉金破 大小歲位、地囊、月虛，治病、葬吉。 人神在鼻柱

十二日甲戌火危 大小歲對，修造、安床、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乙亥火成　大小歲對、天門、母倉，修造、入學、復吉。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丙子水收　罡。　人神在胃管

蜜十五日丁丑水開望、莫、鷹化爲鳩　大小歲對、不將、治病、修造、入學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戊寅土閉社　天赦。　晝四十九刻，夜五十一刻。　人神在胸〔日遊在内〕

十七日己卯土建　歲對、不將〔一八〕、天恩，嫁娶、立柱、符吉。

人神在氣衝〔日遊在内〕

十八日庚辰金除往亡　歲位、天恩，起土、治病、解除吉。

人神在股内

十九日辛巳金滿　歲位、天恩、復，修造、祭祀、加冠、治〔？〕

竈吉。　人神在足

廿日壬午木平　春分二月中、玄鳥至　罡〔一九〕。　人神在踝

廿一日癸未木定　歲位、章光〔二〇〕，起土、葬殯、斬故、沐浴、符解〔吉〕。

蜜廿二日甲申水汁（執）　歲位、章光，起土、葬殯、斬故、符解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三日乙酉水破 下弦、滅　歲對、小歲後、復、月虛，治病吉。　人神在外踝

廿四日丙戌土危　晝五十刻，夜五十刻〔二〕。歲對、小歲後、天尸、陰陽不將，嫁娶、符吉。　人神在肝

廿五日丁亥土成 雷乃發聲　歲對、小歲後、不將、口口、天恩〔二二〕、母倉，起土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六日戊子火收　罡。　人神在足陽明　人神在胸　日遊在内

廿七日己丑火開　歲對、不將，嫁娶、九焦、九坎吉。　人神在膝　日遊〔在内〕

廿八日庚寅木閉　歲對、歸忌，加官、拜官、口口、移徙、葬、斬〔吉〕。　人神在陰

蜜廿九日辛卯木建　歲前、小歲對，□□、加冠、復、天李、地李，

立柱吉。　人神在膝脛

三月　碧白赤　自此月七日清明，始得三月之節，即：天道北行，宜向北行，宜修北方。天德在壬，

大建　白白黑　月德在壬，〔合〕

甲辰　黃綠紫　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申，月煞在未，月破在戌，月刑在

巳（辰），月空在丙。

用乙、辛、丁、癸時吉。日出甲入辛。人神　日遊

一日壬辰水除　歲前、小歲對，治病、解除、厭吉。

晝五十一刻，夜四十九刻。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癸巳水滿　始雷　歲前、小歲對，修造井竈、市買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三日甲午金平　魁。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乙未金定　歲前、小歲對、復、血忌、四（一五）墓，入學、

符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內

五日丙申火執　歲前、小歲對、章光，符鎮、葬殯、祈吉。
人神在口　日遊在內

六日丁酉火破　歲前、小歲對，治病、解除、殯、洗頭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內

蜜七日戊戌木破　清明三月節、桐始華　陽破陰衝、九焦、九坎、復，治病、厭鎮吉。
人神在內踝　日遊在〔內〕

八日己亥木危　歲前、復、不將，安床、嫁娶、符解吉。
人神在腕　日遊在〔內〕

九日庚子土成　上弦　歲前、歸忌、天李〔二三〕、地李，斬故吉。
晝五十二刻，夜四十八刻，
人神在尻　〔日遊在內〕

十日辛丑土收　魁。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內〕

十一日壬寅金開　歲前、合對、歸忌〔二四〕，修造、通溝渠、葬殯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內

十二日癸卯金閉　田鼠化為鴽　歲前，祭祀、塞穴、符厭鎮、殯埋、修堤防吉。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内

十三日甲辰火建　歲前，造車、立柱、符鎮、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内

蜜十四日乙巳火除　歲前、母倉，掃舍、服藥、修造吉。

人神在胃管　日遊在内

十五日丙午水滿　歲前(三五)、母倉，修造、内財、殯葬吉。

人神在遍身　日遊在内

十六日丁未水平望　罡。

人神在胸　日遊在内

十七日戊申土定　虹始見　孤辰、復、天門，符鎮、入財、市買、出行吉。

晝五十三刻，夜四十七刻。

人神在氣衝　日遊在内

十八日己酉土執　歲位(二六)、復、不將、天恩，修造、大時吉。

人神在股内　日遊在内

十九日庚戌金破　歲後，口口、壞屋，九焦、九坎，符、解鎮吉。

人神在足

廿日辛亥金危　祭川原　歳後、天恩，修造，八龍〔二七〕，安床、洗頭、符吉。　人神在踝

蜜廿一日壬子木成　歳前、天恩，修造，歸忌、地李，斬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癸丑木收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魁。　人神在外〔踝〕

廿三日甲寅水開　歳前、合對，治病，地嚢，血忌，葬吉。　人神在〔肝〕

廿四日乙卯水閉下弦　歳前、九醜，修造井竈、塞穴、葬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丙辰土建　歳前，修造、解厭吉。　晝五十四刻，夜四十六刻。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丁巳土除　歳後、小歳前、母倉，修造、治病、拜官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戊午火満往亡、鳴鳩拂羽　歳後、復、天李、母倉，修宅、符、解厭吉。

人神在膝　日遊在内

蜜廿八日己未火平　罡。　人神在陰　日遊在内

廿九日庚申木定　孤辰、天門，解（？）、殯葬、斬故吉。　人神在膝脛

卅日辛酉木執　歲後、大時、天尸，殯葬、市買、内財吉。　人神在足趺

四月　黑赤白　自此月七日立夏，始得四月之節，即：天道西行，宜向西行，宜修西方。天德在

小建　紫黃白　辛，月德在庚，

乙巳　綠碧白　合德在乙，乙、庚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未，月煞在辰，月破在亥，月刑

在申，月空在甲。

用甲、庚、丙、壬時吉。　日出寅入戌　人神〔日遊〕

一日壬戌水破　歲後、煞陰、九焦、九坎，治病、壞屋吉。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癸亥水危　戴（戴）勝降〔於〕桑　絕陽〔二八〕、安床帳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甲子金成　絶陰、地囊、八龍，入學、洗頭、符吉。
晝五十五刻，夜四十五刻。　人神〔在股内〕

四日乙丑金收　魁。　人神在〔腰〕

蜜五日丙寅火開　絶陰、血忌、合對，修造、殯、斬故、符鎮吉。　人神在口

六日丁卯火閉　絶陰，斬草、符吉。　人神在手

七日戊辰木閉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小絶陽（陰）會、天恩、反擊，塞穴、符吉。　人神在内踝　日遊在内

八日己巳木建〔二九〕　陽純〔三〇〕、天門，造車、立柱、符、厭鎮吉。　人神在腕　日遊在内

九日庚午土除　歲後，治病，大時，葬殯、斬故、解厭吉。　人神在尻

十日辛未〔土滿〕　歲後，入財、市買，九焦、九坎吉。　人神在腰背

十一日壬申〔金平〕〔祭雨〕師 魁。晝五十六刻，夜四十四刻。人神在鼻柱

蜜 十二日癸酉金定 蚯蚓出 歲後、天李、地李，葬殯、剃頭、市買吉。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甲戌火執 大小歲前、不將、嫁娶、解厭吉。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乙亥火破往亡 大小歲前，治病、壞屋〔三二〕 故舍、符解、
鎮吉。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丙子水危望 大小歲前、七鳥、不將、拜官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丁丑水成 歲前、合對、七鳥〔三二〕、歸忌，入學、
除手甲吉。 人神在胸

十七日戊寅土收 罡。 人神〔在氣衝 日遊在內〕

十八日己卯土開 王瓜生 歲前、天恩、母倉、地囊、不將〔三三〕，
嫁娶、拜官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蜜 十九日庚辰金閉 歲後、天恩，修造、塞穴、解吉。晝五十七刻，夜四十三刻。

廿日辛巳金建　歲後、天恩，修造、加冠、拜官、修車、移徙、解吉。〔人神在足〕人神在踝

廿一日壬午木除　歲後、天恩，修造，大時、復，符厭吉。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癸未木滿　孤辰、九焦、九坎、天恩，修造、拜官、厭吉。人神在外踝

廿三日甲申水平下弦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魁。人神在肝

〔廿四日乙酉水定〕　歲前、小歲對、不將，修造，天李、地李，葬殯吉。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丙戌土執〕、　歲前、小歲對，復、不將，嫁娶、除手足爪吉。人神在足陽明

蜜廿六日〔丁亥土破〕、　歲前、小歲對、治病，七〔鳥〕，□□、洗頭吉。人〔神在胸〕

廿七日戊子火危滅　歲前、天尸〔三四〕，祭祀、安床、符鎮、裁衣吉。晝五十八刻，夜四十二刻。　人神在膝　日遊〔在內〕

廿八日己丑火成　靡草死　歲前、合對、歸忌、地囊，入學吉。　人神在陰　日遊〔在內〕

廿九日庚寅木收　罡。　人神在膝脛

五月　白白黃　自此月九日芒種，始得五月之節，即：天道西北行，宜向西北行，宜修西北方。　天德在

大建　白綠紫　乾，月德〔在丙〕

丙午　碧黑赤　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午，月煞在丑，月破在子，月刑在午，〔月空在壬〕。

用乾、巽、坤、艮時吉。　日出艮入乾　人神　〔日遊〕

一日辛卯木開　歲位、小歲前、母倉，修宅、移徙、斬吉。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壬辰水〕閉　〔歲位、小歲〕前、後，塞穴、解厭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癸巳水建〕 歲位、小歲〔三五〕前、天門，拜官、立柱、

口口〔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甲午金除〕〔小暑〕至 天赦。 〔人神在腰 日遊在內〕

〔五日乙未金滿〕 歲位、小歲前、行很（狠）、九焦、九坎□

〔人神在口 日遊在內〕

〔六日丙申火平〕 魁。 〔人神在手 日遊在內〕

題解

此件原有明確紀年，翟文進撰，殘存序言至五月一日。由序言所記各月大小和殘存曆日推知：正月大，癸巳朔；二月小，癸亥朔；三月大，壬辰朔；四月小，壬戌朔；五月大，辛卯朔；六月小，〔辛酉朔〕；七月小，〔庚寅朔〕；八月大，〔己未朔〕；九月小，〔己丑朔〕；十月大，〔戊午朔〕；十一月大，〔戊子朔〕；

十二月小，〔戊午朔〕；閏十二月大，〔丁亥朔〕。與同年中原曆相比，閏在同月，正、二、三、五、八、十、十一、閏十二月朔日各早一日。原卷第十六行「今年年起八宮，月起六宮」有誤。據殘曆年九宮圖和正月九宮圖，當作「年起一宮，月起八宮」，推算結果與此相符。殘曆蜜日注與《日曜表》全合。

校記

〔一〕二方：原脫，據伯三四〇三補。

〔二〕大煞在寅：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午年大煞在「午」。

〔三〕大耗在亥，小耗在子：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午年大耗在「子」，小耗在「亥」。

〔四〕伏兵在戌：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午年伏兵在「壬」。

〔五〕歲德在丁，合德在壬：當作「歲德在壬，合德在丁」。參見伯三五五五

背。

〔六〕年起八宮，月起六宮：誤。案，本曆年九宮圖一白居中，正月九宮圖八白居中，與推算結果相一致。故當作「年起一宮，月起八宮」。

〔七〕本曆年九宮圖原似為朱書。

〔八〕愚：伯三四〇三作「遇」。案，作「愚」是。二字在敦煌寫本中多通用。

〔九〕忌：據斯二四〇四曆日序言那頡日所注宜忌各項，此字衍。

〔一〇〕小歲對：當作「小歲後」。

〔一一〕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正月不將無壬寅、癸卯二日。

〔一二〕日遊在內：清陳希齡《恪遵憲度》載：「日遊神以癸巳日在室，共十六日，至己酉日而出遊四方，共四十四日」。通觀此曆，日遊神在內日期除與陳記合者外，凡天干為戊、己之日亦在內，與伯三四〇三全合。

〔一三〕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正月不將無壬子日。

〔一四〕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正月大敗在《卯》日。

〔一五〕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正月不將無乙卯日。

〔一六〕疑「六害」前脫一「買」字

〔一七〕罡：誤。案，此日尚未入二月節，建除十二客之「收」當為「魁」。

〔一八〕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二月不將無己卯日。

〔一九〕罡：誤。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二月當為「魁」。

〔二〇〕章光：衍，涉下日誤入。

〔二一〕晝五十刻，夜五十刻：晝夜平分當在春分日，曆遲三日，是其不合。

〔二二〕天恩：丁亥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二三〕天李：三月天李在午日，注於此日誤。

〔二四〕歸忌：三月歸忌在「子」日，注於此日誤。

〔二五〕歲前：當作「歲後」。

〔二六〕歲位：當作「歲後」。

〔二七〕八龍：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春三月甲子、乙亥日為八龍，
敦煌具注曆日多與此合，本曆注於此日誤。

〔二八〕絕陽：據伯二七六五、伯二五八三，三月癸亥日為絕陰，但清《欽定協

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三月絕陰無癸亥日，亦無以下甲子、丙寅、丁卯日。

〔二九〕七日或八日下脫注「上弦」。

〔三〇〕陽純：當乙作「純陽」。

〔三一〕屋：疑衍。

〔三二〕七鳥：衍，涉上日誤入。

〔三三〕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不將無己卯日。

〔三四〕天尸：四月天尸在「申」日，注於此日誤。

〔三五〕歲位、小歲：斯一四七三原殘於此，但斯一一四二七B.背恰與此銜接，此四字及以下三行原有字者，為斯一一四二七B.背殘存文字。

三六、宋雍熙三年丙戌歲（九八六）具注曆日并序［伯三四〇三］

雍熙三年丙戌歲具注曆日　并序　干火支土 納音土　凡三百五十四日

押衙知節度參謀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國子祭酒兼監察御史安彥存纂

夫曆日者，是陰陽之綱紀，造化之根原。敬授人時，魁定律管，二儀交泰，即有易變之殊，八節推遷，四時更改。觀七十二候要理，審廿四氣差移，顯示一年日晨，知月朔之大小、無虧、昏曉，定晝夜之短長。紫白二方，修造吉慶。但依（於）三百五十四晨，足下檢吉定凶。公私最要，無過於曆日也。日往月來，如（而）成一歲。凡人年內造作，舉動百事，先須看太歲及以下諸神將并魁罡，犯之凶，避之吉。今年太歲在丙戌，大將軍在午，太陰在申，歲刑在未，

黃幡在戌，豹尾在辰，

歲煞在丑，歲破在辰，害氣在亥，九卿在亥，力士在乾，九卿食舍在子，三公在丑，畜官在寅，

博士在艮，大耗在卯，

小耗在辰〔一〕，蠶官在巽〔二〕，奏書在坤，伏兵在壬，發盜在巳，劫煞在亥，

天煞在子，地煞在辰，喪門在未〔三〕，吊客在辰〔四〕，三兵在寅，五墓在未，喪車在卯，破敗五鬼在坤，年黑方在子。今年金神七煞在寅、卯、午、未、子、丑六位之地，切須迴避即吉。今年歲德在丙，

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右件太歲已下，其地不可穿鑿動土。因有破壞，事須修營。其日與歲德、月德、歲德合、月德合，天赦、天恩、母倉并者，修營無妨。太歲、將軍同遊日：

甲子日東遊，己巳日還；丙子日南遊，辛巳日還；庚子日西遊，乙巳日還；

壬子日北遊，丁巳日還；戊子日中遊，癸巳日還。犯太歲妨家

長，犯太陰害家母，犯將軍煞男女。太歲所遊不在之日，修營無妨。今年年起六宮，月起五宮，日起九宮。今年生男起三宮，女起九宮。今年六月天罡，十二月河魁，魁、罡之月切不得修造動土，大凶。

黃	白	碧
綠	白	白
紫	黑	赤

（上圖）九方色之中，但依紫、白二方修造法，出貴子，加官改職，横得財物，婚嫁酒食，所作通達，合家吉慶。

三白詩曰：

上利興功紫、白方，碧、綠之地患癱瘖，黄、赤之方遭疾病，黑方動土主凶喪。五姓但能依此用，一年之內樂堂堂。章呈君子，千年保守。遇（愚）人起造乖星曆，凶日害主闍羅責，即招（詔？）使者喚君來，銅枷鐵仗（杖）棒君脊。

推七曜直日吉凶法：第一蜜，太陽直日宜出行、捉走失，吉事重吉，凶事重凶。第二蜜〔五〕，太陰直日，宜納財、治病、修井竈門户，吉；忌見官，凶。第三雲漢、火直日，宜買六畜、合火（伙）下書契、合市，吉；忌針灸，凶。第四嘀，水直日，宜入學、造功德，一切功巧皆成，人、畜走失自來，吉。第五温沒斯，木直日，宜受法，忌〔六〕見官、市口馬、着新衣、修門户，吉。第六那頡，金直日，宜見官、禮事、買莊宅、下文狀、洗

頭，吉。第七鷄緩，土直日，宜典莊田、市買牛馬，利加萬倍，修倉庫，吉。
今年那頭日受歲。月虛日
不煞生祭神，八魁日不開墓，復日不爲凶事，九焦、九坎日不種蒔及蓋屋，天
李　地李日不祭祀及入官論
理，蜜日不弔死問病，朔日不會客及歌樂，晦日不裁衣及動樂，往亡日不遠行
及歸家、堀墓、移徙，
血忌日不煞生、祭神及針灸出血，歸忌日不歸家及招（召）女呼婦，弦、望日
不合酒酢及煞生，章光、天門
天尸、天破日不出師，九醜日不出軍，煞陰、大敗日不出兵戰鬪，反擊日不攻
伐，地囊日不動土，滅、沒
日不涉深水及行船，魁、罡日不舉百事。宮姓今年小墓起造不吉，月宜四月、
五月，大利〔七〕；七月、八月小利小吉。
正月小，二月大，三月大，四月小，五月小，六月大，七月大，八月小，九月
大，十月小，十一月小，十二月大。

正月黑　赤　白自去舊〔八〕年十二月十八日立春，已得正月之節，即天道南行，宜向南行、

小建紫　黃　白宜修南方。天德在丁，月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庚寅綠　碧　白月厭在戌，月煞在丑，月破在申，月刑在巳，月空在壬。

用甲、庚、丙、壬時吉。　日出乙　入庚　人神　日遊

那頡日受歲　一日庚午土定歲首　歲位、地囊、復，祭祀、加官、拜謁、栽衣吉。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辛未土執　歲位，起土、修造、除手甲吉。　人神在外踝

蜜　三日壬申金破　歲位，解除、葬殯、洗頭吉。　人神在股內

四日癸酉金危　雨水正月中　獺祭魚　歲位、章光，起土、安床、葬殯、祭竈吉。　人神在腰

五日甲戌火成　大小歲對、月厭、復，入學、除足甲吉。　人神在口

六日乙亥火收藉田　歲對，種蒔吉。　晝四十六刻，夜五十四刻。　人神在手

七日丙子水閉人日、啓源(原)祭　大小歲對、天李、毋倉，修造、葬殯吉。　人神在內踝

八日丁丑水閉上弦
大小歲對、歸忌、血忌、八魁，塞穴吉。
人神在腕

九日戊寅土建　鴻鴈來
天赦。
人神在尻　日遊在內

蜜　十日己卯土除
歲對、大時、九醜、天恩，修造、嫁娶、符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內

十一日庚辰金滿
歲位、九焦、九坎、合對、復、天恩，修造、內財吉。
人神在鼻柱

十二日辛巳金平
罡。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壬午木定
歲位、地李、九醜、天恩，修宅井碓、葬吉。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癸未木執　草木萌動
歲位、天恩，修造、沐浴、厭吉。
晝四十七刻，夜五十三刻。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甲申水破望
歲位、復，治病、壞屋、解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乙酉水危　歲位〔九〕、章光、九醜，葬殯、斬、解厭吉。　人神在胸

蜜十七日丙戌土成　歲對、小歲後　起土、符解、入學、厭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丁亥土收　魁。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戊子火收　驚蟄二月節、桃始花〔華〕　罡。　人神在足　日遊在內

廿日己丑火開沒　歲對、九焦、九坎，療病、嫁娶、出行吉。　人神在踝　日遊在內

廿一日庚寅木閉　歲對、歸忌，加官、嫁娶、殯故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辛卯木建　歲前、復、天李　地李，立柱、造車吉。　晝四十八刻，夜五十二刻。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〇〕

廿三日壬辰水除　下弦　歲前，治病、解除、厭吉。　人神在肝　日遊在內

室廿四日癸巳水滿　大小歲對〔一一〕，加官、修井、市買、洗頭、符吉。　人神在手陽明　日遊在內

廿五日甲午金平　鴝鵒鳴　魁。　人神在足陽明　日遊在內

廿六日乙未金定　大小歲對、伽忌、復，市買、入財、符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內

廿七日丙申火汁〔執〕　大小歲對、章光，符鎮、葬吉。　人神在膝　日遊在內

廿八日丁酉火破　歲前、小歲對、月虛〔一二〕，治病、洗頭、殯吉。　人神在陰　日遊在內

廿九日戊戌木危滅　歲前、小歲對〔一三〕、天尸，安床、符鎮吉。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內

二月白　白　黑〔一四〕　自正月十九日驚蟄，已得二月之節，即：天道西南行，宜向西南行，宜修

大建白　綠　紫　西南方。天德在坤，月德在甲，合德

辛卯碧　黑　赤　在己，甲、己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酉，月煞在戌，月破在酉，月

刑在子，月空在庚。

用乾、巽、坤、艮時吉。 日出卯 入酉 人神 日遊

一日己亥木成 鷹化為鳩 歲前、天門、不將、母倉，修造吉。晝四十九刻，夜五十一刻。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蜜

二日庚子土收 罡。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三日辛丑土開往亡 歲前、九焦、九坎、復，治病、除手足〔爪〕〔一五〕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壬寅金閉 歲前、歸忌、陰陽不將〔一六〕，斬故、拜官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內

五日癸卯金建 歲前、合對、天李、地李，符鎮、立柱、造車吉。 人神在口 日遊在內

六日甲辰火除 春分二月中、玄鳥至 歲前，治病、符鎮、修造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內

七日乙巳火滿 歲前、復，加官〔冠〕、拜官、入財吉。

人神在内踝　日遊在内

八日丙午水平　魁。晝五十刻，夜五十刻[一七]　人神在腕　日遊在内

蜜九日丁未水定上弦、莫　歲前[一八]、小歲位、血忌，納財、修碓磑吉。

人神在尻　日遊在内

十日戊申土執社　歲後、小歲位、章光，符鎮、解除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内

十一日己酉土破　雷乃發聲　歲後、月虛、天破、天恩，起土、葬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内

十二日庚戌金危　歲後、天尸、陰陽不將、母倉[一九]，修造吉。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辛亥金成　歲後、天門、復、八龍[二〇]、天恩、母倉，符吉。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壬子木收　罡。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癸丑木開　歲前、九焦、九坎、天恩，修造、符解吉。

蜜十六日甲寅水閉望、始雷　晝五十一刻、夜四十九刻。
歳前、歸忌、修造、塞穴、殯、斬吉。　人神在遍身
人神在胸

十七日乙卯水建　陽錯、天李、地李、合對、復、九醜、造車、
立柱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丙辰土除　歳前、治病　解厭吉。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丁巳土滿　歳前、小歳後(二二)、祭祀、加官、修造吉。
人神在足

廿日戊午火平　魁。　人神在踝　日遊在內

廿一日己未火平　清明三月節、桐始花(華)　罡。　人神在手小指　日遊在內

廿二日庚申木定　孤辰、天吅、月厭、葬殯、斬故吉。
人神在外踝

蜜廿三日辛酉木執　歳後、大時、天尸、九醜、解鎮、葬殯、
市買吉。　晝五十二刻、夜四十八刻。　人神在肝

廿四日壬戌水破下弦　歲前〔二二〕、九焦、九坎、煞陰，治病、壞屋吉。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亥水危　歲前，治病、解厭吉。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甲子金成　田鼠化為鴽　絕陰〔二三〕、地囊、歸忌、地李、八龍，符吉。人神在胸

廿七日乙丑金收　魁。人神在膝

廿八日丙寅火開　絕陰、歸忌〔二四〕，修造、殯故、符；解除吉。人神在陰

廿九日丁卯火閉　絕陰，起土、斬草吉。人神在膝脛

蜜卅日戊辰木建　單陰、復，造車、立柱、符、修碓磑吉。人神在足趺　日遊在内

三月紫　黃　綠自二月廿一日清明，已得三月之節，即：天道北行，宜向北行，宜修北方。天德在

大盡赤　碧　白壬，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申，月煞在未，

壬辰黑　白　白月破在戌，月刑在辰，月空在丙。

用乙、辛、丁、癸時吉。　日出甲　入申〔二五〕

〔人神〕〔二六〕　〔日遊〕

一日己巳木除　虹始見　歲位、八魁、母倉，起土、治病、符鎮、拜官吉。

晝五十三刻，夜四十七刻。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内

二日庚午土滿　歲位、天李、母倉，加官、殯葬、斬故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辛未土平土王事　罡。　人神在股内

四日壬申金定　歲位、天門，沐浴、葬殯、斬故、解吉。　人神在腰

五日癸酉金汁〔執〕　歲位、大時、天尸，殯、斬、解除吉。　人神在口

六日甲戌火破　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大小歲對、九焦、九坎、煞陰、大敗〔二七〕吉。　人神在手

蜜七日乙亥火危　大小歲對、八龍，掃舍、符鎮吉。　人神在内踝

八日丙子水成祭川原　大小歲對、歸忌、地李，不將，殯吉。　人神在腕

九日丁丑水收上弦　魁。　人神在尻

十日戊寅土閉　天赦。晝五十四刻，夜四十六刻。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内

十一日己卯土閉往亡、鳴鳩拂羽　歲位〔二八〕、九醜、復、不將〔二九〕、天恩，修造、符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内

十二日庚辰金建　歲位，造車、立柱、修磑、解、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辛巳金除　歲位、天恩、母倉，起土、治病吉。　人神在牙齒

蜜　十四日壬午木滿　歲位、天李、天恩、母倉，修宅、葬吉。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癸未木平　罡。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甲申水定望　戴勝降桑　行佷（狠）、天門，符、解鎮、葬殯、斬故吉。

十七日乙酉水汁（執）

十八日丙戌土破

十九日丁亥土危

廿日戊子火成

蜜廿一日己丑火成　立夏四月節、螻蟈鳴

廿二日庚寅木收

廿三日辛卯木開

人神在胸

歲對、小歲後、大時、天尸、九醜、不將，葬吉。　人神在氣衝

歲後〔三〇〕、小歲後、九焦、九坎、煞陰，治病吉。　人神在股內

歲對、小歲後、不將，安床帳、解吉。

晝五十五刻，夜四十五刻。　人神在足

大小歲後、歸忌、復、地李、九醜，學問、符吉。　人神在踝　日遊在內

歲前、地囊、歸忌，入學、除手甲吉。　人神在手小指　日遊在內

罡。　人神在外踝

歲位、小歲前、九醜、母倉，祭祀、加官吉。　人神在肝

廿四日壬辰水閉下弦　歲位、小歲前、復，塞穴、解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巳水建　歲位、小歲前、天門，拜官、立柱、修車井吉。
人神在足陽明　日遊在内

廿六日甲午金除　蚯蚓出　天赦。晝五十六刻，夜四十四刻。人神在胸　日遊在内

廿七日乙未金滿　行狠、九焦、九坎，入財、解厭吉。
人神在膝　日遊在内

蜜廿八日丙申火平往亡、祭雨師　魁。
人神在陰　日遊在内

廿九日丁酉火定　歲位、小歲前，葬殯、斬吉。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内

卅日戊戌木執　沒　歲位、小歲對、不將，結婚、符鎮吉。
人神在足趺　日遊在内

四月白　綠　碧自三月廿一日立夏，已得四月之節，即：天道西行，宜向西行，宜修西方。　天德

小建白　黑　赤在辛，月德在庚，合德在乙，乙、庚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未，月煞在辰，

癸巳白　紫　黃月破在亥，月刑在申，月空在甲。
　用甲、庚、丙、壬時吉。　日出寅　入戌　人神　日遊

一日己亥木破　陰陽衝破、八魁（三一），治病、符厭、沐浴吉。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二日庚子土危　王爪（瓜）生　歲位，安床、修造、斬草、除手足（爪）（三二）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三日辛丑土成滅　歲位、歸忌、合對，入學、解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壬寅金收　罡。　晝五十七刻，夜四十三刻。
　人神在腰　日遊在內

蜜五日癸卯金開　歲位、母倉，修造、結婚、療病、斬吉。
　人神在口　日遊在內

六日甲辰火閉　歲位，寒穴、符鎮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內

七日乙巳火建　小滿四月中、苦菜秀　歲位、天門，拜官、修車、起土、出行吉。
　人神在內踝　日遊在內

八日丙午水除上弦　逐陣〔三三〕、大時，治病，章光，符，復，厭吉。　人神在腕　日遊在内

九日丁未水滿　陰錯、九焦、九坎、了淚（戾）、八魁，厭吉。　人神在尻　日遊在内

十日戊申土平　魁。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内

十一日己酉土定　歲對、天恩，修造，天李、地李、九醜，葬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内

蜜十二日庚戌金汁（執）靡草死　歲對、天恩，修造、符鎮吉。　晝五十八刻，夜四十二刻。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辛亥金破　歲對、天恩，壞屋、治病、符吉。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壬子木危　歲位、天恩、九醜、復，安床、符吉。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癸丑木成望　歲位、天恩、歸忌、合對，修造、洗頭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甲寅水收　罡。　人神在胸

十七乙卯水開　小暑至　歲後〔三四〕：九醜、母倉，修宅、葬殯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丙辰土閉　歲後、復，塞穴、解厭吉。　人神在股內

蜜　十九日丁巳土建　陽錯、天門、大敗〔三五〕，立柱、修車、解吉。　人神在足

廿日戊午火除　歲博〔三六〕、大時、章光，治病、符鎮吉。　人神在踝　日遊在內

廿一日己未火滿　陰錯、九焦、九坎，符解、納財吉。　人神在手小指　日遊在內

廿二日庚申木滿　芒種五月節、螗蜋生　歲對，修造、葬殯，斬故、經絡吉。　晝五十九刻，夜四十一刻。　人神在外踝

廿三日辛酉木平下弦　罡。　人神在肝

廿四日壬戌水定　　歲對，市買、修井、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亥水汁（執）　　大小歲後、復，嫁娶、入財、裁衣吉。　人神在足陽明

蜜廿六日甲子金破　　大小歲後、天恩，天李、月虛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乙丑金危　鵙始鳴　　大小歲後，天恩，修造、安床、洗頭吉。　人神在膝

廿八日丙寅火成　　大小歲後、天恩、天門、歸忌、母倉，殯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丁卯火收　　魁。　人神在膝脛

五月赤　碧　黑

小建黃　白　白

甲午紫　白　碧〔三七〕

自四月廿二日芒種，已得五月之節，即：天道西北行，宜向西北行，宜修西北方。天德在乾，月德在丙，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午，月煞在丑，月破在子，月刑在午，月空在壬。

用乾、巽、坤、艮時吉。　日出艮　入乾　人神　日遊、

一日戊辰木開　歲後、小歲位、天恩、地囊、反擊，治病吉。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二日己巳木閉　歲後、章光，塞穴、加官、拜官、符鎮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三日庚午土建　反舌無聲　歲後、地李、煞陰，修車、加官、拜官吉。
人神在股內

蜜四日辛未土除　歲後、天尸，治病、解除吉。
人神在腰

五日壬申金滿　歲後，葬殯、斬故、解除、市買吉。
晝六十刻，夜四十刻（三八）。
人神在口

六日癸酉金平　罡。
人神在手

七日甲戌火定　大小歲前、不將，解厭吉。
人神在內踝

八日乙亥火執上弦、往亡、夏至五月中、鹿角解　大小歲前、不將，嫁娶、符鎮、除手足爪吉。

九日丙子水破　大小歲前、天李、合對、月虛，治病、斬吉。

人神在尻

十日丁丑水危　大小歲前、復，安床、解厭、裁衣吉。

人神在腰背

蜜十一日戊寅土成　大小歲對〔三九〕、歸忌、天門、母倉，修造、符鎮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內

十二日己卯土收　魁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內

十三日庚辰金閉　蜩始鳴　歲後、天恩，入學、治病、修宅、解吉。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辛巳金閉　歲後、天恩，修宅，章光，移徙、解吉。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壬午木建望　歲後、天恩、地李、煞陰、九醜，造車、符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癸未木除　歲後、天恩，修造，不將，嫁娶吉。
人神在胸
十七日甲申水滿　歲位〔四〇〕、不將，修井，符鎮、葬吉。
人神在氣衝
蜜十八日乙酉水平　半夏生　罡。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丙戌土定　歲前、小歲對、不將，嫁娶、修造、解厭吉。
人神在足
廿日丁亥土執　歲前、小歲對、復、七鳥，入財、洗頭、厭吉。
人神在踝
廿一日戊子火破　歲前、天李、月虛、天破、九醜，治病、符鎮
吉。
人神在手小指　日遊在內
廿二日己丑火危　歲前，安床帳、伐木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廿三日庚寅木危下弦　小暑六月節、溫風至　歲前，拜官、昇壇、結婚、葬殯、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肝

廿四日辛卯木成　歲位、小歲前、天李、地李、九醜，葬殯、起土吉。晝五十九刻，夜四十一刻。　人神在手陽明

蜜廿五日壬辰水收　罡。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癸巳水開　歲位、小歲前、母倉，修造、通渠、出行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內

廿七日甲午金閉　天赦。　人神在膝　日遊在內

廿八日乙未金建　蟋蟀居壁　歲位、小歲前、不將，嫁娶、解厭吉。　人神在陰　日遊在內

廿九日丙申火除　歲位、小歲前，治病、符、厭鎮、解、葬吉。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內

六月白　黑　白自五月廿三日小暑，已得六月之節，即：天道東行，宜向東行，宜修東方。

大建綠　紫　黃　天德在甲，月德在甲，合德在巳，甲巳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巳，月煞

乙未白　赤　碧在戌，月破在丑，月刑在丑，月空在庚。

用乙、辛、丁、癸時吉。　日出寅　入戌　人神　日遊

一日丁酉火滿　歲位、小歲前、血忌，修造、葬、裁衣吉。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二日戊戌木平　魁。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蜜三日己亥木定　歲位、天門、八魁（四二）、復，起土、拜官、符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庚子土執初伏、鷹乃習學　歲位、大時、歸忌、九坎，市買、修造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內

五日辛丑土破　歲位，治病、壞屋、解厭、除手甲吉。　人神在口　日遊在內

六日壬寅金危土王事（四二）　歲位，安床、嫁娶、葬埋，符鎮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內

七日癸卯金成　歲位、天李、地李，嫁娶、修宅、殯吉。　人神在內踝　日遊在內

晝五十八刻，夜四十二刻。

八日甲辰火收滅　罡。　人神在腕　日遊在內。

九日乙巳火開上弦，大暑六月中、腐草爲螢。　歲位、母倉，修宅、入學、治病、除手足爪
吉。　人神在尻　日遊在内

蜜十日丙午水閉　遂陣、母倉，修宅、葬殯、斬故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内

十一日丁未水建沒　歲對、小歲後、八魁〔四三〕，起土，修車、符
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内

十二日戊申土除　歲對、小歲後、復，嫁娶、市買吉。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内

十三日己酉土滿　歲對、復、天恩，修造、厭、市買、奴婢吉。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内

十四日庚戌金平中伏　魁。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辛亥金定　土潤溽暑　歲對、天門、天恩，修造、拜官、祭祀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壬子木汁（執）望　歲對〔四四〕、大時、歸忌、天恩，修造、符解

吉。　人神在胸

蜜十七日癸丑木破往亡　陽破陰衛、天恩，修造、治病、符吉。　晝五十七刻，夜四十三刻。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甲寅水危　歳位、母倉，修造、安床、葬殯吉。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乙卯水成　歳位、天李、地李、母倉，葬吉。　人神在足

廿日丙辰土收　大雨時行　罡。　人神在踝

廿一日丁巳土開　歳對、小歳位、母倉，修造、治病、解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戊午火閉　逐陣、母倉，起土、九焦、九坎〔四五〕、天尸、復，符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廿三日己未火建　歳對、復、地囊，造車、內財、沐浴吉。　人神在肝　日遊在內

蜜廿四日庚申木除下弦　　歲對，掃舍、服藥、葬殯、斬故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辛酉木除　立秋七月節、涼風至　　歲前、九焦、九坎、大時，治病、掃舍、葬吉。晝五十六刻，夜四十四刻。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壬戌水滿　　歲前、母倉，修宅、洗頭、市買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癸亥水平　　罡。

人神在膝

廿八日甲子金定　　大小歲對、地李、復、天恩，修造、符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乙丑金執　　歲對、歸忌、天恩，母倉，修碓磑吉。

人神在膝脛

卅日丙寅火破　　白露降　　大小歲對、天恩、地囊、煞陰，治病、服藥、斬吉。

人神在足趺

七月黃　白　紫自六月廿五日立秋，已得七月之節，即：天道北行，宜向北行，宜修北方。天德在

大建碧　白　綠癸，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辰，月煞在未，
丙申赤　白　黑　月破在寅，月刑在寅、月空在丙。
用甲、庚、丙、壬時吉。　日出甲　入辛　人神　日遊
大小歲對、章光、天恩，修造、斬吉。
人神在足大指

蜜一日丁卯火危

二日戊辰木成　歲對、小歲後、血忌、天恩、母倉，修宅、符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三日己巳木收往亡　魁。晝五十五刻，夜四十五刻。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庚午土開後伏　歲對、復，修造、市買、出行吉。
人神在腰

五日辛未土閉　寒蟬鳴　歲對、母倉，起土、修堤防、塞穴吉。
人神在口

六日壬申金建　歲對、天門，嫁娶、修碓磑吉。
人神在手

七日癸酉金除　歲對、大時，嫁娶、掃舍、治病、葬吉。　人神在内踝

蜜八日甲戌火满　歲位、複、母倉，修造、入財、解吉。　人神在腕

九日乙亥火平上弦　罡。　人神在尻

十日丙子水定、處暑七月中、鷹乃祭鳥。　歲位、地李，修車、斬草、符鎮吉。　人神在腰背

十一日丁丑水汁（執）　歲位、歸忌、母倉，起土、沐浴吉。　晝五十四刻，夜四十六刻。　人神在鼻柱

十二日戊寅土破　歲位、煞陰，破屋、符解、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内

十三日己卯土危　歲位、章光、天破、九丑、天恩，修造、伐木吉。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内

十四日庚辰金成　大小歲對、復，血忌、天恩、母倉，解吉。

人神在胃管

蜜十五日辛巳金收　天地始肅　魁。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壬午木開望　大小歲對、九醜、天恩，修造、嫁娶、葬吉。

人神在胸

十七日癸未木閉　大小歲對、天恩、母倉，修造、嫁娶、解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甲申水建　大小歲對、天門、八魁（四六）、復，造車、符

吉。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乙酉水除　三陰俱會（四七）、大時、九焦、九坎，葬殯吉。

晝五十三刻，夜四十七刻。　人神在足

廿日丙戌土滿　禾乃登　大小歲位、母倉，修造、上樑、移徙、符吉。

人神在踝

廿一日丁亥土平　罡。　人神在手小指

蜜廿二日戊子火定　大小歲位、地李、九醜，祭祀、裁衣、符鎮

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廿三日己丑火汁（執）　大小歲位、歸忌、反擊、母倉，修造吉。
人神在肝　日遊在內

廿四日庚寅木破下弦　大小歲位、復、煞陰，治病、除（手）〔四八〕甲
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辛卯木破　白露八月節、鴻鴈來　歲位、月虛〔四九〕、九醜、復，嫁娶、壞屋吉。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壬辰水危　歲後、小歲位、天尸、八魁〔五〇〕、母倉，修
造、安床帳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癸巳水成　歲位〔五一〕、天門，嫁娶、加官、修宅吉。
晝五十二刻，夜四十八刻。　人神在膝　日遊在內

廿八日甲午金收　罡。　人神在陰　日遊在內

蜜廿九日乙未金開　歲後、小歲位、復、母倉，通渠、解吉。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內

卅日丙申火閉　玄烏歸　歲後、小歲位，沐浴、塞穴、葬、斬吉。

人神在足趺　日遊在內

八月綠　紫　白自七月廿五日白露，已得八月之節，即：天道東北行，宜向東北行，宜修東北方。

小建黑　赤　碧天德在艮，月德在庚，合

丁酉白　黃　白德在乙，乙、庚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卯，月煞在辰，月破在卯，月刑在

酉，月空在甲。

用乾、巽、坤、艮時吉。　日出卯入酉　人神　日遊

一日丁酉火建奠　歲後、小歲位、天李、地李、造車、解吉。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二日戊戌木除社　歲後、小歲位、血忌、母倉，修造、治病、符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三日己亥木滿　歲位（五二），祭祀、加官、符鎮、市買、內財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庚子土平　魁。

人神在腰　日遊在內

五日辛丑土定　群鳥養差　歲後、母倉，修造、解厭、入財、除手甲吉。

人神在口　日遊在內

蜜六日壬寅金汁（執）　歲後、歸忌、章光，殯、斬、符厭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內

晝五十一刻，夜四十九刻。

七日癸卯金破　歲後、月虛（五三），壞屋、治病、葬埋、符鎮吉。

人神在內踝　日遊在內

八日甲辰火危上弦　歲後、天尸、母倉，修造、安床、嫁娶吉。

人神在腕　日遊在內

九日乙巳火成　歲後、天門、復，修倉庫吉。

人神在尻　日遊在內

十日丙午水收　秋分八月中、雷乃收聲　罡。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內

十一日丁未水開滅　歲前　小歲對、母倉，修造、療病、出行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內

十二日戊申土閉往亡　天赦，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內

蜜十三日己酉土建

歲前、天恩、地李、九醜，修造吉。

晝五十刻，夜五十刻〔五四〕。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內

十四日庚戌金除

歲前、血忌、天恩、母倉，修造、治病吉。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辛亥金滿　望　蟄虫坯戶

歲前、天恩，修宅；復，入財、掃舍、裁衣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壬子木平

魁。

人神在胸

十七日癸丑木定

歲後、天恩、母倉，修竈、移徙、符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甲寅水汁（執）

歲後、歸忌，葬殯、伐木、立柱、起土吉。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乙卯水破

歲後、月虛、九醜、復、母倉〔五五〕，修造吉。

人神在足

蜜廿日丙辰土危　水始涸

歲後、天戶、母倉，安床帳、解吉。

人神在踝

晝四十九刻，夜五十一刻。

廿一日丁巳土成沒　歲前、小歲後、天門、地囊，拜官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戊午火收　罡。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

廿三日己未火開 下弦　歲前、母倉，修造、療病、出行吉。

人神在肝　日遊在

廿四日庚申木閉　歲前、母倉〔五六〕，修造、葬殯、培城郭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辛酉木建　歲前、天李、地李、九醜、復，造車吉。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壬戌水建 寒露九月節、鴻鴈來賓　歲前、煞陰、母倉，加官、修井吉。

人神在胸

蜜廿七日癸亥水除　大小歲對，治病、掃舍、洗頭吉

人神在膝

廿八日甲子金滿　大小歲對、天李、天恩，起土、符吉。
晝四十八刻，夜五十二刻。　人神在陰

廿九日乙丑金平　罡。　人神在膝脛

九月碧　白　赤自八月廿六日寒露，已得九月之節，即：天道南行，宜向南行，宜修南方。天德在
大建白　白　黑丙，月德在丙，
戊戌黃　綠　紫合德在辛，丙辛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寅，月煞在丑，月破在辰，月刑在
未，月空在壬。
用乙、辛、丁、癸時吉。　日出乙　入庚　人神　日遊

一日丙寅火定　大小歲對、天門、天恩，修造、葬、斬、除
手足〔爪〕〔五七〕吉。　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丁卯火汁（執）雀入大水為蛤　大小歲對、大時、天尸、天恩，起土、斬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戊辰木破　歲對、小歲後、地囊、復、天恩，符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四日己巳木危　歲對、血忌、復、母倉，安床、修造、符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内
蜜五日庚午土成　歲對、地李、母倉，修造、嫁娶、葬吉。
人神在口
六日辛未土收　魁
人神在手
七日壬申金開　菊有黄花（華）　歲對，拜官、葬、出行、療病吉。
人神在内踝
晝四十七刻，夜五十三刻。
八日癸酉金閉　歲對，塞穴、葬殯、起土、發故吉。
人神在腕
九日甲戌火建　上弦、土王事　大小歲位、煞陰，造車、修碓吉。
人神在尻
十日乙亥火除　大小歲位，移徙、治病、符厭吉。
人神在腰背
十一日丙子水滿　大小歲位、歸忌，嫁娶、起土、斬吉。

人神在鼻柱

蜜十二日丁丑水平　霜降九月中　豺乃祭獸　罡。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戊寅土定　孤辰、天門、復、入財，九焦、九坎，符鎮吉。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內

十四日己卯土執　歲位、大時、天尸、復、天恩、不將〔五八〕吉。

人神在胃管　日遊在內

十五日庚辰金破　歲對、大敗〔五九〕、天恩，壞垣、破屋、解吉。

晝四十六刻，夜五十四刻。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辛巳金危望　歲對、血忌，嫁娶，天恩、母倉，修造吉。

人神在胸

十七日壬午木成　草木黃落　歲對、地李、天恩、母倉，修造、葬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癸未木收　魁。

人神在股內

蜜十九日甲申水開　歲對、八魁〔六〇〕，葬殯、符鎮、通渠吉。

人神在足

廿日乙酉水閉　歲位、九醜，修造、斬故、葬殯吉。

人神在踝

廿一日丙戌土建　歲位、母倉，起土，煞陰，上樑、立柱、符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丁亥土除　蟄虫咸府（俯）　歲前、小歲後〔六二〕，治病、掃舍、洗頭吉。

人神在外踝

廿三日戊子火滿　往亡　歲位、歸忌、復，拜官、內財、九醜吉。

晝四十五刻，夜五十五刻。

人神在肝　日遊在內

廿四日己丑火平　下弦　罡。

人神在手陽明　日遊在內

廿五日庚寅木定　行狼、天門、九焦、九坎，起土、斬草、除手甲吉。

人神在足陽明

蜜廿六日辛卯木汁（執）　絕陽〔六二〕、大時、天尸、母倉〔六三〕，嫁娶斬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壬辰水執（立冬十月節、水始冰） 歲對、小歲後、復，市買、解吉。 人神在膝

廿八日癸巳水破 歲對、小歲後，治病、壞屋、符吉。 人神在陰 日遊在內

廿九日甲午金危 歲對、小歲後，培城郭、斬草吉。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內

卅日乙未金成 歲對、小歲後，起土、解厭、出行吉。 人神在足趺 日遊在內

十月黑 赤 白 自九月廿七日立冬，已得十月之節，即：天道東行，宜向東行，宜修東方。 天德在

小建紫 黃 白 乙，月德在甲，合德

己亥綠 碧 白 在己，甲己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丑，月煞在戌，月破在巳，月刑在亥，

月空在庚。

用甲、庚、丙、壬時吉。 日出辰 入申 人神 日遊

一日丙申火收 罡。 晝四十四刻，夜五十六刻。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蜜〔六四〕二日丁酉火開　地始凍　大小歲對〔六五〕、母倉，修造、葬殯、斬故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内

三日戊戌木閉　陽絶〔六六〕，起土、符、厭鎮吉。　人神在股内　日遊在内

四日己亥木建　絶陰、血忌、天門，造車、立柱、上樑、符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内

五日庚子土除　大小歲對、章光、地囊，治病、鎮吉。　人神在口　日遊在内

六日辛丑土滿往亡　行狠、歸忌，内財、解厭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内

七日壬寅金平　野鷄入大〔六七〕水爲蜃　魁。　人神在内踝　日遊在内

八日癸卯金定上弦　歲對、天李、地李，嫁娶、修造、斬草、符吉。　人神在腕　日遊在内

九日甲辰火執　歲對，起土、修造、符鎮、拜官吉。　晝四十三刻，夜五十七刻。

蜜十日乙巳火破　歲對，治病、壞墻吉．　人神在尻　日遊在内

十一日丙午水危　歲位、小歲前、復，拜官、伐木、安床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内

十二日丁未水成　小雪十月中、虹藏不見　歲位、小歲前，修井、厭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内

十三日戊申土收　罡．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内

十四日己酉土開　歲位、九醜、天恩、毋倉，修造、裁衣、葬吉．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内

十五日庚戌金閉望、滅　歲位、地囊、天恩，符解、塞穴吉．　人神在胃管　日遊在内

十六日辛亥金建　歲位、天門、血忌、天恩，修造、造車吉．　人神在遍身

人神在胸

蜜十七日壬子木除 天氣上騰，地氣下降。 逐陣（六八）、大時、復、六蛇，治病、符解吉。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癸丑木滿 了淚（戾）歸忌，入財、符解吉。晝四十二刻，夜五十八刻。 人神在股內

十九日甲寅水平 魁。 人神在足

廿日乙卯水定 歲對、天李、九醜、地李，嫁娶、葬吉。 人神在踝

廿一日丙辰土執 歲對、復，內財、解厭、獵吉。 人神在手小指

廿二日丁巳土破 閉塞如（而）成冬 陰陽交破，壞屋、治病、解吉。 人神在外踝

廿三日戊午火危 下弦 歲位、天破、九醜、反擊，伐木吉。 人神在肝 日遊在內

蜜廿四日己未火成 歲位，嫁娶、修造、入學、符解吉。

人神在手陽明　日遊在內

廿五日庚申木收　罡。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辛酉木閉　歲位、母倉，起土、葬殯、市買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壬戌水開　大雪十一月節、鶡鳥不鳴　歲位、八魁，修造、治病、除服、入學吉。　晝四十一刻，夜五十九刻。　人神在膝

廿八日癸亥水閉　大小歲前、章光、復，塞穴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甲子金建　天赦。　人神在膝脛

十一月　白　白　黃自十月廿七日大雪，已得十一月之節，即：天道東南行，宜向東南行，宜修東南方。

小建　白　綠　紫天德在巽，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及宜修造吉。月厭在子，月煞

庚子　碧　黑　赤在未，月破在午，月刑在卯，月空在丙。

用乾、巽、坤、艮時吉。　日出巽　入坤　人神　日遊

一日乙丑金除　大小歲前、天尸、天恩、起土、除服吉。

人神在足大指

蜜二日丙寅火滿沒　大小歲前、歸忌、天恩，裁衣、斬、符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丁卯火平　罡。　人神在股内

四日戊辰木定　虎始交　歲前、天恩，修造、内財、祭祀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内

五日己巳木執　歲前，加官、嫁娶、修井、符鎮吉。　人神在口　日遊在内

六日庚午土破　歲前、血忌、月虛，服藥、葬吉。　人神在手

七日辛未土危　歲前、地囊，安床帳吉。　人神在内踝

八日壬申金成　上弦　歲前、天門、母倉，修造、葬殯、斬故吉。　人神在腕

蜜九日癸酉金收　茘挺出　魁。　人神在尻

十日甲戌火開　　大小歳位〔六九〕，治病、内財、解、出行吉。　人神在腰背

十一日乙亥火閉　晝四十刻，夜六十刻〔七〇〕　大小歳後、章光，修造、符解、鎮吉。　人神在鼻柱

十二日丙子水建　大小歳後，嫁娶、昇壇、符吉。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丁丑水除　大小歳後、天尸、復，治病、起土、柿舍吉。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戊寅土滿　冬至十一月中，蚯蚓結　歳前〔七一〕、歸忌，裁衣、拜官，市買、符鎮吉。　人神在胃管　日遊在内

十五日己卯土平望　罡。　人神在遍身　日遊在内

蜜十六日庚辰金定　歳前、天恩，嫁娶、修造、裁衣、解吉。　人神在胸

十七日辛巳金汁（執）往亡　歳前，嫁娶、天恩，起土、内財吉。

十八日壬午木破

十九日癸未木危　麋角解

廿日甲申水成

廿一日乙酉水收

廿二日丙戌土開

蜜廿三日丁亥土閉　下弦

廿四日戊子火建　水泉動

人神在氣衝

歲前、血忌、煞陰、月虛、天恩，修造、葬殯吉。

人神在股內

歲前、復，母倉〔七二〕，修造、入學、除手甲吉。

人神在足

歲前、天門、母倉，修造、葬殯、解吉。

人神在踝

魁。

人神在手小指

歲後、小歲位，治病、符厭、出行吉。

人神在外踝

歲後、小歲位、章光、復，沐浴、塞穴吉。

人神在肝

歲後、地李，拜官、內財、安床、符吉。

人神在手陽明　日遊在內

廿五日己丑火除　歲後、天尸，市買、治病、掃舍吉。　人神在足陽明　日遊在內

廿六日庚寅木滿　歲位〔七三〕、歸忌，嫁娶、拜官、修造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辛卯木平　罡。　人神在膝

廿八日壬辰水定　歲對、小歲後，嫁娶、修造、裁衣、解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癸巳水定　小寒十二月節、鷹北向　歲對、天門、母倉，修造、出行、冠帶吉。　晝四十一刻，夜五十九刻。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內

十二月紫　黃　綠自十一月廿九日小寒，已得十二月之節，即：天道西行，宜向西行，宜修西方。

大建　赤　碧　白天德在庚，月德在庚，合德

辛丑　黑　白　白在乙，乙、庚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亥，月煞在辰，月破在未，月刑在

巳〔七四〕，月空在甲。

用乙、辛、丁、癸時吉。　日出辰　入申　人神　日遊

蜜一日甲午金汁（執）　歲對、大時、母倉，修造、殯、符吉。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内

二日乙未金破　歲對、地囊，解厭、破屋、修垣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内

三日丙申火危　歲對，安床、葬殯、斬故、符吉。　人神在股内　日遊在内

四日丁酉火成　大小歲對〔七五〕、天李、地李，裁衣、葬、斬吉。　人神在腰　日遊在内

五日戊戌木收　鵲始巢　罡。　人神在口　日遊在内

六日己亥木開　歲對，治病、復、入學、拜官、符吉。　人神在手　日遊在内

七日庚子土閉　歲對、歸忌、血忌、天尸，嫁娶、斬吉。　人神在内踝　日遊在内

蜜八日辛丑土建　歲對，安床、上樑、立柱、解吉。

人神在腕　日遊在內

九日壬寅金除上弦　歲對、不將〔七六〕，治病、葬殯、符鎮吉。

人神在尻　日遊在內

十日癸卯金滿　野鷄始雊　歲對，嫁娶、移徙、斬、符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內

十一日甲辰火平臘　魁。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內

十二日乙巳火定土王事　歲對、天門、母倉，修造、冠帶吉。

人神在髮際　日遊在內

晝四十二刻，夜五十八刻。

十三日丙午水汁（執）　歲對〔七七〕、大時、母倉，修造、葬埋吉。

人神在牙齒　日遊在內

十四日丁未水破　歲位，壞屋、移徙、裁衣、解吉。

人神在胃管　日遊在內

蜜十五日戊申土危　大寒十二月中、鷄始乳　歲位，安床，復，伐木、符吉。

人神在遍身　日遊在內

十六日己酉土成望　歲位、復、天李、地李，移徙、裁衣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内

十七日庚戌金收　罡。　人神在氣衝

十八日辛亥金開　歲位、天恩，修造、治病、魚（漁）獵、符吉。　人神在股内

十九日壬子木閉　逐陣、歸忌、血忌，六蛇，塞穴、符解吉。　人神在足

廿日癸丑木建　鷙鳥厲疾　歲對、陰錯〔七八〕，安床、造車、解吉。　人神在踝

廿一日甲寅水除滅　歲對、八魁，治病、掃舍、解除吉。　人神在手小指

蜜　廿二日乙卯水滿　歲對、九醜，拜官、修造、結婚、葬吉。　晝四十三刻，夜五十七刻。　人神在外踝

廿三日丙辰土平　魁　人神在肝

廿四日丁巳土定下弦　歳位、天門、合對、母倉，修造、拜官

解吉。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戊午火汁（執）水澤腹堅　歳位、大時、天破、反擊、復、母倉，修造

吉。　人神在足陽明　日遊在内

廿六日己未火破　歳位、復，治病、符、解厭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内

廿七日庚申木危　歳位，修造、伐木、葬殯、安床吉。

人神在膝

廿八日辛酉木成　歳位、天李、地李、九醜，葬殯、洗頭、解

鎮吉。　人神在陰

蜜廿九日壬戌水收往亡　罡。　人神在膝脛

卅日癸亥水收歳末　立春正月節、東風解凍。　魁。　晝四十四刻，夜五十六刻。　人神在足趺

右〔件人神所〕〔七九〕在之處，不可針灸出血，　日遊在内，産婦不宜

〔屋内安産帳及〕〔八〇〕掃舍，皆凶。

題解

此件原有題名，首尾完整，安彦存纂。由曆日得知：正月小，庚午朔；二月大，己亥朔；三月大，己巳朔；四月小，己亥朔；五月小，戊辰朔；六月大，丁酉朔；七月大，丁卯朔；八月小，丁酉朔；九月大，丙寅朔；十月小，丙申朔；十一月小，乙丑朔；十二月大，甲午朔。與同年中原曆相較，二、六、七、十二月朔日各早一日。年九宫、月九宫與推算結果相合；蜜日注與《日曜表》亦相合。

校記

〔一〕大耗在卯，小耗在辰：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戌年大耗在「辰」，小耗在「卯」。

〔二〕蚕官在巽：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戌年蚕官在「辰」，蚕室在「巽」。

〔三〕喪門在未：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戌年喪門在「子」。

〔四〕吊客在辰：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戌年吊客在「申」

〔五〕蜜：誤。案，七曜日第二日為「莫」。

〔六〕忌：據斯二四〇四那頡日所注宜吉各項，此字衍。

〔七〕依下文「小利小吉」例，疑「大利」下脫「大吉」二字。

〔八〕舊：衍。

〔九〕歲位：當作「歲對」。

〔一〇〕日遊在内：清陳希齡《恪遵憲度》載：「日遊神以癸巳日在室，共十六日，至己酉日而出遊四方，共四十四日」。通觀此曆，日遊在内日期與陳記合者外，凡日干為戊、己之日，日遊亦在内。此日干為「辛」，下日日干為「壬」，與此曆例不合，疑衍。

〔一一〕大小歲對：廿四、廿六、廿七日之「大小歲對」均當作「歲前、小歲對」。

〔一二〕月虛：疑當作「月厭」。

〔一三〕小歲對：當作「小歲後」。

〔一四〕黑：誤。案，此月四緣居中宮，右下角當爲「黃」。

〔一五〕爪：原脫，據本曆四月廿四日、五月八日吉凶注例補。

〔一六〕陰陽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二月不將無壬寅日。

〔一七〕晝五十刻，夜五十刻：晝夜平分當在春分日，曆遲二日，是其不合。

〔一八〕歲前：當作「歲後」。

〔一九〕母倉：二月母倉在亥、子日，注於此日誤。

〔二〇〕八龍：春三月甲子、乙亥爲八龍，注於此日誤。

〔二一〕歲前、小歲後：當作「歲後、小歲前」。

〔二二〕歲前：廿四、廿五日之「歲前」均當作「歲後」。

〔二三〕絕陰：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絕陰無三月甲子、丙寅、丁卯日。

〔二四〕歸忌：此日已進入三月節，當在「子」日，注於此日誤。

〔二五〕申：誤。案，此曆年神方位圖甲、辛方位相對，七月亦是「日出甲入辛」；又，斯一四七三之三月月序亦作「日出甲入辛」，故當作「辛」。

〔二六〕人神：及下文「日遊」，原脫，據本曆其他月例補。

〔二七〕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三月大敗在「酉」日。

〔二八〕歲位：當作「歲對」。

〔二九〕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三月不將無己卯日。

〔三〇〕歲後：當作「歲對」。

〔三一〕八魁：案，夏三月八魁在甲申、壬辰日，注於此日誤。同月九日八魁亦誤。

〔三二〕爪：原脫，據本曆四月廿四日、五月八日吉凶注例補。

〔三三〕逐陣：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四月逐陣無丙午日。

〔三四〕歲後：此日及下日「歲後」均當作「歲位」。

〔三五〕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四月大敗在「午」日。

〔三六〕歲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作「歲薄」。

〔三七〕碧：誤，當作「綠」。

〔三八〕晝六十刻，夜四十刻：夏至白晝最長為六十刻，夜四十刻，曆早三日，是其不合。

〔三九〕大小歲對：當作「大小歲前」。

〔四〇〕歲位：當作「歲後」。

〔四一〕八魁：案，八魁夏三月在甲申、壬辰日，秋三月在己亥、丁未日，此己亥日在六月，屬夏季，疑製曆者誤入。

〔四二〕土王事：案，土王用事在立秋前十八日，本曆六月廿五日立秋，故當注於七日。

〔四三〕八魁：疑誤入，見〔四一〕。

〔四四〕歲對：當作「歲位」。

〔四五〕九焦、九坎：六月九焦、九坎在「子」日，此日支為「午」，誤入。

〔四六〕八魁：秋三月八魁在己亥、丁未日，疑同夏季互竄，參〔四一〕。

〔四七〕三陰俱會：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七月三陰在「乙卯」日。

〔四八〕手：原脫，據本曆正月二日、八月五日吉凶注例補。

〔四九〕月虛：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八月月虛在「辰」日。

〔五〇〕八魁：疑誤入，參〔四二〕。

〔五一〕歲位：當作「歲後」。

〔五二〕歲位：當作「歲後」。

〔五三〕月虛：見〔四九〕。

〔五四〕晝五十刻，夜五十刻：案，晝夜平分當在秋分日，曆晚三日，是其不合。

〔五五〕母倉：案，八月母倉在辰、戌、丑、未四日，注於此日誤。

〔五六〕母倉：參〔五五〕。

〔五七〕爪：原脫，據本曆四月廿四日、五月八日吉凶注例補。

〔五八〕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九月不將無「己卯」日。

〔五九〕大敗：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九月大敗在「卯」日。

〔六〇〕八魁：疑與夏季互竄，參〔四二〕。

〔六二〕歲前、小歲後：當作「歲位、小歲前」。

〔六二〕絕陽：清《欽定協紀辨方書》絕陽無九月辛卯日。

〔六三〕母倉：案，九月母倉在辰、戌、丑、未、巳、午日，注於此日誤。

〔六四〕蜜：當注於三日。

〔六五〕大小歲對：當作「歲對、小歲後」。

〔六六〕陽絶：當乙作「絶陽」。

〔六七〕大：衍。

〔六八〕逐陣：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月壬子爲「歲薄」，逐陣在十二月壬子、戊子日。

〔六九〕大小歲位：當作「大小歲後」。

〔七〇〕晝四十刻，夜六十刻：案，冬至白晝最短爲四十刻，夜晚六十刻，曆早四日，是其不合。

〔七一〕歲前：當作「歲後」。

〔七二〕母倉：案，十一月母倉在申、酉日，注於此日誤。

〔七三〕歲位：當作「歲後」。

〔七四〕巳：誤。案，十一月月刑當在「戌」。

〔七五〕大小歲對：當作「歲對、小歲後」。

〔七六〕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二月不將無「壬寅」日。

〔七七〕歲對：當作「歲位」。

〔七八〕陰錯：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二月「癸丑」日爲「陽錯」。

〔七九〕件人神所：原殘，據伯二七〇五補。

〔八〇〕屋内安産帳及：原殘，據伯二七〇五補。

三七、宋端拱二年己丑歲（九八九）具注曆日

〔斯三九八五加伯二七〇五〕

斯三九八五：

端拱二年具注曆日．

伯二七〇五：

十八日丙寅火平　〔魁〕〔二〕．　〔人神在股内〕

十九日丁卯火定　大小歲前、天李、地李、天恩、□　〔人神在足〕

廿日戊辰木執　天氣上騰，地氣下降．　歲前、小歲對、天恩，起土、伐木、□□□吉．　人神在踝　日遊在内

廿一日己巳木破　陰陽衡破〔二〕，壞屋、治病、符、厭鎮吉．　人神在手小指　〔日遊在内〕〔三〕

廿二日庚午土危　歲前、陰陽不將，嫁娶、葬殯、斬故、解吉。
人神在外踝

蜜廿三日辛未土成　歲前、合對，入學、移徙、修碓磑、入財、
起土吉。　人神在肝

廿四日壬申金收　下弦　罡。　人神在手陽明

廿五日癸酉金開　閉塞如〔而〕成冬　歲前、母倉，修造、葬殯、治病、出行吉。
人神在足陽明

廿六日甲戌火閉　大小歲後，起土、塞穴、解厭吉。
人神在胸

廿七日乙亥火建　大〔小〕歲後、血忌、天門，拜官、移徙、符
解吉。　人神在膝

廿八日丙子水除　大小歲後、大時、章光、復、不將〔四〕，嫁
娶、冖、符鎮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丁丑水滿　大小歲後、歸忌，蓋屋、入財、解厭吉。

蜜　卅日戊寅土滿　大雪十月節、鶡（鶡）鳥不鳴　歲後、歸忌，拜官、經絡、市買、奴婢六畜吉。　人神在膝脛

晝四十一刻，夜五十九刻。　人神在足趺　日遊在內

十一月白白黃　自去十月卅日大雪，已得十一月之節，即：天道東南行，宜向東南行，宜修

大建　午綠紫　東南方。天德在巽，月德在壬，合德在丁，丁、壬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子，

丙子　碧黑赤　月煞在未，月破在午，月刑在卯，月空在丙。

用乾、巽、坤、艮時吉。　日出巽　入坤　人神　日遊

一日己卯土平　罡。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二日庚辰金定　歲前、陰陽不將、天恩，修造、嫁娶、裁衣吉。　人神在外踝

三日辛巳金執　歲前、陰陽不將，嫁娶，天恩，起土、內財、徽吉。　人神在股內

四日壬午不破　歲前、血忌、合對、天恩，修造、葬埋、符吉。　人神在腰

五日癸未木危　虎始交
六日甲申水成
蜜七日乙酉水收
八日丙戌土開
九日丁亥土閉　上弦
十日戊子火建　荔挺出
十一日己丑火除
十二日庚申木滿

歲前、復、母倉〔五〕，修造、入學、除手足爪吉。　人神在口
歲前、天門、母倉，修造、葬殯、斬口吉。　人神在手〔六〕
魁。　人神在內踝
歲後、小歲位，祭祀、治病、出行吉。　人神在脘
歲後、小歲位、章光、復，修造、塞穴、厭吉。　人神在尻
歲後、地李、九醜，拜官、內財、符鎮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內
歲後、天尸，市買、口口、治病、嫁娶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內
歲後、歸忌、陰陽不將，嫁娶、修造、葬殯

十三日辛卯木平

蜜 十四日壬辰水定

十五日癸巳水執　冬至十一月中　蚯蚓結。

十六日甲午金破望

十七日乙未金危

十八日丙申火成

十九日丁酉火收　往亡

廿日戊戌木開　沒

吉。　晝四十刻　夜六十刻〔七〕。　人神在髮際

罡。　人神在牙齒

歲對、小歲後、陰陽不將，嫁娶、修造、裁

衣吉。　人神在胃管

歲對、小歲後、復，沐浴、符、治井竈吉。

人神在遍身　日遊在內

歲對、小歲後、血忌、天李、合對、煞陰，

斬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內

歲對、小歲後，安床帳、解除吉。

人神在氣衝　日遊在內

歲對、小歲後、天門、母倉，修造、入學、

葬吉。　人神在股內　日遊在內

魁。　人神在足　日遊在內

歲對、小歲位，入學、裁衣、治病、符、解

蜜廿一日己亥木閉　虚角解

廿二日庚子土建

廿三日辛丑土除

廿四日壬寅金滿　下弦

廿五日癸卯金平

廿六日甲辰火定　水泉動

廿七日乙巳火執

鎮吉。　人神在踝　日遊在內

歲對、章光、起土、起土〔公〕、符解、厭鎮吉。

人神在手小指　日遊在內

歲對、地李，拜官、加官〔冠〕、市買、厭鎮

吉。

人神在外踝　日遊在內

歲對、天尸，治病、掃舍、嫁娶、符解吉。

人神在肝　日遊在內

歲對、歸忌、不將，嫁娶、裁衣、修造、葬

殯吉。

人神在手陽明　日遊在內

罡。

人神在足陽明　日遊在內

歲對，內財、符鎮、口口、出行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內

歲對，修造、裁衣吉。

人神在膝　日遊在內

蜜廿八日丙午水破　陰陽衝擊、天李、合對、煞陰、月虛，葬吉。　人神在陰　日遊在內

廿九日丁未水危　歲位、小歲前、復，修造、安〔床〕帳吉。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內

卅日戊申土成　歲位、小歲前、天門、母倉，修造、祭祀、伐樹吉。　人神在足趺　日遊在內

十二月紫黃綠　自此月一日小寒，始得十二月之節，即：天道西行，宜向西行，宜修西方。　天德在

小建　赤碧白　庚，月德在庚，

丁丑　黑白白　合德在乙，乙、庚上取土及宜修造吉。　月厭在亥，月煞在辰，月破在未，月刑

在戌，月空在甲。

用乙、辛、丁、癸時吉。　日出辰　入申　人神　日遊

一日己酉土成　小寒十二月節，鴈北向　歲位、天李、地李、九醜、復，裁衣、符解

吉。晝四十一刻，夜五十九刻。　人神在足大指　日遊在內

二日庚戌金收　罡。　人神在外踝

三日辛亥金開　歲位、天恩，修造、治病、魚（漁）獵、符吉。
人神在股内

四日壬子木閉　逐陣、歸忌、血忌、天尸、九醜、六蛇，塞穴吉。
人神在腰

蜜五日癸丑木建　歲對、陰錯〔九〕，安床、造車、符、解厭吉。
人神在口

六日甲寅水除　鵲始巣　歲對、八魁，治病、掃舍、斬、結婚、出行吉。
人神在手

七日乙卯水滿　歲對、九醜，拜官、祭祀、葬、斬、結婚吉。
人神在内踝

八日丙辰土平　上弦　魁。
人神在腕

九日丁巳土定滅　歲位、合對、天門、母倉，修造、拜官、解吉。
人神在尻

十日戊午火執　歲位、大時、天破、反擊、復、母倉，修造、

符吉。　人神在腰背　日遊在内

十一日己未火破　野鷄始鳴　歲位、復，符解、治病、服藥吉。　人神在鼻柱　日遊在内

蜜　十二日庚申木危　歲位，祭祀、安床、伐木、葬殯、斬故吉。　人神在髮際

十三日辛酉木成土王事　歲位、天李、地李、九醜，裁衣、葬殯、洗頭吉。　晝四十二刻，夜五十八刻。　人神在牙齒

十四日壬戌水收　罡。　人神在胃管

十五日癸亥水開望　歲前、陰錯，修井、治病、服藥吉。　人神在遍身

十六日甲子金閉　大寒十二〔月〕中、鷄始乳　天赦。　人神在胸

十七日乙丑金建　大小歲前、天恩，修造、立柱、厭吉。　人神氣衝

十八日丙寅火除　大小歲前、天恩，修造、治病、葬、斬、符

蜜十九日丁卯火滿

廿日戊辰木平臘

廿一日己巳木定　鷙鳥厲疾

廿二日庚午土執

廿三日辛未土破　下弦

廿四日壬申金危

廿五日癸酉金成

吉。　人神在股內

大小歲前、不將，嫁娶、裁衣、修造、斬吉。　人神在足

魁。　人神在踝　日遊在內

歲前、合對、天門、復，內財、市買、符厭吉。　人神在手小指　日遊在內

大小歲前，大時、母倉，起土、殯埋、解吉。　人神在外踝

晝四十三刻、夜五十七刻。

大小歲前，壞屋、治病、沐浴吉。　人神在肝

大小歲前，祭祀、安床、殯葬、伐木、洗頭吉。　人神在手陽明

大小歲前、天恩〔一〇〕，修造、葬殯、入學、裁衣吉。　人神在足陽明

蜜廿六日甲戌火收　水澤腹堅　罡。　人神在胸

廿七日乙亥火開　大小歲後，修造、入學、治病、符厭、鎮吉。　人神在膝

廿八日丙子水閉　大小歲後、歸忌、血忌、不將，嫁娶、葬、厭、符鎮吉。　人神在陰

廿九日丁丑水建歲末　大小歲後，市買、內財、解厭、洗頭吉。　人神在膝脛

右件人神所在之處，不可針灸出血。日遊在內，產婦不宜屋內安產帳及掃舍，皆凶。勘了，劉成子。

題　解

此件由斯三九八五和伯二七〇五合成。斯三九八五祇有一曆日題簽；伯二

七〇五存十月十八日至年末，有「勘了劉成子」的尾題。由十一月建丙子，知正月建丙寅，年天干為「甲」或「己」，（「甲、己之年丙作首」。斯〇六一二背《五子元例正建法》）。由十一月四宮，知正月為五宮，年地支為丑、辰、未、戌。年天干與年地支相配，得甲辰、甲戌、己丑、己未。由殘曆所記並推得：十月〔大〕，〔己酉朔〕；十一月大，己卯朔；十二月小，己酉朔。以此與《朔閏表》前述四個干支年份對照，同唐開成四年己未歲全合，同宋端拱二年己丑歲相近似。然檢殘曆蜜日注，則與宋端拱二年全合，而與唐開成四年不合。由是可知，此曆當為宋端拱二年具注曆日。與同年中原曆相比，敦煌曆十一月、十二月朔日各遲一日。藤枝晃已注意到這兩件的關係，但未合為一件，（《敦煌曆日譜》，《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十五册第四三一頁，一九七三年），今合為一件，以恢復昔日舊觀。

校記

〔一〕魁：原殘。案，建除十二客之「平」在十月爲「魁」，據補。

〔二〕陰陽衝破：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月「陰陽交破」在「丁巳」日。

〔三〕日遊在內：原脫。案，本曆凡日干爲戊、己日，日遊均在內，此日干爲「己」，據補。

〔四〕不將：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月不將無「丙子」日。

〔五〕母倉：案，十一月母倉在申、酉二日，注於此日誤。

〔六〕手：敦煌具注曆日亦作「手小指」。下不出校。

〔七〕晝四十刻，夜六十刻：案，冬至白晝最短，爲四十刻，黑夜最長，爲六十刻，曆早三日，是其不合。

〔八〕起土：衍。

〔九〕陰錯：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十二月「癸亥」爲陰錯，癸

丑」為陽錯。本曆十二月十五日癸亥為陰錯，此癸丑日則當作「陽錯」方是。

〔一〇〕天恩：癸酉日非天恩，注於此日誤。

三八、宋淳化四年癸巳歲（九九三）具注曆日

（伯三五〇七）

淳化四年癸巳歲具注曆日 干水支火 納音水 金（今）年生男五宮，女七宮；正月天罡，
七月河魁。

正月小，二月大，三月小，四月大，五月大，六月小，七月大，八月小，九月
大，十月大，十一月小，閏十一月大，十二月小。

正月　白綠碧　一日庚寅木除，水澤腹堅，嫁、修、符、葬吉。四日蜜。六日立春
小〔一〕〔建〕　白黑索　正月節〔二〕。七日人日。八日上弦。十一日蟄虫〔始振〕〔三〕。
甲寅　白紫黃　十二日往亡、祭風伯。十五日望。十六日魚上冰。廿一日雨
水正月中〔四〕。廿二日藉田。廿三日下弦、啟原祭。廿六日
鴻鴈來。廿八日滅。廿九日祭祀。六日書（晝）〔五〕四十四尅
〔剋〕〔六〕，夜五十六尅。十四日晝四十五尅，夜五十五尅。廿三

日晝四十六尅，夜五十四尅。

二月　赤碧黒一日己未火執。二日草木萌動，晝四十七尅，夜五十三尅〔七〕。
大〔建〕黄白白三日蟄。七日驚蟄二月節，桃始花（華）。九日上弦。十日晝四
乙卯　紫白緑十八尅，夜五十二尅。十二日鶬鶊鳴。十六日望。十七日鷹化為
鳩。十八日晝四十九尅，夜五十一尅。十九日奠。廿日
往亡、社、天赦。廿一日没。廿三日春分二月中，玄鳥至。廿四
日下弦，晝五十尅，夜五十尅〔八〕。廿八日雷乃發聲。

三月　白黒白一日己丑火開。二日晝五十一尅，夜四十九尅，三日始電。八日
小建　緑紫黄上弦，清明三月節，桐始花（華）。十日
丙寅〔辰〕白赤碧晝五十二尅，夜四十八尅。十三日田鼠化為鴽。十五日望。十六
日晝五十四〔三?〕尅，夜四十六〔七?〕尅。十八〔日〕虹始見。廿日土
王事、祭川原。廿三日下弦、穀雨三月中，萍始生。

題解

此件原有明確紀年，鈔在一《陰陽五姓宅圖經》後面，存正月至三月。每月一條，係由完整的具注曆本摘鈔而來，擷取的多是曆日中的科學內容，故施萍亭取名為「月曆」（《敦煌曆日研究》。《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第三一二頁，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由曆所記各月大小及正、二、三月朔日干支推得：正月小，庚寅朔，二月大，己未朔；三月小，己丑朔；四月大，（戊午朔）；五月大，（戊子朔）；六月小（戊午朔）；七月大，（丁亥朔）；八月小，（丁巳朔）；九月大，（丙戌朔）；十月大，（丙辰朔）；十一月小，（丙戌朔）；閏十一月大，（乙卯朔）；十二月小，（乙酉朔）。與同年中原曆相比，閏遲一月；四月朔日早一日，八、十、十一、閏十一、十二月朔日各遲一日。正月四日、二月三日的蜜日與《日曜表》亦相合。

校記

〔一〕正月小：三字原由右至左橫書，今據二、三月體例改書爲上下。

〔二〕依本曆例，此下脫「東風解凍」：

〔三〕始振：原脫，據《新唐書》卷二十八上《曆四上》補。

〔四〕依本曆例，此下脫「獺祭魚」。

〔五〕晝：本曆均寫成「晝」，以下逕改不出校。

〔六〕刻：本曆均寫成「尅」，二字古本通用，以下直錄爲「尅」。

〔七〕晝四十七尅，夜五十三〔尅〕：原補寫於二日下方右側，今移入正行。

〔八〕晝五十尅，夜五十尅、晝夜平分當在春分日，本曆廿三日春分，曆遲一日，是其不合。

三九、年次未詳曆日序〔伯三〇五四〕

□〔日〕〔二〕遊在外，産婦宜□□，修治掃舍吉。歸忌日不歸家。往亡日不遠行，不拜官、移徙，嫁娶（?）□女，並凶。血忌日不煞生，不出血，犯之凶。歲對、九焦、九坎日不種蒔。滅、没日不涉（乘）船涉深水，凶。天李、地李日不□〔三〕。九醜□日不出軍。魁、罡〔日〕〔三〕不舉百事，不受寅、卯、辰地入□〔四〕。

□黄白紫　凡人修造，但□逐白。九宫九方色，若（?）宜（?）白□紫修造，

碧白綠　大吉。若逢黑、碧、

赤白黑　赤、綠等方，不□修造。又不用四月修造。

是（?）□吉（?）。太陽（?）日受歲。正月小，二月大，三月小，四月大，五月大，六月小，七月大，八月大，九月小，十月大，十一月小，十二月大。

至二（?）日立春，〔即得〕正月之節。即天道南〔行〕，

〔白〕〔綠〕〔碧〕　〔宜修〕南方，□□□

〔白〕〔黑〕〔赤〕〔五〕〔月〕〔六〕德在丙，合德在辛，月空在壬，月□

〔白〕〔紫〕〔黃〕　〔月〕刑〔在〕巳〔七〕。宜用甲、庚、丙、壬時吉。

題解

此件照片十分模糊。據年八宮和正月二宮，知年地支為巳、亥、寅、申；另有全年月大小、立春日、受歲日。因條件有限，其確年尚未攷知。

校記

〔一〕日：原殘，據文義補。

〔二〕此處模糊不清。伯三四〇三作「祭祀及入官論理」，可參。

〔三〕日：原脫，據文義補。

〔四〕此句意義未明。

〔五〕正月九宮祇存右側「白綠碧」三字，餘六字推補。

〔六〕月：原殘。案，正月「月德在丙」，據補。

〔七〕月：原殘；在：原脫。案，正月「月刑在巳」，據補。

〔廿五日〕□□　人神在足陽明　日〔遊在〕□

〔廿六日〕□□入學、出行吉。　人神在胸　日〔遊在〕□

〔廿七日〕□□晝四十九刻，夜五十一刻。　人神在膝　日〔遊在〕□

〔廿八日〕□□　人神在陰　〔日遊在〕□

〔廿九日〕□□□□吉。　人神在〔膝脛〕　〔日遊在〕□

題解

此件殘損嚴重，僅存十六天人神注和兩次晝夜時刻記錄。由人神注內容，知爲某月十四日至廿九日的一段；由晝夜時刻，知在秋分前後，故可確定爲某年八月的曆日殘片。檢以其它敦煌具注曆日，人神在日遊之上者有：宋太平興國七年（斯一四七三）、宋雍熙三年（伯三四〇三）、宋端拱二年（斯三九八五十　伯二七〇五）等具注曆日，且運筆與以上諸具注曆日相近似，則當屬五代

末至宋初一段時間之內。

四一、曆日殘片

〔一〕斯一四九八

□日丁丑水收□

□日戊寅土開　穀雨三月中　萍始生　天赦。

題解

此件粘在《四分戒本說六法文》的前端。照片十分模糊，衹能識出兩行文字。由三月中氣注可知此兩日屬於三月，其餘未詳。

〔二〕伯三〇五四背

〔廿三日丁未水執〕　歲位，解□

廿四日〔戊申〕土□〔破〕　歲位，解除□

廿五日己酉土□〔危〕　歲位，解除、裁衣□

廿六日庚戌〔金〕成　□　歲位，天恩，拜官、市易□

廿七日辛亥木〔金〕收 魚上水〔冰〕　歲位，天恩，治病□

廿八日壬子木開　大歲前、天恩、母倉，加官□。

題解

此殘片僅存六天文字。廿七日辛亥物候注「魚上冰」，為立春正月節的末候，知立春日在此月的十七日辛丑，則此曆祇能是某年十二月下半月的內容，

〔六〕伯三四五四背：

〔月厭〕在子，　中孚（？）　十八日己亥木閉三　大會〔歲對〕、重，裁衣、蓋屋、塞穴。

月煞在未。　復　十九日庚子土建二　大會歲對，破屋、治病、掃舍、六（？）〔吉〕。

廿日辛丑土除一茘挺出　大會歲對、皈〔歸〕〔二〕，裁衣、拜官、嫁娶、葬〔吉〕。

題解

此曆日殘片，上有月神注記，由月神可知此殘片在十一月，與物候注「茘挺出」亦相合。然建除十二客之下所注一、二、三不見於其他敦煌具注曆日，

不知為何項內容。

校記

〔一〕歸：即歸忌。十一月歸忌在「寅」日，注於丑日誤

〔七〕斯九五三二：

十日戊戌木平　廿五日癸丑〔木〕〔二〕〔破〕〔三〕

十日丁卯火危　廿日丁丑〔水〕〔執〕

十日丁酉火建　廿日丁未〔水〕〔開〕

十日丙寅火定　十五日辛未〔土〕〔收〕

題解

此曆日非連續書寫，而由完整曆書中摘錄而成，其用途未明。由殘曆建除十二客同紀日地支的對應關係，知所存四行分別為六、七、八、九月（參本書附錄六《各星命月中建除十二客與紀日地支對應關係表》）。又由殘曆推得：（六月小，己丑朔）；（七月大，戊午朔）；（八月小，戊子朔）；（九月？，丁巳朔）。然紀年干支、蜜日注均無，故其確切年代尚難斷定。

校記

〔一〕木：原殘，據六十甲子納音關係補。參本書附錄十二《六十甲子納音表》。下不出校。

〔二〕破：原殘，據上欄「十日戊戌木平」推得。參本書附錄六《各星命月中

建除十二客與紀日地支對應關係表。下不出校。

〔八〕斯一一二一四

〔六〕〔日〕〔二〕壬申〔金〕〔定〕〔三〕　▯

七日癸酉金執　□▯

八日甲戌火破　▯

九日乙亥火危　▯

題解

由殘曆建除十二客同紀日地支的對應關係，可推知殘存四日是在清明三月節與立夏四月節之間。

校記

〔一〕六日：原殘，推補。

〔二〕金入：原殘，推補。參本書附錄十二《六十甲子納音表》、附錄六《各星命月中建除十二客與紀日地支對應關係表》。

〔九〕斯一一三八一：

〔　〕〔甲〕〔子〕金成

〔　〕〔乙〕〔丑〕〔金〕收

〔　〕〔丙〕寅火開

〔一日丁〕卯火閉

〔二日〕戊辰木建　田鼠化〔為鴽〕〔二〕、

〔三〕日己巳木除
四日庚午土滿
〔五〕日辛未土平
〔六〕〔日〕〔壬〕〔申〕金定

題解

「田鼠化爲鴽」是清明三月節的第二個物候。依敦煌曆例，清明三月節當在此前五日左右。在殘存曆日的數月前曾有過閏月，故「清明三月節」注在二月，而物候「田鼠化爲鴽」所在月份爲三月（參鄧文寬《跋吐魯番文書中的兩件唐曆》，載《文物》一九八六年第十二期）。可知此曆爲二月下旬至三月上旬一段。

校記

〔一〕爲駕：原殘，據斯一四七三《宋太平興國七年壬午歲具注曆日》、伯三四〇三《宋雍熙三年丙戌歲具注曆日》補。

〔一〇〕斯一一三八二：

□〔癸〕〔巳〕〔三〕〔水〕〔建〕〔三〕□

□甲午金除□

□乙未金滿□

□丙申火平□

題解

由殘曆建除十二客同紀月地支對應關係，可推知殘存四月在立夏四月節和芒種五月節之間。

校記

〔一〕癸巳：本行已殘，但有字痕，推補。

〔二〕水建：原殘，推補。參本書附錄十二《六十甲子納音表》、附錄六《各星命月中建除十二客與紀日地支對應關係表》。

［　　　　　］

大小［　　　　　］

題解

由殘曆「小單陰」、「毋倉」、「九焦」、「九坎」等注記項了，知其在清明三月節和立夏四月節之間。又由「下弦」知殘存部份爲某月下旬至下月初，或在二月下旬至三月初，或在三月下旬至四月初。

校記

〔一〕疑「絶」下脱一字。

四二、年次未詳曆日鈔

〔伯三四三四背〕

一日甲子金開
二日乙丑金閉
三日丙寅火建
四日丁卯火除
五日戊辰木滿
六日己巳木平
七日庚午土定
八日辛未土執
九日壬申金破
十日癸酉金危
十一日甲戌火成

十二日乙亥大收

題解

此卷屬雜鈔內容的一部份。除曆日外，又有「了性句并序」、「社司轉帖」等項內容。此外，雜寫「大順四年」（八九三）三處。所寫內容極不規整，似為習字性質。所鈔曆日僅此十二天連續，無節氣、物候、吉凶注等內容。由紀日地支與建除十二客的對應關係，僅知此十二天曆日屬於立春正月節至驚蟄二月節間的一段，月份當為正月或二月，其餘未詳。今錄出，以備參攷。

□〔月煞〕〔二〕丑，月〔刑?〕〔二〕午。廿二日夏至。

□〔月破〕〔三〕子，月空壬。天道西北。日出艮入乾。

□〔合德〕〔四〕己。月厭巳，月煞戌，月破丑。

□〔日〕出寅入戌。天道東北。

□廿四〔?〕日大暑。

□〔月德〕〔五〕壬，合德丁。月厭辰，月煞未，

□〔日〕出甲入辛。月空丙。

□處暑，十一日末伏。

□月德庚，合德乙。月厭卯，

□月刑酉，月空甲。日出卯入酉。

題解

此件原被横剪成四小條，貼在觀世音菩薩像的邊沿。我們將《敦煌寶藏》上的照片複印後，重新剪開拼接，發現四條内容完全相接。其中1、2兩行的内容為該年血忌日各月所在日之地支。3至5行為五月月神項目。6至7行為全年各月月大小。8至9行、10至12行、13至15、16至17行分別為五、六、七、八月的月序内容。另有夏至、大暑、處暑三個節氣和末伏。通常來說，節氣和三伏天均出現於曆日正文，而不出現在月序中。此外，五月月神「合德」在「辛」，但卻未寫「辛」字。這些均表明，此件並非已經完成的曆日，而是草稿。因殘存部份條件太少，其確年尚未考知。

校記

〔一〕月煞：原殘。案，五月「月煞丑」，據補。參鄧文寬《敦煌古曆叢識》，載《敦煌學輯刊》一九八九年第一期。以下不注參見文獻。

〔二〕刑：照片極模糊。案，五月月厭、月刑均在「午」。此曆日草稿一般「月厭」在「月煞」前，此行上文已有「月煞丑」，此處或當爲「月刑」。

〔三〕月破：原殘。案，五月「月破子」，據補。

〔四〕合德：原殘。案，六月「合德己」，據補。

〔五〕月德：原殘。案，七月「月德壬」，據補。

四四、〔曆日推步術〕

〔北圖新〇八三六〕

之加入歲已來□月副之下［　　］

已七乘之二百二十八除為積月烈［　　］

重已小盡月加上位卌乘積月已七除［　　］

不滿為小盡餘以幾法去之筭外已［　　］

題解

此殘件粘貼於《逆刺占》上，收藏者為鄧秀鋒。字體較《逆刺占》為大，且十分工整。因曾流落在民間，故不知確否出自敦煌石室？若果出自敦煌，即證明敦煌曆日的編撰者自有其推步方法。

坤　未 歲殺　午 將軍、太陰　巳 官符　巽

申 太歲　酉　戌 歲德　乾

庚申，五，收．貴人中宮，不宜修，年中忌四月、十月，修者凶。

白〔四〕

亥　子　丑〔六〕　艮

寅 歲刑·歲破　卯 紫〔五〕　辰 黃幡

坤　未 太陰、歲德　午 將軍　巳　巽

申　酉 太歲　戌　乾

辛酉，四，開．功曹中宮，不宜修，大凶。又忌五月、十一月，修者凶。

碧〔七〕

亥　子　丑 黃幡　艮

寅 害氣　卯 歲破　辰 歲煞

碧錯黃是〔八〕

大唐寶應曆〔一五〕

坤　申　大陰　酉　戌　太歲、黃幡　乾

未　歲刑　紫

午　將軍

巳

巽

辰　卯　寅　艮

壬戌，三，閉。六合中宮，不宜修，綠〔九〕大凶。年中忌六月、十二月，修之凶。

丑　歲煞　子　亥　害氣　碧〔一〇〕

坤〔一一〕　申　害氣　綠　酉　將軍、太陰　戌　豹尾　綠　乾〔一三〕

未　黃幡

午

巳　歲破

巽

辰　紫　卯　寅〔一二〕　艮

癸亥，二，建。句陳中宮，不宜修，大凶。又忌正月、七月，修者凶。黑

丑　豹尾　子　亥　太歲、歲刑　碧

右從下元天寶九載至〔一四〕庚寅，覆前勘算至乙未。天寶十五載改為至德，自後計算於今，卻入上元甲子旬中已來，一十八年至辛巳年。

題解

此件各圖框外為十二地支和八卦所示方位，方位外為該年年神。框內依次為年干支、年九宮之中宮數、建除十二客、六壬十二神及當年的魁罡之月。框內正中表示顏色的字是該年九宮圖之中宮顏色，框外各方位間表示顏色的字是中宮以外有关各宮的顏色。各圖方框原為彩色，不閉合的部位是白色，閉合的部位由數種顏色組成，共同組成了該年的九宮圖。因年代湮遠及未得到原件彩照，從黑白照片上難於分辨出原圖的各種顏色，今僅將方框各綫段畫出。由最末一圖紀年干支及尾題可知，此件成於唐德宗建中四年（公元七八三年）；所存六幅整圖為大曆十三年（七七八）至建中四年（七八三）。兩幅殘圖，上為大曆十一年（七七六），下為大曆十二年（七七七）。舊題「大唐麟德曆」實誤，詳參鄧文寬《敦煌文獻S.2620號唐年神方位圖試釋》（《文物》一九八八年第二期）。

校記

〔一〕綠：此圖「七赤」為中宮，下行正中當作「碧」，子、丑間有一「碧」字，是；「綠」字衍。

〔二〕乾：原脫，逕補。

〔三〕碧：誤。案，此圖「六白」為中宮，左行正中當作「綠」。

〔四〕白：誤。案，此圖「五黃」為中宮，當作「黃」。

〔五〕紫：誤。案，此圖「五黃」為中宮，左行正中當作「碧」。

〔六〕此圖「五黃」為中宮，下行全當作白色，塗色有誤。

〔七〕碧：誤。案，此圖「四綠」為中宮，當作「綠」。

〔八〕碧錯黃是：此四字當是對本圖中宮顏色的說明。原圖中宮先寫一「紫」字，圈掉後另注一「碧」字，後作者發現仍不對，故有此注明。然而這仍是錯誤。此圖既為「四綠」居中宮，作「綠」方確，參〔七〕。

〔九〕綠：誤。案，此圖「三碧」為中宮，當作「碧」。

〔一〇〕碧：誤。紫，此圖「三碧」爲中宮，右下角當作「綠」。

〔一一〕寅、卯、紫、辰：此四字原寫於框內，今依全件體例移於框外。

〔一二〕此圖「二黑」爲中宮，右上角當作「八白」，原塗彩色，誤。

〔一三〕綠：誤。紫，此圖「二黑」爲中宮，右下角當作「碧」。

〔一四〕至：衍。

〔一五〕大唐麟德曆：此五字爲歷來編目者擬題所據。然細審原件膠卷，各圖和尾題在同一張紙上，紙的上部邊沿破損痕跡尚十分清晰。「大唐麟德曆」五字恰在此紙邊沿之外的另一張紙上，與此件内容無關。一九八七年，宋家鈺先生赴英時，筆者曾拜託代爲檢閲，證明此五字確實寫在另一紙條上，但爲何粘貼於此，原因不明。

中原曆、敦煌具注曆日比較表※

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450)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朔閏表》所載爲劉宋《元嘉曆》同時注明"魏閏七己丑、八戊午、九戊子、十丁巳"。可證出土曆日與文獻記載相合。
正月	大	壬戌	大	壬戌		
二月	小	壬辰	小	壬辰		
三月	大	辛酉	大	辛酉		
四月	小	辛卯	小	辛卯		
五月	大	庚申	大	庚申		
六月	小	庚寅	小	庚寅		
七月	大	己未	大	己未		
八月	小	己丑	閏月小	己丑		
九月	大	戊午	八月大	戊午		
十月	小	戊子	九月小	戊子		
	閏十月大	丁巳	十月大	丁巳		
十一月	小	丁亥	小	丁亥		
十二月	大	丙辰	大	丙辰		

※ 此表參攷了施萍亭《敦煌曆日研究》中的成果，並做了必要的修正和補充。所列中原曆均據陳垣《廿史朔閏表》。此外，敦煌具注曆日凡存當年十二月者，亦將次年正月朔日推算列出，以擴大其使用範圍。

北魏太平真君十二年(451)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丙戌	小	丙戌		二月十六日(4月2日)和八月十六日(9月27日)有月食預報。
二月	大	乙卯	大	乙卯		
三月	大	乙酉	大	乙酉		
四月	小	乙卯	小	乙卯		
五月	大	甲申	大	甲申		
六月	小	甲寅	小	甲寅		
七月	大	癸未	大	水(癸)未		
八月	小	癸丑	小	水(癸)丑		
九月	大	壬午	大	壬午		
十月	小	壬子	小	壬子		
十一月	大	辛巳	大	辛巳		
十二月	小	辛亥	小	辛亥		

Tib.109
(C106)

唐元和三年戊子歲(808)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癸未				凡( )内的月大小和朔日干支，除說明者外，均據殘曆本身提供的條件推算而得，下同。
二月	大	癸丑				
三月	大	癸未				
四月	小	癸丑	(小)	(壬子)	敦早1	
五月	大	壬午	大	辛巳	敦早1	
六月	小	壬子	小	辛亥	敦早1	
七月	大	辛巳				
八月	小	辛亥				
九月	小	庚辰				
十月	大	己酉				
十一月	小	己卯				
十二月	大	戊申				

伯3900背　唐元和四年己丑歲(809)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戊寅				
二月	大	丁未				
三月	大	丁丑				
閏三月	小	丁未	四月(小)	(戊申)	敦遲1	
四月	大	丙子	閏四月小	丁丑	敦遲1	
五月	小	丙午	大	丙午		
六月	大	乙亥	小	丙子	敦遲1	
七月	小	乙巳	?	(乙巳)		
八月	大	甲戌				
九月	小	甲辰				
十月	大	癸酉				
十一月	小	癸卯				
十二月	大	壬申				

斯3824₃ 唐元和十四年（819）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庚辰				
二月	大	己酉				
三月	小	己卯				
四月	大	戊申				
五月	小	戊寅	（大）	（丁丑）	敦早1	
六月	大	丁未	小	丁未		
七月	大	丁丑	？	（丙子）	敦早1	
八月	小	丁未				
九月	大	丙子				
十月	小	丙午				
十一月	大	乙亥				
十二月	小	乙巳				

伯2583末　唐長慶元年辛丑歲(821)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戊戌				
二月	小	戊辰	(小)	(戊辰)		
三月	大	丁酉	大	丁酉		
四月	小	丁卯	小	丁卯		
五月	小	丙申	?	(丙申)		
六月	大	乙丑				
七月	小	乙未				
八月	大	甲子				
九月	大	甲午				
十月	大	甲子				
十一月	小	甲午				
十二月	大	癸亥				

伯2797背　唐大和三年己酉歲(829)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壬午				
二月	大	辛亥				
三月	小	辛巳				
四月	小	庚戌				
五月	大	己卯				
六月	大	己酉				
七月	小	己卯				
八月	大	戊申				
九月	大	戊寅				
十月	小	戊申				
十一月	大	丁丑	小	(丁丑)		
十二月	小	丁未	大	丙午	敦早1	
次年正月	大	丙子	?	(丙子)		

伯2765　唐大和八年甲寅歲(834)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癸丑	大	壬子	敦早1	
二月	大	壬午	大	壬午		
三月	大	壬子	小	壬子		
四月	小	壬午	大	辛巳	敦早1	
五月	小	辛亥	小	(辛亥)		
六月	大	庚辰	大	(庚辰)		
七月	小	庚戌	小	(庚戌)		
八月	大	己卯	大	(己卯)		
九月	小	己酉	小	(己酉)		
十月	小	戊寅	大	(戊寅)		
十一月	大	丁未	小	(戊申)	敦遲1	
十二月	大	丁丑	大	(丁丑)		
次年正月	小	丁未	?	(丁未)		

斯1439背　唐大中十二年戊寅歲(858)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甲午	大	甲午		
二月	小	甲子	閏正月小	甲子		
閏二月	大	癸巳	二月大	癸巳		
三月	小	癸亥	小	癸亥		
四月	小	壬辰	大	壬辰		
五月	大	辛酉	小	壬戌	敦遲1	
六月	小	辛卯	?	(辛卯)		
七月	小	庚申				
八月	大	己丑				
九月	大	己未				
十月	小	己丑				
十一月	大	戊午				
十二月	大	戊子				

伯3284背　唐咸通五年甲申歲(864)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戊子	大	戊子		斯6349《易三備》尾題："於時歲次甲申六月丙辰[朔]十九日甲戌申時寫訖"。六月朔日、紀年干支與此曆相合。
二月	小	戊午	小	戊午		
三月	大	丁亥	大	丁亥		
四月	小	丁巳	小	丁巳		
五月	大	丙戌	大	丙戌		
六月	小	丙辰	?	丙辰		
七月	大	乙酉				
八月	大	乙卯				
九月	小	乙酉				
十月	大	甲寅				
十一月	大	甲申				
十二月	小	甲寅				

斯P.6　唐乾符四年丁酉歲(877)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癸酉				
二月	大	癸卯	大	癸卯		
閏二月	小	癸酉	小	癸酉		
三月	大	壬寅	大	壬寅		
四月	小	壬申	小	壬申		
五月	大	辛丑	大	辛丑		
六月	小	辛未	小	辛未		
七月	小	庚子	小	庚子		
八月	大	己巳	大	己巳		
九月	小	己亥	小	己亥		
十月	大	戊辰	大	戊辰		
十一月	小	戊戌	小	戊戌		
十二月	大	丁卯	大	丁卯		
次年正月	大	丁酉	?	(丁酉)		

伯3492 唐光啟四年戊申歲(888)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己亥				
二月	小	己巳				
三月	大	戊戌				
四月	小	戊辰				
五月	大	丁酉				
六月	小	丁卯				
七月	大	丙申				
八月	小	丙寅				
九月	大	乙未	(小)	(丙申)	敦遲1	
十月	小	乙丑	(大)	(乙丑)		
十一月	大	甲午	小	乙未	敦遲1	
十二月	小	甲子	?	(甲子)		

羅3　唐大順元年庚戌歲(890)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戊子				
二月	大	丁巳	大	丁巳		
三月	小	丁亥	小	(丁亥)		
四月	大	丙辰	大	(丙辰)		
五月	小	丙戌	小	(丙戌)		
六月	大	乙卯	大	(乙卯)		
七月	小	乙酉	大	(乙酉)		
八月	大	甲寅	小	(乙卯)	敦遲1	
九月	大	甲申	大	(甲申)		
閏九月	小	甲寅	小	(甲寅)		
十月	大	癸未	?	(癸未)		
十一月	小	癸丑				
十二月	大	壬午				

伯2832背 唐大順二年辛亥歲(891)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壬子				
二月	大	辛巳				
三月	小	辛亥				
四月	小	庚辰	(小)	(辛巳)	敦遲1	
五月	大	己酉	大	庚戌	敦遲1	
六月	小	己卯	?	(庚辰)	敦遲1	
七月	大	戊申				
八月	大	戊寅				
九月	大	戊申				
十月	小	戊寅				
十一月	大	丁未				
十二月	小	丁丑				

伯4983　唐大順三年壬子歲(892)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丙午				大順祇二年,大順三年即景福元年.
二月	小	丙子				
三月	小	乙巳				
四月	大	甲戌				
五月	小	甲辰				
六月	大	癸酉				
七月	小	癸卯				
八月	大	壬申				
九月	大	壬寅				
十月	小	壬申				
十一月	大	辛丑	(小)	(壬寅)	敦遲1	
十二月	大	辛未	大	辛未		
次年正月	小	辛丑	?	(辛丑)		

唐景福二年

伯4996加伯3476 癸丑歲(893)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辛丑	?	(辛丑)		正月朔日據伯4983景福元年殘曆推得
二月	大	庚午				
三月	小	庚子				
四月	大	己巳	(大)	(己巳)		
五月	小	己亥	大	己亥		
閏五月	小	戊辰	六月小	己巳	敦遲1	
六月	大	丁酉	閏六月大	戊戌	敦遲1	
七月	小	丁卯	大	戊辰	敦遲1	
八月	大	丙申	小	戊戌	敦遲2	
九月	小	丙寅	大	丁卯	敦遲1	
十月	大	乙未	小	丁酉	敦遲2	
十一月	大	乙丑	大	丙寅	敦遲1	
十二月	大	乙未	小	丙申	敦遲1	
次年正月	小	乙丑	?	(乙丑)		

唐乾寧二年乙卯歲(895)曆日比較表

(伯4627加伯4645加伯5548)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己未				
二月	小	己丑				
三月	大	戊午	(小)	(己未)	敦遲1	
四月	小	戊子	(大)	(戊子)		
五月	大	丁巳	小	戊午	敦遲1	
六月	小	丁亥	(大)	(丁亥)		
七月	小	丙辰	大	丁巳	敦遲1	
八月	小	乙酉	小	丁亥	敦遲2	
九月	大	甲寅	大	丙辰	敦遲2	
十月	小	甲申	小	丙戌	敦遲2	
十一月	大	癸丑	?	(乙卯)	敦遲2	
十二月	大	癸未				

羅四、
伯3248

唐乾寧四年丁巳歲(897)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丁丑	小	戊寅	敦遲1	羅四存正月一日至四月廿九日，伯3248存三月六日至八月十日。
二月	大	丙午	小	丁未	敦遲1	
三月	大	丙子	大	丙子		
四月	小	丙午	小	丙午		
五月	大	乙亥	大	乙亥		
六月	小	乙巳	小	乙巳		
七月	大	甲戌	大	甲戌		
八月	小	甲辰	小	甲辰		
九月	大	癸酉	?	癸酉		
十月	小	癸卯				
十一月	大	壬申				
十二月	小	壬寅				

唐光化三年庚申歲(900)曆日比較表

伯2973A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庚寅				
二月	小	己未				
三月	大	戊子				
四月	小	戊午	(小)	(己未)	敦遲1	
五月	大	丁亥	大	戊子	敦遲1	
六月	小	丁巳	小	戊午	敦遲1	
七月	大	丙戌	?	(丁亥)	敦遲1	
八月	大	丙辰				
九月	小	丙戌				
十月	大	乙卯				
十一月	大	乙酉				
十二月	小	乙卯				

伯2506背　唐天復五年乙丑歲(905)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庚申	小	壬戌	敦遲2	①斯5747《張承奉祭風伯文》前題："[天]復五年歲[次乙]丑正月壬[戌]朔四日[乙]丑"，紀年干支、正月朔日與此曆相合。②天復祇四年，五年即天祐二年。
二月	大	庚寅	大	辛卯	敦遲1	
三月	小	庚申	?	(辛酉)	敦遲1	
四月	大	己丑				
五月	小	己未				
六月	大	戊子				
七月	小	戊午				
八月	大	丁亥				
九月	小	丁巳				
十月	小	丙戌				
十一月	大	乙卯				
十二月	大	乙酉				

伯3555背　後梁貞明八年壬午歲(922)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壬午	小	(壬午)		貞明祇七年，八年實即龍德二年。
二月	小	壬子	(大)	(辛亥)	敦早1	
三月	大	辛巳	大	辛巳		
四月	小	辛亥	小	(辛亥)		
五月	大	庚辰	大	庚辰		
六月	小	庚戌	小	(庚戌)		
七月	小	己卯	?	(己卯)		
八月	大	戊申				
九月	小	戊寅				
十月	大	丁未				
十一月	小	丁丑				
十二月	大	丙午				

伯3555 B-14

後梁貞明九年癸未歲(923)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丙子				①次年正月小，辛丑朔。據斯2404《後唐同光二年甲申歲具注曆日》。②貞明祇七年，九年實即龍德三年。
二月	小	丙午				
三月	大	乙亥				
四月	大	乙巳				
閏四月	小	乙亥				
五月	大	甲辰				
六月	小	甲戌				
七月	小	癸卯				
八月	大	壬申				
九月	小	壬寅				
十月	大	辛未	小	癸酉		
十一月	小	辛丑	(小)	(壬寅)		
十二月	大	庚午	大	辛未		
次年正月	小	庚子	小	辛丑		

斯2404　後唐同光二年甲申歲(924)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庚子	小	辛丑	敦遲1	
二月	大	己巳	大	(庚午)	敦遲1	
三月	大	己亥	小	(庚子)	敦遲1	
四月	小	己巳	小	(己巳)		
五月	大	戊戌	大	(戊戌)		
六月	大	戊辰	小	(戊辰)		
七月	小	戊戌	大	(丁酉)	敦早1	
八月	大	丁卯	小	(丁卯)		
九月	小	丁酉	大	(丙申)	敦早1	
十月	小	丙寅	大	(丙寅)		
十一月	大	乙未	小	(丙申)	敦遲1	
十二月	小	乙丑	大	(乙丑)		
次年正月	大	甲午	?	(乙未)	敦遲1	

伯3247背
十鼎一

後唐同光四年丙戌歲(926)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上年閏十二月	小	乙丑	正月小	乙丑		
正月	大	戊午	閏正月小	戊午		
二月	小	戊子	大	丁亥	敦早1	
三月	大	丁巳	小	丁巳		
四月	小	丁亥	大	丙戌	敦早1	
五月	大	丙辰	小	丙辰		
六月	小	丙戌	小	乙酉	敦早1	
七月	大	乙卯	大	甲寅	敦早1	
八月	大	乙酉	小	甲申	敦早1	
九月	小	乙卯	大	癸丑	敦早2	
十月	大	甲申	大	癸未	敦早1	
十一月	大	甲寅	小	癸丑	敦早1	
十二月	小	甲申	大	壬午	敦早2	
次年正月	小	癸丑	?	(壬子)	敦早1	

後唐長興四年癸巳歲(933)曆日比較表

斯0276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戊寅				
二月	大	丁未				
三月	大	丁丑	(大)	(丁丑)		
四月	小	丁未	小	丁未		
五月	大	丙子	大	丙子		
六月	小	丙午	大	丙午		
七月	大	乙亥	小	丙子	敦遲1	
八月	小	乙巳	?	(乙巳)		
九月	大	甲戌				
十月	小	甲辰				
十一月	大	癸酉				
十二月	小	癸卯				

羅二
(北圖新1492)

後晉天福四年己亥歲(939)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癸卯	(大)	(癸卯)		
二月	大	癸酉	小	癸酉		
三月	小	癸卯	?	(壬寅)	敦早1	
四月	大	壬申				
五月	小	壬寅				
六月	小	辛未				
七月	大	庚子				
閏七月	小	庚午				
八月	大	己亥				
九月	小	己巳				
十月	大	戊戌				
十一月	小	戊辰				
十二月	大	丁酉				

伯2591　後晉天福九年甲辰歲(944)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甲戌				
二月	小	甲辰				
三月	大	癸酉				
四月	小	癸卯	(大)	(癸卯)		
五月	小	壬申	小	癸酉	敦遲1	
六月	大	辛丑	大	壬寅	敦遲1	
七月	大	辛未	?	(壬申)	敦遲1	
八月	小	辛丑				
九月	大	庚午				
十月	大	庚子				
十一月	小	庚午				
十二月	大	己亥				
閏十二月	小	己巳				

斯0681背　後晉天福十年乙巳歲(945)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戊戌	大	戊戌		天福衹九年，十年實即開運二年。
二月	小	戊辰	小	戊辰		
三月	小	丁酉	小	(丁酉)		
四月	大	丙寅	大	(丙寅)		
五月	小	丙申	小	(丙申)		
六月	大	乙丑	大	(乙丑)		
七月	小	乙未	大	(乙未)		
八月	大	甲子	?	(乙丑)	敦遲1	
九月	大	甲午				
十月	大	甲子				
十一月	小	甲午				
十二月	大	癸亥				

斯0095　　後周顯德三年丙辰歲(956)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乙未	小	甲午	敦早1	
二月	大	甲子	大	癸亥	敦早1	
三月	小	甲午	大	癸巳	敦早1	
四月	小	癸亥	小	癸亥		
五月	大	壬辰	大	壬辰		
六月	小	壬戌	小	壬戌		
七月	小	辛卯	大	辛卯		
八月	大	庚申	小	辛酉	敦遲1	
九月	大	庚寅	小	庚寅		
十月	小	庚申	大	己未	敦早1	
十一月	大	己丑	小	己丑		
十二月	大	己未	大	戊午	敦早1	
次年正月	大	己丑	?	(戊子)	敦早1	

伯2623 後周顯德六年己未歲（959）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丁未	大	丁未		
二月	大	丙子	小	（丁丑）	敦遲1	
三月	大	丙午	大	（丙午）		
四月	小	丙子	小	（丙子）		
五月	大	乙巳	小	（乙巳）		
六月	小	乙亥	大	（甲戌）	敦早1	
七月	大	甲辰	小	（甲辰）		
八月	小	甲戌	大	（癸酉）	敦早1	
九月	大	癸卯	大	（癸卯）		
十月	小	癸酉	小	（癸酉）		
十一月	大	壬寅	大	（壬寅）		
十二月	小	壬申	小	（壬申）		
次年正月	大	辛丑	?	（辛丑）		

斯6886背　宋太平興國六年辛巳歲(981)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庚子	大	己亥	敦早1	次年正月大,癸巳朔,據斯1473《太平興國七年壬午歲具注曆日》.
二月	小	己巳	小	己巳		
三月	大	戊戌	大	戊戌		
四月	小	戊辰	小	戊辰		
五月	小	丁酉	大	丁酉		
六月	大	丙寅	小	丁卯	敦遲1	
七月	小	丙申	大	丙申		
八月	大	乙丑	大	丙寅	敦遲1	
九月	大	乙未	小	丙申	敦遲1	
十月	大	乙丑	大	乙丑		
十一月	小	乙未	小	乙未		
十二月	大	甲子	小	甲子		
次年正月	大	甲午	大	癸巳	敦早1	

斯1473　宋太平興國七年壬午歲(982)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甲午	大	癸巳	敦早1	
二月	小	甲子	小	癸亥	敦早1	
三月	小	癸巳	大	壬辰	敦早1	
四月	大	壬戌	小	壬戌		
五月	小	壬辰	大	辛卯	敦早1	
六月	小	辛酉	小	(辛酉)		
七月	大	庚寅	小	(庚寅)		
八月	小	庚申	大	(己未)	敦早1	
九月	大	己丑	小	(己丑)		
十月	大	己未	大	(戊午)	敦早1	
十一月	小	己丑	大	(戊子)	敦早1	
十二月	大	戊午	小	(戊午)		
閏十二月	大	戊子	大	(丁亥)	敦早1	
次年正月	大	戊午	?	(丁巳)	敦早1	

伯3403　宋雍熙三年丙戌歲(986)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大	庚午	小	庚午		
二月	小	庚子	大	己亥	敦早1	
三月	大	己巳	大	己巳		
四月	小	己亥	小	己亥		
五月	大	戊辰	小	戊辰		
六月	大	戊戌	大	丁酉	敦早1	
七月	小	戊辰	大	丁卯	敦早1	
八月	小	丁酉	小	丁酉		
九月	大	丙寅	大	丙寅		
十月	小	丙申	小	丙申		
十一月	大	乙丑	小	乙丑		
十二月	小	乙未	大	甲午	敦早1	
次年正月	大	甲子	?	甲子		

斯3985
伯2705

宋端拱二年己丑歲(989)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癸未				
二月	大	壬子				
三月	小	壬午				
四月	小	辛亥				
五月	大	庚辰				
六月	小	庚戌				
七月	大	己卯				
八月	大	己酉				
九月	大	己卯				
十月	小	己酉	(大)	(己酉)		
十一月	大	戊寅	大	己卯	敦遲1	
十二月	大	戊申	小	己酉	敦遲1	
次年正月	小	戊寅	?	(戊寅)		

伯3507　宋淳化四年癸巳歲(993)曆日比較表

月序	中原曆		敦煌曆		二曆相差	備注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月大小	朔日干支		
正月	小	庚寅	小	庚寅		
二月	大	己未	大	己未		
三月	大	己丑	小	己丑		
四月	小	己未	大	戊午	敦早1	
五月	大	戊子	大	(戊子)		
六月	小	戊午	小	(戊午)		
七月	小	丁亥	大	(丁亥)		
八月	大	丙辰	小	(丁巳)	敦遲1	
九月	小	丙戌	大	(丙戌)		
十月	大	乙卯	大	(丙辰)	敦遲1	
閏十月	小	乙酉	十一月小	(丙戌)	敦遲1	
十一月	大	甲寅	閏十一月大	(乙卯)	敦遲1	
十二月	大	甲申	小	(乙酉)	敦遲1	
次年正月	小	甲寅	?	(甲寅)		

附錄二

年神方位表※

年地支 方位 年神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歲德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太歲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歲破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大將軍	酉	酉	子	子	子	卯	卯	卯	午	午	午	酉
奏書	乾	乾	艮	艮	艮	巽	巽	巽	坤	坤	坤	乾
博士	巽	巽	坤	坤	坤	乾	乾	乾	艮	艮	艮	巽
力士	艮	艮	巽	巽	巽	坤	坤	坤	乾	乾	乾	艮
蠶室	坤	坤	乾	乾	乾	艮	艮	艮	巽	巽	巽	坤
蠶官	未	未	戌	戌	戌	丑	丑	丑	辰	辰	辰	未
蠶命	申	申	亥	亥	亥	寅	寅	寅	巳	巳	巳	申
喪門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上喪門	戌	丑	辰	未	戌	丑	辰	未	戌	丑	辰	未
下喪門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太陰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官符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王符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生符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死符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病符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害氣	巳	寅	亥	申	巳	寅	亥	申	巳	寅	亥	申

（續表）

白虎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黃幡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豹尾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劫煞	巳	寅	亥	申	巳	寅	亥	申	巳	寅	亥	申
災煞	午	卯	子	酉	午	卯	子	酉	午	卯	子	酉
歲煞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大煞	子	酉	午	卯	子	酉	午	卯	子	酉	午	卯
伏兵	丙	甲	壬	庚	丙	甲	壬	庚	丙	甲	壬	庚
歲刑	卯	戌	巳	子	辰	申	午	丑	寅	酉	未	亥
飛廉	申	酉	戌	巳	午	未	寅	卯	辰	亥	子	丑
三公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九卿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九卿食舍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畜官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發盜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五鬼	辰	卯	寅	丑	子	亥	戌	酉	申	未	午	巳
天皇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地皇	酉	申	未	午	巳	辰	卯	寅	丑	子	亥	戌
人皇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此表在陳遵嬀先生《中國天文學史》第三卷第1644——1645頁年神方位表基礎上擴大後形成，並對陳表做了必要的修正。

月神方位．日期表※

月份 方位、日期 月神	正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天德	丁	坤	壬	辛	乾	甲	癸	艮	丙	乙	巽	庚
月德	丙	甲	壬	庚	丙	甲	壬	庚	丙	甲	壬	庚
合德	辛	己	丁	乙	辛	己	丁	乙	辛	己	丁	乙
月厭	戌	酉	申	未	午	巳	辰	卯	寅	丑	子	亥
月煞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丑	戌	未	辰
月破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月刑	巳	子	辰	申	午	丑	寅	酉	未	亥	卯	戌
月空	壬	庚	丙	甲	壬	庚	丙	甲	壬	庚	丙	甲

※ 此表中的月份為星命月，而非曆法月份。

六十甲子日遊神表※

日	遊神所在	日	遊神所在	日	遊神所在
癸未	在外乾宮	癸卯	在内太廟宮	癸亥	在外巽宮
壬午	在外乾宮	壬寅	在内紫微宮	壬戌	在外巽宮
辛巳	在外兌宮	辛丑	在内紫微宮	辛酉	在外巽宮
庚辰	在外兌宮	庚子	在内紫微宮	庚申	在外巽宮
己卯	在外兌宮	己亥	在内紫微宮	己未	在外震宮
戊寅	在外兌宮	戊戌	在内紫微宮	戊午	在外震宮
丁丑	在外兌宮	丁酉	在内太微宮	丁巳	在外震宮
丙子	在外坤宮	丙申	在内太微宮	丙辰	在外震宮
乙亥	在外坤宮	乙未	在内太微宮	乙卯	在外震宮
甲戌	在外坤宮	甲午	在内太微宮	甲寅	在外艮宮
癸酉	在外坤宮	癸巳	在内太微宮	癸丑	在外艮宮
壬申	在外坤宮	壬辰	在外坎宮	壬子	在外艮宮
辛未	在外坤宮	辛卯	在外坎宮	辛亥	在外艮宮
庚午	在外离宮	庚寅	在外坎宮	庚戌	在外艮宮
己巳	在外离宮	己丑	在外坎宮	己酉	在外艮宮
戊辰	在外离宮	戊子	在外坎宮	戊申	在内御女宮
丁卯	在外离宮	丁亥	在外乾宮	丁未	在内御女宮
丙寅	在外离宮	丙戌	在外乾宮	丙午	在内御女宮
乙丑	在外巽宮	乙酉	在外乾宮	乙巳	在内御女宮
甲子	在外巽宮	甲申	在外乾宮	甲辰	在内御女宮

※ 據斯〇二七六和伯二九七三A繪成.

附錄五

敦煌具注曆日各月之日出、入方位表

月份 方位 日出入	正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日出	乙	卯	甲	寅	艮	寅	甲	卯	乙	辰	巽	辰
日入	庚	酉	辛	戌	乾	戌	辛	酉	庚	申	坤	申

附錄六

各星命月中建除十二客與紀日地支對應關係表

建除十二客／紀日地支／星命月份	建	除	滿	平	定	執	破	危	成	收	開	閉
一月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二月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三月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四月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五月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六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七月	申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八月	酉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九月	戌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十月	亥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十一月	子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十二月	丑	寅	卯	辰	巳	午	未	申	酉	戌	亥	子

附錄七

魁日 罡日表※

建除十二客 \ 魁罡 \ 月份	正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平	罡	魁	罡	魁	罡	魁	罡	魁	罡	魁	罡	魁
收	魁	罡	魁	罡	魁	罡	魁	罡	魁	罡	魁	罡

※ 此表中的月份為星命月，而非曆法月份。

附錄八

氣往亡表*

小寒後三十日
大雪後二十日
立冬後十日
寒露後二十七日
白露後十八日
立秋後九日
小暑後二十四日
芒種後十六日
立夏後八日
清明後二十一日
驚蟄後十四日
立春後七日

※ 據清《欽定協紀辨方書》卷九《立成》。

附錄九

逐日人神所在表※

日期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人神	足大指	外踝	股内	腰	口	手小指	内踝	長腕	尻尾	腰背	鼻柱	髮際	牙齒	胃管	遍身
日期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廿	廿一	廿二	廿三	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卅
人神	胸	氣衝	股内	足	内踝	手小指	外踝	肝	手陽明	足陽明	胸	膝	陰	膝脛	足趺

※ 據伯三二四七背。

正月月建與年天干對應關係表

正月月建	年天干	口訣(S.0612背《五子元例正建法》)
丙寅	甲、己	甲、己之年丙作首。
戊寅	乙、庚	乙、庚之歲戊為頭。
庚寅	丙、辛	丙、辛之年庚次第。
壬寅	丁、壬	丁、壬還作順行流。
甲寅	戊、癸	戊、癸既從運位起，正月直須向甲寅求。

年九宮、正月九宮
與年地支對應關係表

年九宮	正月九宮	年地支
一、四、七	八	子、卯、午、酉（仲年）
二、五、八	二	巳、亥、寅、申（孟年）
三、六、九	五	丑、未、辰、戌（季年）

六十甲子納音表、干支五行對照表※

甲 木 子 水 金	乙 木 丑 土 金	丙 火 寅 木 火	丁 火 卯 木 火	戊 土 辰 土 木	己 土 巳 火 木	庚 金 午 火 土	辛 金 未 土 土	壬 水 申 金 金	癸 水 酉 金 金
甲 木 戌 土 火	乙 木 亥 水 火	丙 火 子 水 水	丁 火 丑 土 水	戊 土 寅 木 土	己 土 卯 木 土	庚 金 辰 土 金	辛 金 巳 火 金	壬 水 午 火 木	癸 水 未 土 木
甲 木 申 金 水	乙 木 酉 金 水	丙 火 戌 土 土	丁 火 亥 水 土	戊 土 子 水 火	己 土 丑 土 火	庚 金 寅 木 木	辛 金 卯 木 木	壬 水 辰 土 水	癸 水 巳 火 水
甲 木 午 火 金	乙 木 未 土 金	丙 火 申 金 火	丁 火 酉 金 火	戊 土 戌 土 木	己 土 亥 水 木	庚 金 子 水 土	辛 金 丑 土 土	壬 水 寅 木 金	癸 水 卯 木 金
甲 木 辰 土 火	乙 木 巳 火 火	丙 火 午 火 水	丁 火 未 土 水	戊 土 申 金 土	己 土 酉 金 土	庚 金 戌 土 金	辛 金 亥 水 金	壬 水 子 水 木	癸 水 丑 土 木
甲 木 寅 木 水	乙 木 卯 木 水	丙 火 辰 土 土	丁 火 巳 火 土	戊 土 午 火 火	己 土 未 土 火	庚 金 申 金 木	辛 金 酉 金 木	壬 水 戌 土 水	癸 水 亥 水 水

※ 此表每格五字，左方為干支，右方為該干支對應的五行，下面正中一字為該干支對應的納音。如第一格干支為"甲子"，讀作"干木支水納音金"，其餘類同。

年九宫、月九宫、男女命宫表

(公元784——1000年)

帝王紀年	干支(公元)	年九宫	正月九宫	男宫	女宫
興元元年	甲子(784)	一	八	七	五
貞元元年	乙丑(785)	九	五	六	六
貞元二年	丙寅(786)	八	二	五	七
貞元三年	丁卯(787)	七	八	四	八
貞元四年	戊辰(788)	六	五	三	九
貞元五年	己巳(789)	五	二	二	一
貞元六年	庚午(790)	四	八	一	二
貞元七年	辛未(791)	三	五	九	三
貞元八年	壬申(792)	二	二	八	四
貞元九年	癸酉(793)	一	八	七	五
貞元十年	甲戌(794)	九	五	六	六
貞元十一年	乙亥(795)	八	二	五	七
貞元十二年	丙子(796)	七	八	四	八
貞元十三年	丁丑(797)	六	五	三	九
貞元十四年	戊寅(798)	五	二	二	一
貞元十五年	己卯(799)	四	八	一	二
貞元十六年	庚辰(800)	三	五	九	三
貞元十七年	辛巳(801)	二	二	八	四
貞元十八年	壬午(802)	一	八	七	五
貞元十九年	癸未(803)	九	五	六	六
貞元二十年	甲申(804)	八	二	五	七
永貞元年	乙酉(805)	七	八	四	八

（續表）

元和元年	丙戌(806)	六	五	三	九
二年	丁亥(807)	五	二	二	一
三年	戊子(808)	四	八	一	二
四年	己丑(809)	三	五	九	三
五年	庚寅(810)	二	二	八	四
六年	辛卯(811)	一	八	七	五
七年	壬辰(812)	九	五	六	六
八年	癸巳(813)	八	二	五	七
九年	甲午(814)	七	八	四	八
十年	乙未(815)	六	五	三	九
十一年	丙申(816)	五	二	二	一
十二年	丁酉(817)	四	八	一	二
十三年	戊戌(818)	三	五	九	三
十四年	己亥(819)	二	二	八	四
十五年	庚子(820)	一	八	七	五
長慶元年	辛丑(821)	九	五	六	六
二年	壬寅(822)	八	二	五	七
三年	癸卯(823)	七	八	四	八
四年	甲辰(824)	六	五	三	九
寶曆元年	乙巳(825)	五	二	二	一
二年	丙午(826)	四	八	一	二
大和元年	丁未(827)	三	五	九	三
二年	戊申(828)	二	二	八	四

（續表）

大和三年	己酉(829)	一	八	七	五
四年	庚戌(830)	九	五	六	六
五年	辛亥(831)	八	二	五	七
六年	壬子(832)	七	八	四	八
七年	癸丑(833)	六	五	三	九
八年	甲寅(834)	五	二	二	一
九年	乙卯(835)	四	八	一	二
開成元年	丙辰(836)	三	五	九	三
二年	丁巳(837)	二	二	八	四
三年	戊午(838)	一	八	七	五
四年	己未(839)	九	五	六	六
五年	庚申(840)	八	二	五	七
會昌元年	辛酉(841)	七	八	四	八
二年	壬戌(842)	六	五	三	九
三年	癸亥(843)	五	二	二	一
四年	甲子(844)	四	八	一	二
五年	乙丑(845)	三	五	九	三
六年	丙寅(846)	二	二	八	四
大中元年	丁卯(847)	一	八	七	五
二年	戊辰(848)	九	五	六	六
三年	己巳(849)	八	二	五	七
四年	庚午(850)	七	八	四	八
五年	辛未(851)	六	五	三	九
六年	壬申(852)	五	二	二	一

（續表）

七年	癸酉(853)	四	八	一	二
八年	甲戌(854)	三	五	九	三
九年	乙亥(855)	二	二	八	四
十年	丙子(856)	一	八	七	五
十一年	丁丑(857)	九	五	六	六
十二年	戊寅(858)	八	二	五	七
十三年	己卯(859)	七	八	四	八
十四年	庚辰(860)	六	五	三	九
咸通二年	辛巳(861)	五	二	二	一
三年	壬午(862)	四	八	一	二
四年	癸未(863)	三	五	九	三
五年	甲申(864)	二	二	八	四
六年	乙酉(865)	一	八	七	五
七年	丙戌(866)	九	五	六	六
八年	丁亥(867)	八	二	五	七
九年	戊子(868)	七	八	四	八
十年	己丑(869)	六	五	三	九
十一年	庚寅(870)	五	二	二	一
十二年	辛卯(871)	四	八	一	二
十三年	壬辰(872)	三	五	九	三
十四年	癸巳(873)	二	二	八	四
十五年	甲午(874)	一	八	七	五
乾符二年	乙未(875)	九	五	六	六
三年	丙申(876)	八	二	五	七

（續表）

四年	丁酉(877)	七	八	四	八
五年	戊戌(878)	六	五	三	九
六年	己亥(879)	五	二	二	一
廣明元年	庚子(880)	四	八	一	二
二年	辛丑(881)	三	五	九	三
中和二年	壬寅(882)	二	二	八	四
三年	癸卯(883)	一	八	七	五
四年	甲辰(884)	九	五	六	六
五年	乙巳(885)	八	二	五	七
光啟二年	丙午(886)	七	八	四	八
三年	丁未(887)	六	五	三	九
四年	戊申(888)	五	二	二	一
龍紀元年	己酉(889)	四	八	一	二
大順元年	庚戌(890)	三	五	九	三
二年	辛亥(891)	二	二	八	四
景福元年	壬子(892)	一	八	七	五
二年	癸丑(893)	九	五	六	六
乾寧元年	甲寅(894)	八	二	五	七
二年	乙卯(895)	七	八	四	八
三年	丙辰(896)	六	五	三	九
四年	丁巳(897)	五	二	二	一
五年	戊午(898)	四	八	一	二
光化二年	己未(899)	三	五	九	三
三年	庚申(900)	二	二	八	四
四年	辛酉(901)	一	八	七	五
天復二年	壬戌(902)	九	五	六	六

（續表）

三年	癸亥(903)	八	二	五	七
四年	甲子(904)	七	八	四	八
天祐二年	乙丑(905)	六	五	三	九
三年	丙寅(906)	五	二	二	一
四年	丁卯(907)	四	八	一	二
開平二年	戊辰(908)	三	五	九	三
三年	己巳(909)	二	二	八	四
四年	庚午(910)	一	八	七	五
五年	辛未(911)	九	五	六	六
乾化二年	壬申(912)	八	二	五	七
三年	癸酉(913)	七	八	四	八
四年	甲戌(914)	六	五	三	九
五年	乙亥(915)	五	二	二	一
貞明二年	丙子(916)	四	八	一	二
三年	丁丑(917)	三	五	九	三
四年	戊寅(918)	二	二	八	四
五年	己卯(919)	一	八	七	五
六年	庚辰(920)	九	五	六	六
七年	辛巳(921)	八	二	五	七
龍德二年	壬午(922)	七	八	四	八
三年	癸未(923)	六	五	三	九
同光二年	甲申(924)	五	二	二	一
三年	乙酉(925)	四	八	一	二
四年	丙戌(926)	三	五	九	三

（續表）

天成二年	丁亥(927)	二	二	八	四
三年	戊子(928)	一	八	七	五
四年	己丑(929)	九	五	六	六
五年	庚寅(930)	八	二	五	七
長興二年	辛卯(931)	七	八	四	八
三年	壬辰(932)	六	五	三	九
四年	癸巳(933)	五	二	二	一
應順元年	甲午(934)	四	八	一	二
清泰二年	乙未(935)	三	五	九	三
三年	丙申(936)	二	二	八	四
天福二年	丁酉(937)	一	八	七	五
三年	戊戌(938)	九	五	六	六
四年	己亥(939)	八	二	五	七
五年	庚子(940)	七	八	四	八
六年	辛丑(941)	六	五	三	九
七年	壬寅(942)	五	二	二	一
八年	癸卯(943)	四	八	一	二
九年	甲辰(944)	三	五	九	三
開運二年	乙巳(945)	二	二	八	四
三年	丙午(946)	一	八	七	五
四年	丁未(947)	九	五	六	六
乾祐元年	戊申(948)	八	二	五	七
二年	己酉(949)	七	八	四	八
三年	庚戌(950)	六	五	三	九

（續表）

廣順元年	辛亥（951）	五	二	二	一
二年	壬子（952）	四	八	一	二
三年	癸丑（953）	三	五	九	三
顯德元年	甲寅（954）	二	二	八	四
二年	乙卯（955）	一	八	七	五
三年	丙辰（956）	九	五	六	六
四年	丁巳（957）	八	二	五	七
五年	戊午（958）	七	八	四	八
六年	己未（959）	六	五	三	九
七年	庚申（960）	五	二	二	一
建隆二年	辛酉（961）	四	八	一	二
三年	壬戌（962）	三	五	九	三
四年	癸亥（963）	二	二	八	四
乾德二年	甲子（964）	一	八	七	五
三年	乙丑（965）	九	五	六	六
四年	丙寅（966）	八	二	五	七
五年	丁卯（967）	七	八	四	八
六年	戊辰（968）	六	五	三	九
開寶二年	己巳（969）	五	二	二	一
三年	庚午（970）	四	八	一	二
四年	辛未（971）	三	五	九	三
五年	壬申（972）	二	二	八	四

（續表）

六年	癸酉(973)	一	八	七	五
七年	甲戌(974)	九	五	六	六
八年	乙亥(975)	八	二	五	七
九年	丙子(976)	七	八	四	八
太平興國二年	丁丑(977)	六	五	三	九
三年	戊寅(978)	五	二	二	一
四年	己卯(979)	四	八	一	二
五年	庚辰(980)	三	五	九	三
六年	辛巳(981)	二	二	八	四
七年	壬午(982)	一	八	七	五
八年	癸未(983)	九	五	六	六
九年	甲申(984)	八	二	五	七
雍熙二年	乙酉(985)	七	八	四	八
三年	丙戌(986)	六	五	三	九

(續表)

四年	丁亥(987)	五	二	二	一
端拱元年	戊子(988)	四	八	一	二
二年	己丑(989)	三	五	九	三
淳化元年	庚寅(990)	二	二	八	四
二年	辛卯(991)	一	八	七	五
三年	壬辰(992)	九	五	六	六
四年	癸巳(993)	八	二	五	七
五年	甲午(994)	七	八	四	八
至道元年	乙未(995)	六	五	三	九
二年	丙申(996)	五	二	二	一
三年	丁酉(997)	四	八	一	二
咸平元年	戊戌(998)	三	五	九	三
二年	己亥(999)	二	二	八	四
三年	庚子(1000)	一	八	七	五

附錄一四

本書所收敦煌文獻卷號索引

主要論著參攷目錄

羅振玉：《後唐天成元年殘曆》，載《松翁近稿》，一九二二年。

羅振玉：《晉天福四年殘曆》，載《松翁近稿》，一九二二年。

羅振玉：《淳化元年殘曆》，載《松翁近稿》，一九二二年。
（以上三種又見王重民著《敦煌古籍叙錄》，頁一六〇至一六三。中華書局一九七九年版）

王重民：《敦煌本曆日之研究》，載《東方雜誌》三十四卷九期，一九三七年五月。又見王重民著《敦煌遺書論文集》，頁一一六至一三三。中華書局一九八四年版。

章用：《敦煌殘曆疑年舉例（附表）》，載《中國文化研究所集刊》一卷四期，一九四一年六月。

董作賓：《敦煌寫本唐大順元年殘曆攷》，載《圖書月刊》三卷一期，一九四

三年十一月。

嚴敦傑　《敦煌本大曆序跋》，載《圖書月刊》三卷五、六期，一九四五年十二月。

嚴敦傑：《飛九宮玫》，載《東方雜誌》四二卷一四號，一九四六年。

蘇瑩輝：《敦煌所出北魏寫本曆日》，載臺灣《大陸雜誌》一卷九期，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又見蘇瑩輝著《敦煌論集》第三〇五至三〇八頁，臺灣學生書局一九八三年版。

董作賓：《大唐同光四年具注曆合璧》，載臺灣《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三〇卷下，一九五九年十月。

藪內清：《斯坦因敦煌文獻中的曆書》，載日本《東方學報》（京都版）第三十五期，頁五四三至五四九，一九六四年。朴寬哲譯文，題為《研討推定斯坦因收集的敦煌遺書中的曆書年代的方法》，載《西北史地》一九八五年第二期。

席澤宗：《敦煌星圖》，載《文物》一九六六年第三期。

藤枝晃：《敦煌曆日譜》，載日本《東方學報》（京都版）第四五期，頁三七七至四四一，一九七三年。

馬世長：《敦煌縣博物館藏星圖、占雲氣書殘卷——敦博第五八號卷子研究之三》，載北京大學中國中古史研究中心編《敦煌吐魯番文獻研究論集》第一輯，頁四七七至五〇八。中華書局一九八二年五月出版。

施萍亭：《敦煌曆日研究》，載《一九八三年全國敦煌學術討論會文集．文史．遺書編上》，頁三〇五至三六六。甘肅人民出版社，一九八七年版。

馬世長：《敦煌星圖的年代》，載同上書，頁三六七至三七二。

鄧文寬：《敦煌文獻斯二六二〇號唐年神方位圖試釋》，載《文物》一九八八年第二期。

鄧文寬：《敦煌文獻中的天文曆法》，載《文史知識》一九八八年第八期。

鄧文寬：《敦煌古曆叢識》，載《敦煌學輯刊》一九八九年第一期。

席澤宗、鄧文寬：《敦煌殘曆定年》，載《中國歷史博物館館刊》總第一二期，一九八九年。

夏鼐：《另一件敦煌星圖寫本——敦煌星圖乙本》，載《中國古代天文文物論集》，頁二一一至二二二，文物出版社，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版。
潘鼐：《敦煌卷子中的天文材料》，載同上書，頁二二三至二四二。
嚴敦傑：《跋敦煌唐乾符四年曆書》，載同上書，頁二四三至二五一。
馬世長：《敦煌寫本紫微垣星圖》，載同上書，頁一九九至二一〇。
張培瑜：《試論新發現的四種古曆殘卷》，載《中國天文學史文集》第五集，頁一〇四至一二五。科學出版社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出版。
鄧文寬《比步天歌更古老的通俗識星作品——玄象詩》，載《文物》一九九〇年第三期。
劉操南：《北魏太平真君十一年十二年殘曆讀記》，載《敦煌研究》一九九二年第一期。
席澤宗《敦煌卷子中的星經和玄像詩》，載《中國傳統科技文化探勝》，頁四五至六六。科學出版社，一九九二年五月版。
黃一農《敦煌本具注曆日新探》，載臺灣《新史學》第三卷第四期，頁一至

五六，一九九二年。

鄧文寬：《關於敦煌曆日研究的幾點意見》，載《敦煌研究》一九九三年第一期。

鄧文寬：《敦煌曆日與民俗》，收入《天文與文化——紀念席澤宗先生從事學術活動四十周年》，待刊。

鄧文寬：《敦煌吐魯番曆日畧論》，載《傳統文化與現代化》一九九三年第三期。

蘇　雅：《北魏曆書曾有精確月食預報——敦煌學研究新成果》，載《光明日報》一九九三年七月十八日第六版。

鄧文寬：《敦煌本北魏曆書與中國古代月食預報》，載《敦煌吐魯番研究論文集》，書目文獻出版社出版，一九九五年。

後記

此書最初完成於一九八九年五月。書稿完成後，即遇學術著作出版困難。有一段時間，我常常看着一棵書稿發呆，好像懷胎十月的母親，難於分娩，不免悵然。書稿送周紹良主編審閱後，周先生給予了很高評價，我算是得到稍許安慰。為了使這本專著早日問世，周先生四處託人，但均未成功。後來夫人孫雅榮女士去香港期間，得遇山西人民出版社孫安邦先生，孫先生表示可以協助出書。但因這本書是《叢刊》中的一種，不能單獨出版，又未告成。再後來，我的大學同班同學王育成先生也幫助聯係過出書事宜，亦未成功。當我最感困難之際，我家鄉山西有稷山縣自學成才的骨髓炎專家楊文水醫生，通過我的好友劉新元表示，他願慷慨解囊，助我出書。雖然最終我未用楊醫生的個人款項出書，但其一片誠意，我將終生不忘。

此書的最終出版，得到敦煌文獻編輯委員會和江蘇古籍出版社的大力支持

尤其是責任編輯府建明先生，為本書的出版做了大量工作．謹此，向以上給予過幫助的單位和個人，致以誠摯的謝意．

我自問才疏學淺，從來不敢以聰明人自詡．在學術研究道路上，我認為最可靠的是勤奮，而不是聰明．業師張廣達教授曾對我説，凡是在舞臺表演時得到掌聲最多的，基本都是在臺下練功時流汗以至流血最多的．這或許就是他自己的切身感受，可謂至理名言．我願以業師教誨為座右銘，時時自勉，不敢懈怠．

在當前物欲横流，人心思錢的氛圍中，我輩因生活清苦，也不免受到干擾．席澤宗先生曾向我談過他的經歷．他一生中也有過賺錢的良機．但學術事業心驅使他不懈地追求，終於有成．我也願以席先生為榜樣，不去赶甚麼潮流，努力從事自己喜愛的工作，力爭多做貢獻．如果此生能在敦煌吐魯番學方面做出一些令人首肯的工作，吾願足矣．

我並不認為呈現在讀者面前的這本書已經盡善盡美，但它確是耗費了我七年心血纔寫成的．限於學養和功力，錯誤和不當之處在所難免，我熱切期待讀

者批評指正，以便今後把它修改得更好。

一九九三年四月五日清明節於北京沙灘紅樓中國文物研究所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敦煌文献分类录校丛刊　敦煌天文历法文献辑校
作者=邓文宽
页数=767
SS号=10225618
DX号=000000518796
出版日期=1996年05月第1版
ISBN=7-80519-799-7
定价=$125